欧亚历史文化文库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总策划 张余胜

# 绿洲之路经济史研究

下册

丛书主编 余太山

殷晴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

NLIC2970891409

欧亚历史文化文库

项目执行／施援平　责任编辑／施援平
封面题字／冯天亮　装帧设计／张友乾

ISBN 978-7-311-03842-7
9 787311 038427 >
定价：135.00元（上、下册

欧亚历史文化文库

总策划 张余胜

兰州大学出版社

# 丝绸之路经济史研究

丛书主编 余太山

殷晴 著

下册

安徽大学磬苑图书馆
藏书
NLIC

NLIC2970891409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丝绸之路经济史研究/殷晴著. —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2012.1

(欧亚历史文化文库/余太山主编)

ISBN 978-7-311-03842-7

Ⅰ.①丝… Ⅱ.①殷… Ⅲ.①丝绸之路—对外贸易—经济史—研究 Ⅳ.①F75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04785 号

总 策 划 张余胜

---

书　　名　丝绸之路经济史研究(下册)
作　　者　殷晴　著
出版发行　兰州大学出版社　(地址:兰州市天水南路 222 号　730000)
电　　话　0931-8912613(总编办公室)　0931-8617156(营销中心)
　　0931-8914298(读者服务部)
网　　址　http://www.onbook.com.cn
电子信箱　press@lzu.edu.cn
印　　刷　兰州人民印刷厂
开　　本　710mm×1020mm　1/16
总 印 张　42　(插页 3)
总 字 数　580 千
版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11-03842-7
定　　价　135.00 元(上、下册)

---

(图书若有破损、缺页、掉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

# 目录

## 下 册

14 汉晋西域的丝路贸易及绿洲城镇的兴起 / 333

14.1 汉代丝路贸易的兴盛与绿洲城镇的崛起 / 333

14.2 魏晋南北朝时期丝路交通与贸易的变迁 / 345

14.3 实物交换与货币流通 / 352

15 丝路贸易与唐西州商品经济的繁盛 / 359

15.1 繁盛的国际市场 / 359

15.2 天山南北商业城镇和货币经济的兴盛 / 362

16 唐代西州的市场管理与交易法规 / 371

17 丝绸之路和古代于阗 / 380

17.1 赛里斯这一称呼最初与塔里木
盆地绿洲城国有关 / 380
17.2 西域古丝道,汉代以南道为重,
于阗有支线和北道相连 / 381
17.3 于阗和罽宾间的交通及
值得研究的捷径 / 384
17.4 通过于阗的南道在历史上的
发展和变化 / 388
17.5 丝道畅通给古代于阗带来的
影响和变化 / 393
18 一件新发现的唐代前后的于阗语文书
——粮绢比价与交换媒介的演变 / 399
18.1 在策勒发现的一件于阗文木函 / 399
18.3 文书中人口买卖的有关问题 / 403
18.4 结论和推论 / 409
19 唐代于阗的社会经济研究
——出土文书阐析 / 411
19.1 于阗城郊一所汉寺的账册 / 412
19.2 佛寺的经济活动反映了唐代于阗
社会的经济面貌 / 415

19.3 与敦煌交河郡物价的
比较研究/ 422
19.4 账册残页反映的
于阗社会状况 / 430
20 唐宋之际西域南道的复兴
——于阗玉石贸易的热潮 /434
20.1 大宝于阗国和敦煌以至
中原的交往 / 434
20.2 喀喇汗王朝统治时期于阗和
中原的商贸蓬勃发展 / 443
20.3 玉石、茶马贸易与南道复兴 / 447
21 丝路探微四题
——香料贸易与食品传播 / 455
21.1 不容忽视的香料贸易 / 455
21.2 石蜜和砂糖 / 462
21.3 流行中原的胡食 / 466
21.4 胡麻是芝麻吗？ / 470
22 新疆的开发建设与环境演变的
历史思考 / 474
22.1 新疆环境演变的历史考察 / 474

22.2 历史时期社会生产面貌和环境的演变 / 483
22.3 现代人类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 488
22.4 几点看法和期盼 / 493
23 历史时期塔里木南缘的人类活动与环境演变 / 499
23.1 塔里木南缘绿洲的人群集聚与活动 / 499
23.2 战祸连绵加速土地沙漠化的蔓延 / 502
23.3 绿洲人民为维护环境曾做过长期不懈的努力 / 505
23.4 从废弃的古城遗址看维护生态环境的紧迫性 / 509
23.5 明清以后的经济开发与存在的问题 / 513
24 和田水系变动和绿洲兴衰的历史考察 / 517
24.1 籍河水恩泽而兴起的绿洲城国 / 517
24.2 关于历史上的南河问题 / 520
24.3 河渠变动与绿洲兴衰 / 524
24.4 保护绿色走廊的重要意义 / 532
25 湮没在沙漠中的绿洲古国 / 536
25.1 扜弥古国的兴衰 / 536
25.2 故地之探索 / 538

25.3 媲摩绿洲的兴起 / 542

25.4 扜弥城和媲摩城并非一地 / 545

25.5 具有特色的绿洲经济 / 549

26 媲摩绿洲的历史命运
——新疆环境演变史的一个
典型例证 / 561

26.1 汉代扜弥与于阗的盛衰 / 561

26.2 魏晋时期社会战乱与
环境恶化 / 565

26.3 媲摩绿洲的出现与繁荣 / 568

26.4 干旱缺水迫使
绿洲人民不断迁徙 / 571

27 古代于阗的西城和东城
——和田绿洲变迁初探 / 575

27.1 前人对于阗都城位置的研究 / 576

27.2 根据历代文献资料，
于阗古都肯定在两河之间 / 578

27.3 买里克阿瓦提为佛寺遗址，
并非于阗古都 / 579

27.4　闻名于世的“约特干”,或许是王新寺遗址 / 582
27.5　于阗古都在哪里？ / 587
27.6　阿克斯比尔——东城遗址 / 590
28　12世纪前西域度量衡的发展 / 594

参考文献 / 616

后记 / 630

索引 / 632

# 14　汉晋西域的丝路贸易及绿洲城镇的兴起

汉初，西域无论农耕或游牧地区，都有少量的物资串换，不过那主要是自然经济的补充，并不完全是真正的商品交换，这种现象直到东汉以后的魏晋时期，在流行于塔里木盆地东南缘的佉卢文书中，还曾有大量反映。至于和东西经济文化交流有关的长途贩运或中转贸易，在秦汉以前即有发生，汉初亦继续进行，如于阗玉的不断东运，即是明证。[1]

## 14.1　汉代丝路贸易的兴盛与绿洲城镇的崛起

至于商品流通活跃，交换规模扩大，则是汉武帝建元三年（前138）张骞"凿空"以后的事。时西汉国力殷富，致力于对外开放、交流。一批批信心十足打着使者旗号的商队，不畏艰辛，长途跋涉于中西交通线上。"使者相望于道。诸使外国一辈大者数百，少者百余人"，"汉率一岁中使多者十余，少者五六辈，远者八九岁，近者数岁而返"。[2] 他们虽"私县官赍物，欲贱市以私其利外国"，却是中西交通的开拓者。西域各国及徼外地区来中原"贡献"的使者，也同样积极，"奉献者皆行贾贱人，欲通货市买，以献为名"[3]。康居位于乌孙之西、大宛西北，地

〔1〕据唐延龄等《中国和田玉》（新疆人民出版社、台湾地球出版社1994年5月版，第16页）介绍：1968年9月在陕西省咸阳市韩家湾狼家沟出土了一件"皇后之玺"，经研究是汉高祖吕后之印，系用于阗玉琢成，正方形，高2厘米，宽2.8厘米，上凸雕螭虎纽，四侧阴刻云纹，底面阴刻篆书"皇后之玺"4字，与文献记载相同。

〔2〕《史记·大宛列传》。

〔3〕《汉书·西域传》。

处绝远，不在西域都护管辖范围之内，虽然与汉交往很早，但关系并不友好亲密，故《汉书·西域传》云："康居骄黠，讫不肯拜使者。"尽管如此，康居王却打着"贾市为好"的招牌，不断派使者通过塔里木盆地至中原贡献，汉朝也专门派人护送其使回国，这在悬泉汉简中不乏记载。

传送康居诸国客，卫侯臣弘、副□、池阳令臣忠上书一封，黄龙元年……□（Ⅱ90DXT0214）

还有一枚木简其内容是：

[1]黄龙元年六月壬申，使臣宏，给事中、侍谒者臣荣□□

[2]诏侍御史自使送康居诸国客。卫侯义与□□□

[3]为驾二封轺传，二人共载（1190DXT0114④:277）[1]

同样绝远不属都护的罽宾[2]，屡次与汉使有芥蒂发生，亦不顾"悬度之厄"，时常遣使至中原贡献以"通货市买"，"实利赏赐贾市"[3]，也就是通过贡赐贸易获得厚利。汉廷通过南道于阗、皮山一带，"亦遣使者报送其使"，以保持正常交往，发展通商关系。罽宾以"织罽"生产毛织品著称，所出珠玑、珊瑚、壁流离，都系向中国运销的货物。[4] 由于丝路南北两道的兴盛，原为我国边隅穷乡僻壤的塔里木盆地，从分散的原始封闭状态，顿然成为东西交通的要冲之地，站到了历史舞台的中心，不仅是东西方长途贩运的中转站，也成为中国、安息（波斯）、印度等东西文化的汇合点。

丝绸之路畅通、中西贸易兴盛，无疑与汉朝的生产发展特别是织

---

[1]参见王素：《悬泉汉简所见康居史料考释》，载荣新江等：《中外关系史：新史料与新问题》，第149页。

[2]关于罽宾的地理位置，现学术界尚有不同看法，有人认为汉代罽宾即唐代的迦湿弥罗，今克什米尔一带，亦有人认为在喀布尔河流域。有学者综合诸文献考定："汉代罽宾国应以干陀罗、咀叉始罗为中心，其势力范围一度包括喀布尔河上游地区和斯瓦特（Swat）河流域。"见余太山：《塞种史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44页。

[3]《汉书·西域传》。

[4]参见夏鼐：《考古学和科技史》，第130页。

造业的辉煌有关。确切地说，这是丝路贸易兴盛的物质基础和前提条件。如果没有汉朝全国性的经济高涨，大力施行开放政策，丝路贸易不可能趋向繁盛；作为丝路要冲的天山南北，也是不可能出现人口集聚、市场活跃的热闹场面的。正如班固在《汉书·西域传》中所赞述："遭值文景玄默，养民五世，天下殷富，财力有余，士马强盛，故能睹犀布、瑇瑁则建珠崖七郡，感枸酱、竹杖则开牂柯、越嶲，闻天马、蒲陶则通大宛、安息……殊方异物，四面而至。"

我国蚕桑事业的发展有着悠久的历史，商周时期织造业已颇具规模。公元前206年西汉王朝建立后，国策以农桑为本，社会生产特别是农业生产力有了显著提高，有力地推动了丝织业进入蓬勃发展的新阶段。不仅官营工场规模宏大，私营作坊也在全国各地兴盛。西汉时未央宫设有织室，宣帝时分为东西两织室，织造提花或刺绣品，每年各处花费都在5000万钱以上。后汉廷在丝织闻名的齐郡临淄设服官之所，专为皇室织造三服，"作工各数千人，一岁费数巨万"[1]。在民间，由于丝织生产的规模和技术得到飞跃发展，大江南北，陆续出现了一批丝绸的重点产区和城市。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记述各地民风物产时，一再介绍蚕桑丝织的情况："齐带山海，膏壤千里，宜桑麻，人民多文綵布帛鱼盐。……邹、鲁滨洙、泗……颇有桑麻之业。……沂、泗水以北，宜五谷桑麻六畜……燕代田畜而事蚕。"上述这些丝织中心都在河北、山东一带。当时，不仅黄河流域织造业空前发达，四川盆地也发展为丝织中心，蜀锦质量不断提高，织造规模迅速扩大，成都因之名为锦城，有"蜀地女工之业，覆衣天下"之称。除了各地官办工场外，私营手工业工场数量也相当大。全国丝织业普遍发展，所以产量空前增多。武帝元封四年（前107），汉廷即征集丝帛500余万匹，府库皆以存满为患。丝织物不仅产量惊人，而且花色品种繁多，仅以缯为总称的就有纨、绮、绨、紬等近20个品种。其质量之精美，从马王堆汉墓出土的丝织物中，既有轻如蝉翅的白素，也有多重纺织的绒锦，可见一斑。

[1]《汉书·贡禹传》。

由于全国农业、手工业大幅度地增产，商业贸易迅速地兴盛起来，不仅内地商品流通活跃，西北边郡也成了重要的交易市场。如《史记·货殖列传》所描写的那样："汉兴，海内为一，开关梁，弛山泽之禁，是以富商大贾周流天下，交易之物莫不通，得其所欲。"在这样的形势下，通过丝绸之路，发展中西贸易，也就成为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当然，从汉朝最高统治集团来说，政治上的权衡，更多于经济发展的考虑。"张骞凿空，断匈奴右臂"，目的在于强化地域辽阔的西北边防，扩展疆域，以广帝国威德。而欲实现这些目的，交通畅达，贡献四至，也就成为不可缺少的条件。因此，汉宣帝神爵三年西域都护府的建立，与控制商道有着密切关系。西汉末年，西域诸城国与汉关系中断，中西交通阻绝，于是"平通汉道"就成为颇具经济头脑的政治活动家班超在西域奋斗30年的主要任务。[1] 东汉时期，中西贸易进一步发展。我国与西方的丝绸贸易，以汉和帝永元九年(97)班超派遣甘英出使大秦为高潮。此时，这位风云人物已被卷入中西贸易的浪潮中，乃兄班固受当朝权贵窦宪之托，写信给他说："今赍白素三百匹，欲以市月支马、苏合香、毼氎"；又云："窦侍中令载杂綵七百匹，市月支马、苏合香"。[2] 当时中原的达官贵人，普遍以享用西方商品为荣，争先抢购，连班固这样的学者尚难置身事外，可见此风何等之盛。这种盛极一时的中西贸易热潮，曾给"贵黄金采缯"的西域诸城国带来很多实惠。以天朝自居强大富厚的汉朝廷，欲"威德遍于四海"，在与西域各地的交往中，或"赍金币帛直数千巨万"，或赏赐"绮绣杂缯琦珍凡数千万"。[3] 汉使西行，携带大批黄金采缯作为馈赠，并以之换取当地生产的粮食及其他物品。甚至乌孙以西，汉使"非出币帛不得食，不市畜不得骑用"，"得汉黄白金，辄以为器，不用为币"。[4] 由于西域各绿洲城国和具有先进经济文化的中原地带交往，得益甚多，"思汉威德，咸乐内属"。东汉时

〔1〕《后汉书·班梁列传》。

〔2〕《北堂书钞》卷134，《太平御览》卷814；又见张鹏一：《关陇丛书·班氏遗书·兰台集·班固与弟班超书》。

〔3〕《史记·大宛列传》、《汉书·西域传》。

〔4〕《史记·大宛列传》。

班超率36人，其子班勇率500人在西域活动，所以都能获得成功，正是由于丝路畅通，西域各国广泛拥戴、支持汉朝廷的统一大业所致。在统一安定的社会条件下，中西贸易热潮持续升温，塔里木诸绿洲城国的王公贵族，如于阗王、精绝王等曾不止一次地伴同中亚、西亚的使者、商旅至中原活动并从事贡赐贸易：

楼兰王以下二百六十人，当东，传车马皆当柱，敦……（Ⅱ0115②:47）

……送精绝王诸国客凡四百七十人。（150）（Ⅱ0115①:114）

各有数，今使者王君将于阗王以下千七十四人，五月丙戌发禄福，度用庚寅到渊泉。（145）（Ⅰ0309③:134）

永光五年（前39）七月癸卯朔丁巳，使送于阗王诸国客，卫司马参、副卫侯临，移敦煌太守……（154）（Ⅱ0216②:54）

客大月氏、大宛、疏勒、于阗、莎车、渠勒、精绝、□扜弥王使者十八人，贵人□人……（189）（Ⅰ0309③:97）[1]

西汉的北道，即塔里木盆地北缘的东西大道，是中西交通的主干线，汉晋时期久盛不衰，而汉前期，南道远离匈奴势力干扰，所以绿洲诸国与中原关系密切，人员往来频繁，王公贵族往中原者甚多，使者商贾不绝于途，致使处于交通枢纽的楼兰故址及其西边的营盘遗址、精绝国所在的尼雅遗址，出土那么多精美的丝织品，作为当日丝路贸易的物证。

早在1914年，斯坦因在楼兰遗址附近的汉墓里，发现通过丝路贸易在此出现的丝织品和东传的毛织品时，就曾发出惊呼："最了不起的炫耀在我眼前的光怪陆离的织物。其中有美丽的彩绢，很美的地毯同绣品残片……这里所得许多五彩和红色美丽的花绢，据后来证明，十足可以表现贸易仍取此道经过楼兰以向西方的中国丝织物……精工制造的地毯残片，所显示的风格，丝毫不错是希腊式的，无论是本地制

[1]胡平生、张德芳：《敦煌悬泉汉简释粹》。

造或是从极西的中亚地方输入。"[1]经过近1个世纪之后,这些繁盛的丝路贸易的见证,仍然不断有新的发现。位于楼兰故城以西约200公里,地处交通冲要的营盘遗址,上世纪末经发掘清理,发现的丝织物,几乎包括了我国汉晋时期丝织品的所有品种,有绢、纱、绮、绫、锦等印花织物,其中以绢的数量最多,约百件以上,衣袍、覆面等服饰,大都以绢制成。同时出土的贴金印花织物、从内地输入的漆料制作的木胎漆器,都反映了中原文化对西域的广泛影响。当然,这种影响是双向的,西方文化也影响塔里木盆地并继续向中原传播。1995年15号墓出土的精纺毛织品——对人兽树纹罽,就明显受希腊、罗马及波斯艺术的影响,而可能是西亚运送来的产品。还有黄铜制作的装饰品,也肯定是西方传入,因为当时我国还没有人工冶炼黄铜出现。[2] 处于南道上的古精绝国尼雅遗址,也同样有大量新发现,见证汉晋时期丝路贸易的兴旺。1995年10月在对95MNI号墓地的清理发掘中,8号墓中就出土了大量色泽鲜艳、种类繁多的丝织物,其中有"延年益寿保子孙"锦、"安乐绣"、"文大"锦、"五星出东方利中国"锦护臂、"千秋万岁宜子孙"锦枕、"讨南羌"锦等等。其中的"五星出东方利中国"锦制品,图案题材新颖,色彩艳丽如新,引起国内外的广泛关注。[3]东西方各国商队来往于丝绸之路上,络绎不绝。"驰命走驿,不绝于时月;商胡贩客,日款于塞下。"[4]他们辗转贩运,逐利成交,"到一处辄止"。即使后来战乱不息、

图14-1 和田地区洛浦阿克斯皮力古城(晋宋)

[1]向达译:《斯坦因西域考古记》,第108页。

[2]见李文瑛:《新疆尉犁营盘墓地考古新发现及初步研究》,载殷晴等:《吐鲁番学新论》,第393页。

[3]参见于志勇:《新疆尼雅遗址95MNIM8概况及初步研究》,载《西域研究》1997年第1期。

[4]《后汉书·西域传》。

路途艰险，西域及徼外地区打着“奉献”、“朝贡”旗号的商队也还不绝于途。而这时来西域的中原商贾也时有出现。他们和当地居民关系融洽，彼此信赖，出售丝绸甚或以赊销的方式，来年收账，表现了丝路贸易的持续不断和兄弟民族在经济上互通有无的友好关系。自公元前138年张骞“凿空”，丝绸之路上的中西贸易频繁后，古代新疆分散封闭的绿洲城邦，骤然成为交通孔道、欧亚大陆的热点。不畏长途艰险、满怀开拓精神的商队，每年一批批不断从长安出发，由楼兰折向西南，经精绝、扜弥、于阗、皮山、莎车等城镇，遇到机会将货物脱手，三四年即返；有的远至葱岭以西，八九年方回。西域各地以及徼外诸国“欲通货市买，以献为名”的商队，也同样如此，有的至塔里木盆地或河西辄止，也有的更直抵长安，完成自己的使命。他们多像接力赛跑似的，在中西大道上，风尘仆仆，长途运销。作为贸易中转站和集散市场的塔里木诸绿洲，奇迹般地喧腾热闹起来。在此中西贸易浪潮的冲击下，绿洲居民间的物资串换也相当活跃，农耕民族与游牧民族之间，以各种方式进行的产品交换日渐频繁。率先出现的商业城镇是疏勒，即今喀什噶尔，作为丝绸之路南北两线的通道，《汉书·西域传》首称其地“有市列”。所谓市列，就是市镇上的店铺，按商品种类陈列进行营销。用今天的眼光看，最早出现交易市场的喀什噶尔，有专门销售中原丝织品的店铺，当时即为对外贸易的重要口岸。于阗东西二城当时也十分兴旺，兼管市场交易的行政官——城长，作为汉朝册封的官员，正式出现于史籍。由于西方商人常到绿洲城镇贩运丝绸，所以公元1世纪前后，出现了赛里斯(Seres)即丝国之称。据当时西方学者介绍，这一称呼最先所指即为塔里木绿洲城镇，而后扩展为对整个中国的称谓。西汉时期疏勒有户1510，口18647；于阗有户3300，口19300；焉耆有户4000，口32100。不过百年至东汉时，疏勒领户21000，于阗领户32000、口83000。疏勒户数增加10倍以上，于阗人口增加近5倍左右。焉耆户15000、口52000，户数增加3倍多，人口增加亦在70%左右。这些统计数字虽然不完全精确，但绿洲城镇人口之迅速膨胀，却显著可见。除政治兼并造成的人口集中外，中西贸易繁盛，人口集聚，是绿洲城镇发展的主要原

因。如与中原地带作为政治中心发展起来的城镇相比较,虽不能说它规模大、完全摆脱了政治上的附属地位,但也应该承认,这些绿洲城镇具有一定的商业城镇的特色。它既是属于自然经济范畴的小生产之间产品调剂的地方市场,更重要的还是长距离贩运的丝路贸易的中转之地。有时集散大宗商品,起着初级市场的作用。马克思在论述古代社会经济时,曾这样说:"真正的城市只是在特别适宜于对外贸易的地方才形成起来,或者只是在国家首脑及其地方总督把自己的收入(剩余产品)同劳动相交换,把收入作为劳动基金来花费的地方才形成起来。"[1]塔里木绿洲城镇的兴起,是马克思所说的前一种情况。这种"真正的城市"之兴起,正是在中西贸易兴盛过程中,作为交通要冲、商品集散地所必然形成的历史现象。致力于市场交易的商人的活动,对城镇的兴起繁荣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而与此同时,商人本身的势力亦迅速崛起,具有不可忽视的社会地位与政治活力。据藏文《于阗国史》介绍,于阗国创始人 Se-nu 就是在两个商人的伴随保护下开始建国的。历史时期,在维护祖国统一的政治活动中,商人曾多次积极参与并作出显著贡献。东汉永元六年(94)班超在西域活动,就有"吏士贾客千四百人"主动参与了反对分裂势力的战斗。

古代新疆天山以北的草原地带,主要是游牧民族的活动区域。生活于准噶尔盆地东部的匈奴贵族势力,"置僮仆都尉,使领西域……赋税诸国,取富给焉"[2]。也就是说,他们靠着掠夺塔里木盆地诸绿洲城国的物资,以使自己生活富足。如果说在当时这种掠夺也可算是交换形式的一种补充,那么就说明了游牧民族与农耕民族在经济上的交往,已成为不可逆转的发展趋势。中西交通畅达,国际贸易兴盛,具有神奇色采的中国五光十色的丝绸以及其他物品源源西运,不仅有力地吸引着罗马帝国的达官贵人、富商名媛,同时也使崛起于草原上的游牧民族,特别是其"嗜汉财物"的上层人物,眼花缭乱,不断激起强烈的

[1]《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上,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474 页。

[2]《汉书·西域传》。

占有欲。以公元前2世纪匈奴“单于好汉缯絮食物”为肇始[1],他们一个接着一个地投入到蒙上一层民族外衣、染有政治色彩的贸易战中。匈奴人及步其后尘的柔然人、铁勒人、吐谷浑人、突厥人都先后南征北战,企图控制西域商道,独占贸易权益。最先活跃在历史舞台上的匈奴,有一部分上层贵族,对外来的先进文化持恐惧、抵制的态度。他们忧心忡忡地恫吓说:“今单于变俗好汉物,汉物不过什二,则匈奴尽归于汉矣。”[2]这种保守的排斥外来文化的封闭式心态,随着丝路贸易的发展,民族联系的加强,难以持久不变。贸迁有无,成为不可遏制的必然趋势。“匈奴贪,尚乐关市,嗜汉财物,汉亦通关市不绝以中之。”[3]时匈奴贵族争需中原财物,而中原在与匈奴等游牧民族贸易中也获益不少。以“中国一端之缦,得匈奴累金之物”,大批毛皮、旃罽以及各类牲畜,为中原人民生产生活所必需。“骡驴駏驼衔尾入塞,驒騱騵马尽为我畜,鼲貂狐貉采旃文罽充于内府。”[4]故汉王朝也积极地“通关市不绝以中之”,以互市作为羁縻匈奴的经济手段。这样历代沿袭,就使双边贸易愈益发展,而游牧民族商业化的倾向,也就愈益显著。

不过,随着丝绸之路的畅通,从事正常贸易已不能使强悍的称为“天之骄子”的匈奴贵族感到满足。越来越强的贪欲,使他们亟欲控制商道、垄断东西贸易,以取得暴利。东汉光武帝建武二十八年(52),北匈奴乞求和亲,提出“率西域诸国胡客与俱献见”的要求[5],就是这种战略意图最好的说明。由于丝织品体轻价高,运费少,适于长途贩运,“锦绣文绮,贩运至罗马,富豪贵族之妇女裁成衣服,光辉夺目”[6],受到西方的广泛欢迎。通过丝绸之路从中原运到西方的物资,除丝绸外还有漆器及金属物品等等,而从西域以及徼外地区运入我国的传统商品则有色泽鲜艳精工织成的毛织物、皮革、马匹以及各类珍宝、怪禽异

[1]《汉书·匈奴传》。
[2]《汉书·匈奴传》。
[3]《汉书·匈奴传》。
[4]《盐铁论简注》,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14页。
[5]《后汉书·南匈奴列传》。
[6]白里内:《博物志》,载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1册,第20页。

兽等等。通过人员交往和物资交流，先进的生产技术也不断传入天山南北各地。如大量的毛织品：氍毹、毼氀、罽从安息、大月氏东运，使和阗地毯在原有栽绒毯的基础上吸取了西方的先进技术，明显地提高了织造水平，从而闻名遐迩。中原的炼铁、养蚕以及油漆技术在汉晋时期也先后传入西域，推动了当地手工业的发展。西域“贵黄金采缯”，故在交往中，汉朝廷常以黄金作为馈赠的礼物。元狩四年（前119）张骞第二次出使西域时，“赍金币帛直数千巨万”，携带大量黄金、丝织品等贵重礼品，往天山南北各城国进行赠赐。西方大秦等地商人购买大量丝绸时，也多以黄金交换。时运到西方的丝绸价格非常昂贵，相当于同等重量的黄金。据西方学者计算，当时东西贸易数额巨大，每年相当于100万英镑。罗马对东方的贸易严重入超，用金银锭和硬币来补偿。[1]在丝绸之路长途贸易中，东西方国家都要输出黄金以换取自身需要的物品。那么，在长期交往中，巨额的黄金落入了谁手？限于资料，虽然无法作出明确具体的答案，但从多方面片断的历史记载分析，主要的受益者，有可能是垄断中继贸易的安息等国及塔里木盆地的绿洲城国。《后汉书·李恂传》载，恂在任西域副校尉时，“西域殷富，多珍宝，诸国侍子及督使贾胡数遗奴婢、宛马、金银、香罽之属”。李恂是位比较廉洁的清官，对所遗财物，“一无所受”，但这却揭示了西域多金银珍宝的事实。东西方贸易繁盛，使处于中转之地的西域城镇大为受益。一连串的名字——楼兰、于阗、莎车、疏勒、龟兹，以至后来居上的高昌，被一批批的中外商旅，辗转相传。

在漫长的丝道上从事贩运的中外商旅，历经艰辛、长途跋涉的情形，却鲜为后人所知。《汉书·西域传》有段文字描述至西域的使者商旅的险恶遭遇说：“驴畜负粮，须诸国禀食，得以自赡，国或贫小不能食，或桀黠不肯给，拥强汉之节，馁山谷之间，乞匄无所得，离一二旬则人畜弃捐旷野而不反。”汉经营西域之初，当地人少国多，常有战乱，生产粮食有限，难以满足来往商旅的需要；高山瀚海，路途险恶，忍饥受

[1]参见〔英〕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第1卷第2分册，科学出版社1975年版，第399页。

寒，行人往往倒毙于荒漠野岭之中。沿途不仅常遇盗匪，“匈奴骑兵，时时遮击使西国者”[1]。商旅贩客常有被劫杀的危险。故东西方长途贸易，一般多辗转运货，分段营销，中原商人来西域至楼兰、精绝一带，价格适宜，货即脱手；而西方商人也往往至塔里木盆地疏勒（喀什噶尔）、于阗（和田）等城镇购货后即行返回。但有些国家为垄断丝路贸易也竭力阻扰汉朝与遥远的西方世界直接进行贸易，如当时的罗马人曾努力寻求与汉人接触，大秦“王常欲通使于汉，而安息欲以汉缯綵与之交市，故遮阂不得自达”[2]。和帝永元九年（97），都护班超遣甘英使大秦，亦正因安息阻挠，未能成功。由于旅途艰险，商队组成往往多至数百人，倚仗武装保护，方能成行。因此，商贾营运必须依托政权势力，打着使节的旗号进行活动，这样，大宗商品贸易实际多受官方操纵，巨额商利，常落入各地王公贵族手中。如东汉窦宪以80万钱至龟兹购得杂罽10余张，每张约5—6万钱，相当于18000市斤粮食。由其价格之昂贵，可见这些绿洲城国获利甚巨。

汉朝廷以雄伟的气魄，“平通汉道”，各地官吏都被卷入到丝路贸易的浪潮之中。他们有可能成为商贩的保护伞，更多的是和地方豪强沆瀣一气，欺诈侮易，或通过苛捐杂税进行勒索，成为危害或阻碍丝路贸易的恶势力。据敦煌悬泉汉简提供的资料，汉元帝永光年间（前43—前39）曾多次来中国从事贸易的康居使者杨伯刀、姑墨副［使］沙困等入关奉献，酒泉太守与其属下，强行扣留，压价收购，“杨伯刀等献橐佗皆肥，以为瘦”。当时骆驼以白色最为名贵，“姑墨为王献白牡橐佗一匹，牝二匹，以为黄”[3]。酒泉太守硬是把白骆驼当作黄骆驼，压价收购，引起这群西域商胡的极端不满，而向汉政府进行告发。积极支持并保护中外贸易的西汉朝廷，严令敦煌太守追查处置，“事当奏闻”。

丝路贸易长途贩运，不仅要面对严酷的自然条件、万里跋涉的艰难险阻，而且要冲破沿途各地人为的阻隔，包括匈奴骑兵的劫掠遮击，

〔1〕《史记·大宛列传》。

〔2〕《后汉书·西域传》。

〔3〕胡平生、张德芳：《敦煌悬泉汉简释粹》，第118页。

地方势力的强取豪夺等等。所以,从事贩运的商贾总是希望国家统一,政治安定,交通畅达,以有可能进行正常贸易。东汉时期,班超在西域活动,所以能取得商贾的广泛支持,原因就在这里。

## 14.2 魏晋南北朝时期丝路交通与贸易的变迁

汉朝以后,随着民族迁徙和政治形势的变化,天山北麓一条横贯东西的大道,受到行人的青睐。这条随着时间的推移愈益显得重要的干线,实际上,汉代以前已经通行。有学者考证,此道原系游牧民族在不同季节转场迁徙时所通行的路线。在匈奴控制天山以北地区时,因缺乏安全保障,商旅特别是汉人很少通过,所以不见《汉书》记载。据《魏略·西戎传》介绍:"北新道西行,至东且弥国、西且弥国、单桓国、毕陆国、蒲陆国、乌贪国,皆并属车师后部王……转西北则乌孙、康居。"这条路线在天山北麓山前地带与准噶尔盆地之间,和今日的公路线相近,即从哈密出发,北行30公里至南山口,翻越天山大坂,经巴里坤、木垒、奇台、吉木萨尔、阜康、乌鲁木齐、昌吉、呼图壁、玛纳斯、乌苏、精河,至伊犁后,出境抵阿拉木图、撒马尔罕等地。

魏晋南北朝时,天山以南各条路线也有变动。据《魏略·西戎传》记载:"从敦煌玉门关入西域,前有二道,今有三道。从玉门关西出,经若羌转西,越葱岭,经悬度,入大月氏,为南道。从玉门关西出,发都护井,回三陇沙北头,经居卢仓,从沙西井转西北,过龙堆,到故楼兰,转西诣龟兹,至葱岭,为中道。从玉门关西北出,经横坑,辟三陇沙及龙堆,出五船北,到车师界戊己校尉所治高昌,转西与中道合龟兹,为新道。"南道路线与汉时相同;汉时的北道,此时称为中道。出玉门关西行至楼兰的商旅,继续向西直趋焉耆、龟兹。《魏略》所以称为故楼兰,乃因楼兰国在汉元凤四年(前77)改名鄯善时已将国都迁至今若羌一带,并非其时楼兰城已经废弃。所谓新道,乃避开汉时通行的三陇沙、白龙堆这些险恶之地,经五船北(今鄯善以南库鲁克塔克山以北)抵高昌壁,它

与东汉以来通行的伊吾线[1]，似为同时通行的两条路线。从玉门关出发，一经五船，一经伊吾，同抵高昌。前者即为西汉元始年间欲开的五船道，亦即唐代通行的大海道。不过这条捷近的沙碛路，行人通过艰难，作行军路线最宜。《周书·异域传》载："自敦煌向其国，多沙碛，道里不可准记，唯以人畜骸骨及驼马粪为验，又有魍魉怪异。故商旅来往，多取伊吾路云。"

至于出玉门关至伊吾（今哈密境内）的路线，这时已分为两条。因玉门关东移至安西境内，一条路线从敦煌出发，直向伊吾，称为伊吾路；还有一条路线则是从安西出发，不经沙州，通过莫贺延碛而至伊吾，故有碛路之称。其具体走法是经白墩子、红柳园、大泉、马莲井子、星星峡、沙泉子、苦水、烟墩、长流水等地，与今安西至哈密的公路线接近。碛路时有人通过，史籍有载[2]，由于便捷易行，至唐代更为繁盛。

魏晋南北朝时期，青海道畅通，并在东西交往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汉武帝元朔三年（前126），张骞出使西域返回，沿昆仑山北麓，从羌中道归。所谓羌中道，即系后来的青海道。张骞从于阗至婼羌后越阿尔金山入柴达木盆地，经青海南部羌人区域而还。此道在两汉时期，沿线多为羌人活动范围。三国时期蜀汉与西域胡侯的联系，即通过此道。吐谷浑占领这带地方后，因其以河南为号，故《南齐书·州郡志》称："西通芮芮、河南，亦如汉武威、张掖为西域之道。"当时益州（四川成都）经青海通西域的道路，与河西走廊一样占重要地位。北魏神龟元年（518）宋云、惠生赴西域，"初发京师，西行四十日至赤岭（今青海西宁以西的日月山）……渡流沙，至吐谷浑国。路中甚寒，多饶风雪，飞沙走砾，举目皆满，唯吐谷浑城（都兰）左右暖于余处……从吐谷浑西行三千五百里至鄯善城……从鄯善西行一千六百四十里至左末城。"[3]宋云、惠生所走的路线，就是现在人们常说的青海道，由益州北

[1]自敦煌西出玉门关，过鄯善北境，至伊吾再向西约1200里，抵车师前部高昌壁。

[2]《宋书》卷98"唐契自晋昌（安西）奔伊吾，是年攻高昌，高昌城主阚爽告急"。关于西域的交通路线及其变迁的详细情况，参见陈戈：《新疆古代交通路线综述》，载《新疆文物》1990年第3期。

[3]范祥雍校注：《洛阳伽蓝记》卷5。

上经龙涸(松潘)进入吐谷浑范围,西行经白兰(柴达木)穿越阿尔金山,入鄯善即今且末、若羌一带。由此一路向西,与汉南道合;一路北至高昌,与汉北道合,汇入东西交通的网络之中。

魏晋时期,中原分裂时间较长,西域亦时有战乱。尽管如此,天山南北及徼外地区打着"奉献"、"朝贡"旗号的商队,在古丝道上仍有出现。《三国志·魏书》载:"西域虽不能尽至,其大国龟兹、于阗、康居、乌孙、疏勒、月氏、鄯善、车师之属,无岁不奉朝贡,略如汉氏故事。"在4世纪永嘉之乱以后,政权频繁更迭的十六国时期,东西方的贸易常遇阻碍,且南道生态环境恶化,一时中原来西域的商贾甚少,但中原与西域的贸易并未长期中断。在凉州诸地建立的地方政权,始终和西域及徼外地区保持着商贸往来。曹魏太和年间,仓慈任敦煌太守时,"西域杂胡欲来贡献,而诸豪族多逆断绝,既与贸迁,欺诈侮易,多不得分明。胡常怨望,慈皆劳之。欲诣洛者,为封过所,欲从郡还者,官为平取,辄以府见物,与其交市,使吏民护送道路"[1]。当时敦煌是中西交通的咽喉要地,西域商旅云集于此,豪强劣绅趁机欺诈勒索,阻断商贸。仓慈为保护并发展与西域各地的商贸往来,乃抑挫制裁欺压西域商胡的豪强大户,对要到中原去的商客,热情接待,办理过境手续;对在当地买卖的胡商,由官府监管,保证其公平交易,事毕并派人护送出境,"民夷翕然称其德惠",受到各族人民的衷心拥戴。他死后,不仅当地群众"悲感如丧亲戚,图画其形,思其遗像",也受到西域各族人民的深切悼念。南北朝时期,中西贸易又复兴盛,成批的胡商涌入中原。《洛阳伽蓝记》载:"自葱岭已西,至于大秦,百国千城,莫不款附,商胡贩客,日奔塞下,所谓尽天地之区已,乐中国土风,因而宅者,不可胜数。是以附化之民,万有余家。门巷修整,闾阖填列,青槐荫陌,绿树垂庭,天下难得之货,咸悉在焉。"[2]在数以万计入居我国的商胡中,也有一些史籍有载的著名人物。如《北史·儒林传》载:"何妥字栖凤,西域人也。父细

[1]《三国志·仓慈传》。

[2]范祥雍校注:《洛阳伽蓝记校注》卷3,第161页。

脚胡通商入蜀，遂家郫县。事梁武陵王纪，主知金帛，因致巨富，号为西州大贾。”此西州即凉州，河西重镇，商旅辐辏，流寓于此的中亚商胡聚族而居，盘根错节，尤以安姓最著，“奕世豪望，为民夷所附”[1]。直到唐朝，安兴贵、安修仁等仍左右当地政局。西方诸地许多珍禽异兽、地方特产这时不断运来我国西北地区。前凉张骏执政时，“西域诸国献汗血马、火浣布、犎牛、孔雀、巨象及诸珍异二百余品”[2]。作为丝路中转站的塔里木盆地各绿洲城国，在东西贸易中获得大量珍宝财物。从下列事实，我们可以窥知一二：公元385年吕光在平定龟兹东归时，“以驼二万余头，致外国珍宝及奇伎异戏、殊禽怪兽千有余品，骏马万余匹”[3]。448年，万度归讨焉耆，“获其珍奇异玩殊方谲诡不识之物，橐驼马牛杂畜巨万”[4]。

当此丝路贸易重又兴盛之际，西域佛教流行正臻于高潮。佛教传播有助于商贸的发展，僧侣的活动往往与商队结伴，商人为佛教传播与寺院建设出过大力。各种佛教传说包括克孜尔石窟壁画中，也多有保护商旅的故事。如第14窟“马壁龙王救客商”的故事，据《经律异相》说，500商人入海求宝，龙欲害之，“龙王名曰马壁，是大菩萨以本愿故生龙中，起慈悲心，救诸商人，令得安稳”过海。时佛寺往往成为商旅的驿站式庇护所。《大唐西域记》载朅盘陀国“时虽暑热，而多风雪，人徒才入，云雾已兴，商侣往来，苦斯艰险，闻诸耆旧曰：昔有贾客，其徒万余，橐驼数千，赍货逐利，遭风遇雪，人畜俱丧。时朅盘陀国有大罗汉，遥观见之，愍其危戹，欲运神通拯斯沦溺，适来至此，商人已丧。于是收诸珍宝，集其所有，构立馆舍，储积资财，买地邻国，鬻户边城，以赈往来，故今行人商侣咸蒙周给”[5]。寺院的各种装饰陈设，曾消耗了大量的金银财宝，这些巨额财富也都与中转贸易有关。东晋隆安四年(400)高僧法显路过于阗时，亲见兴建了80年方完工的王新寺，“其城

[1]《资治通鉴》卷187，唐高祖武德二年。

[2]《晋书·张轨传》。

[3]《晋书·吕光载记》。

[4]《魏书·西域传》。

[5]章巽校点：《大唐西域记》卷12。

西七八里，有僧伽蓝名王新寺，作来八十年，经三王方成，可高二十五丈，雕文刻镂，金银覆上，众宝合成。塔后作佛堂，庄严妙好，梁柱、户扇、窗牖，皆以金簿。别作僧房，亦严丽整饰，非言可尽”[1]。当时天山南北数以千计的佛寺建筑，虽不尽如王新寺这样金碧辉煌、奢侈豪华，但大小寺院皆以金饰佛像，曾消耗巨额黄金。难怪我们今日至天山南北古寺院遗址，犹能见金箔灿然存藏于沙土、灰烬之中。这些金灿灿的叶片也说明当日贸易之盛况。南北朝时期，西域与内地的贸易联系还发展到南方的长江流域，新兴的河南道即系从益州至鄯善与河西走廊并行的商道。据吐鲁番阿斯塔那出土的丝织品分析，其中大量来自益州，从侧面反映了河南道的兴盛。当时地兼鄯善、且末的吐谷浑，原地瘠民贫，由于地处商道，介入并控制频繁的东西贸易，在“塞表之中，号为强富”，“国无常赋，须则税富室商人以充用焉”[2]，商税成为其主要的财政收入。商人聚敛财富之多，可见一斑。西魏废帝二年（553），吐谷浑的商队在仆射乞伏触扳、将军翟潘密的亲自率领下，与北齐进行大规模的交易后返回，有“商胡二百四十人，驼骡六百头，杂綵丝绢以万计”[3]。这次长途贸易如能安全返回，肯定获利甚巨。

公元519年，宋云、惠生西行路经捍麽城（今新疆和田地区策勒县东北）见城南寺院“诸宫塔乃至数千，悬綵幡盖亦有万计，魏国之幡过半矣”[4]。说明当5世纪末至6世纪初前后，有大批中原商贾来此活动。北魏宣武帝景明年间，“承升平之业，四疆清晏，远近来同”，正是丝绸之路上中西贸易兴盛时期。“蕃贡继路，商估交入，诸所献贸，倍多于常。”[5]丝路中转贸易如此繁盛，导致了西域绿洲城镇的扩展，同时出现了许多新的城镇，作为各种货物的集散地，或初级的农牧市场。高昌“国内总有城一十六”。于阗“都城方八九里，部内有大城五，小城数十”。作为于阗都城的西山城“人民星居”，“有屋室市井”。与于阗

---

〔1〕《法显传》，载杨建新：《古西行记选注》，第33页。

〔2〕《北史·吐谷浑传》。

〔3〕《周书·异域传》。

〔4〕《宋云行纪》，载杨建新：《古西行记选注》，第47页。

〔5〕《北史·邢峦传》。

一样，焉耆“国内凡有九城”。疏勒城镇的规模和数量亦有显著增加，“其都城方五里，国内有大城十二，小城数十”[1]。与上述情况相似的龟兹王城，“城有三重，外城与长安城等。室屋壮丽，饰以琅玕金玉”。据考古资料，王城以外，尚有许多古城镇，如在今库车东南约60公里有希阿尔古城，今新和县北30公里有托浦古城，今新和县西约35公里有乌什哈特古城，今沙雅附近亦有博斯坦托呼拉克、塔什顿、英格迈利、羊达克希阿尔等古城。这批城镇的出现和发展，是丝绸之路上贸易频繁、人口集聚的必然结果。麴氏高昌时期，在吐鲁番的市场上，交易额相当可观。从当时官市收取“称价钱”的账历残片看[2]，通过某官市交易的货物有金银、蚕丝、石蜜、香料、药材、鍮石、硇砂等。据不完全的统计，一年内黄金共交易5次计2.9斤，白银交易6次计16.9斤，硇砂交易6次计862斤，药材1次计144斤，丝交易4次计200斤，香料交易额最大，8次计3658斤。这些货物的产地多不在高昌本地，如有的药材为中原所产，香料则多来自南亚或非洲的热带地区。它们通过各地商贾长途贩运至高昌市场，显然这里已出现国际市场的一些特征。与此同时，高昌与周邻游牧民族的贸易也相当频繁，阿斯塔那48号墓出土的高昌延昌二十七年(587)兵部买马文书，仅4个月时间即记录了高昌兵部花去银钱4000余文买马122匹[3]，私人买马的尚未计算在内。在塔里木盆地各绿洲城镇，除了作为长途贩运的中转站外，市场上也时有小额交易。3世纪左右流行于塔里木盆地的佉卢文书中，即有着这样的记载：

> 兹于于阗国王、王中之王希那扎·德伐·昆夷多尸没诃(Hinaza Deva viji tabimha)在位之三年十月十八日，有城市男人一名，名赫伐那犀(Khvarnarse)。据彼称：有一峰骆驼系属余所有。该骆驼身上有一清楚之烙印，如VASO。现余正将该骆驼以8000

[1]《周书·异域传》、《魏书·西域传》、《梁书》卷54《诸夷传》。

[2]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3册，第318－321页。

[3]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3册，第73－88页。

masa 之价格卖给 Suliga 伐祇提·伐达伽(Vagiti vadhaga)。为该骆驼,伐祇提·伐达伽已将全部价款(masa)付清,赫伐那犀亦已收到该款。该事业已决定。自此以后,该骆驼即成为伐祇提·伐达伽之财产,彼可以为所欲为。今后,无论何人对此骆驼发生怨言,进行告发或有争执,彼将受国家法律规定之处罚。此文件(?)系由余,拔赫地伐(Bahudhiva)根据赫伐那犀之请求所写。(661号)[1]

当时在常见的牲畜买卖中,交易双方都要立下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文书由官府任命的司书书写。有时日常用品的买卖亦立有契约:

立此文件之日期为4月21日,该日祖吉色啰愿出卖锅子(Kalasa)一只。由基啰耶祇购买付价。祖吉色啰已收该款,决定出售。今后双方各[不]相欠。此据系由余司书菩达罗支所写,有效期限长达百年。(348号)[2]

人口、土地买卖所立之契约文书,一般皆有政府官员参与,并有证人方能生效:

……有男人达摩沙(Dhamasa)、另一人司书罗没索磋,双方在此干旱饥馑之时,达成一项买卖。彼等皆系耶吠村本地人(Kilmeci)。该达摩沙愿将内共有7 avacira之葡萄园一所卖给司书罗没索磋。给价6手长之地毯(tavastaga)1条,kavaji 1。绵羊2只,谷物1米里马。双方在此公平之条件上当执政官 Kitsaitsa 毕特耶及 Kala 迦罗没蹉之面达成协议。证人为 Cozbo 伐钵,Karsenava 舍楼吠耶,Yatma 凯托及侍从阿利色钵。(581号)[3]

……有一妇人,名莱毕没磋及其子名钵祇多。彼等于饥荒之时,愿将名色迷蹉之女孩一名卖给司书罗没索磋。给价为价值40

[1]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第176页。

[2]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第87页。

[3]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第155页。

穆立之一岁骆驼一峰。莱毕没蹉及钵祇耶现已收到该骆驼。另又给绵羊4只作为头价。故现罗没索磋对该女孩色迷磋有权为所欲为。双方在诸执政官 Kitsaitsa 毕特耶及 Kala 迦罗没蹉之面前达成协议。证人为 Vasu 凯地耶……(589号)[1]

随着商贸的发展,商人成为一些城镇赋税的重点对象,交易税列入政府重要的财政收入。《隋书·西域传》载:"铁勒恒遣重臣在高昌国,有商胡往来者则税之,送于铁勒。"高昌除交易税外,各种附加的苛捐杂税亦名目繁多,如在麴朝时期,王室内库即以"称价钱"名义征收交易附加税,直接作为王室收入:

四月□日何刀买丝八十斤[与白]迦门胠　二人边得钱八文

五月二日车不吕多买丝六十斤与白迦门胠　二人边得钱三文[2]

在龟兹诸地"置女市,收男子钱入官"。[3] 这是一种特殊的税收,折射了市场经济的繁盛。

## 14.3　实物交换与货币流通

汉代中西交通畅达,丝路贸易兴旺以来,处于丝路中段的古代新疆和中原地区一样,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货币经济亦开始兴盛。但魏晋以后,社会动乱,经济波动,不论中原地区或西北边陲,都出现了货币经济衰退,物物交换成为人们经济生活中的普遍行为。各类纺织品和谷物,不仅是生活必需品,也起着交换手段的作用,虽然它们本身并没有从商品中分离出来,成为单一的交换手段。也就是说,作为一般等价物的交换媒介,尚未固定在某一种商品上。如在吐鲁番阿斯塔那的西晋墓中,曾发现一件泰始九年(273)翟姜女买棺木简,文曰:"泰始九年

[1]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第161页。

[2]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3册,第321页。

[3]《魏书·西域传》。

二月九日大女翟姜女……买棺一口,贾(价)练廿匹。"[1]在反映三四世纪塔里木盆地社会状况的佉卢文书中,以丝绢、毛毯、粮食作为交换媒介的,屡有所见,说明当时的商品交换尚未使用单一的实物货币:

顷据苏祇多(Sugita)向余等报告,彼已买妇女1名,名苏祇莎(Sugisae),买价为41匹绢。(3号)

该二兄弟将能种1米里马10希籽种之土地卖给僧人僧伽菩地。摩尼吉耶及莫伽多得于阗alena粗地毯1条及谷物5米里马作为地价。(549号)

彼愿将能种1米里马10希adimni籽种之akri地一块卖给司书罗没索蹉。得价价值12穆立之13手长之地毯1条。(579号)[2]

当时在文书中经常出现的货币单位穆立(muli)或masa,不是实用的交换媒介,而是作为物品交换中计算价值的单位。时在西域,各种织物(缯帛、麻布、棉布、毛毯)和谷物同样起着交换手段的作用。天山南部各绿洲的经济结构,系以农为主兼营牧业的自然经济,生产的目的主要是供应农户自家的衣食所需。这与我国中原地带自古以来男耕女织、一家一户为一生产单位的小农经济传统生产模式大体相似。每一农户不仅从事种植业生产,而且还从事纺织,在提供本身需要的同时,为社会提供的剩余产品主要是谷物与毛织物。丝路畅通、丝织业兴盛以后,作为中转地的绿洲城镇,又出现大量丝织物,它们在市场上既是商品,又兼为流通手段。谷物与织物为人们生活中的必需品,均可表现为价值尺度作货币流通,但织物价格稳定,便于携带交换,所以在佉卢文书和吐鲁番文书里,都更多地以实物货币的身份出现:

**前凉升平十一年(367)王念卖驼券**

升平十一年四月十五日,王念以兹驼卖与朱越,还得嘉驼,不相贩移。左来右去,二主各了。若还悔者,罚毯十张供献。

---

[1]新疆博物馆:《新疆历史文物》第24页插图,文物出版社1978年版。

[2]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第1、141、153页。

**西凉建初十四年(418)严福愿赁蚕桑券**

建初十四年二月廿八日,严福愿从阚佥得赁叁薄蚕桑,贾(价)交与毯(下残)。

**北凉玄始十二年(423)翟定辞为雇人耕床事**

玄始十二年□月廿二日,翟定辞:昨廿一日雇王里、安儿、坚强耕床到申时,得大绢□匹。[1]

公元4世纪,由于高昌本地的丝织业还处于起步阶段,外地流入者亦有限,所以作为实物货币投入流通领域的以当地生产的毛织品——毯为主。《前凉升平十一年(367)王念卖驼券》虽是实物直接交换,但券文却明言"还悔者罚毯十张"。这种情况至5世纪上半叶尚未改变。在《严福愿赁蚕桑券》中,也写明以毯赁桑。5世纪后随着中西贸易的复兴,中原的绢帛又逐渐在高昌市场上出现,起着交换媒介的作用。而同时,一种新的纺织品种——緤(叠)布也投入市场。麴氏高昌(502—640年)立国后,棉花生产已推广。《梁书·高昌传》载:"国人多取[白叠子]织以为布,布甚软白,交市用焉。"白叠子即棉花,织以为布,称緤布。以緤布作流通手段,又增添了实物货币的内容。以布帛(棉、麻、丝织物)作为流通手段,即实物货币,需有一定的物质基础,以保证必要的流通量。这时高昌已具备了这方面的条件。实物货币本身也是商品,具有商品的一般价值,只是因为它系人们生活中的必需品,价值比较稳定,才能从商品中分离出来起等价物的作用,有资格作为价值尺度,兼有流通手段和财富积存等职能。当然,以布帛作实物货币,也有其本身的缺陷,如不能长期贮藏,不便大量携带,且在流通过程中不易分割、容易损耗,所以在一定条件下,人们也有以谷物作为通货使用的,甚至抽象地以布若干丈、尺代替实物,充当价值尺度。在社会经济发展过程中,当商品交换达到一定水平时,人们又逐渐感到实物货币的弊端。《晋书·张轨传》有载,当张轨主政凉州之后,河西秩序安定,物产

[1]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1册,第5、17、39页。

丰饶,“太府参军索辅言于轨曰:‘古以金贝皮币为货,息谷帛量度之耗。二汉制五铢钱,通易不滞。泰始中河西荒废,遂不用钱,裂匹以为段数。缣布既坏,市易又难,徒坏女工,不任衣用,弊之甚也”。这段话中肯地道出了实物货币的弊端,反映了社会对金属货币的需求。

在流行于塔里木盆地的佉卢文书中,偶尔也有西方金银币的出现。《汉书·西域传》记载,大秦及罽宾、安息、大月氏诸国,俱用金、银钱币。随着丝路贸易的发展,西方金银币在此绿洲城国出现也是必然的现象:

> Sramamna 阿塔莫之两子菩地及次子菩达耶愿将 4 Apoira 之葡萄园一所及另一块在 misi 地内之 letga kuthala 地出卖,总共为 5 块地。阿难陀购买该 5 块地付地价金币 1 枚,另付 2 穆立,以后又付 12 穆立……(419 号)[1]
>
> ……曾抢走 vasu 瑜纽(yonu)之名为僧罗必那(Samrpina)之男奴一名,并将彼作为礼物送给支那色伽尸(即汉人色伽尸)。支那色伽尸由此处[给予]金币 2 枚和德拉克玛(古希腊银币单位)二枚,作为对该人之答谢。(324 号)[2]

公元前 1 世纪汉统辖西域后,中原钱币随着人员的交往,亦于塔里木盆地出现。《太平御览·布帛部》载,东汉和帝时,权贵窦宪即曾遣人携钱 80 万至西域,购得杂罽 10 余张,即是著名的一例。近年,不仅尼雅、楼兰等遗址不断出土中原钱币,于阗、库车、焉耆、吐鲁番都曾发现有汉文钱币.汉五铢、新莽货泉、剪轮五铢,杂然纷呈。特别是汉代五铢钱,数量之多,往往使人惊异。楼兰附近的东西大道上,经常发现五铢钱,斯坦因曾一次攫走 211 枚。在和田约特干遗址,斯坦因曾捡去五铢钱 470 余枚。1977 年 11 月,在和田买利克阿瓦提佛寺遗址内,发现

[1]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 1979 年编印,第 110 页。

[2]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 1979 年编印,第 78 页。

窖藏五铢钱和剪轮钱多达45公斤约六七千枚。[1] 塔里木盆地各绿洲城国，由于接受东西两方面的文化影响，所以当公元3世纪左右自铸钱币时，就出现了汉[文]佉[卢文]二体钱、龟兹无文小铜钱与龟兹五铢钱(汉龟二体钱)，以及五朱钱。古于阗国自铸的汉佉二体钱，俗称和田马钱，是一种无孔、无周廓的圆形铜币，有大小两种。一面为汉文，有"重二十四铢铜钱"或"六铢钱"字样；一面有佉卢文及马或骆驼像由于接受东西两方面的文化影响，所以当公元3世纪左右自铸钱币时，就出现了汉[文]佉[卢文]二体钱、龟兹无文小铜钱与龟兹五铢钱(汉龟二体钱)，以及五朱钱。古于阗国自铸的汉佉二体钱，俗称和田马钱，是一种无孔、无周廓的圆形铜币，有大小两种。一面为汉文，有"重二十四铢铜钱"或"六铢钱"字样；一面有佉卢文及马或骆驼像，铸造的时间约当公元二三世纪。[2] 龟兹无文小铜钱主要出于库车的唐王城、苏巴什遗址，具有径小、薄肉、广串、无文的特点。模仿中原五铢钱的五朱钱，同样具有上面的一些特点。最具有地方特色和民族特色的龟兹五铢钱，今称龟兹文铜钱(原称汉龟二体钱)，大约始铸于南北朝时期，直至唐代仍大量流行。"面铸龟兹文，背铸汉文五铢，数量多，为双范合铸。"[3] 这些国力有限的绿洲城邦自铸货币，反映了当时商品经济的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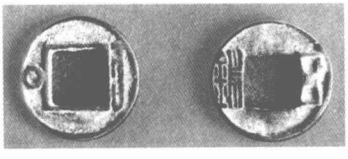

图14-2　汉五铢钱(和田买利克阿瓦提遗址出土)

图14-3　汉佉二体钱(和田马钱)

[1]此钱系当地兴修水利挖渠道时出土。笔者时曾目睹，出土地点在佛寺遗址内，距地面约1.5米左右，装于一陶坛内，因近水潮湿，已粘结成块，表面有厚厚一层铜锈。据周围遗迹考察，佛寺系毁于战火，这或许与该寺僧人深埋铜钱有关。

[2]林梅村在《再论汉佉二体钱》中称："这个时间应在公元175年——《后汉书·西域传》所述于阗史的绝笔之年之后，并在公元220年——Kh.661号文书所记于阗王山习肯定已经继位的时间之前"。载《中国钱币》1987年第4期。

[3]张平：《再论龟兹的地方铸币》，载《西域研究》1999年第1期。

达，对交换媒介的迫切需要。特别是龟兹先后自铸多种货币，且数量巨大，不仅说明当地冶铸业的发达，也反映了龟兹市场活跃、交换频繁，作为丝路重镇，在北道上的显要地位。有人认为于阗汉佉二体钱铸造数量有限，或为馈赠、赏赐之用，具有象征意义，并未真正投入市场流通。

公元5世纪后的南北朝时期，社会经济在长期战乱后渐呈复苏，中西交通畅达、贸易复趋繁盛，粟特商人活跃于天山南路各地。他们为购得中国丝织物，往往把西方钱币，主要是波斯银币，带到各绿洲城镇，特别是投入到具有国际市场规模的高昌。据《周书·高昌传》载："赋税则计输银钱。"塔里木盆地的于阗、龟兹诸城，虽有自铸铜钱，也同样使用银钱。"税赋准地征租，无田者则税银钱。"[1]商人、手工业者等城市居民都要以银钱缴纳赋税，可见其流通范围的广泛，在经济生活中的重要作用。甚至"河西诸郡，或用西域金银之钱，而官不禁"[2]，这是粟特兴胡不断向东扩大其活动范围所致。

近年，由于吐鲁番出土文书越来越多，提供了大量新资料，更加有力地证实了当时作为国际通用货币——银钱流通范围的广泛。目前以银钱作为流通手段的最早文书，系麴氏高昌时期《延昌廿四年(584)道人智贾夏田券》：

> 延昌廿四年甲辰岁二月七日，道人智贾(从)田阿众边夏南渠常田，交与银钱五文……[3]

麴氏高昌时期(502—640年)以至贞观十四年(640)唐平高昌后，当地流通的银钱为波斯、粟特和克什米尔等地所铸造，而以萨珊波斯银币为通用的标准货币。这种银币的单位是德拉克麦(drachma)，平均每枚重约4克左右。在汉文文书里，单位称"文"，最小至"半文"。时高昌地区各项交易，借贷钱物、征收赋税，以及租地所付的"夏价"等等，通常以银钱为支付手段。这在出土文书里屡见不鲜。因此，近年在

---

[1]《魏书·西域传》。

[2]《隋书·食货志》。

[3]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5册，第154页。

吐鲁番出土的银币，数量颇为可观。除1959年新疆乌恰山中发现的7世纪后半叶埋藏的947枚银币外[1]，据夏鼐《综述中国出土的波斯萨珊朝银币》[2]一文统计，西宁发现卑路斯银币76枚，吐鲁番出现有波斯银币63枚。近来吐鲁番又不断有成批发现。1989年一农民在挖土时发现有窖藏银币100余枚，其中沙卜尔二世（310—379年）时期40枚，阿尔达希二世（379—383年）时期最多，有50余枚，沙卜尔三世（383—388年）时期有十一二枚。[3] 越来越多的出土实物所证明，晋唐时期吐鲁番地区曾大量使用银币。《大唐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称：玄奘往印度途经高昌时，高昌王麴文泰赠予"黄金一百两，银钱三万，绫及绢等五百匹"。这条材料更加印证了王府库存金银之多。银钱3万不是个小数字，可供玄奘20年川资之用。这样多得惊人的银钱，在高昌以及各绿洲城镇流通，今尚无证据说明其为自铸。之前有的学者认为，当时的东西贸易，从我国中原地区出发，是一条丝绸之路，而从中、西亚、波斯、粟特等地出发，就是一条白银之路[4]，大量银币曾通过交换流入天山南北以及河西地区，作为国际通用的标准货币。当然，在银币广泛使用时，也还不能排除古代新疆各地的自铸货币以及布帛作为通货在市场上的流通。

---

〔1〕其中库思老一世2枚，二世567枚，"库思老二世样式"阿拉伯币281枚。见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考古三十年》，第481页。

〔2〕载《考古学报》1974年第1期。

〔3〕宋志新：《波斯银币在新疆的又一次重大发现》，载《新疆钱币》1996年第2期。

〔4〕参见姜伯勤：《敦煌吐鲁番文书与丝绸之路》，文物出版社1994年版，第30页。

# 15 丝路贸易与唐西州商品经济的繁盛

## 15.1 繁盛的国际市场

唐朝建立后,对西北少数民族采取了比较友好宽和的政策。贞观十四年(640)平定高昌,以其地为西州,可汗浮图城为庭州,从此,“伊吾之右,波斯以东,职贡不绝,商旅相继”[1]。大道畅通,中亚商贾主要是粟特商胡以“贡献”为名,络绎东去,中原商客亦相继东来,古丝道上出现了空前繁荣的局面。位扼中西交通枢纽、中原进入西域门户的吐鲁番盆地——西州,《旧唐书·西戎传》载其辖地范围有“三郡、五县、二十二城,户八千、口三万七千”。至唐朝天宝年间,西州曾一度改称为交河郡,居民已增加到19016户,人口有49476人[2],成为西域人口众多的商业城镇。唐代西州府治的高昌城,从今建筑遗址可见,其布局规模明显地反映了工商业发达的特点,城南分布有密集的居民住宅、手工业作坊和商业市场。在固定的商业区内,不仅有摊贩进行交易的场所,亦有鳞次栉比的店铺,陈列着各种货物,显示生意兴隆的旺盛景象。值得注意的是,当时在西州市场上已有按商品种类分行业经营的店铺,如谷麦行、米面行、果子行、帛练行、綵帛行、铛釜行、菜子行等。据估算,这样的“行”计有40多个。随着中原大城市在6世纪后的隋唐时期有“行”的出现,交河郡按行业营销可能开始有行会组织的雏形,这标志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已有相当高的水平,以致像肥料、种子、饲料等农业生产物资,都可以从市场购买。春白羊毛、皮裘、驼靴等畜产

[1]《册府元龟》卷985,中华书局1960年影印本。

[2]《新唐书》卷40《地理志》。

品也与市场销售挂钩：

蔓青子壹胜　上直钱贰拾文　次拾陆文　下拾伍文

葱子壹胜　上直钱肆拾贰文　次肆拾文　下叁拾伍文

粪壹大车　上直钱贰拾伍文　次贰拾贰文　下贰拾文

春白羊毛壹斤　上直钱叁拾文　次贰拾伍文　下贰拾文

皮裘壹领　上直钱肆佰文　次叁佰伍拾文　下叁佰文

驼靴壹量　上直钱肆拾文　次叁拾伍文

上述《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估案》[1]中的资料说明，从市场上购买必需的物资和销售产品，业已成为交河郡农牧业在生产过程中不可缺少的环节。换句话说，交河郡的农牧业已经突破了小农生产自给自足的樊篱，成为商品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此地市场经济发展的水平，显然在全国也可列为先进。从中我们还可以看出，随着社会的进步，产业分工的发展和交通条件的改善，进入流通领域的商品，已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奢侈品的范围，逐渐扩大到有关国计民生的广大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必需品。从麴氏高昌官市记录收取“称价钱”(交易税)的账历看[2]，当时通过官市交易的货物有金银、蚕丝、香料、药材、硇砂等。出现在账历上的人名多系粟特人即昭武九姓商胡，他们在西州市场上随时可见。曹迦钵一次买银2斤，何刀买丝80斤，康夜虔一次买药材140斤，安符夜门延买香料33斤，康妹买硇砂251斤。西州的市场情况，限于资料已难窥全貌，仅从《市估案》这份不完全的物价表中，我们可略知一二：

**唐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估案**

□市司　牒上郡仓曹司

米　面　行

白面　壹斗　上直钱叁拾捌文　次叁拾柒文　下叁拾陆

〔1〕〔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录文》，龚泽铣译，第447页。

〔2〕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3册，第318－321页。

文

北庭面　壹斗　上直钱叁拾伍文　次

……

帛　练　行

大练　壹疋　上直钱肆佰柒拾文　次肆佰陆拾文　下肆佰伍拾文

樟州小练　壹疋　上直钱叁佰玖拾文　次叁佰捌拾文　下叁佰柒拾文……

果　子　行

干葡萄　壹胜　上直钱拾柒文　次拾陆文　下拾伍文

大枣　壹胜　上直钱陆文　次伍文　下肆文

当时西州即交河郡的商业区，从事专业经营的“行”，经销的货物约在千种以上，既有本地或周邻地区甚至徼外地区所产，更多的是从中原贩运而来。大量的纺织品，如有着悠久传统远近驰名的益州（今四川成都）半臂和梓州（今四川三台）的小练，河南府（今洛阳一带）的生絁及蒲（今山西永济）、陕州（今河南陕县）的絁，常州（今江苏常州）的纻布，以及其他各类丝织品，包括绫、纱、锦、罗、晕绸、絁、生帛、绢、缦、绵紬、绵、绮、绨、缣、刺绣和缬等，源源不断地通过西州等地，输向天山南北，以至中亚、西亚，远达欧洲等地。从波斯、印度、东罗马运销来此的毛织品、香料、奇禽异兽以及各种“宝物”，也琳琅满目，陈列在市场上。甚或也可能有伊朗东部生产的具有萨珊式风格的波斯锦出现。这种锦经线加拈较紧，采用斜纹的重组织，纬线起花，以联珠圈分隔为各种花纹单元，当时闻名于世，在市场上颇受人们的欢迎。

位处东西交通枢纽的西州，中西行商皆在这里转换过所，成为中外各种物资特别是纺织品的集散中心，胡汉商贾荟萃之地。它不仅是边陲重镇、我国西北区域性市场，作为西域门户实际上已发挥着国际市场的作用。和西州一山之隔的庭州、轮台，这时商贸市场也很繁荣。从中原来此的汉人，从事贩运数年间也成巨富，资财数千万。裴伷先本系唐朝官员，因罪流放北庭，经商“五年至数千万。娶降胡女为妻，妻

有黄金、骏马、牛羊，以财自雄”[1]。仪凤初年（676—677），裴行俭设计讨伐西突厥阿史那都支，在西州佯装打猎，悄悄组织兵力，数日“悉召其豪杰子弟千余人自随”[2]，其中不乏豪商富室子弟。中亚各地的商胡特别是善于经商的粟特人，纷至沓来，于此地留下他们的活动踪迹。粟特人原居住于中亚阿姆河和锡尔河之间的泽拉夫善河流域，这一地区以艾萨克马尔干为中心，分布著称为昭武九姓的康、安、曹、石、米、何、史等国。粟特人善于经商，“利之所在无不至”，在丝绸之路上进行长途贩运，驰名于世。他们以国名为姓，散居于天山以南各绿洲城镇以至中原各地。在西州市场上，康姓、曹姓等粟特人也经常出现，成为当地移民中最活跃而富有的一群。有着昭武九姓血统的隋唐大臣何妥、何稠，其祖上即为“西州大贾”。《隋书·何妥传》云：“何妥，西城人也。父细胡通商入蜀，遂家郫县。事梁武陵王纪，主知金帛，遂致巨富，号为西州大贾。”很明显，这位何细脚胡就是粟特商人，从西州入蜀定居。他以皇室为靠山，主持丝绸贸易，发了大财，成为有名的富商。后裔何稠等成为隋唐时期的名臣。唐天宝年间，“胡人康谦善贾，资产亿万计”[3]。据过所文书反映，奔忙在丝绸之路上的粟特人，在中西贸易中曾居重要地位。据统计，从高祖武德七年（624）至大历七年（772）的150年间，粟特商胡至中原进行朝贡贸易94次，其中以善于经商的康国入贡次数最多，约占总数的1/3。[4] 上述阿斯塔那29号墓所出《唐垂拱元年（685）康义罗施等请过所案卷》，就是记载兴胡商队自西域往长安市易的一份难得的资料。它具体形象地记录了一支规模不大的粟特商队，在古丝道上从事长途贩运的情景。他们从西而来，长途跋涉，已走过不少绿洲城镇，在西州申请过所后，还要继续东行，往京师贸易。这5个保人，除韩小儿外，都是在西、庭、伊等地的昭武九姓商胡。他们互相作保，成群结队至中原牟利，或贩运牲畜，进行奴婢买卖，或经

[1]《新唐书》卷117《裴炎传》。

[2]《资治通鉴》卷202“高宗调露元年（679）”条。

[3]《旧唐书》卷186《敬羽传》。

[4]参见蔡鸿生：《唐代九姓胡与突厥文化》上编，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53页。

营香料、珠宝,返回时贩运丝绸。这些粟特人非常善于经营,如《旧唐书》卷198所载,康国人"善商贾,争分铢之利,男子年二十即远之旁国,来适中夏,利之所在,无所不到",足迹遍及全国各地。粟特商胡所以能在丝绸之路上十分活跃,不远万里,往内地经商,沿途安全无阻,和唐王朝的统一、强大并实施开放政策有关。按户部有关规定,中亚各族商贩,除少数民族地区外,可在内地自由贸易。在伊、西、庭居住且已入籍的商胡,则可向东往中原贸易。[1] 唐统一西域后,丝路畅通,沿途安谧,对中亚商胡采取优惠政策,有力地促进了东西经济文化交流,繁荣了丝路沿线城镇的市场,特别对西、庭、伊等州府经济发展带来了有利条件。时丝绸长途贩运,商贾获利颇丰。自然不同地段情况也有差异。

## 15.2 天山南北商业城镇和货币经济的兴盛

开元天宝盛世,物价便宜,在长安1匹绢值210文钱,大练价格相当。至河西,一般中等价格大练每匹460文,大生绢每匹465文。长途贩运加价,这是正常的情形。从长安至凉州相距约1700公里,价格提高1倍以上。但以河西价格与西州相比,我们就会发现,虽然凉州与西州直线距离约1300公里以上,价格上涨幅度却极为有限(见表15-1)。

丝路贸易利润惊人,为什么上述价格却给我们不同的答案呢?这很可能是因为:

(1)天山以南各绿洲城镇,多已有丝绸生产,市场上货多,价格很难上扬。这种情况,麴朝以后的文书中屡见。如《延昌十四年(574)高昌条列出臧钱文数残奏》载,当时地产的红锦匹价银钱45文,提婆锦匹价51文。锦是用彩色经纬线织出各种花纹图案的丝织品,做工精致,华丽鲜艳,相当珍贵,一般价格相当于生绢5倍,上述价格不算昂贵。南道上的于阗,天宝年间丝织品价格还要低,1匹彩帛只有170文。

---

[1]参见[日]荒川正晴:《唐帝国和粟特人的交易活动》,载1997年《东洋史研究》第56卷第3号,第171-204页。

表 15－1　凉州与西州商品价格对比表[1]　　单位：文/匹

| 品　名 | 凉　州 | 西　州 | 差　额 |
|---|---|---|---|
| 大　练 | 460 | 460 | |
| 河南府絁 | 620 | 649 | 增 29，约 3% |
| 缦　绯 | 550 | 490 | 减 60，约 11% |
| 缦紫（缦绿） | 460 | 550 | 增 90，约 19% |
| 生　绢 | 465 | 460 | 减 5，约 1.7% |
| 蒲陕絁 | 600 | 600 | |

（2）当时唐朝政府调拨大量丝织品至碛西充抵军需，也影响市场价格。如开元天宝之际，唐廷军费剧增，每年运向碛西和籴的绢布为 20 万匹段，其中安西 12 万匹，北庭 8 万匹；给衣则 70 万匹段，其中安西 30 万段，北庭 40 万段。以上每年运向碛西的绢布为 90 万匹段。[2] 除此每年定额的军实调拨外，唐廷根据需要也有临时向碛西调运绢布之事。如开元二十三年冬，与突骑施斗争激烈，河西节度副大使牛仙客即受命从凉州运送绢布 20 万匹段至安西。[3] 由于上述，所以在西州、龟兹诸地，不仅有中原运来的作为商品营销的丝织品，而且有大量政府调拨充当军实的布帛流向市场。这样货源充盈，价格自难上扬，与距中原甚近的敦煌相当。

不过，西州作为丝绸集散中心的国际市场，往西向中亚、西亚，丝织品的价格则显著上升。据公元 712 年签订的《撒马尔干条约》[4]，在中亚粟特地区，1 大匹锦为 100 银钱（德拉赫姆），一小匹丝绢为 60 银钱。据阿拉伯史学家塔巴里介绍，公元 706 年阿拉伯人占领沛肯，获得 5000 匹中国生绢，值 100 万银钱。换言之，每匹绢值 200 银钱。此价比

[1]表中所列凉州价格见《唐天宝四载（745）河西豆卢军和籴会计牒》，西州价格见《唐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估案》，均载于〔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录文》，龚泽铣译，第 447－466 页。

[2]《通典》卷 6《食货六》。

[3]《曲江文集》卷 12《敕河西节度副大使牛仙客书》。

[4]〔俄〕O·I·斯米尔诺娃：《粟特史纲》，莫斯科 1970 年版，第 197 页。

上述西州物价要高得多。据麟德年间(664—665)的《唐和籴青稞帐》[1],时西州练价每匹银钱10文。盛唐时期西州市场上大练、生绢匹值460文,以32个铜钱折合1文银钱计,则匹值14.5文。后者为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价,不及712年粟特地区丝绢价的1/4。而经过波斯人的操纵、哄抬以后,丝织品到东罗马拜占庭,价格更高得惊人。据拜占庭历史学家所提供的资料,在查士丁尼(527—565年)执政期间,"颁布了一项法律,严禁每磅丝绸的价格高于8个金宝石(折合各含4.13克黄金的8个苏)之上,他提出惩罚办法是将违犯者的财产全部没收充公"。经过一番折腾,当皇后的亲信P.巴西雅姆取得监督丝绸贸易大权以后,"毫不掩饰地公开把每盎司普通颜色的丝绸的价格提高到不少于六个金宝石(这样折算起来,每磅丝绸的售价,不再是统制价格的8个金苏了,而是高达72个金苏),而使用皇家染料(又称为"全息色")所染的丝绸每盎司暴涨至24个金苏以上"。[2] 如此算来,普通丝绸大约与黄金同价,而以皇家染料染色的丝绸每盎司(28.3495克)相当于内含99.12克黄金的24个金苏,即1磅染色丝绸相当于3.5磅黄金,其价格之昂贵,使人感到震惊。

盛唐时期,天山南北各绿洲城镇市场兴旺,西州、伊州、庭州"商胡杂居",交易繁盛。北道畅通,沿线增添了一系列的新城,除上述轮台外,近年考古工作者新发现的有昭苏夏塔古城、波马古城、巩留的达尔提古城、新源的阿勒吞古城、尼勒克的赛普古城等。[3] 安西四镇亦都成为重要的商业城镇。《新唐书·西域传》称,"诏焉耆、龟兹、疏勒、于阗征西域贾,各食其征,由北道者,轮台征之",从侧面反映了各城贸易的盛况。南道虽然由于自然环境恶化,交通不如过去畅达,但来往商旅并未绝迹。公元644年玄奘法师返国在于阗逗留,曾亲见队商来往,并

---

[1]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6册,第310页。

[2][法]L·布尔努瓦:《丝绸之路》,耿昇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61-162页。

[3]张玉忠:《伊犁河谷新发现的古城堡及相关遗迹》,载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文物考古新收获》(续),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7年版,第349页。

“遣高昌俗人马玄智随商侣奉表”至长安，呈送唐廷。[1]

在隋唐时期随着中西交通畅达而兴起的贸易浪潮中，游牧民族商业化的倾向，随着互市的发展，也明显地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突厥勃兴史就明显地说明这点。《周书·突厥传》载，自土门即伊利可汗以后，“部落稍盛，始自塞上市缯絮愿通中国”。尔后各部“相率贡马万匹”，远渡流沙与中原贸易，换得了大批缯帛之类的物品。西魏大统十一年(545)，“太祖(指宇文泰)遣酒泉胡安诺盘陁使焉。其国皆相庆曰，‘今大国使至，我国将兴也’”。突厥人听说进行贸易的北周使者到来，欢欣鼓舞，认为这是国家兴旺的征兆。与中原进行绢马贸易，对于游牧民族的发展，显然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魏废帝二年(553)，突厥一次就献马5万匹进行互市，其贸易数额之大，实足惊人。对于塔里木盆地，起先突厥亦采取贡赋手段，掠取绿洲财富，疏勒等国“每岁常供送于突厥”[2]。唐代进行物资交易不断增多，安西、西州、北庭就是双方进行互市的重要地点。《旧唐书·突厥传》载，杜暹为安西都护时，突骑施首领苏禄妻金河公主“遣牙官赍马千匹诣安西互市”。因常有贸易，故专设牙官，说明安西互市间隔时间不会太久。经常进行的民间贸易，更不绝于市。突骑施有发达的畜牧业生产。据《世界境域志》记载：“他们的财富是马匹、羊只、皮毛、帐篷或毡房。他们冬夏沿着牧草场转徙。”由于突厥诸部以产马著名，所以他们不仅在天山南北各贸易市场上进行马绢贸易，以马匹换回自己需要的各类丝织品及其他日用品，而且还以贡献为名，直接和唐朝发生贸易关系，而西州又是朔方及河西节度使派遣市司使买马的互市地点。曾如暴风一样横扫漠北的黠戛斯，妇女衣饰亦皆通过交易市场取得。“女衣毳毹、锦、罽、绫，盖安西、北庭、大食所贸售也。”[3]不过，随着丝绸之路的畅通，上述贡赋、互市都不能使强悍的突厥贵族感到满足。兴盛的东西贸易使他们知道，控制商道、垄断东西贸易乃是取得滚滚财富、满足其欲望的最有效

[1]孙毓棠、谢方校点：《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23页。

[2]《魏书》卷102《西域传》，《隋书》卷83《西域传》。

[3]《新唐书》卷217《回鹘传》。

的措施。隋大业十一年(615),活跃于天山南北的西突厥"射匮可汗遣其犹子率西蕃诸胡朝贡"[1],即系控制西域与中原贸易的一种尝试。

公元6世纪,控制北道的西突厥每年接受中原周、齐两国赠送的丝绢至少20万段,除本身消费外,大量用于对西方的贸易。拥有巨额黄金、丝绸的突厥室点密可汗,曾遣使携大量丝织品聘问东罗马,力图打开直接进行丝绸贸易的大门。惧怕丧失商利的波斯人则采取各种措施,竭力阻挠。7世纪唐朝统一西域,西突厥势力渐从历史舞台上消失。继而兴起的是突骑施,在8世纪上半叶唐开元天宝年间,以朝贡和互市形式,不断同唐进行绢马贸易。公元755年安史之乱后,吐蕃夺取塔里木盆地和河西,阻隔了中原和西域地区的经济交往,北庭成为回鹘与吐蕃争夺的焦点。唐文宗开成四年(839),在与唐朝绢马贸易中获得巨额商利的回鹘贵族势力为黠戛斯所破,人众四散,部分西迁至高昌、焉耆诸地与当地居民融合后,从游牧转入定居的农耕生活,由于受粟特人的影响,具有擅长贸易的传统,乃成为古丝道上最活跃的主角。

在天山南北各城镇商业贸易臻于繁盛之际,商品的内容随着农业、手工业的发展,出现了明显的变化。比如粮食市场的兴起,当地生产的丝织品、毛织品、棉织品以及冶铁工具在市场上的出售,都反映了交易品已与国计民生息息相关,为供给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需要起了重要的作用。商品生产存在和发展的基本条件是随着社会分工的发展、独立生产者的存在,生产资料为不同的所有者所掌握。商品生产"是指经济发展中的这样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上,物品生产出来不仅是为了供生产者使用,而且也是为了交换的目的"[2]。唐代碛西各地生产的发展,为商品运销提供了物质基础,也为各类市场的兴盛提供了物质前提,并使天山南北的商业贸易增添了新的内容。作为丝绸之路上中转的过境贸易,此时在绿洲城镇虽仍繁盛,但在商品流通

[1]《隋书》卷67《裴矩传》。

[2]《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81页。

总额中的比重，却有了一定的减少。为广大群众所需要的地方产品，已部分地代替了统治阶级奢侈品的运销。当然，交换无论是在生产者之间，还是作为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的媒介要素，它本身的深度、广度和活动方式都是由生产的发展和结构决定的。因此，这一历史时期的商贸水平，虽然较前有了相当程度的提高，但中转贸易仍占主要地位的市场特征，尚未得到根本改变。

在农业、手工业不断发展，特别是丝路贸易繁盛的形势下，金属货币在古代新疆各绿洲城镇出现并广泛使用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虽然与此同时，并不能排除在边远地区商品贸易仍以实物交换的方式进行。唐统一西域后，中原经济、文化对西域广大地区形成强烈辐射。作为西域社会经济一个侧面的货币流通状况，也发生了新的变化。唐贞观二年(628)玄奘西行时，高昌主要使用银币，间或有少量金币和铜钱，焉耆“货用金钱、银钱、小铜钱”，龟兹也同样“货用金钱、银钱、小铜钱”。[1] 这里所说的小铜钱，系指龟兹自铸的各种铜钱。近年考古工作者在库车等地隋唐遗址内，发现的龟兹文铜钱有万枚以上，说明在当地流通领域内，自铸的铜钱占有不可忽视的地位。[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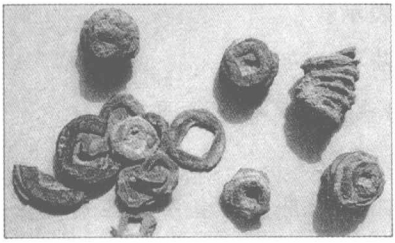

图 15－1　龟兹小铜钱(库車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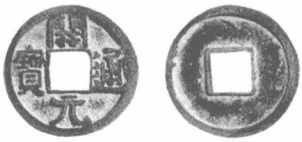


图 15－2　唐开元通宝(库車出土)

随着唐朝统一西域，中原与边地经贸关系密切，在各绿洲城镇上，唐朝的法定铜币——开元通宝，越来越多。7 世纪上半叶高昌等地，商品贸易中各种金属货币并用而以银钱为主。在各种文书里，银钱通常

〔1〕章巽校点：《大唐西域记》卷 1。

〔2〕张平：《再论龟兹的地方铸币》，载《西域研究》1999 年第 1 期。

称文,而铜钱则往往称“个”。如《延寿十四年(637)入辛卯岁钱条记》:“辛卯岁钱壹文,铜钱十四个”[1],《高昌卫寺明藏等纳钱帐》中,除银钱贰文外,则分别有铜钱贰个、肆个、伍个的记载[2]。7世纪下半叶西州等地则进入两种货币并用的转换时期。武周如意元年(692)《里正李黑收领史玄政长行马价抄》中,有“付长行马价贰文,准铜钱陆拾肆文”[3],此正为银钱通行衰竭的表现。武周以后,银钱便逐渐从文书中消失。进入8世纪,一般的钱则指铜钱,并称为“文”了。如在《吐鲁番出土文书》中,《唐课钱帐历》有“百文付药直”,《唐质库帐历》有“尹娘正月十八日取伍拾文”,都是指铜钱而言。大谷文书中的《唐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估案》,更能说明8世纪在吐鲁番地区市场价格均以铜钱计算的事实。《估案》也反映了丝路贸易的发展显著地构成了货币经济发达的基础。在交河的市场上,不仅买卖丝绸、香料、牲畜要用铜钱的文数来表示价格,禾草和粪肥在商行里出售,也同样以“文”计价,说明城乡居民都和市场交易发生了密切联系,而铜钱的流通也就较前有了更加广阔的范围。处于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于阗也同样如此,据《唐于阗神山某寺支用历》记载,坐落在于阗城北的一所佛寺,日常生活开支也几乎全用钱文来表示:

十一月一日,出钱贰仟壹佰陆拾文籴油麻

两硕肆斗　斗别九十文。出钱伍佰贰拾文籴枣

壹硕贰斗　斗别卌文并供众用……

十三日出钱叁仟玖佰壹拾文,价彩帛贰拾叁匹　匹别一百七十文。

官科送王骠骑料……出钱陆拾文,纸壹帖,供文历用。[4]

---

[1]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5册,第24页。

[2]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4册,第212、213页。

[3]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7册,第441页。

[4]陈国灿:《斯坦因所获吐鲁番文书研究》,第491、492页。

在斯坦因等所获丹丹乌里克遗址汉文文书及达玛沟所出于阗文文书里，尚有不少涉及使用铜钱的内容。如在公元8世纪的一份账目里，这样写道：

Darau，Birgamdara获得4段羊毛衣料与30段麻布衣料，并得到14000文铜钱。

潘野城的录事官Ysiviti有段羊毛衣料系40尺，麻布衣料……。亦有14000文铜钱。

某王在位第35年冬季第3个月28日Cira的Naṁdakit Śar和Aṁni Saṁmi合计缴纳钱币3000文入库，粟特人Raṡade经收，阿摩支官员Salana签字。[1]

通过上述，我们可以看到8世纪西域各地铜钱已广泛使用，所以至今在唐代遗址中，仍常有大量“开元通宝”发现。由普遍使用西方银币转换为使用中原铜币，经历了近百年的历史进程。唐“开元通宝”所以能在西域取代流行广泛的银币，其原因有下列两方面：

(1)公元4—7世纪我国中原政局动荡，和西域来往时断时续，故西方银币得以在此通行。618年统一昌盛的唐王朝建立，特别是贞观十四年(640)平定高昌、逐步统一西域后，其强大的经济实力辐射着西陲各地。“开元通宝”作为流通的“宝货”，成色标准化，按唐廷规定铜占83.3%，轻重大小适中，便于携带流通，深得西域各国的信赖和赞誉，普遍乐于使用。7世纪粟特诸王也模仿唐式铜钱，多次铸造发行。

(2)由于上述政治形势的变化，加之前曾携带大量银币至天山南北乃至河西地区兴贩的粟特商贾，这时处境艰难，已非往昔可比。7世纪末大食势力越过阿姆河向粟特地区进逼，康国、安国、曹国、石国诸城邦，不断向唐朝进贡表求援，“从此年来，被大食贼每年侵扰，国土不宁，伏乞天恩滋泽，救臣苦难”[2]。683年阿拉伯入侵安国，712年康国都城失陷，被迫作城下之盟，向阿拉伯支付200万银币以求苟安。在这

[1]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 Ⅳ. pp. 102, 106.

[2]《册府元龟》卷999。

样窘困不安的社会条件下，善于经商的粟特人，再难有大量银币投向东方市场，充当丝路贸易垄断者的角色。

对于这个过去未被注意的问题，学术界的探讨尚未深入，上述初步看法待进一步研究。与此相关还有一点值得论述的是，在粟特人的影响下，突骑施钱币的发行。当唐钱开元通宝在西域广泛流行时，仿制它的突骑施钱随之应运而生，在天山南北各地流行。在上述金属货币流行的同时，还要看到，当时由于经济结构的制约，轻巧的绢帛也还起着通货的作用。特别是由于钱币缺乏，“钱帛兼行”一直是唐朝货币政策的重要内容之一，就更有力地加强了绢帛在货币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对此，我们看了唐玄宗在《令钱货兼用制》中所下诏令：“绫罗绢布杂货等，交易皆合通用，如闻市肆必须见钱，深非道理。自今已后与钱货兼用，违法者准法罪之”[1]，就会十分明白这点。所以有的学者认为，在唐开元天宝年间（713—756）绢练在敦煌、吐鲁番地区曾充当主要货币。[2]

[1]《全唐文》卷25。

[2]赵丰：《唐代丝绸与丝绸之路》，三秦出版社1992年版，第198－208页。

# 16 唐代西州的市场管理与交易法规

唐朝前期工农业生产蓬勃发展，国力强盛，以宏伟的气魄，实行对外开放政策，中西交通畅达，丝路贸易兴盛。作为西域交通枢纽、商业重镇的西州，中外商旅云集，市场经济非常活跃。值得注意的是，与此同时，和中原其他地方一样，市场管理也非常严格。唐朝陆续颁布了一系列的政策法规，并有一整套健全的行政管理机构贯彻执行。《唐六典》、《唐会要》都记载，府州、县、市置有市令、丞、佐、史、师等各级市场管理官吏，他们各司其职：市令"掌市内交易，禁察非为，通判市事"；丞为之贰，掌判市事；佐、史、师分行检察，组织十分严密。西州即交河郡有市司设置，地址设在郡城，即州郡治所在地高昌故城内，属郡仓曹司领导。市司主管市场事务，首先是物价管理。为了稳定物价，维护市场秩序，防止不法商贩销售伪劣产品，哄抬物价，对市场价格动向，市司要经常进行调查研究，并按时向上级报告。按，唐制"两京诸市署：掌财货交易，度量器物，辨其真伪轻重。市肆皆建标筑土为候，禁榷固及参市自殖者。……平货物为三等之直，十日为簿"[1]。在唐朝颁布的京都诸市令的职责范围中，对商品按质分等定价，《唐六典》有明文规定，各地市令亦同样如此。

> 京都诸市令，掌百族交易之事，丞为之贰。凡建标立候，陈肆辨物，以二物平市（谓秤以格，斗以概），以三贾（价）均市（精为上贾，次为中贾，粗为下贾）。凡与官交易及悬平赃物，并用中贾。

按上述规定，市场销售货物要分上、中、下3等价格。从《唐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估案》中，我们可以看出，所有商品确系均按3等

[1]《新唐书·百官志三》。

论价。不仅如此，有的质量差别大的商品，在区分为细、次、粗3等的基础上，每等还再标上、中、下3级价，这就是说，部分商品细分为3等9级计价：

细緤　一尺　上45文　次44文　下43文

次緤　一尺　上30文　次25文　下20文

粗緤　一尺　上11文　次10文　□

细绵紬　一尺　上47文　次45文　下44文

次绵紬　一尺　上42文　次40文　下38文

粗绵紬　一尺　上37文　次35文　下30文

这里将紬布与绵紬先分为细、次、粗3等，然后每等再按质地分为3级价格，划分仔细，完全符合上述“三贾均市”的规定。在《市估案》上，这样细分的货物，除緤和绵紬外，还有鞋、犍牛、马、驼等。当时交河郡的市场上，商品种类之多，交易之频繁，市司工作之认真细致，由此可见。按唐政府规定，“十日为簿”。市司每隔10日把市场上千百种物品定为3等或9级价格，编制成下旬市场的物价表，也就是市估，公布于市，并呈报郡仓曹司等上级主管部门。至于它的性质和作用，目前学者尚有不同意见。有些日本学者认为，看到这份市估的只是少数有关的政府工作人员，“市估原则上不向商人和市民公布……所以不可能作为强制交易的价格，除了官府的交易和评赃以外，市区一般的交易不受市估的制约”[1]。他们认为，市估只是由市场官员参照时价制成，对市场上的商人交易，并没有约束作用，“当时的市场交易情况，私人之间进行交易时不存在必须遵守的标准价格”。这或许低估了市场管理部门即市司所制定的物价表对市场物价的制约和监督作用。唐《杂律》中规定：“诸买卖不和而较固取者（较：专略其利；固：障固其市），及更出开闭，共限一价（谓卖物以贱为贵，买物以贵为贱）。若参市（谓人有所买卖在傍，高下其价，以相惑乱），而规自入者，杖八十。”[2]这项法

[1]〔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物价初探》，龚泽铣译，载1968年《史学杂志》77编1—2号。

[2]《唐律疏议》，第500页。

律明确规定，禁止任何人随意哄抬或压低物价，不准强行霸市，否则将按国法惩处。而实施这项法律的依据，就在于有公布于市的官定价格即标准价格的存在。“凡与官交易及悬平贾物，并用中贾”——它不仅系官府交易的标准价格，也是政府控制市场物价的依据。正是由于市估即物价表对稳定物价、防止商人垄断市场，破坏正常的交易，有法定的权威性，所以它必须符合市场实际情况，按质论价，确当反映供求关系。为防止市司有关官吏营私舞弊，在制定市估时暗做手脚，《杂律》还规定：“诸市司评物价不平者，计所贵贱，坐赃论；入己者，以盗论。”[1]由于市估制度有这样一系列的配套措施，才能保证其贯彻执行。《交河郡市估案》不仅使我们了解到西北边陲当日的市场管理情况，也使我们了解到唐代全国各地市场物价管理的严密。西州地区是个缩影，在广阔的中原大地也同样如此。它为中国经济史的研究提供了丰富的具体内容。吐鲁番出土的大量文书表明，在实际交易活动中，物品价格及其走向，大抵和市估价一致。市估在稳定当地物价、促进市场经济发展，保障人民正常生活的积极作用不容低估。当然，这种肯定应该是实事求是的，不能超越实际的可能。有些学者认为唐代的物价是官府规定的，“已定物价，各行业不能擅自变动”，这就忽略了市场经济的特点和复杂性。物价高低取决于商品的价值，也要受到供求关系等方面的较大影响。从根本上说，这决不是官府律令在任何时候都能规定得了的。市场交易一般都有讨价还价的现象，只要买卖双方达成协议即可成交，官价只是在一定范围内，对市场物价实施控制的框架，而不可能成为私人交易中一成不变的准则。唐人云“官市依估，私但两和”[2]。在吐鲁番出土的买卖契券中，结尾也常有“两共和可”、“两和立契”或“贰主和同立券”的用语，表示买卖双方在价格等方面达成一致，即立券进行交易，并看不出要遵照市估价才能进行交易的迹象。“官市依估”这是肯定无疑的，不过即使官市在官府交易中，价格也有

[1]《唐律疏议》，第498页。

[2]《册府元龟》卷515《官部·刚正》。

上下浮动的情况。在《唐和籴青稞账》中：

[一]

(前缺)

□拾文。钱壹文籴得青科(稞)一斗。

绵壹屯准次估直银钱伍文两屯当练壹疋。

(后缺)

[二]

□练壹疋籴得青科一石三斗

右同前勘案内，去年六月中旬□

银钱一文，籴得青科一斗三升……[1]

"[一]"中银钱1文，籴得青科(稞)1斗，"[二]"中银钱1文籴得青科(稞)1斗3升，说明在同一时间里，青稞价也有差异。贞观十四年(640)唐平高昌后，派军戍守，成批移民，唐政府调拨大量丝织品运抵西北边陲，充当军实，并以之向当地群众和籴，收购粮食，一时安西都护府官员付车脚钱用练，买马踏也用练，作为通货，绢布充斥市场，其价自会跌落。而人口大量增加，粮价不断上涨，这种趋势经唐政府采取一系列措施，大力发展屯垦，增加粮食生产后，才有所好转。总的说，到天宝年间，交河郡经济繁荣，物价稳定，这就为市估案的编制创造了条件。7世纪中叶相当于唐麟德年间的《唐和籴青稞账》中，西州每斗青稞合银钱0.77—1文，相当于铜钱25—32个；1石青稞可换练1疋。而到8世纪中叶的天宝年间，据市估案价小麦每斗约30文，青稞价比麦价略低，以90%换算为27文。时经百年，粮价不仅没有上涨，而且略有下降，1石7斗青稞才能换练1匹。所以能出现这样的局面，除粮食增产外，唐政府采取的一系列市场管理措施也起了一定作用。

维护市场秩序，保证商品质量。唐朝律令对入市交易的商品质量有着严格要求。《杂律》规定：经销商品的商人，凡"不牢不真"的伪劣

[1]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6册，第310页。

产品和“短狭”不合格产品禁止出售，违反规定除了没收货物外，还要追究有关者的责任。“诸造器之物及绢布之属，有行滥、短狭而卖者，各杖六十。”“行滥”指伪劣产品，“短狭”则指绢布长度不合规格，如绢1匹不足40尺，布1匹不满50尺，幅阔不足1尺8寸。为了明确商品的质量，在西州市场上出售的纺织品，凡是中原产品多标明产地，以显示生产者的信誉和责任，如梓州小练、河南府生絁、蒲陕州絁、益州半臂等等，这些都是当时的名牌产品。“凡绢布出有方土，类有精粗，绢分为八等，布分为九等。”这正是商品按质论价的体现。《唐六典》中还规定，凡弓矢、长刀出售时，必须刻上制造者的姓名，否则不许出售。在当时西域的各类手工业产品中，也标明产地如龟兹锦、疏勒锦、于阗厚毯等。对市场上度量衡的管理也非常严格，斛斗秤尺都需经官府平校，证明足码，符合规定，并打上检验印记才能使用。凡持有斛斗秤度的人，“每年八月诣太府寺校，不在京者，诣所在州县校。并印置，然后听用。如果平校时发现不合格，按《唐律》规定“杖七十”。“监校者不觉，减一等；知情，与同罪。”如私作斛斗秤度不平，而在市执用者，则要“笞五十”，斛斗秤度虽平，“而不经官市印者”[1]也要“笞四十”。西州使用全国统一量制，但民间交易仍多用高昌旧制，即汉代量制，故文书中往往特加注明，不容混淆。为稳定市场秩序，《唐律》还规定：“诸在市及人众中，故相惊动，令扰乱者，杖八十；以故杀伤人者，减故杀伤一等；因失财物者，坐赃论。其误惊杀伤人者，从过失法。”[2]上述这些法律规定，在西州等地市场上贯彻执行，对于维护正常的交易秩序，无疑起着积极作用。在西州市场上，对大宗交易如买卖奴婢、牲畜，按唐《杂律》有关立券的规定：“诸买奴婢、马牛驼骡驴，已过价不立市券，过三日笞三十；卖者减一等。”[3]规定中还说：“立券之后，有旧病者，三日内听悔，无病欺者市如法，违者笞四十。即卖买已讫，而市司不时过券者，一

〔1〕《唐律疏议·杂律》，第499页。
〔2〕《唐律疏议·杂律》，第504页。
〔3〕《唐律疏议·杂律》，第500页。

日笞三十，一日加一等，罪止杖一百。”[1]按上述规定，在市场上凡是买卖奴婢、大畜须三日内立“市券”，并交税金。市券由官府发给，“本司本部公验，以立券”。而且须有人担保，这在出土文书中屡有例证。

**唐开元二十年(732)薛十五娘买婢市券**

开元贰拾年捌月　日，得田元瑜牒称，今将胡婢绿珠年十三岁，于西州市出卖与女妇薛十五娘，得大练肆拾疋。今保见集，谨连元券如前，请改给买人市券者。准状勘责状同，问口承贱不虚，又责得保人陈希演等五人款，保上件人婢不是寒良诓诱等色，如后虚妄，主、保当罪。勘责既同，依给

买人市券　　练主

用州印　　婢主田元瑜

胡婢绿珠年十三

保人瀚海军别奏上柱国陈希演年卌三

保人行客赵九思年卅八

保人行客许文简年卌二

保人王义温年廿五

同元　　保人行客张义贞年卅六

史

承上柱国玄亮　　券

史康登[2]

这件市券是主管机关根据买主的请求，经过验证无“虚妄”之语而后发给的。查证验实，该奴婢既非“压良为贱，也不是拐骗而来，通过“过贱”手续，保人出场。卖主出示原有契券，“谨连元券如前”，如无旧市券，有5个保人的“保白”，也可出售，“依给买人市券”。市券作为官府发给的凭证，具有法律效用。而由交易双方订立的私券，为非法律文书，则不具备这种作用。私券是由买卖双方“两和立契”。契有两本，

[1]《唐律疏议·杂律》，第501页。

[2]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9册，第29页。

“各捉一本”。没有州郡市司的押署，得不到官方如关津的承认，只能对买卖双方发生约束作用。所以有私契仍须立市券。而“别立市券”，按上述规定，必须在成交之后三日内进行。逾时不立，则交易双方都要受到处罚。

**唐开元二十一年(733)石染典买马契**

马壹疋骝敦六岁

开元廿一年正月五日，西州百姓石染典，交用大练拾捌疋，今于西州市，买康思礼边上件马。其马及练，即日各交相分付了。如后有人寒盗识认者，一仰主、保知当，不关买人之事。恐人无信，故立私契。两共和可，画指为记。

练主

马主别将康思礼年卅四

保人兴胡罗世那年卌

保人兴胡安达汉年卌五

保人西州百姓石早寒年五十[1]

唐政府与少数民族政权之间的绢马贸易，主要是通过官方互市进行。有关规定在《白氏六帖》卷24市引《关市令》中有载：“诸外蕃与缘边互市，皆令互市官检校，其市四面穿堑，及立篱院，遣人守门，市易之日卯后，各将货物畜产，俱赴市所，官司先与蕃人对定物价，然后交易。”唐朝建立以来，十分注意与西北少数民族的互市，以丝绸、茶叶换取中原所缺乏的马匹。这不仅对发展生产有利，还有助于唐朝国防建设的加强。《旧唐书·魏征传》载：“先是[唐]遣使诣西域，立叶护可汗，未还，又遣使多赍金银帛历诸国市马。”为加强沿边互市贸易，唐朝特设互市官，经管其事：

诸互市监，监各一人。汉魏已降，缘边郡国皆有互市，与夷狄交易，致其物产也，并郡县主之，而不别置官吏。至隋，诸缘边州置

[1]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9册，第48页。

交易监。……皇朝因置之,各隶所管州府。……光宅中,改为通市监,后复旧,为互市监。诸互市监各掌诸蕃交易之事,丞为之贰。凡互市所得马、驴、牛等,各别其色,具齿岁、肤第以言于所隶州府,州府为申闻太仆,差官吏相与受领,印记。[1]

按规定互市监专管互市贸易,实际上职权有限,只能经办具体事务。官方绢马贸易数量巨大,往往由当地军政长官出面主持。安西都护杜暹、北庭都护刘涣由于监护交易与突骑施发生纠葛,皆系亲自主持此事。官方规模较大的绢马贸易,涉及到两方面的政治经济状况,不可能经常进行,实际上在彼此交易过程中,经常出现的是,不受时间和市场限制的小宗交易。这类交易不仅有商胡参与的民间贸易,也常在少数民族首领和唐官吏之间进行。在吐鲁番出土文书《唐上李大使牒为三姓首领纳马酬价事》、《唐译语人何德力代书突骑施首领多亥达干收领马价抄》中都反映了这类情况。安西四镇军事活动频繁,作战、巡逻以及不断的运输都需要增换马匹,而少数民族人士特别是大小首领亦迫切需要丝绸、茶叶等物资。针对这些中原物品大量外运的情况,唐政府曾一度下令限制,《唐律疏议》引《关市令》说:"锦、绫、罗、縠、紬、绵、绢、丝、布、牦牛尾、真珠、金、银、铁,并不得度西边、北边诸关。"《唐会要》卷86载开元二年闰三月敕,重申朝廷旨意:"诸锦、绫、罗、縠、繡、织成紬、绢、牦牛尾、真珠、金、铁,并不得与诸蕃互市,及将入蕃;金铁之物,亦不得将度西北诸关。"禁止金铁之物出关,为防铸造兵器;对丝织品出关的限制,可能因官方要控制这些边贸物资,以应大批绢马贸易的需要。不过这些法令很难切实执行,当时西州市场上大量出现的中原各地所产的丝织品,就证明中原与边地密切的贸易关系,绝非一纸行政命令所能遏制。

唐朝统一西域后,为保障境内安全,关津要隘控制严格,对西域商胡来中原经商需持过所有明确规定。"过所"是唐代商旅经过关、戍、守捉的通行证,由所过之地都督府或州颁发,户曹参军主判。从现存的

[1]《唐六典》卷22《诸互市监》。

公验、过所文书中，我们可以看出当时来往于丝绸之路上的商旅过客，从事贩运的是以粟特人为主的中亚兴胡。据统计，当时“胡汉商人占申请过所的总人数的70%，其中兴胡占50%”。[1] 唐朝在政策上对“兴治生产，经商求利”的商胡比汉人宽松。公验与过所文书说明，商胡携带奴婢并无市券，只要有保人即可市易；而汉人无市券，绝不允准携带奴婢。当时天山以南途经西州的中道，是中西交通的主要干线，东西行商都要在西州转换过所，所以这里也就成为胡汉商贾荟萃之地。唐朝的对外开放政策，曾有力地推动了丝绸之路的繁盛，但当时西北边陲强敌环绕，为保障边地安宁和加强国防，实施严格的管理制度也是必要的。在政治、军事形势紧张之际，唐廷有时也不得不采取非常措施，暂禁对外之交通贸易，天宝二年十月敕：“如闻关已西诸国，兴贩往来不绝，虽托以求利，终交通外蕃，因循颇久，殊非稳便。自今已后，一切禁断，仍委四镇节度使，及路次所由郡县，严加捉搦，不得更有往来。”[2]

[1]程喜霖：《唐代过所与胡汉商人贸易》，载《西域研究》1995年第1期。

[2]《唐会要》卷86《关市》。

# 17 丝绸之路和古代于阗

古代于阗系丝绸之路南道上的重镇，在漫长的岁月里，特别是汉唐时期，曾为中西经济文化交流作出过重要贡献。其繁荣冷落和欧亚大陆的丝路盛衰有着密切联系，现就有关问题，论述如下。

## 17.1 赛里斯这一称呼最初与塔里木盆地绿洲城国有关

公元前2世纪张骞通西域后，随着日益兴盛起来的丝绸之路，人们总要想起“赛里斯”这一名称。在使用这个称呼的西方人眼里，意为“丝国”的赛里斯到底是指什么地方呢？看来这一名称的内涵，随着历史的演变，是有个发展过程的。据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所辑录的资料，古希腊罗马的学者如1世纪左右的斯图拉波、白里内，2世纪的拖雷美，4世纪的马赛里奴斯都曾记叙，公元前3世纪大夏国王拓土至赛里斯国。赛里斯国的东部与秦尼国接壤，它位于秦尼国以北，世界上极东的地方就是秦尼国。赛里斯国的地理环境，四面高山，南部疆界至印度恒河为止。上述地理环境，与包括于阗在内的塔里木盆地诸城国极为相似。白里内在《博物志》中记述，当时罗马贵族王公皆远赴赛里斯国以取衣料。按当时西方商人的足迹，还不可能直接远抵我国中原地带，此处所指，很可能系古丝道上的中继站疏勒（今新疆喀什）、于阗（今新疆和田）诸地。尔后，随着丝绸之路的畅通，东、西方增进了解，当西方人知道丝绸的故乡还在中国内地的时候，赛里斯这一称号就逐步演变为对全中国的称呼。对此，公元6世纪时，希腊人科斯马斯的《世界基督教诸国风土记》里讲得很清楚：“产丝国之名，为秦尼策国。大洋海环其左……。秦尼策国在左边最远之境。丝货由陆道经历

诸国，辗转而至波斯。”[1]秦尼或秦尼策国无疑就是指我国中原而言。

上述可以说明，古代疏勒、于阗诸地，在古丝道上曾起过重要的中转作用，以致当初西方人认为这里就是五光十色的丝绸产地——赛里斯。

## 17.2 西域古丝道，汉代以南道为重，于阗有支线和北道相连

西方人当时把塔里木盆地绿洲城镇称为赛里斯，并非偶然，说明当时在中西交通中，它们发挥了显著作用。特别是南道诸国，在汉代尤为重要。张骞通西域时，先是出玉门关，沿着天山南麓西行，返回时却是沿着昆仑山北麓也就是于阗附近的通道东进，这大致就是后来所称的南、北两道。其分行的主要原因，是为了绕开横卧在天山和昆仑山之间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南道在大漠以南，北道在大漠以北。《汉书·西域传》载，丝绸之路从东向西进入西域：“自玉门、阳关出西域有两道。从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为南道；南道西踰葱岭则出大月氏、安息。自车师前王廷随北山，波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北道西踰葱岭则出大宛、康居、奄蔡焉。”由于当时阻碍交通的匈奴势力在北，所以西汉时的丝路实以南道为重，如传文所述，“至宣帝时，遣卫司马使护鄯善以西数国……时汉独护南道，未能尽并北道也。”此不仅从《西域传》的叙述程序上可以看出迹象，道路通行的具体情况也时时透露出这样的信息。如上说，逾葱岭，出大宛（今乌兹别克斯坦费尔干纳）、康居（今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应系通过北道，但见于记载的并非如此，从我国内地去大宛、康居，往往沿南道而行。

汉宣帝元康元年（前65），冯奉世送大宛客路经莎车。当时乌孙公主子万年新立为莎车王，国人不服，原莎车王弟呼屠征杀万年并汉使者自立为王，冯奉世就便发诸国兵平定了这次叛乱。这段见之于《汉

[1]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1册第2章，中华书局1977年。

书·冯奉世传》的记载,说明当时汉使者去大宛是经南道于阗、莎车等地的。那时汉使出发,一般皆担负着政治联系和贸易往来的双重使命。使节的往来,也就伴随着商队的活动。换句话说,由内地到大宛、康居的商队,有时也通过南道。汉成帝时,康居遣子侍汉,即有进行贸易往来的"贡献"。《汉书·西域传》载,西域都护郭舜激烈反对朝廷和康居往来,他上书分析了西域形势之后,主张"宜归其侍子,绝勿复使,以章汉家不通无礼之国"。他说:"敦煌、酒泉小郡及南道八国,给使者往来人马驴橐驼食,皆苦之。空罢耗所过,送迎骄黠绝远之国,非至计也。"上面说过,康居是北道所至之处,为什么往来使节会让于阗、莎车这些南道八国苦于供应呢?答复很简单,就是大宛、康居这些按地理位置应通过北道的国家,实际上使节或商队来往,却是常经南道而去。所以如此,主要因为南道比较安全。北道"匈奴骑兵时时遮击使西国者"[1]。不仅西汉有这样的问题,东汉亦复如此。《后汉书·班超传》载,汉章帝建初八年,李邑带着汉朝廷赐给大小昆弥的大量锦帛,护送乌孙使者回国,即南经于阗而去。据上所述,汉时西域交通虽分南北两道,实际上以南道为重,去北道诸国,往往由南道西行至疏勒后,再继续沿北道而去,这样路程虽较远[2],但安全有保障。张骞由大月氏(在今阿姆河流域)回来,李广利伐大宛东归,皆走南道,也都因此。现在有的学者认为丝绸之路"所有各路,都在喀什噶尔会合,然后又分道扬镳"[3],实际不确。南道的干线是西行至莎车后,"西逾葱岭,则出大月氏、安息",而不是北折疏勒。莎车至疏勒实际上是南道转向北道或者说是把南北二道连接起来的一条支线。从计算路程上,我们也可看出,当时人们是不把莎车、疏勒放在一条道上的。这点,《魏书·西域传》说得非常清楚:"从莎车西行一百里至葱岭,葱岭西一千三百里至伽倍为一道;自莎车西南五百里葱岭,西南一千三百里至波路为一道焉"——都

---

[1]《史记·大宛列传》。

[2]《汉书·西域传》载,疏勒去长安9350里,于阗去长安9670里,莎车去长安9950里、西至疏勒560里,按这样距离计算,长安经南道至疏勒为10510里,较直接走北道远1160里。

[3][英]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第1卷,第394页。

没有提到莎车到疏勒这条路线。

当时把南道和北道连接起来的还有一条路线:通过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北接姑墨(今新疆阿克苏),南抵于阗。《汉书·西域传》称:"姑墨南至于阗马行十五日,北与乌孙接",指的就是这条路线。当时往天竺的僧侣,抵北道佛教中心龟兹后,亦往往慕名南折于阗再向西行。东晋隆安四年(400),法显横穿大漠,历时1月零5天,到于阗盘桓甚久。为了"备瞻风化",稍后的智猛及宋初以行勤为首的那个上百人的僧侣代表团,往天竺皆经此道。不仅僧侣由此来往南北,汉和伊犁河流域的乌孙交通,有时亦由于阗北折姑墨再往乌孙。《汉书·西域传》载,位于姑墨西270里的温宿,距乌孙赤谷城系610里。上述汉章帝遣李邑护送乌孙使者回去,行至于阗,值龟兹攻疏勒,李邑恐惧不敢前,而后班超又命李邑送乌孙侍子回内地,其间乌孙使者和侍子的来往路线,有可能就是穿越大漠而行此道的。

这条连接南北两道的线路,大体上沿于阗河而行,安全方便,所以能经久不断。其所过之处,唐贾耽《道里记》曾有称述:"自拨换南而东,经昆岗,渡赤河,又西南经神山、睢阳、咸泊,又南经疏树九百三十里至于阗镇城。"[1]宋乐史所撰《太平寰宇记》卷156亦有着相似而简略的记载:"又从拨换正南渡思浑河,又东南经昆岗、三义等。"此两处都提到的昆岗,据《史记·李斯列传》"正义"解说,"在于阗国东北四百里",或许不确,若果如此,则离神山甚近。神山相当于现在的麻扎塔格一带(俗称红山咀、白山咀),南距和田市185公里,此处系交通孔道,在唐代驻有戍军,形势险要,为于阗国北境之边塞重地,现尚有遗址可寻。这条通道据清光绪三十四年(1908)编撰的《和田直隶州乡土志》载:"北抵温宿新卡计一千七百七十五里。"传说古道线路在今和田城镇西北团结乡拉斯奎一带。又《汉书·西域传》在记述皮山国时,有"北至姑墨千四百五十里"之说,当时喀拉喀什河可能在皮山境,因古河道在历史时期有东移的迹象,故皮山沿河有道直通姑墨。沿和田河

[1]见《新唐书·地理志》。

的这条通道，目前仍有行人。据说，有关部门已投资修建公路云云。

## 17.3 于阗和罽宾间的交通及值得研究的捷径

《汉书·西域传》称，南道从莎车西逾葱岭，则出大月氏、安息，似乎莎车为今新疆境内重要的一站。但传文在莎车条内，对此未加详说，只有“西南至蒲犁七百四十里”一句，而对东汉时已并入于阗的皮山，涉悬度，至罽宾的路线，却不惜笔墨，写得有声有色。据记载，汉武帝时始通罽宾。[1] 初，罽宾王乌头劳自恃路途险远，先后剽杀几批中国使者。这些使者或者也可以说是商队，肩负着开展贸易的任务，所以带有大批货物前往。罽宾王图财害命，杀了人，抢劫了他们的财物。乌头劳死，子代立，也派人到汉朝廷来奉献或说是贸易。汉朝乘这个机会派关都尉文忠护送其使者回国，谁知罽宾王又要谋害文忠。文忠便和容屈王的儿子阴末赴联合起来杀死罽宾王，拥立阴末赴为王，臣属中国。大约至成帝建始年间，阴末赴又与汉使者赵德不和。这个曾得中国使者支持而登上王位的统治者，竟禁闭赵德，杀副使以下70余人；后又遣使谢罪，要求继续往来。鉴于罽宾王的态度反复无常，使者屡遭杀害，西汉朝廷意见不一。议郎杜钦在朝廷上发表了一大通议论，对路途艰险不宜往来的情况，淋漓尽致地作了发挥，为我们今天保存了珍贵的史料：“起皮山南，更不属汉之国四五，斥候士百余人，五分夜击刁斗自守，尚时为所侵盗。驴畜负粮，须诸国禀食，得以自赡。国或贫小不能食，或桀黠不肯给，拥疆汉之节，馁山谷之间，乞匄无所得，离一二旬则人畜弃捐旷野而不反。又历大头痛、小头痛之山，赤土、身热之阪，令人身热无色，头痛呕吐，驴畜尽然。又有三池，盘石阪，道陿者尺六七寸，长者径三十里。临峥嵘不测之深，行者骑步相持，绳索相引，二千余里乃到悬度。畜坠，未半坑谷尽靡碎；人堕，势不得相收视。险阻危害，不

[1]据学者考定，“汉代罽宾国应以干陀罗、呾叉始罗为中心，其势力范围一度包括喀布尔河上游地区和斯瓦特(Swat)河流域。”见余太山：《塞种史研究》，第144页。

可胜言。”这番话或许有些夸大，但当时来往的使节和商贾，确是冒着生命危险，长途跋涉在这山间小道的。杜说：“历大头痛，小头痛之山”，大概就是高山反应所造成。《新唐书·西域传》载，头痛山在喝盘陀（今塔什库尔干）之西南。所说三池，后魏时称波知国，位于喝盘陀之西、钵和西南。《后汉书·西域传》说得比较明确：“自皮山西南经乌秅，涉悬度，历罽宾，六十余日行至乌弋山离国。”乌秅距皮山1340里，在悉居半即西夜西南。《魏书》称权于摩国，位于今塔什库尔干南。过去沙畹以为汉盘陀即塔什库尔干和汉之乌秅国为一地，不确。依照黄文弼《罗布淖尔考古记》中所绘中西交通路线，乌秅当今之乌杂提，悬度在乌秅之西。“悬度者，石山也，溪谷不通，以绳索相引而度云。”晋安帝隆安二年（398）释智猛就是沿这条路线，“从于阗西南行千二百里，始登葱岭”。后又与同伴继续西行1700里，至波沦国即《大唐西域记》所称之钵露罗国，今之博罗尔或曰北印度克什米尔的波尔基思坦。然后过雪山，达罽宾。由此可知，作为南道的干线，在皮山、莎车一带分为两路，一路从莎车西行，越葱岭而向大月氏、安息进发；一路从皮山或莎车西南行，经乌秅，涉悬度，入印度次大陆，亦可续行至乌弋山离，“转北而东得安息”。后者和莎车至蒲犁即塔什库尔干那条路是一致的。《汉书·西域传》载，蒲犁东至莎车540里，亦符合实际。同传“莎车”条下称740里，有误。北魏董琬出使西域回来介绍说，“自莎车西南五百里葱岭，西南一千三百里至波路”[1]，亦即指这条路线。此线《汉书·西域传》明确指出：“皮山……西南当罽宾，乌弋山离道”，“至乌弋山离，南道极矣”。说明它是南道上一条主要的路线，在古代中西交通史上曾起过重要的作用。当时通过这条路线，在中国和印度西北部之间曾有多次带有贸易性质的使节往来；每次来往人员亦多，有时达70人以上。而沿途保护他们的士卒，即所谓的斥候士，亦有百余人。后来由于使者屡遭杀害，汉朝才不得不中止这种关系。可是，“罽宾实利赏赐贾市，其使数年而壹至”。也就是说，来往始终没有断绝。尤其

[1]《魏书·西域传》。

是罽宾和昆仑北麓于阗诸城国，始终保持着密切联系。对此，过去研究中西交通史者，似乎很少提及。贺昌群先生在《古代西域交通与法显印度巡礼》一书中，曾述及于阗与罽宾间的这条交通线。他说，这条路线是从拉达克逾葱岭至迦湿弥罗，就是晋僧智猛走过的那条路线："由于阗西南二千里登葱岭再行千七百里至波沦国，复南行千里至罽宾国"。这样的走法，就是上述杜钦所讲的汉朝使节所走的那条路线。在《汉书·西域传》里，对这条捷径似乎也曾含糊地提到，"皮山……南与天竺接"，往罽宾进发时，"起皮山南，更不属汉之国四五"。按地理位置说，这条路可直达，近得多，所以后来通过这条捷径往来的也不绝于途。特别使人惊奇的是，北魏太延二年（436）吐谷浑首领慕利延被北魏军队追赶至于阗，大肆烧杀破坏后，"复南征罽宾"。这支军队从哪条路线向罽宾进发，《魏书》没有交代，仅说后来他遣使向宋刘义隆求援，"献女国金酒器"。女国就是苏毗，位于今日西藏一带，很可能当时南征罽宾的慕利延军队是由和田或皮山桑株向南进发，通过苏毗一带而抵罽宾。据新疆博物馆编译的《新疆探察史》[1]介绍，1874年英国福赛斯使团在南疆活动后，曾带回大量的地理资料。福赛斯声称，印度北部的山口看来过去有很多军队走过，远不是行军的障碍。他所指的正是上述慕利延军队可能通过的地方。据《敦煌石室遗书·慧超往五天竺国传》，迦湿弥罗即汉时的罽宾到苏毗仅隔山15日程。唐初玄照、道希过迦湿弥罗等地也是由于阗一带地方南至吐蕃而后入印度境内的。"涉流沙之广荡""雪岭之嵚崒"，就是沿途情景的真实写照。《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还记载玄照和商旅同行，途遇盗匪，证明这条路线当时有商贾的足迹。《大唐西域记》虽然没有明白地指出这条路线，但也透露出于阗通过此道和罽宾直接往来的密切关系。据说于阗开始建国时，就有一部分人从呾叉始罗（今巴基斯坦拉瓦尔品第一带）越雪山，入"东北沙碛之中"的于阗。当初于阗未兴佛教，也是迦湿弥

[1]本书原名 *History of the Discovery and Exploration of Chinese Turkestan*，作者 Jack Dabbs，1963年海牙出版。

罗毗卢折那阿罗汉来此传播佛法。《洛阳伽蓝记》说得更具体，毗卢旃是随当地商人进入于阗的。在玄奘所记的这些传说中，于阗国平素和迦湿弥罗关系密切，但亦有战伐之时：于阗王“威慑遐迩，遂逾雪山，伐迦湿弥罗国”。这些传说，虽不能说是信史，但从中却可以看出：(1)于阗国在迦湿弥罗即汉时罽宾东北，过雪山，即可直达；(2)彼此不仅有商业往来，还有宗教和其他文化上的联系。

19世纪以后，代表着西方不同国家利益的勘察者，乘清朝末年政治腐败、边防松懈，曾络绎不绝地通过上述线路进入新疆南部活动。他们大多数从克什米尔列城出发，通过喀喇昆仑山口，经素盖提、赛图拉沿桑株河而下，至皮山桑株或莎车、叶城等地。和田南边的黑山、皮夏，东南边的普鲁和吉利雅山口以至于西藏，亦是他们所至之处。他们往往吹嘘在这带地方的发现，实际上上述高山峡谷之地，千百年前就已有了我国人民的足迹。《新疆勘察史》介绍，1865年后英人蒙哥马利在这带地方测量，就发现有经过铺砌的古代商道，商道从印度穿过西藏边境并达和田等地。在近代，通过这条路线，和田和克什米尔之间亦有着直接交通和民间的商业往来。据走过这条路线的和田师专72岁老人阿不都艾尼1978年9月12日介绍，他于1926年走过此道：从皮山藏桂出发，沿桑株河南行，经素盖提等山地，出喀喇昆仑山口，至拉达克；路上有部分地段濒临高山深渊，艰危难行。过去从和田到印度经商都走此道，所以沿途常和商人相遇。那时边防松懈，只要给路上的盘查驻军送些钱物，皆可放行。据他讲：曾经过藏人居住区，地名已记不清楚，骑马上路大概需要20天左右可以抵达。对这段路程，《拉什德史》亦有着同样的记载：“从牙儿干上去的达坂(山口)是萨纳珠达坂(桑株达坂)，下去克什米尔方面的达坂是阿斯克尔都(Askardu)达坂，[从萨纳珠达坂到阿斯克尔都达坂]一共二十天路程。”[1]徐崇立的《新疆勘界公牍汇钞》一书则说：“桑株达坂，山峰极其陡峭，……有支路由于阗以达西藏。”

[1]《拉什德史》，英译本第405页。

## 17.4 通过于阗的南道在历史上的发展和变化

汉代,随着中西交通的发展,特别是南道畅通无阻,沿线城镇市场空前地活跃起来,经济繁荣,交换频繁。当时存在于西域各地的物物交换形式,开始不能适应社会的需要,而作为交换媒介的货币,也就在于阗越来越多地通行起来。一些西方著作如英国李约瑟写的《中国科学技术史》,叙述丝绸之路情况时说:"在甘肃和疏勒之间,无疑地贸易经常只是在各种游牧部落之间,在语言不通的情况下,以物物交换的方式进行。"[1]他把甘肃和疏勒间的城郭诸国都说成是游牧部落,显然是不切实际的。至于商业往来中的物物交换形式,在相当多的情况下确实是存在着的。在佉卢文书中,我们可以看到在买卖土地和奴隶的契约上,交换的实物往往是丝绢、毛毯、五谷和牲畜等实物。但如果我们全面地考察,显然物物交换并不是当时唯一的交换形式,出土文物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汉唐时期中央政府发行的统一货币,大量在此通行,这不仅说明古代中原人民和边疆兄弟民族在政治上、经济上的密切联系,而且也告诉我们,货币作为交换媒介在此地的盛行情况。过去,斯坦因在和田县的岳特竿遗址曾捡去五铢钱470余枚,这在当时,实为罕见之数。最近几年的发现,特别是1977年11月初在和田买利克阿瓦提遗址发现的汉五铢钱以及剪轮钱,一次就有数千枚,其数量之多,就更达到使人惊奇的地步。

和田县西北的巴尔马斯遗址,近在公路北侧,举步即可发现文物。虽缺乏保护,久经破坏,但至今进入遗址范围尚可捡得南北朝的剪轮钱、唐初的开元通宝及干元重宝,以至宋代的中亚及喀喇汗朝的钱币。大量钱币的破土而出,无可争辩的事实,证明当时中原和西域联系紧密。由于商贸往来的频繁,产生对交换媒介即货币的大量需要,所以在

[1]见第1卷第2分册396页。

汉晋之际，古于阗国亦自铸著名的汉佉二体钱（俗称和田马钱）。这种钱币一面为汉文，有“重二十四铢铜钱”或“六铢钱”字样，一面有佉卢文及马或骆驼图像。其流行年代约为公元1世纪到3世纪。[1] 当时于阗龟兹情况略同，“税赋准地征租，无田者则税银钱”[2]。城镇上的商人、手工业者，以及其他没有土地的人，都要以钱币纳税，可见货币流通范围已相当广泛了。

汉代南道通畅，于阗作为南道的重镇也日益繁荣，所以能自铸货币，开创新疆古代铸造地方货币的先例。但到魏晋以后，这种情况却发生了变化。现在有些人认为，丝路南道从魏晋南北朝以后，就已不再畅通，甚或已被废弃，说“通过塔里木绿洲之路（南路）在4世纪因沙漠侵袭已不复存在”[3]。这种看法当然不切实际。汉晋以后，南道的通行情况，似不如前，这有自然环境的影响，也有其他原因。但无论怎样说，也不能称作废弃。如果我们对南道从甘肃敦煌到新疆莎车之间做一具体研究的话，大概在汉时，精绝国以东，已经存在着沙漠南侵的情况。《汉书·西域传》载，精绝“地厄陿”，也就是说绿洲面积不大，沙漠逼近。到魏晋南北朝时，这种情况有所发展，特别是从精绝到且末北面“流沙数百里”，侵蚀更为严重。至于出玉门后渡流沙的艰危情况，则不管走南道或北道，都要遭遇。《法显传》把这段流沙情况说得非常可怕：“沙河中多有恶鬼热风，遇则皆死，无一全者。上无飞鸟，下无走兽，遍望极目。欲求度处，则莫知所拟，唯以死人枯骨为标识耳。”北魏孝明帝熙平三年（518）宋云、惠生西行，走的是南道。他们从洛阳出发西行40日至赤岭（西宁西之日月山），入吐谷浑境，由其都城伏俟城（今青海都兰）[4]，西过鄯善、且末抵于阗后继续西行，越葱岭而入印

---

〔1〕见夏鼐：《“和阗马钱”考》，载《文物》1962年第7、8期。

〔2〕《魏书·西域传》。

〔3〕见〔前苏联〕A·H·泽林斯基：《帕米尔和伟大的丝绸之路》，载《亚洲人民》1976年第6期。

〔4〕黄文弼：《罗布淖尔考古记》第45页：“伏俟城当即今之都兰。……宋云所经行，必自洛阳经陕西西北行，过天水、陇西，上西倾山，西北绕青海之西至都兰。自天水以西皆山地高寒，西倾山积雪终年不消，故云：‘途中甚寒，多风雪’；又云：‘沙砾满目’者此也。”

度。绕道青海的这条路线，曾盛极一时。吐谷浑选择伏俟城为都，其目的之一就是为了控制这条重要的贸易通道。西宁市旧城内曾发现大量波斯金币，说明当时中西交通经过此地的繁盛情况。从后魏宣武帝景明年间到孝明帝正光年间，吐谷浑和北魏朝廷的关系是比较友好的，宋云、惠生通过吐谷浑境西行，可能路途安宁，所以他们要绕道由此行走。敦煌至鄯善这段流沙，尽管威胁着行人的安全，但是直到隋唐，这条线路还是有商人僧侣来往的。《隋书·裴矩传》引《西域图记》称南道通行如故，这是根据当时来往商贾的情况得出的结论，比较可信。至于隋末南道阻塞，那主要是因政治动乱，闭塞不通；不过，为时也很短。唐贞观十八年(644)，著名的高僧玄奘从印度取经回来，即伴同商侣行至于阗逗留。后商伴继续东行，玄奘因在途中遇盗失经，到于阗后，乃使人往屈支(今库车)、疏勒访求经本，同时为于阗王及"日有千数"的道俗人等讲授经论，并"修表使高昌小儿逐商伴入朝"，向朝廷陈述西行经过。当时的商侣和玄奘走的都是向敦煌进发的道路。据记述，"从媲摩东入沙碛，行二百余里至尼壤城。又从此东入流沙，风动沙流，地无水草，多热毒鬼魅之患，无径路，行人往返，望人畜遗骸以为标帜"[1]。于阗使人及驼马把玄奘送到古称楼兰的纳缚波故国，迎面而来的，是唐太宗派遣的敦煌官员，他们把玄奘顺畅地护送到了长安。事实证明，南道通行如故，并没有被废弃。直到宋代，这条路依然行人不绝。北宋以都城汴京(今河南开封)为中心与波斯、印度、阿拉伯以及东罗马的往来，其陆路交通仍经南道。宋神宗熙宁十年，于阗回纥商人对北宋交易乳香数万斤。这桩贸易据《宋会要辑稿·食货》载，是打着进献的旗号进行的："于阗国进奉使罗阿斯、难撒温等，有乳香三万一千余斤，为钱四万四千余贯，乞减价三千贯卖于官库，从之。"乳香主要产于印度、土耳其、地中海沿岸及非洲等地，经过阿拉伯输入中国。宋政府通过香料贸易获利甚巨。《宋史》载，于阗"地产乳香"，不确。当时乳香均系由印度阿拉伯运来。可能因经于阗商人之手，再转入内

[1]孙毓棠、谢方校点：《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5。

地，所以有此误会。当时于阗打着进奉使旗号的商人“来辄群负，私与商贾牟利；不售，则归诸外府，得善价，故其来益多”。看来，直到北宋时代，作为中西陆路交通中继站的于阗，在商业往来上仍起重要作用。因此，回鹘同北宋进行马的交易，有时也通过于阗或以于阗国的名义进行。当时于阗和北宋往来不断，关系最为亲密。所以神宗元丰元年（1078）宋政府还曾专门下令，给于阗商人以免税贩卖茶叶的优惠。时走南道的西来商人，至于阗东边，亦多折向东南绕道青海。神宗元丰四年（1081）拂菻国贡方物，商队首领你斯都令斯孟判言其经过的路线：“其国东南至灭力沙，北至大海，皆四十程，又东至西大石及于阗王所居新福（复）州，次至旧于阗，次至约昌城乃于阗界，次东至黄头回纥，又东至达靼，次至种楹，又至董毡所居，次至林檎城，又东至青唐，乃至中国界。”[1]上述路程从约昌城（新疆且末）出于阗国界，后即折向东南入青海。林檎城位置在青海湟中县北，青唐乃今西宁市一带。为什么要绕道？同时走这条路的于阗使者回答了这个问题。宋神宗时，于阗遣使至开封，据云：“道路居其半，历黄头回纥、青唐，惟惧契丹钞掠耳。”可见当时绕道，除由于自然因素外，还因为政治动乱，出于安全上的考虑。那时，从于阗到汴京（开封）的交通情况，《宋史·于阗传》曾有记载。宋真宗大中祥符二年（1009），于阗派回鹘人罗斯温到开封时，他对宋真宗说：“道路清谧，行旅如流。”可见沿途安宁，来往行人甚多。他们昼行暮息，涉道1年即可到达。而按11世纪阿拉伯的旅行家马卫集的计算，从于阗到开封需时为125天左右，这大概因轻装上路，交通工具优越的缘故。13世纪大旅行家马可波罗东行，也是走的南道。从和阗经沙昌、罗布穿越沙漠而抵敦煌。

通过上述，我们可以确信，直到宋元时期，丝绸之路南道中外商旅仍来往不绝。至于当日商道，今复安在？现只能从沿线的古城遗址，寻求其方位。汉时精绝城址即现通称的尼雅遗址，在4—5世纪被废弃。唐时的尼壤城，在汉遗址的南或东南。“周三四里，在大泽中。泽地热

[1]《宋会要稿·蕃夷四·拂菻国传》。

湿,难以履涉;芦草荒茂,无复途径。唯趣城路,仅得通行。故往来者莫不由此城焉"[1]。汉时的精绝国遗址距现在的民丰县城约130公里。唐时尼壤城的遗址尚待查证,可能在汉址南约50公里大麻扎一带。今于田策勒之间北边沙漠中的铁提克里木、乌曾塔提,据考证为唐代的媲摩城,距今公路线约40公里左右。最近在遗址上发现的文物,有新疆出的桃仁钱,有无孔的中亚钱币及喀拉汗王朝所铸造的钱币。如果《马可波罗游记》中所称的培因州就是此地的话,那么到元代,这里还是人烟稠密的居住区,未遭废弃。现在我们再朝西看。在洛浦县西北30余里有阿克斯色伯勒古城,巍然屹立于荒漠之中。城墙周长约7里余,仅存北段,长约百余米。墙分为两层,下面用土堆垒,经千百年来风吹雨淋,剥蚀严重,岌岌可危;上为灰白色的土坯砌成,土坯上常有刻纹,系少数民族古文字。墙高约2.6米,结实坚固,排列整齐,故有阿克斯色伯勒即白城之称。按一般建筑水平,此为8世纪以后在原城墙基础上加高砌成。城的四周遗址范围相当大,数十里内均可见陶片。解放后在历次文物普查中,曾发现有不少文物,不仅有汉的五铢钱、王莽时的货泉钱、南北朝时的剪轮钱、和田自铸的汉佉二体钱,还有宋代的铁钱以及喀拉汗王朝的钱币。各式各样的钱币以及其他文物驳杂纷呈,充分显示了古城悠久的历史和曾经的繁华。至于它废弃的时间,据自治区博物馆采集的契丹文小铜印看来,当在13世纪之后。12世纪,西辽政权曾统治于阗。公元1218年,成吉思汗派哲伯领军进攻屈出律,很可能契丹印就是在这时仓皇丢下的。与阿克斯色伯勒古城东西遥遥相对,在和田县西北有巴尔马斯遗址。此处各式钱币极多,有剪轮钱、开元通宝、干元重宝,以及宋代的中亚或喀拉汗王朝的钱币。察看了这些遗址,使人有这样明确的印象:汉唐古城现一般均已陷入沙漠之中。位处古于阗西境的皮山额其买力克古城,东边被称为关防的唐精绝国遗址,亦都如此。额其买力克古城在皮山之北,距离现在的城镇恰为42公里。其次,从媲摩城、阿克斯色伯勒古城、巴尔马斯遗址,都

[1]见章巽校点:《大唐西域记》卷12。

发现有宋代的文物来判断，这些遗址的废弃一般都在13世纪以后。沙漠南侵吞食人们的活动区域以及相应的人们与之的抗争，汉唐以来，在塔克拉玛干沙漠以南绿洲一直存在着。《大唐西域记》所述曷劳落迦城的陷落，神话传说难免有些玄虚，实际上沙漠南侵，有个从“渐变”到“突变的过程。平素这样的变化是缓慢的，不易引起人们警觉，而且通过有效的抗争，也会延缓或阻止这种变化；可是当社会动乱或发生一场旷日持久的战争之后，水利系统遭受破坏，土地失去正常的灌溉，有时不合理的开发，砍伐森林，失去生态平衡，则将给风沙以可乘之机，纵其无情地吞食所能企及的地方。而后再想复兴这些地带，使荒漠变成绿色的良田，看来就不是那么容易的了。10世纪伊斯兰教东传，曾和于阗佛教徒发生近30年的长期战争，于阗一些城镇遭受了毁灭性的破坏。公元13世纪以后，昆仑北麓仍战乱不已。明永乐十二年(1414)，陈诚至于阗时，“国主微弱，邻国交侵。人民仅万计，皆避居山谷间”[1]。大概这时经长期战乱以后，处于沙漠南缘的于阗城镇，多遭废弃，被沙漠所吞食。待永乐以后，于阗才逐步恢复发展，“行贾诸番，遂富饶，桑、麻、禾、黍，宛如中土”，沿交通线的市镇，多已不同程度地南移了。

## 17.5 丝道畅通 给古代于阗带来的影响和变化

随着丝绸之路的畅通，于阗等地市场活跃，中原各色锦绮绸缎，就像水一样地涌向西域。在近代考古发掘中，和田地区民丰县的尼雅遗址，有丝绸织物大量出土。如在东汉合葬墓里发现的衣衾服饰，主要为丝织品。那些精致的织花刺绣，显示着我国古代丝织工艺的光辉成就和当日丝绸之路的繁荣景象。我国的丝绸等货物通过这里不断西运，西方诸国的特产主要是毛织品、金银珠宝、琉璃、香料也源源输入中国。

[1]《四夷广记》。

据《北堂书钞》卷143记载，东汉班超在西域活动时，其兄班固在寄给他的信里说："今赍白素三百匹，欲以市月支（大月氏）马、苏合香、毼氀，大小相杂，但细好而已。"在当时东西物资交流的盛况下，身负重任的边疆大吏以及朝廷官员，也都卷入丝绸贸易的浪潮之中。真是"驰命走驿，不绝于时月；商胡贩客，日款于塞下"[1]。丝路畅通，商贸繁荣，给来往的商贾带来巨大商机和利润，所以他们对班超在西域为维护和巩固统一、打通丝绸之路所采取的各项措施，极表拥护，出力支持，甚至如《后汉书·班超传》所载，直接参加当时的军事行动。据佉卢文书记载，我国内地来到西域的行商和当地人经常交易，融洽相处，并保持有长期的债务关系。[2] 中原丝商带来的货物，可以赊欠给西域商人，待脱手后下次再来收钱。路途遥远，来往经年，这表示彼此信赖的合作关系。西域于阗鄯善诸地，不仅有内地来往的丝商，也有印度波斯商人。当时中国丝绸运到希腊罗马极为贵重，价格等于同等重量的黄金。有些西方学者认为，当时东西贸易数额巨大，每年全部金额可能相当于100万英镑。罗马对东方的贸易严重入超，用金银锭和硬币来补偿。财政金融日趋枯竭，被认为是造成罗马帝国经济衰弱的主要原因。这种说法虽然夸大失实，但不容否认，在中西贸易几经转手的过程中，处于丝道的这些中继站，确曾获得巨大的经济利益，所以《后汉书》卷51《李恂传》称述："西域殷富，多珍宝。"北魏万度归破焉耆时，"获其珍奇异物及诸委积不可胜数"[3]，大得魏太武帝的称赞。焉耆在西域诸国中，"国小人贫"，尚且如此，于阗向以"人民殷盛"、"众庶富乐"著称，较之焉耆又不可同日而语。如以黄金储存来说，于阗各城镇就非常之多。《旧唐书·郭元振传》中记有这样一段史事：突骑施首领娑葛与阿史那阙啜忠节不和，阿为了向当朝权要宗楚客行贿，掳掠于阗坎城，一次就轻而易举地掠得黄金700两以上。晋时于阗著名的佛教建筑王

---

〔1〕《后汉书·西域传》。

〔2〕见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第35号文书。

〔3〕《魏书·西域传》。

新寺,“雕文刻镂,金银覆上……,梁柱户扇窗牖皆以金薄”[1]。不仅王新寺如此,据宋云、惠生亲见,捍麽寺也是这样豪华。当日于阗寺院林立,佛像多用金饰,至今在古城或寺院遗址上,人们还可找得黄金碎片。在当地人们的传闻里,亦时有黄金轶事。曾被斯坦因认为是于阗国都的岳特竿遗址,过去曾不断发现金器,这些黄金从何而来?可能和中西贸易有关。

丝路畅通,贸易兴盛,给沿途诸国带来巨大的经济利益,所以法显、玄奘根据亲身所见,都用称赞的口气介绍:于阗“其国丰乐,人民殷盛”,“众庶富乐,编户安业”。《新唐书·西域传》称,唐玄宗鉴于安西四镇的盛况,也破例地于开元年间下了一道诏书,令在西域于阗诸地征收商税,以作当地军政费用。

东西方交往频繁,不仅给沿途国家带来财富和繁荣,先进生产技术的传播,也成为重要内容,并使彼此受益。那时中原丝织物源源不断地运向西方,植桑育蚕之法,也随之传入这古老的绿洲城郭。《大唐西域记》里那个东国公主的故事,正是在这一历史时代开始流传。

> 昔者,此国未知蚕桑,闻东国有之,命使以求。时东国君秘而不赐,严敕关防,无令桑蚕种出也。瞿萨旦那王乃卑辞下礼,求婚东国,国君有怀远之志,遂允其请。瞿萨旦那王命使迎妇,而诫曰:“尔致词东国君女,我因素无丝绵,桑蚕之种,可以持来,自为裳服。”女闻其言,密求其种,以桑蚕之子置帽絮中,既至关防,主者遍索,唯王女帽不敢以检,遂入瞿萨旦那国,止鹿射僧伽蓝故地。方备仪礼,奉迎入宫,以桑蚕种留于此地。阳春告始,乃植其桑,蚕月既临,复事采养……

这个脍炙人口流传中外的故事,在藏文《于阗国记》中也有记述,情节稍异。它称东国为中国,娶蚕桑公主者为尉迟舍耶,时间相当于公元220年。不过,在唐以前的中国史书中,从未有过公主下嫁于阗或类似之事,只有在唐天宝年间,于阗王尉迟胜“入朝献名马良玉,玄宗以

[1]《法显传》,载杨建新:《古西行记选注》。

宗室女妻之"[1],但那已远远在故事传诵之后了。在《大唐西域记》卷12"战地"一段里,东国这个名称曾再次出现。据说东国军师百万西伐,于阗王率军东御强敌,战败被俘,军队亦遇歼灭,流血染地遗迹在唐时,玄奘还曾亲见。此血染于阗的东国军师,并非中原而来,历史上从来没有这类事件,只有《魏书》上记述的,公元436年吐谷浑首领,慕利延西侵于阗时残暴诛戮的史实。再说上述传说云:"以蚕桑之子置帽絮中,既至关防,主者遍索,唯王女帽不敢以检,遂入瞿萨旦那国。"关防为何地?同卷称:"至尼壤城……而瞿萨旦那以为东境之关防也。"尼壤系关防之地,那末东国又指何地呢?显然并非直指中原。欧阳修等修《新唐书》时,经过斟酌,把东国改为邻国,很有道理。黄文弼先生在《罗布淖尔考古记》里,进一步认为:"疑东国之君为鄯善王,盖鄯善王西与于阗为邻,鄯善王尤还又为中国外甥,先有蚕桑极为可能。"过去,斯坦因在罗布泊一带以及精绝遗址,发现公元4世纪以前的桑树,可证育蚕植桑早在同样是南道重镇的鄯善出现。这项先进生产技术当然系自中国内地传来,这是没有疑问的。说东国公主传进蚕桑,无论将东国解释成哪个地方,都不妨碍蚕桑从中国内地传入西域的历史事实。若要进一步询问中原的育蚕植桑技术何时传入于阗,那倒是值得研究的问题。

公元644年玄奘途经于阗,《大唐西域记》里说,此地"工纺绩絁紬",当地人"多衣絁紬白氎"。无疑,唐初于阗纺织缫丝,已发展到相当水平。《魏书·西域传》载,公元5世纪时,新疆已有不少地方养蚕,如高昌"宜蚕",龟兹、焉耆以及情况相同的于阗皆"养蚕不以为丝,唯充绵纩"。但吐鲁番出土文书中丘慈(龟兹)锦、疏勒锦的出现,就突破了上述所限,说明当地也能缫丝织锦。于阗素以手工业著称,且土宜桑麻,肯定这时蚕桑事业已有相当发展,甚至丝织手工业已经出现。斯坦因曾在民丰尼雅遗址发现很多桑树断干,说明在公元3世纪或更早些时候,遗址废弃以前,于阗一带已开始种植桑树,育蚕缫丝。翻开《后

[1]《新唐书·尉迟胜传》。

汉书·西域传》也有同样的记载。东汉明帝时，匈奴派3万军队袭击于阗，兵临城下，胁迫于阗，每年要缴纳大量罽絮。罽系毛布，无庸置疑；絮系何物？据当时许慎的《说文解字》解释，所谓絮系敝绵，实和绵纩同义。“渍茧擘之。精者曰绵，粗者为絮，即纩。”[1]如此，则东汉时于阗开始植桑育蚕，但还不懂缫丝织绢罢了。自然，这样的论断，今后还须考古发现进一步地加以证实。

有一点现已得到公认的是，当时不仅丝绸从大道源源西运，6世纪前后蚕种和制丝的方法，也由丝道传入波斯、罗马以至欧洲各地。这件中西交通史上的大事，根据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所搜集的资料，历史学家们有着不同的说法。柏罗科劈斯（500—565年）说它是由印度僧人受哲斯丁皇帝所雇从赛林达（Selrinda）带给罗马的。君士坦丁堡人梯俄方内斯则说，是由一个波斯人从赛里斯国将蚕蛾的卵，放在中空的行路杖中偷运出来的。类似的说法，至今尚在伊朗民间流传。传说有两位波斯使者在中国学会了缫丝和养蚕的技术，他们把蚕种小心翼翼地放在竹筒里面带回伊朗。赛林达或赛里斯如前所述，曾指我国古代于阗一带地方。在时间上，根据一般说法，育蚕缫丝的技术传入波斯，系于萨珊王朝（226—651年）末期即5—6世纪。传到大秦即罗马是在6世纪初，传播的途径可能和于阗有关。由于至迟在魏晋南北朝时，于阗已开始育蚕植桑，所以到唐代丝织手工业已有相当发展。《宋史·于阗传》载，建隆二年（967）十二月，于阗王李圣天遣本国摩尼师贡琉璃瓶胡锦来朝。此所谓胡锦很可能就是于阗织造的较为精美的丝织品，当时于阗著名的特产中，就有胡锦一项。[2] 同时，于阗和契丹也经常保持着联系，三年进贡一次，以褐里丝、门得丝等进行贸易，这在《契丹国志》卷21中有详实记载。近代发现的于阗语文书中，更多地反映了该地生产丝绸的具体情况，值得专门进行研究。由这些资料可以看出古代于阗丝织业发展的盛况，说明其不仅是丝绸之路上的中

[1]见《急就篇》注。

[2]《裔乘》卷8。

继站，而且也是以生产丝绸著名并有输出的丝绸产地。由于丝道畅通，贸易发达，于阗经济繁荣。据前后汉书《西域传》载，西汉时于阗有东、西两城，疆土局限于今和田、墨玉、洛浦3县1市，人口亦较稀少：户3300，口19300，胜兵2400。到东汉时，于阗称雄南道，与鄯善并列，“从精绝西北至疏勒十三国皆服从”，人口也显著增加：户32000，口83000，胜兵30000余人。与西汉相比，户数殆增十倍，人口四五倍，兵数则十二三倍。《魏书》、《梁书》及《佛国记》记载，当时于阗有大城5座、小城数十座，王城“人民星居”、“有屋宇市井”，疆域范围比西汉时扩展很多。总的来说，东汉以后，于阗鄯善兼并南道诸小国，从分散走向局部统一，是符合历史发展的进步要求的，对丝道畅通也大有裨益。东汉时于阗和鄯善并列，精绝为鄯善所统。魏晋以后，精绝故地复归于阗。唐代尼壤为于阗东境之关防。宋初于阗势力东抵且末，西接疏勒，俨然成为南道上的第一大国，这和中西交通频繁，于阗在经济上获得充分发展有关。同时，在中西经济文化交流的过程中，地处丝路冲要的于阗，在文化上也受到各方面的影响。因此，英国的著名学者李约瑟在《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说：“在这整个时期中，和田地区成为印度、波斯、希腊和中国四方面文化的荟萃点。”于阗商人从迦湿弥罗带来了第一个传播佛教的僧侣，伴随佛教而来的干陀罗艺术，在于阗也曾风行一时。当然，我国中原给予于阗的各方面影响，诸如生产技术、政治制度、生活习俗等等，我们丝毫也不能低估，此当另文专门进行论析。

综观上述，古代于阗作为丝绸之路上的名城，曾对东西交通作出过重要贡献；而丝道畅通，商贸活跃，也给于阗社会各方面以深刻的影响。作为南道重要的中继站，于阗绿洲商贾往来，不绝于途，有力地推动了灌溉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作为南道上的佛教中心，于阗绿洲寺院林立，晨钟暮鼓，曾吸引过各国虔诚的众多僧侣，观光求法，也使五光十色的东西方文化在这里碰撞融汇。同时发出绚丽光彩的，还有地方特产，诸如名闻遐迩的玉石、斑斓多彩的胡锦和花毯等等：丝绸之路和古代于阗紧密联系在一起，为我国历史写下了光辉灿烂的一页。

# 18　一件新发现的唐代前后的于阗语文书

## ——粮绢比价与交换媒介的演变

1978 年，在新疆策勒县老达玛沟的铁提克日木，新发现了一件于阗语文书，其内容反映的是唐代前后当地人口买卖的情况。通过对这件文书出土地点的澄清和时间的推测，特别是与先前发现的佉卢文书、于阗语文书以及汉文资料作比较，我们可以了解到公元 3—10 世纪塔里木盆地南缘诸绿洲城国一些具体生动的社会情景。当然，由于至今我们接触到的文书有限，且不少文书断简残篇、含意不明，所以许多方面如浑沌的迷雾，今后仍需我们继续去探索、揭示。

## 18.1　在策勒发现的一件于阗文木函

1978 年夏，策勒县文化部门组织文物调查，有不少新的发现，乃于国庆期间，筹办了一次文物展览。时自治区博物馆馆长李遇春先生在和田考察，我因兼做文物管理的事，便随他参加了这次展品布置的设计工作。面对琳琅满目、光怪陆离的展品，县上同志颇感困惑，难以处置，这件难得的尚未引起大家注意的于阗文木函，当即成了我们的话题和一件最重要的展品。

今新疆和田地区，古称于阗，曾有自己的语言文字，其语言属印欧语系伊朗语族的东伊朗语支，3 世纪前后使用佉卢文字书写，6—10 世纪则通行于阗文，用印度婆罗迷字母书写。19 世纪末叶以来，在我国各地陆续发现的于阗语文书，主要被斯文赫定、斯坦因和伯希和等人从新疆和田地区的老达玛沟、丹丹乌里克诸遗址以及敦煌攫取。此最近新发现的木函，长为 22.5 厘米，宽 13.7 厘米，厚 2.6 厘米；由两块木

板嵌合。内侧书写文字，记述契约内容，函盖有泥斗，通过小孔结绳将上下两片缚合，封泥盖印，以防私启。这件木函，据了解系由策勒县达玛沟乡一农民在巴西铁提克日木发现，后转交当地文物部门保存。已沦为沙碛的铁提克日木，在老达玛沟东北，距现耕地界约 11 公里，为范围广阔的古代遗址。因当时介绍情况时，误将当地人称为丹丹的铁提克日木与著名的丹丹乌里克遗址混为一谈，以致 1981 年第 1 期《人民画报》刊载《塔克拉玛干南缘》一文时，作了失实的报导，把一大批文物的出土地点搞错。德国汉堡大学恩默瑞克教授（R · E · Emmerick）据此在解读这份文书时，也误认为出土地点为丹丹乌里克遗址。实际上，铁提克日木与斯坦因在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和《西域考古记》中所称述的丹丹乌里克（位于老达玛沟西北）相距大约有 80 公里之遥。1929 年黄文弼先生来此勘察，在《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中，对它曾作了如下的记述："过达摩戈村，向北东行，入沙碛约五六里地，即有红色陶片散布，显示已逼近古代住宅区域。转东行，至一为数众多之瓦砾场，地名特特尔格拉木，西南东北一线，绵延约数里，房屋虽已毁败，但审其痕迹，街衢巷陌尚可辨识。中有大道一条通向东北，显然为一旧时市镇之残迹……"至今我们到此包括铁提克日木在内的老达玛沟一带遗址群考察，在沙丘连绵的东西 20 公里南北 12 公里范围内，倾圮之房屋，残损之寺塔，仍时时可见。1977 年 6 月，策勒县文化部门组织人来铁提克日木调查，曾获大量文物，有汉代至喀喇汗王朝时期的钱币及各种生活用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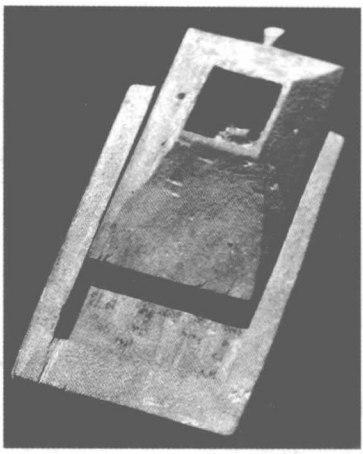

图 18－1　于阗文木函（策勒县老达玛沟出土）

## 18.2　文书的内容与年代

这件新发现的于阗语文书，经长期研究于阗文的德国汉堡大学恩

默瑞克教授进行了解读，以《一件出自中国的新的于阗语文书》为题，发表于《伊朗研究》杂志第12卷第3期，现将文书内容译述如下：

慈悲的圣天于阗王尉迟信诃（Visa' simhyi）[1]陛下执政之第四年二月五日，兹据Khau官Sūrai之申述，立契约如下：

我现将我兄弟的一个儿子出卖，Saniraka大人出价2000穆立买他，现以2000穆立之价，将他卖给了Saniraka大人，Saniraka已全部如数付清此款。我，Khau收到这笔款项……他存放于此。从今Khar Sa属于Saniraka，无论Saniraka获得多少好处，我再无其它企求。对此已经拟定准备实施之契约，谁欲擅改、背弃，杖责将于日暮以后加诸彼身。

见证人：Parramaa官Punadatta、Malarrjam、Samgaka、Sucamdra。

契约于执政官Kham Yikadatta签署后生效。吾Ka[ × × ]radatta据大人Khau官Sūrai及Khautte之言写此契约，由于吾子Budatam[ - ]ai负责承办此事……

这份契约订立的时间，是于阗王尉迟信诃（Visa' simhyi）在位之第四年二月五日，所以我们如能了解尉迟信诃在位之年，也就可以弄清立约的时间。据恩默瑞克介绍，Visa' simhyi王目前在其他于阗语文书中无例可证，只有在藏文史料《于阗国授记》中出现过3位同名的于阗王Bijayasinha，所以我们只能在叙述历代佛寺兴替的藏文于阗国史中寻觅有关此王的记载。在*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2]中，第1位尉迟信诃（Visa' simhyi）王的情况，相当于公元1世纪东汉时期于阗王广德的事迹。据说莎车王进攻于阗，不意为于阗所败。在尉迟信诃强有力的领导下，于阗"雄张南道"，从精绝西北至疏勒13国皆为其统属。他曾与班超合作，为统一西域作出过贡献。第2位Visa' simhyi王，事迹不详，从时间推算，当其执政时，于阗

〔1〕恩默瑞克在注释中说，"mhyi"这样的写法在其他地方没有发现过，其中"hyi"3字可以肯定，头一个字"m"可能换成"n"较为合适。

〔2〕有关于阗国史的藏文资料，多收集于藏文大藏经丹珠尔部的《于阗国授记》中，近恩默瑞克根据前人资料重加整理注释，称*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1967年作为敦煌东方丛书第19种在伦敦大学出版。

文还没有广泛通行。根据藏文史料,第 3 位 Visa' simhyi 王执政的时间,和于阗文通行的时间(约为公元 600—1000 年)一致,可能这件文书中的 Visa' simhyi,即系藏文史料中第 3 位同名的于阗王。英国语言学家贝利(H · W · Bailey)教授曾发表过一份木函影印件[1],经蒲立本(E · G · Pulleyblank)教授考证,系公元 978—982 年在位的尉迟达摩王时期的文书,与这件新发现的契约比较,行文格式和使用术语极为相似,可能它们都是尉迟王族统治于阗晚期的文书。第 3 位尉迟信诃王按藏文史料所列尉迟王家世系的顺序,应为尉迟佤拉(Vijaya' vahana),相当汉文史料中尉迟曜的后裔。[2] 公元 755 年安史乱起,全国震荡,于阗王尉迟胜令其弟尉迟曜代管政务,亲自率兵赴内地助唐廷平定兵乱。干元三年(760),唐廷封曜的职衔是"太仆员外卿,同四镇节度副使,权知本国事",后正式即位为于阗王,执政时间很长:贞元四年(788),尚接见佛僧慧超。他在位时间很可能延续至 8 世纪末或,方结束其统治。按于阗王家世系计算,这位尉迟信诃王的在位之年应在 9 世纪内,不会早于 8 世纪末尚在执政的尉迟曜,也不会晚于公元 912 年已开始执政的尉迟娑缚婆(Visa' sambhava)即著名的于阗王李圣天。恩默瑞克教授在解读这件文书时,示意我们 Visa' simhyi 王于公元 851—911 年在位,这可能与 Hedin 24 号双语文书有关。斯文赫定等人在策勒达玛沟一带发现的这件牒文[3],时间在尉迟曜执政以后,故有"四镇节度副使"的称谓。据张广达、荣新江教授在《8 世纪下半叶至 9 世纪初的于阗》[4]一文中考定,文书的签署时间为 798 年。如公元 851 年此王登位,在位时间如此之长,必为幼年开始执政,与新发现的文书中的 Visa' simhyi 情况吻合。而此文书中的买方 Saniraka 一名,仅在载有 24 号文书的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第 4 集中

---

[1]据《一件出自中国的新的于阗语文书》介绍,见 1960 年伦敦出版的 *Corpus Lnscrip Tionum Lranlcarum*(《伊朗金石铭文综录》)中之 *Saka Documents*,卷 1,图版 4、5;其转写、译文和注释见 1968 年出版的 *Text Volume*(《考释卷》)页 5 - 9。

[2]参见拙作:《于阗尉迟王家世系考述》,载《新疆社会科学》1983 年第 2 期。

[3]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p. 135,136.

[4]载张广达、荣新江:《于阗史丛考》,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8 年。

就出现过6次，其身份、地位也都一致。不过，尽管如此，现在还难断定我们讨论中的这位 Visa' simhyi 就是上述851年登位之王，因尉迟曜从公元767年开始执政，到8世纪末或9世纪初是可能的，但绝不可能延续到850年。因此，公元800—851年这段空白时间，于阗王为谁，现尚不能确定，虽然不能排除 Visa' simhyi 王于这段时间在位之可能性。由于于阗语文书的研究方兴未艾，新文书的刊布会不断充实丰富它的研究内容，并拓展人们的视野，得出许多新的看法，如对 Hedin 24 号文书的时间，现已重加考定。所以，这件文书的年代，目前只能初步视为公元8—9世纪抑或有更早的可能性。[1]

## 18.3 文书中人口买卖的有关问题

这件新发现的于阗语文书，由于其内容是迄今发现的第1件人口买卖的契约，颇为引得学术界的注意。公元1世纪前后，塔里木盆地诸城国处于奴隶制时代，掠卖人口之风颇盛，所以东汉时期李恂任西域副校尉时，各地侍子及督使、贾胡都争着向他赠送奴婢。在反映3世纪塔里木盆地南缘社会经济情况最为丰富具体的佉卢文书中，有关奴隶买卖、平民沦为奴隶或平民间的人口买卖的内容，比比皆是，粗略统计在波义耳(A·M·Boyer)等人刊布的764件文书中，属于上述内容的就有33件。[2] 如第589号一份契约中说，一穷苦妇女莱毕没蹉为饥荒所迫，将女儿色迷蹉卖给凯度多(精绝)一有权势的司书罗没索蹉，卖价为40穆立之骆驼一峰。平民沦为奴隶，遭受非人的待遇，被主人当作牲畜一样看待。罗没索蹉以98穆立之价，卖莱钵为女奴时，在当地执政官批准的契约上就明确规定，"罗没索蹉对该妇女有所有权，可以打她、弄瞎她的眼睛、出卖、作为礼物赠送他人，交换、抵押，为所欲为。"(第590号)在这样残暴地虐待下，奴隶生命没有保障，即使被打

[1]参见张广达、荣新江：《于阗史丛考》，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48页。

[2]下引佉卢文书，皆根据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

死，奴隶主亦不受法律制裁。如《唐律疏义》所言，“律比畜产，同于赀财”。奴隶作为会说话的工具，只是作为主人的财物而存在着。由于如此，各绿洲城国间抢劫、贩卖人口以及奴隶逃亡之事常有发生。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及奴隶的反抗，奴隶制日趋瓦解向封建农奴制转化。这种转化的标志是，公元四五世纪于阗法律已有明文规定，“其刑法，杀人者死，余罪各随轻重惩罚之”[1]。说明这时随意杀害奴隶的现象，已受到法律的禁止，奴隶已由可以任意杀害的会说话的工具，变成了不能任意杀害的农奴，被当成了“人”。所以，隋唐以后，于阗诸地像贩卖牲畜一样的人口买卖较前减少，汉文史料里只有在战争中，才发现有虏掠生口充当奴婢的现象。《旧唐书》卷97《郭元振传》载，突骑施首领娑葛与阿史那阙啜忠节不和，“勒兵攻陷于阗、坎城获金宝及生口遣人间道纳赂于宗、纪”，即反映的是这种情况。斯坦因在丹丹乌里克遗址发现的护国寺文书，其中也有一件与典卖奴婢有关。[2] 我们新发现的这件文书中，为什么两名官吏要进行人口交易，Sūrai 大人要将自己的亲属卖给另一位 Saniraka 大人，具体原因契约内容没有写明，从“Saniraka 已全部如数付清此款。我，Khau 收到这笔款项……他存放于此”等蛛丝马迹来看，有可能 Sūrai 欠 Saniraka 一笔款项，无力偿还，而将此儿抵债。当然这只是一种分析，抑或有其他原因，不得而知。总之，这是一次特殊的人口买卖，与佉卢文书所载，似有不同。据介绍，在于阗语文书中，除新发现的这件外，尚未见有人口买卖的内容，不过在文书中，借口债务劫掠人口之事，则仍有之，尽管当时政府曾有力地进行制止：

呈给大人、阿摩支、执政官 Sattum，我提出申诉如下：

我，作为 Budasamga 的妻子，丈夫死去已八个月了，小儿子留给了我。同一天，彼等劫走了我的儿子们和一个女儿。Samguli 对我说：你的丈夫 Sana Bada 当他在世时，取走我的钱财，其时他们

[1]《魏书·西域传》。

[2]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 p. 533.

并不需要它。我不知道他拿过没有。现在祈请大人给予保护，希望彼等把夺去的我的儿子们还给我。彼等向我说：你的儿子已作为王太子征收的贡税。至于我的一个女儿，则已作为赏赐，被彼等带走。

执政官 Sadu 指令如下：致……你带走了 Budasamga 的儿子们和一个女儿，……立即全部放回，高兴地归还给她……[1]

Samguli 倚仗权势，借口索债，欺逼孤儿寡妇，劫持人口，这种不法行为，受到地方执政官的严厉制止，说明当时绿洲城国合法的人口买卖虽还存在，但对劫持人口的强暴行径，却完全禁止。当然，从另一方面说，像抢劫人口这类事，有时也还发生。值得注意的另一个问题是，关于人口买卖的价格，佉卢文书反映的 3 世纪的精绝，一个年幼的女奴，值 40 穆立（计价单位）或稍多一点，如 473 号佉卢文书写明一女孩的卖价为 45 穆立；成年妇女卖价则较高，590 号文书中的莱钵系以 98 穆立之价出卖。由于当时物物交换在社会经济活动中占主要地位，更多的人口买卖，并未以穆立计价，而是以常见之物直接进行交换。有的幼女价为 41 匹绢，如 3 号文书中的苏祇莎；或以 1 峰骆驼（值 42 穆立）再加 3 穆立作成了交易（第 437 号）。劳动力强的男奴换取之物最多，第 575 号文书载，莱比耶愿将支摩伽卖给凯度多（精绝）之苏笈多，得价 3 岁之骆驼 1 峰，谷物 5 米里马以及其他物品；第 591 号文书中的钵楼色达耶之卖价则为 5 岁之骆驼 1 峰、5 岁之马 1 匹等等。不属于奴隶买卖范围的人口交易，价格也相差无几。女孩牟多梨蹉被卖给奥伽凯为妻，就是以 3 岁之骆驼及 1 匹马作为价款（第 573 号）。领养孩子之价款称奶费，系马 1 匹（第 45、415、434 号）。从上述大量事例可以看出，在公元 3 世纪通行佉卢文时期，这里一个未成年人的卖价为 40 余穆立或相等之物，成年人卖价较高，但也不会超过 100 穆立，而在我们本篇所论述的这件于阗语文书中，男童之卖价为 2000 穆立，前后相比，悬殊非常之大。

---

[1]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p. 61 – 62.

前后两个时期,价格悬殊何以如此之大?首先,需弄清穆立是怎样的计价单位或货币单位。按,穆立(Maini 或 Mina)原系希腊货币名称。公元 1 世纪前后,于阗诸地通过贵霜王朝以及旁遮普一带塞种诸国接受希腊文化影响,而通用这样名称。所以公元 2 世纪左右于阗铸造汉佉二体钱,从形制、铸造方法看,除明显表现和内地汉文化的密切关系外,也表现出接受了上述外来文化的影响。公元 6 世纪后,虽然于阗文已代替佉卢文在塔里木南端通行,货币单位的名称仍复如前。不过,前后两个时期穆立的性质、作用和比价却大不相同。在通行佉卢文的前期,一个未成年的奴隶可值 40—45 穆立或 41 匹绢,同时也大约为 1 峰骆驼的价格。依此折算,则 1 穆立相当于 1 匹绢的价格。据长期研究佉卢文的拉普逊(Rapson)教授解说:"穆立(Muli)是一个价值单位,其值等于 1 米里马(Milima)谷物之价值。"[1]也就是说,1 匹绢之价,相当于 1 米里马之谷物。既然如此,那么 1 米里马谷物究竟有多少?这个问题不弄清楚,也很难了解当时的经济情况与货物比价。有两件佉卢文书有助我们明白这个问题:第 1 件是 468 号,叙述一峰骆驼负重量的,它说"1 驮谷物皆以 15 米里马计算"。按正常情况,1 峰骆驼平均负重 300 市斤,则 1 米里马相当于现在的 20 市斤。第 2 件是 478 号,记载发给 6 个士兵伙食:"支付给彼等维持生活之谷物(amnanisaga)如下:Gusura 鸠舍那犀那一月谷物 4 米里马 10 希及绵羊 8 只,Cozbo 难提钵啰一月谷物 4 米里马 10 希及绵羊 8 只。"这两个士兵领取 6 个人的谷物 8 米里马 20 希及绵羊 6 只。按 1 米里马等于 20 希计算,则每人每月供给之粮肉为 1 米里马 10 希之谷物和 1 只绵羊。在粮食比较短缺的条件下,按理说,1 个人 1 月发 30 斤粮食加上 1 只绵羊是适当的。如此折算,1 米里马之谷物约相当于 20 斤,1 希相当于 1 斤。[2] 如果这样大略的估算是确当的话,那么一个奴隶的价格,值 41 匹绢也就是

---

[1]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 1979 年编印,第 51 页。

[2]据研究,20 希等于 1 米里马,"希"相当于斤,亦疑似内地之容量单位"升"。参见于阗文书中之 samga-measure,见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74.

相当于41米里马即800余斤谷物。换言之,当时一匹绢只值20斤谷物。以这样的比价与唐代以后的市场情况比较,则大不相同。在新发现的这件文书中,一个男童的卖价是2000穆立。据研究,当时穆立作为货币单位相当于汉语中的钱或文[1],以这样的价格和唐代于阗的物价相比较,据斯坦因在麻扎达格发现的开元九年(721?)于阗某寺支出簿[2]载,时1斗粟15文,1匹彩帛170文。如以这样的价格按1斗为12斤折算,则此名为Kharsa男童之卖价,可值1600斤谷物,换成彩帛只有11匹多点。兹为醒目比如起见,综合上述,列表如18-1:

**表18-1 不同历史时期穆立之对价**

| | | | |
|---|---|---|---|
| 公元3世纪<br>使用佉卢文时期 | 一个未成年人的<br>卖价为40余穆立 | 折合谷物800余斤<br>或丝绢40匹 | 一匹丝绢<br>换谷物20斤 |
| 公元8—9世纪<br>使用于阗文时期 | 一个未成年人的<br>卖价为2000穆立 | 折合谷物约1600斤<br>或彩帛11.7匹 | 一匹彩帛<br>换谷物约140斤 |

由上可知,在塔里木南端绿洲诸城国,前期粮食比较匮乏,1孩童之价格只为800余斤谷物。农业生产经过长期发展,粮食产量增多,至后期1孩童卖价则增加了1倍谷物。而以丝绸计算则恰恰相反。前期于阗、鄯善虽不能生产丝绸,但汉代丝路南道畅通后,大量丝织品涌向西域,有时甚至超过当地的购买力以致发生赊销现象。[3] 在这样的情况下,丝织品的价格当然偏低。隋唐以后,于阗诸地已能自产丝绸,但这时南道不如过去畅通,内地运来的丝绸大为减少,丝织品主要靠自给,所以在与农产品比价上,反而较前期提高,一匹丝绸折合谷类要值140斤,虽然这和交河郡生绢、大练每匹470文相比,价格还算偏低。随着新疆农业生产的发展,粮食和丝织品比价日后又发生了进一步变化。据清代档案资料介绍[4],乾隆廿四年(1759),清政府在平定南疆

[1]参见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60.

[2][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龚泽铣译,第348页。

[3]见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第35号。

[4]档案满文军机录副,《为奏闻事》(乾隆二十四年六月五日)舒赫德、永贵等奏。据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王熹同志提供的资料。

地区大小和卓木叛乱期间进行“随军丝绸贸易”时，粮食每石平均银5两4钱，缎绢每匹平均值银9两7钱。以每石粮120斤计算，则每匹缎绢约相当于220斤粮食，与公元八九世纪一匹彩帛换谷物140斤相比，粮贱绢贵的趋向，又有了新的发展。

再要说清楚的是，关于货币流通的情况。在前期佉卢文通行的时期，于阗虽能自铸汉佉二体钱，但数量极少，至今只发现315枚，且主要出自于阗都城附近，可能不是作为实际的流通手段，而是赏赐、馈赠、纪念之用。至于在佉卢文书中偶尔出现的金币，系作为馈赠之用的珍贵物品，极少用于交换。这在第140号、419号、432号文书中已得到证实。外国传进来的银币德拉克马（Draohmas）也同样如此。大量资料证明，当时在和阗以农业为主的广大地区，还是以物物交换为主。虽然随着行政管辖上的统一，东西贸易的繁盛，内地货币越来越多地输入西域，在于阗各地城镇遗址上都曾有数量不等的五铢钱发现，但毕竟未达到广泛流通的程度，所以佉卢文书经常出现的穆立（Muli）或偶尔出现的Masa（见第500号、661号），只是交换过程中价值的尺度，即一种计价单位，而不是真正的流通手段——一种实有的货币。1穆立的价值等于1米里马的谷物，故有时也以穆立称算粮食的数量，如“16穆立15希”（第343号），这种现象说明在以农业为主的社会经济生活中，物物交换正开始向以货币为媒介的交换形式过渡，至公元四五世纪后才有了明显变化。前佉卢文书记载，人们都是用实物向政府缴纳租税（第714号），后据《魏书·西域传》称，龟兹以及情况略同的于阗，“税赋准地征租，无田则税银钱”，说明缴税已可以用货币支付。当然，这里主要指城镇商人、手工业者而言，货币流通的范围也还有限。直到8世纪在唐朝的统一管辖下，内地和西域关系进一步密切、内地货币大量流入于阗诸地后，广泛地使用祖国统一的货币和各地自铸的钱币，充分发挥其交换媒介的作用，才成为塔里木盆地社会经济生活里的现实。据《大唐西域记》载，塔里木盆地北端龟兹、焉耆这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流通已相当广泛，“货用金钱、银钱、小铜钱”。同时，《新唐书·西域·龟兹》也明确告诉我们，于阗和龟兹情况相同，在一

些城市的角落里，都已通用货币。载于《中国古代籍帐研究》的《唐[开元九年?]于阗某寺支出簿》，就是翔实、生动的例证。在这座规模相当大、距城镇不远的寺院里，3个月的各项支出中，籴粟、买布、沽酒、雇工等各项开支，无一不是以货币支付。同样，斯坦因在丹丹乌里克发现的汉文文书里，佛僧虔英等都成了高利贷者[1]，说明钱币的作用越来越大，已成为人们强烈追逐的目标。正是在这样的社会现实下，新发现的这份于阗语文书中，Sūirai大人才为了2000文也就是2000穆立，把自己兄弟的儿子卖给了另一名官员、更有钱有势的Saniraka大人。通过这次人口买卖，Saniraka也可能获得更多穆立，聚敛更多财富，这在文书中说得非常明白。

## 18.4 结论和推论

通过上述文书的比较研究，我们可以了解到，从公元2—3世纪到8—9世纪，塔里木南端诸绿洲城国的社会经济生活，已发生了若干明显的变化，这主要是：

(1)随着社会的发展，奴隶制向封建农奴制转化，人口买卖的现象已逐渐减少。

(2)通过市场货物比价的变化，可以看出公元3世纪以后本地区农业生产获得发展，谷物供应量显著增多。相形之下，丝织品比价在不断提高。随着丝路南道逐渐冷落，内地运来的丝绸减少，这种变化更加显著。

(3)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货币流通逐渐广泛，至公元五六世纪后，已充分发挥其交换媒介的作用。

在前后两个不同阶段，书写文字也发生了变革，前期使用的佉卢文字已随着社会发展而被人们废弃不用。当然，从这份新发现的于阗语文书的内容和形式来看，和以前的佉卢文书相比较，仍有许多沿袭

[1]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 p. 527.

相同之处：文书的格式、套语几乎类似；其所反映的统治方式、社会法规不少因循如旧；文书由世袭的司书执笔，事无巨细；契约都得由地方执政官批准才能生效。这种“世袭”的传统，在闭塞性很强的绿洲城国内，牢固地维系着人们的生活理念和社会的统治秩序。在前后相隔500年左右的不同历史阶段，明显地使人感到变化的迹象，除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生的社会变革外，就是由于宗教信仰的日趋复杂，而导致社会生活中出现的若干新景象。文书声称：“对此已经拟定准备实施之契约，谁欲擅改、背弃，杖责将于日暮以后加诸彼身。”这种在夜晚才进行公务活动的做法，可能是摩尼教徒“日晚乃食”、“宵聚昼散”的习俗。[1] 古代于阗一贯信奉佛法，隋唐以后，摩尼教兴[2]，此或系具体的例证。

---

〔1〕《陈垣学术论文集》第1集，第340，351页。引李肇《国史补》（学津本）卷下。亦见《新唐书·回鹘传》及《旧五代史》卷10。

〔2〕参见《宋史》卷490“于阗”条。

# 19 唐代于阗的社会经济研究

## ——出土文书阐析

今新疆和田地区，古称于阗，汉唐时期是丝绸之路上的重镇，也是南道佛教中心。当时，不仅来往商旅不绝，贸易繁盛，寺院林立，佛教势力在社会上影响极大，而且有许多内地来的军民、僧侣和当地兄弟民族交错杂居，社会经济生活显示出一幅驳杂纷繁的图景。由于上述及其他原因，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各国来新疆活动的一批批“探险家”、“考古家”率先注意的目标，就是塔里木盆地南缘的绿洲区域。他们或在市镇收购，或至遗址发掘，陆续攫走了大批珍贵文物。这些文物，特别是文书资料，生动具体地记录了历史真实情景，弥补、纠正了过去传统史籍中许多语焉不详或传闻失实之处，为我们了解该地区的历史面貌和进行史学研究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条件。

1896 年初，瑞典的斯文赫定在和阗去克里雅河“探险”途中，曾至策勒的达玛沟以及向北约 80 公里的丹丹乌里克一带活动。他和 1900 年后来到这里的英人斯坦因陆续发现了 100 多件唐代的于阗语文书，其中的世俗文书如账册、契约、书信等，对古代于阗史的研究有极其重要的价值。惜这些珍贵资料至今尚存国外，我们难得全部接触。时斯坦因在丹丹乌里克遗址挖掘获得的大批文物当中，有公元 781 年前后的 18 件文书契据[1]，其中的护国寺汉文文书，不仅记载了这座汉僧寺院的人员情况、经济收支及劳动生产的若干片断，而且也透露了当时内地移民在西域边疆地区的生产生活情景，尤其引人注意的，是当时高利贷盛行的社会经济特点。

1908 年，英人斯坦因第二次到塔里木盆地南缘活动后，沿和田河北上，至麻扎塔格一带，又发掘获得大量文物。其中特别值得注意的

---

[1]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 pp. 523 – 533.

是，有本账册残页，装在紧缝的绸袋内，记载着盛唐时期某年最后3个月和次年元月某座佛寺的日常开支。[1] 法国汉学家沙畹认为，这本账册系七八世纪的遗物；斯坦因则推论为8世纪上半期或以后所遗存。据其内容显示的社会情况分析，当时塔里木盆地南缘社会安定，唐朝的军政势力有效地统辖着于阗境内，视其属开元年间或稍后较为合适。因8世纪前西突厥、吐蕃势力进扰，唐朝对于阗的统辖尚不稳固，事端迭起。天宝十四年(755)安史之乱后，唐在西域势力空虚，形势复又动荡，已不可能再出现账簿中所反映的那种社会承平景象。日本学者池田温所编《中国古代籍帐研究》的《录文》部分，称此为《唐[开元九年?]于阗某寺支出簿》，比较确当。这件难得罕见的账册残页，虽仅两页余，内容却十分丰富，是件研究新疆社会经济史的珍贵资料。现据此账册，结合其他资料特别是出土文书加以考释、分析，试图从一个侧面，了解唐代于阗的社会经济生活。

## 19.1 于阗城郊一所汉寺的账册

上述账页出土于南距和田市约185公里的麻扎达格废堡旁。麻扎达格古称神山或通圣山，位于塔克拉玛干沙漠腹地，和田河西侧，扼南北交通孔道，历来为军事重地。附近无城郭市镇。账簿所记各项开支，动辄与“市城”有关。古代交通不便，寺庙位置不可能在麻扎达格，而应在和田市郊。这件账册可能是在长期战乱中，随人散存此地。账页出现有“西河勃宁野乡厥弥拱村”的地名。我们知道，和田附近有两条大河，即玉龙喀什河、喀拉喀什河。《新五代史》卷74称：“其河源所出，至于阗分为三：东曰白玉河，西曰绿玉河，又西曰乌玉河。”绿玉河系乌玉河的支流，实际上都是指的喀拉喀什河。在敦煌壁画中，喀拉喀

[1] *Serindla*(《西域》)第32章，1921年。

什河(乌玉河)被称为西玉河[1],即账页中的西河。按,玉龙喀什河与喀拉喀什河在和田市北130公里处阔的什拉什汇合为和田河干流,继续北流55公里到麻扎达格,后至肖夹克附近汇入塔里木河。麻扎达格在和田河西侧,古今如此,绝不存在还另有"西河"的问题。所以账页中所谓的"西河勃宁野乡厥弥拱村",肯定是在阔什拉什汇合口以南、玉龙喀什河与喀拉喀什河的中间偏西地带。喀河在西,故有"西河"的称谓,而此地离和田市城不远,正附合账册中所载情节,寺院也应就在这带地方。1984年,我们在这里做考古调查,于耸立之沙丘中,曾发现有被流沙掩埋之建筑群,佛寺残垣、壁画尚存。此称为布盖乌里克的汉唐遗址,或即为记此账页的佛寺所在地。即使不在这里,也只能是向南靠城市更近的地方,而不会在麻扎达格。据实地考察,居民聚集的于阗古城附近,系冲积扇缘泉水溢出带,地下水位高。账内记述"园子"掏井,正反映寺院地处上述位置的生活特点。

古代于阗系南道佛教中心,寺院林立,暮鼓晨钟。路过这里的高僧所留下的行记,如法显的《佛国记》、玄奘的《大唐西域记》对此皆有称述。不过,他们并未提到有汉寺存在。藏文的于阗国史中,曾有于阗王和汉军使共建伽蓝的记载,但亦语焉不详。明确见于记载的只有唐开元十五年(727)慧超西行归来,在于阗所见之龙兴寺为汉僧主持:

> 于阗有一汉寺,名龙兴寺。有一汉僧,名□□,是彼寺主,大好住持。彼僧是河北冀州人士。[2]

记账的汉寺是否即系龙兴寺,从下列几方面分析,我认为也许可能:

(1)于阗汉寺汉僧罕见,除斯坦因在策勒东北丹丹乌里克遗址发现的护国寺有汉僧外,尚未见有其他。龙兴寺或即于阗唯一的汉僧寺院,故慧超以罕见的口气称"于阗有一汉寺"。按,龙兴寺系公元705

[1]莫高窟第237窟西龛东披南数第一身瑞像,榜书:"虚空藏菩萨于西玉河萨迦耶仙寺庄瑞像"。西玉河即西河,指新疆和田市西的喀拉喀什河。参见《莫高窟佛教史迹故事画介绍》(2),载《敦煌研究》试刊第1期,1981年。

[2]慧超:《往五天竺国传》。

年即神龙元年中宗复位后所建,记账时间在其后不久,前后比较吻合。

(2)此寺僧侣与于阗汉军政官员,过从甚密,常为官方设斋办"道场结坛",显系官寺,非民间一般寺院。

下面考察一下账页中出现的这些官员的职衔,也就可以了解与之有密切关系的寺院的地位了。

**行军** 唐朝在边远地区的征讨中一种高级武官官衔,如行军总管、行军司马、行军长史等。唐贞观年间阿史拉社尔伐龟兹后,率轻骑至于阗的行军长史薛万备即称薛行军。中唐以后,凡设有节度使、观察使的地方,其僚属都有行军司马的设置。不过,值得考虑的是,账页中出现的官员如朱副使、王骠骑,都冠有姓氏,而"行军"则无。它似非称某一官员职衔,而是泛指征行部队。"为求福患行军设斋",意思是为征行部队中受灾难病害的患者祈福设斋,似更确切。如此也反映了佛寺与于阗汉军的密切关系,显示其作为官寺的特点。

**王骠骑** 骠骑原为汉代将军名号,位在三司,品秩同将军。隋开皇中置骠骑将军府,每府置骠骑将军各一人。唐袭而位卑下,不过在地方上仍为头面人物。

**朱副使** 于阗为安西四镇之一,镇将称镇守使。《唐六典》载其品秩为正六品下、正七品上、正七品下。独当一面,权势颇重。名将高仙芝即曾任于阗使。账页中设斋供于佛寺的朱副使或即为于阗的汉军使之佐贰,但也可能是地位更高的四镇节度副使。唐在西域设安西四镇,南道军事重镇于阗的军事首脑,有时加节度副使称号。杨炎撰《四镇节度副使右金吾大将军杨公神道碑》即称杨和于天宝年间,任四镇节度副使而驻于阗。[1]《新唐书·西域传》载,干元三年于阗王尉迟胜之弟尉迟曜亦曾得同四镇节度副使的职衔。

**奏傔** 奏指别奏,傔系傔人,俱系驻军长官的亲随,既供驱使并充护卫。《旧唐书》卷43《职官志》称;"凡诸军镇大使、副使以下,皆有傔人,别奏以从之。"《唐六典》中对不同级别军将的奏傔人数都有规定。

[1]《文宛英华》卷917,中华书局1966年版。

由于其和军将关系密切，地位特殊，故其在账页中出现实际反映了于阗汉军官方与佛寺的密切关系。

上述王骠骑、朱副使等都是于阗官方的头面人物，佛寺以3910文买彩帛23匹给王骠骑家使用，王亦将马匹施舍与寺。寺院不仅常为“行军”设斋祈福、专为朱副使设斋，还别开生面于元宵节时，设宴招待众官僚聚会观灯。这些都表明，它绝不是一般的民间寺院，而是一所官寺，有可能即是敕立的龙兴寺。对此，我们从下面的论述中，还可获得具体的佐证。

## 19.2 佛寺的经济活动反映了唐代于阗的社会经济面貌

此账册残页，不仅反映了于阗寺院经济活动的轨迹，还使人们窥知唐代塔里木盆地南缘社会经济生活的若干特点。

据账目记载，当时这座寺院供给僧众的伙食以粟、麦，特别是以粟为主。粟、麦皆可煮饭，也可磨面作饼。所列面胡饼脚15文一斗，与粟同价，必系粟面无疑。《梁书·诸夷传》称，于阗“宜稻麦蒲桃”，实际上稻米产量极少，稻谷花即大米30文一升，为粟价20倍，麦价10倍，非常人和一般僧侣所能食用。在账目所载的4个月中，买稻谷花只有1次，用以招待官僚观灯，节日也未购买作僧众饭食。这期间寺院共购主粮、油料：

| | | |
|---|---|---|
| 面胡饼 | 脚肆拾斗半 | 每斗十五文 |
| 粟 | 拾柒硕 | 每斗十五文 |
| 麦 | 伍硕 | 每斗三十文 |
| 油麻 | 叁硕玖斗壹胜 | 每胜九文 |

由上可知，在主食中粟的消耗量最大，粮面共21石余，其次为麦，计有5石。寺院饮食以粟饭为主，粟面饼即胡饼次之。时于阗一带世俗民众亦如此，以粟、麦为主要口粮。我国古代将谷物磨粉称面，用水和面制作的各种面食统称为饼。账目所列“面胡饼脚”，即制作胡饼的

面。胡饼原为西域常食,汉时传入内地,唐代已成为民间大众化食品。公元9世纪日本僧人园仁在长安记曰:“开成六年(841)正月六日,立春,命赐胡饼寺粥。时行胡饼,俗家皆然。”[1]1958年,自治区博物馆文物队在今民丰县的尼雅遗址曾发现有烤饼炉,形似今在新疆到处可见的馕坑。近年在亦属和田地区的洛浦县山普拉遗址汉晋时期的墓地里,发现有粟面饼,小者约1厘米厚,园形,直径7厘米,面粉粗糙仍含有粟粒;大者为薄饼,粟面较细,约0.5厘米厚,直径20厘米左右,如现在新疆居民所食的馕一样大小,上亦划有格纹。本寺所食胡饼为粟面含油制成,较上述遗物为佳,自然远不如内地胡饼店加工精制的那样味美、色香俱全。它在寺院中系上等饮食,日常为当寺僧享用,遇法事或节日众僧才得食用。

公元938年后晋使者高居诲至于阗时,见于阗王李圣天所食为“粳沃以蜜,粟沃以酪”,即大米饭拌蜂蜜(抑或为饧)、小米饭加奶子。贵如于阗王还以粟为食,可见它是当时全国上下最普遍的常食。油料作物中的胡麻,寺院购买的亦相当多,4个月中购麦5硕,买油麻却有3硕9斗1升。油麻为何买这样多?怎样食用?这是个颇值得注意的问题。和田向以产麻著称,《北史·西域传》称于阗“土宜五谷并桑麻”。古代吐鲁番的农作物中亦常有油麻出现,如《中国古代籍帐研究》所载的《唐年次未详[八世纪]西州郭令琮等种田簿》中,即曾有种植“油麻七亩”、“油麻五亩”的记录。油麻作为重要的油料作物,常称胡麻。至今尚混淆不清的是,油麻是否即系芝麻?沈括的《梦溪笔谈》、李时珍的《本草纲目》,都没有说清楚。近代美国学者劳费尔所著的《中国伊朗编》对此曾有详细考释。他说:“芝麻和亚麻的混淆是由于共同名称“胡麻”所引起的。主要由于中国古代学者“太过于钻研书本,而不观察事物”所造成。其实不仅古代如此,目前中外书刊中,仍有不少介绍不当处,把芝麻(Sesame)作为食用油原料,把亚麻即胡麻(linseed)视

[1]《入唐求法巡礼行记》第三。

为非食用油原料，沿袭《梦溪笔谈》的说法称油麻即芝麻[1]，以致研究于阗语的英国学者贝利（H. W. Bailey）在解读于阗语文书时，也误以为古代和田大量生产芝麻[2]。其实，在和田从来没有大量种植芝麻作为主要油料，此佛寺购进的大量油麻应为油用亚麻。近年新疆各地在考古中发掘中所得的胡麻籽，都是卵园形籽粒、暗褐色，略呈光泽的油用亚麻籽，而非芝麻。13 世纪路过于阗的马可波罗，在记述其地的物产时说："产品有棉花、亚麻、大麻，各种谷物、酒和其它物品"，并没有提到芝麻。清末 1908 年编纂的《新疆图志》根据新疆的实际情况，把胡麻（油麻）和芝麻分别叙述，在介绍和田物产时说："饶小麦，苞谷、青稞、棉麻、葡萄、胡麻"，只字未提芝麻。当地居民一向以胡麻作为主要的油料作物，很少种植芝麻。现代的生产情况亦可帮助我们了解这点。据和田地区档案馆所存资料：1944 年墨玉生产胡麻 1269 市石，芝麻只有 3 石；1948 年策勒生产胡麻 938 石，未有芝麻生产。目前，胡麻即油用亚麻在和田仍是主要油料作物。1980 年墨玉总产油料 236.8 万斤，名坎得尔品种的胡麻占主要地位，芝麻则绝无仅有。由于胡麻耐盐碱、耐旱、耐瘠、抗逆性强，适宜和田的自然环境，故至今仍为农家爱种的油料。

关于油料方面的情况，据《三国志·魏志》载，三国时期内地已出现麻油。古代于阗对此还缺乏资料作具体说明。不过至迟到公元 7 世纪新疆佛寺中已知用油，此在吐鲁番文书中可得到证明。《高昌乙酉、丙戌岁某寺条列日用斛斗账历》中，即有买油作佛饼的记载。从账目的有关内容分析，对此可以作两种解释：一是油麻并非用于榨油，而是直接食用。如在十二月三十日为"供众岁节三日用"买了 2 石"胡饼面脚"等，还买了油麻 1 石 5 斗 1 升，即为过节直接食用。当时可能在胡饼上洒油麻，"以胡麻着其上"烤熟，如像现在馕上洒芝麻一样。同时，塔里木地区除食胡饼外，还以麻子煮饭吃，在《吐鲁番出土文书》第 3

[1]〔美〕劳费尔：《中国伊朗编》，林筠因译，第 113－122 页。参见《中国饮食文化和食品工业发展简史》，展望出版社 1983 年版。

[2]H. W. Bailey：*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p. 140，175.

册《高昌传供酒食账》中即有“麻子饭五斗”的记载。

另一种可能性较大的解释是，账目中所列油麻是指已榨成的油。如上述十二月三十日所购油麻，实际上即系胡麻油，故可直接食用。据价格分析，也可得出这一结论。在吐鲁番出土文书中，麻子与粟的比价是1:1.4即麻子1斗与粟1.4斗等价。据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所录文书211号、219号，在河西地区麻粟比价是1:1.47，与高昌仿佛。而在于阗，油麻每斗90文、粟每斗15文、油麻价是粟的6倍，与河西、高昌悬殊如此之大，油麻很可能系榨成的油。以油和面烤饼，其味尤美。《高昌乙酉、丙戌岁某寺条列日用斛斗账历》记“买胡麻子伍斛供佛明”，此胡麻子即系胡麻油，以油燃佛像前长明灯，也比用麻子更为合理。据姜伯勤先生在《敦煌寺院文书中“梁户”的性质》一文中考证，9世纪河西地区1石油可折合粟5石6斗，而在此于阗寺院账册中，油麻与粟之比价恰正为1: 6，可以说明油麻正是麻子油的别称。

除了以粟为主食外，僧徒和当地居民一样，冬季作为副食品的干果消耗量是非常大的。保藏至冬的鲜果价格昂贵，也有少量购进。4个月共购：

**表19－1　寺院4个月所购干果量价比较**

| 品种 | 数量 | 价格 | 总价 |
|---|---|---|---|
| 干葡萄 | 3石3升 | 每斗50文 | 1515文 |
| 烟熏葡萄 | 1升 | | 10文 |
| 枣 | 2石4斗7升 | 零售每升6文<br>斗别40文 | 共1032文<br>（多算30文原账记错） |
| 果子 | | | 235文 |
| 榲𣏟 | 50颗 | | 45文 |
| 柘留 | 9颗 | | 135文 |
| 杏仁 | 2升 | 每升20文 | 40文 |
| 梅子 | 1升 | | 8文 |

记账时间从阴历10月到次年元月，时值隆冬，市场无新鲜水果供应，干果便成为主要的副食品。4个月购买果品共花费3020文。其中

葡萄干和枣子食用最多。葡萄干系晾干或晒干,烟熏的并不多。当地群众介绍:烟熏的干果色美透明有光泽,可长期贮存,但口味不佳。枣当时是和田的主要果品,后长期遭受冷落,产量极少,最近几年才又被人重视,从内地引种种植。榲桲当时是比较珍贵的果品,收藏至冬,价格较高。寺院购进两次:一次供斋,一次供看灯官僚食用。现榲桲仍为和田特产,各县均有栽培,可制成果脯果酱,亦可制药、当抓饭佐料。在所有果品中,柘留价格最为昂贵,每颗 15 文,相当于胡饼面脚或小米 1 斗。柘,亦名黄桑,叶可饲蚕,果可食并可酿酒。不过柘留并非柘的果实。柘属桑科,果称椹而不称留。桑椹颗小,晒干冬天食用,其味远不及葡萄干,价格不可能昂贵至此。据当地调查,和田有黑桑、白桑、公桑、粉桑、药桑,并无称为柘的黄桑,柘留很可能是石榴的误写,将榴字木旁误加于石。和田产石榴,古今如是。石榴古称若榴,张衡著《南都赋》称"樗枣若榴",注引《广雅》曰:"石榴,若榴也"。若古音近乎柘,称为柘留亦是合乎情理的。据公元 3 世纪西晋张华的《博物志》载:"汉张骞出使西域,得涂林安石榴种以归。"石榴原产于中亚,汉以后于阗一带即有出产,故佉卢文书中曾有记载。[1] 唐代,在此账册中出现石榴亦属正常。石榴皮厚,可保存至冬天食用,或作寺院供品,价格昂贵,非常人所食。

酒在账册中不断出现,5 次共购 2 石 3 斗,每石售 375 文,每斗 40 文。公元 938 年,高居诲至于阗时,据其所见,于阗以"葡萄为酒,又有紫酒,青酒,不知其所酿,而味尤美。"[2] 以果酿酒,于阗素有盛名,特别是葡萄酒,在塔里木南端,有悠久历史。据佉卢文书载,公元 3 世纪时在精绝(今民丰县境)等地,酒作为政府税吏征收之主要实物,并以之计算土地买卖的价格。[3] 它在居民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几乎和食物相等。不过世俗社会尽管喝酒成风,佛门僧徒却是不见饮酒的,在节日

〔1〕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 252、567、574、617 号。

〔2〕《新五代史·于阗》。

〔3〕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 252、567、574、617 号。

也未开戒。账册记：

十月二十六日……沽酒口奏傔等用。

十月二十九日　出钱壹佰贰拾，沽酒叁斗，为厨库园子□□□得满等、掏井寒冻辛苦吃。出钱壹佰贰拾文、沽酒叁斗，与撷众堂工匠汜璡等辛苦吃。

十一月一日　出钱壹佰文、新庄先陈状、又请掏山水渠、乡原沽酒、供百姓用”。

十一月二十七日　酒一石、价三百七十五文、西庄状请营农、及供来往征催公客要用。

饮酒的有来办事的奏傔、掏井的园子、撷众堂工匠、掏渠的百姓，以及为寺院经营农事的民众、征催的公客等，都不是声势显赫的头面人物。酒的价钱也不算贵，每升4文，比醋还便宜。看来在社会上，不论地位贵贱，饮酒的人是相当普遍的。“又请掏山水渠、乡原沽酒、供百姓用”，也就是说按当地习俗，沽酒供掏渠的百姓饮用，已成惯例，真可谓饮酒成风了。僧徒不饮酒，却可饮名为甜浆的饮料：“出钱一千文、付孔家、充还先沽甜浆一瓮。”甜浆可能是未经发酵的果汁如葡萄汁等。《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载：公元629年（唐贞观三年）突厥叶护可汗接待玄奘法师时，“命陈酒设乐，可汗共诸臣使人饮酒，别索葡萄浆奉法师”，和此寺佛僧一样，玄奘也是饮的甜浆即葡萄浆之类。不过，甜浆价贵，一瓮即值千文，可能不是一般僧众所能常享。而酢（醋）乃成为日常的调味品。账册中记买醋4次共1石零8升，其数量如此之多，与副食品品种少、饮食单调有关。据《大唐西域记》记载，古代于阗（瞿萨旦那）有特制美味酢米饼，亦可见当地居民之喜食醋味。另外，醋除作调味用外，还有其他用途：

[十二月]八日　出钱壹佰叁拾伍文、籴澡豆贰胜、胜别十文、杏仁贰胜、胜别廿文，榼榔叁拾颗二十五文，酢壹斗五十文，供斋及温室苏合等用。

澡通缲，青色[1]，澡豆即青豆。上买物品主要系供斋用。但酢不可能供斋，而是煎熬苏合香用。如何用法，尚待考查。《唐本草》记载："醋有数种。有米醋、麦醋、曲醋、糖醋、糟醋、饧醋、桃醋、葡萄、大枣、蘧蕖等诸杂果醋。"据民间相传，和田有用葡萄制醋的。寺院所购为何品种，未有交代。吐鲁番文书记载交河郡的糖醋1升是2文或1文，麦醋是3文至5文。[2] 于阗醋的价格是每升5文，和交河郡麦醋仿佛。豉也是当时和阗居民的调味品，并可供食用。寺院购买1斗1升。它系利用微生物发酵制成的食品，我国古籍早有介绍。《史记·货殖列传》称："蘖曲盐豉千答"可比"千乘之家"。《博物志》称豉法传于西域，于阗在汉晋时期亦可能早知制豉之法。与豉、醋相较，饧则价格昂贵，非僧众日常食用。正月十四日购饧1斤半，开支100文。饧是用麦芽使谷物淀粉糖化之后制作而成，汉代内地已常见于民间。东汉崔实在《四民月令》中，记述社会生产活动云："十月，先冰冻作凉饧，煮暴饴。"当时制造饴饧已很普遍。"饴"与"饧"可以通用，饴是较浠的软饴，俗称糖稀，饧是较干的硬饴，至今仍是和田民间常用的食品，如"麻糖"即系人们喜爱的糖食。

上述僧众饮食方面的情况，反映了唐代塔里木盆地南缘居民社会经济生活的侧面，说明于阗作为古丝道上的要冲之地，虽然名噪一时，但是由于自然条件，主要是社会生产水平的限制，人们的饮食结构还是非常简单的。寺院僧众生活清苦，伙食更是单调。岁节即元旦虽有改善亦不过以胡饼为食，多买些小豆、绿豆及难得的3颗柘榴。另外，从购买胡饼面脚的数量，我们也可测知寺院中的人数。十二月卅日购进"胡饼两硕面脚""供众岁节三日用"。3天需食两硕面脚，则日需6斗余。以每人日食2升计，寺院约有30人左右。《大唐西域记》载：于阗"崇尚佛法，伽蓝百有余所，僧徒五千余人。"看来，这座寺院也就是中等稍小的规模。在人们穿着方面，账册所提供的资料，较前有显著不

[1]《广雅·释器》卷8。

[2]〔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龚泽铣译，第447－453页。

同。佉卢文书告诉我们,公元3世纪左右,精绝一带佛僧曾穿毡衣、毛布衣。[1] 至唐开元天宝年间,塔里木南缘等地佛寺中奴婢佣工已身穿棉布衣服。附录于《中国古代籍帐研究》的《唐天宝六载(747)四月交河郡仏寺给家人春衣历》告诉我们,当地佛寺在按时给奴婢发春衣时,都是花钱购买棉布发给,于阗这所佛寺也是这样:

十一月二十七日　出钱伍百贰拾文、买土緤布一、长丈,给付厨子家钦状请充袴用。

正月二十二日　出钱壹百文、付桑宜洛、充买袴布絁花价。

家钦是厨子,桑宜洛可能是家人,都买棉布、絁花(棉花)制衣,可见当时穿棉布衣服的人相当普遍。《大唐西域记》称于阗人"少服毛褐毡裘,多衣絁紬白氎"。玄奘亲身所见,言来确实不虚。除棉布外,丝麻也为常人所服。寺院雇匠人缝制皮裘,两次手工价即300文,估计系个别上层僧侣所穿。

## 19.3　与敦煌交河郡物价的比较研究

账页内容为我们展示了一幅于阗寺院以至世俗社会的生活画卷,也反映了当时塔里木盆地南缘的社会经济情况。如从各地物价的比较上,就能使我们发现不少值得研究的问题(见表19-2):从开元天宝年间各种物品的比价看来,于阗、交河及敦煌物价相差不大,与内地相较则显然偏高。当时中原安定,物价便宜。《资治通鉴》玄宗开元二十八年载:"西京、东都米斛直钱不满二百,绢匹亦如之。"西域种植稻米少,价格昂贵;绢多从内地运来,加上运费,自然也比内地价高。粟价每斗15文,由于产量增多,作为于阗广大群众的主粮,价格则比较便宜。[2] 公元3世纪左右于阗东部精绝一带,1匹绢只能换取粟140斤,

[1]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149、385号。

[2]载于《中国古代籍帐研究》第492页的《唐年次未详(8世纪中叶)西州佛寺出入钱备忘》有云:"法藏钱壹仟文,付可敦拾硕粟内入。"按此计算,则每斗粟只有10文,似与常情不合,或情况特殊,录此存疑。

在此账页中，1 匹粗劣的彩帛亦能换取粟 140 斤。[1] 麦的产量亦多，价格相对便宜，每斗 30 文比交河低 10 文，比敦煌低 5 文左右。总的看来，唐代于阗粮食产量已较前有大幅度的增长。农业生产发展的重要原因，是该地对水利建设的普遍重视。地处大漠南缘的于阗绿洲，气候极端干旱，农业生产主要靠人工灌溉维持。这座寺院既有庄田，所以不时可见兴修水利的记录。阴历十月以后，洪水已过，大河涓涓细流，渠干见底，按惯例为兴修水利的好时光。“新庄先陈状，又请掏山水渠”，“西旧园状请两处掏渠”，寺院两次买酒开支 280 文款待掏渠百姓。同时，渠水匮乏，“出钱壹佰贰拾、沽酒叁斗、为厨库园子□□□得满等、掏井寒冻辛苦吃”。由上可以看出寺院拥有不少土地，起码有两处田庄、一所果园。除新庄、西旧园外，十一月十七日账目还提到有一所西庄。西庄、西旧园经营时间长，规模较大，后增新庄，反映庄院生产经营处在不断扩大之中。西旧园和种植粮食作物的西庄不同，应系生产瓜果蔬菜的园圃。由于干旱地区的自然条件，和田“宜谷稼，多众果”，向以生产葡萄瓜果著称。寺院拥有的这所果园，状请两处掏渠，可见占地之大。而西庄规模更大：“买鐎鉴一具三百文、酒一硕三百七十五文、西庄状请营农及供来往征催公客要用。”为招待征收赋税的公客并经营农事，一次就购酒一石，这所田庄的范围自不会小，参加农田劳动的人数定比新庄或西旧园要多，他们的身份应和上述参加掏渠对寺院并无人身依附关系的百姓相同。在完成重大劳动任务时，寺院还备酒招待。百姓在唐律中相当于庶人，属于“良人”而有别于杂户贱口。

为厨库掏井的园子得满等，大概也是具有百姓身份的寺院雇佣的劳动者，所以享受同样的待遇。在庄田从事农业劳动的百姓，和寺院并无人身依附关系，寺院施行的剥削形式，可能是租佃制。寺院主持人派定期轮换的直岁僧幽润、智寅、善法等，管理庄田生产及其他事宜。有外庄的寺院内也有奴仆称为“家人”，如账目中出现的悉末止、盆仁挽、勿悉满等，多从事杂役以供驱使，不见参加田间劳动。不过，在丹丹乌

[1]参见本书 18：一件新发现的于阗语文书。

表 19－2　盛唐西域与敦煌物价比较表

| 地点 价格 名称 | 于阗 | 交河郡 | 敦煌 | 备注 |
|---|---|---|---|---|
| 米(升) | 30 文 | 50—55 文 | | |
| 粟(斗) | 15 文 | 28 文 | 27—32 文 | |
| 麦(斗) | 30 文 | 40 文 | 32—37 文 | |
| 油麻(斗) | 90 文 | | (麻)52 文 | |
| 饧(斤) | 66 文 | (砂糖)198 文 | | 交河郡砂糖 12 文 1 两,石蜜 15 文 1 两,生石蜜 30 文 1 两 |
| 枣(升) | 4—6 文 | 4—6 文 | | |
| 干葡萄(升) | 5 文 | 15—17 文 | | |
| 酢(升) | 5 文 | 麦酢 3—5 文<br>糠酢 1—2 文 | | |
| 鐺鋬(具) | 300 文 | 釜盛 3 斗 700 文 | | |
| 彩帛(匹) | 170 文 | 大练 470 文 | 大练 460 文 | |
| 土緤布(尺) | 52 文 | 上 44 文<br>中 25 文<br>下 10 文 | | |
| 纸(帖) | 50 文左右 | | | |
| 豆豉(升) | 10 文 | 豆黄 7 文 | | |

资料来源:交河郡物价系据《唐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沽案》,其中粟价系据《高昌乙酉、丙戌岁某寺条列月用斛斗账历》推算;敦煌物价系据《唐天宝四载(745)河西豆卢军和籴会计牒》及《唐天宝时代(744—758)敦煌郡会计账》。上述文书载于《中国古代籍帐研究·录文》第 447－453、481、463－466 页,《吐鲁番出土文书》第 3 册第 225 页。

里克发现的护国寺文书中,家人是直接参加田间劳动的。在寺院直接经营的土地上,对寺院有人身依附关系的家人,被强制劳役,刈草 3 日。为制止对上役不满的家人"妄作事",比如至自身经营的小块土地上干活,寺院统治者恫吓说"违必宜科决",要按法规进行处置。一幅生动的画面,显示出家人被迫离开自己的营生参加劳役的情状。正如马克思所说:"徭役劳动者为自己而做的劳动,和他为领主而做的强制劳

动，在时间和空间上，都是明白地可以感知地区别着的。”[1]这件帖状有力地揭示了护国寺生产方式保守落后，寺院封建主仍以强制劳役的形式，榨取身如农奴一样的“家人”的剩余劳动。不过，这种农奴剥削制度，已将要走到它的尽头，再不变革，护国寺的寺主将很难维持他们的正常生产。至于于阗这所寺院在生产方式上，似已前进了一大步，不仅在农业生产上可能主要施行的是租佃制，日常所需的匠人，也采用临时雇佣的办法。在雇用工匠从事制毡、缝裘等劳务时，寺院供给材料，甚或招待酒食；任务完成付给工钱作罢，彼此再无其他依附关系。如“出钱壹佰贰拾文，沽酒叁斗，与撷众堂工匠汜琎等辛苦吃”，“出钱柒百陆拾文、付求福、充还先雇匠贵财（原文应系宝财）助造官毡手功价”，“出钱伍佰伍拾文、买毡箔、付匠方金等造毡使用”等，都说明由于社会交换经济的发展，寺院自给自足的封闭性，已被打破。公元3世纪左右，根据佉卢文书所反映的社会状况，在塔里木盆地南缘，奴隶制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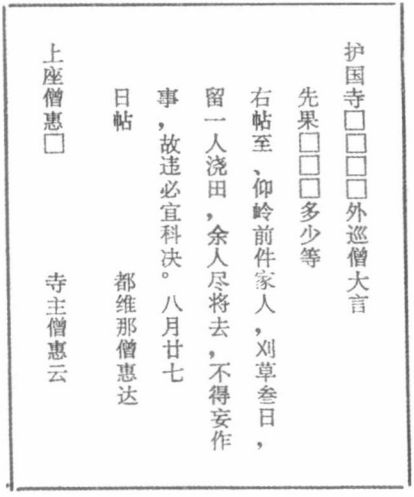
护国寺□□□□外巡僧大言
先果□□□多少等
右帖至，仰岭前件家人，刈草叁日，
留一人浇田，余人尽将去，不得妄作
事，故违必宜科决。八月廿七
日帖　　都维那僧惠达
上座僧惠□　　寺主僧惠云

图19－1　唐某年八月二十七日护国寺处分寺家人帖（和田丹丹乌里克遗址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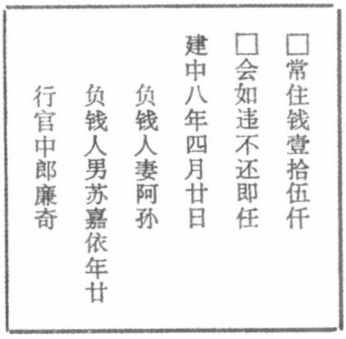
□常住钱壹拾伍仟
□会如违不还即任
建中八年四月廿日
负钱人妻阿孙
负钱人男苏嘉依年廿
行官中郎廉奇

图19－2　唐建中八年（787）四月苏某举钱契（和田丹丹乌里克遗址出土）

[1]《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587页。

相当盛行。[1] 至唐代时，这一情形已有很大变化，在各类文书中，已看不出有奴隶劳动的迹象。寺院地主和从事农业生产的具有相对独立身份的百姓之间，并不具有严格的人身依附关系。封建的租佃制剥削关系，可能已在社会上占主要地位。随着生产关系的变革，8 世纪以后，于阗不仅粮食产量有显著增长，和交河郡一样，园艺生产也有长足发展。两地都以盛产葡萄著称，但于阗交通条件不如交河，产量多，难以外销，所以葡萄干价格特别便宜，1 升只有 5 文，仅及交河郡的 1/3。自然寺院所食干葡萄并不一定至市场购进，而很可能是本身果园所产，账面上不过是办理转账手续而已。《大唐西域记》称于阗"宜谷稼，多众果。出氍毹、细毡，工纺绩絁紬"。"多众果"确不虚传，"工纺绩絁紬"，我们从账目中可窥知消息："出钱叁仟玖佰壹拾文，价彩帛贰拾叁匹、匹别一百七十文，官科送王骠骑料。结衣舆一。并结孝车纹床等用。"彩帛每匹只有 170 文，虽然用为车饰质量不会很好，较之交河郡与敦煌的大练或绢 460 文 1 匹要便宜得多。于阗语文书也屡屡告诉我们，时于阗各地生产丝绸非常普遍，常以之作为贡赋。

建中三年七月十二日，健儿马令痣为急要钱用，交无得处，遂于护国寺僧虔英边举钱壹仟文。其钱每月头□分生利佰文。如虔英自要钱用，即仰马令痣本利并还。如不得，一任虔英牵掣令痣家资牛畜，将充钱直，有剩不追，恐人无，故立私契，两共平章画指为记。

钱主

举钱人马令痣年廿

同取人母党二娘年五十

同取人妹马二娘年十二

图 19－3　唐建中三年(782)七月健儿马令痣举钱契(和田丹丹乌里克遗址出土)

Hedin 16

六城潘野娑捻可里没来共纳进奉絺

紬肆拾陆尺　巳年十一月廿五日判官富

惟谨　　萨波深莫抄行

[1]参见殷雯：《鄯善国法律初探》，载《新疆师范大学学报》1987 年第 3 期。

Hedin 9

六城南牟没纳进奉絺

紬壹丈捌尺伍寸　又贰丈贰尺伍寸　又贰丈叁尺

贰寸　又纳贰丈肆尺　　又贰丈贰尺壹

寸　　又叁丈六尺贰寸　巳年十一月廿六日

判官富　惟谨　萨波深莫抄行[1]

上面提到于阗人穿着棉布比较普遍。值得研究的是，棉布系当地生产还是从外地运来？据考古资料，汉晋尼雅遗址、南北朝时的屋于来克遗址都有棉布发现，但均难肯定系当地织造。账目中出现的“土緤布”，则明显是对本地生产的棉布的称谓。从有緤花（棉花）出售并“工纺绩”的情况分析，无疑当地已种棉织布，供人穿着。《新疆图志》称和田诸地纺织业发达，所织棉布“洁白绵密，宽广合度”，质量独优，并谓汉唐以来有其历史传统，实有一定道理。

除纺织、制毡、酿酒等外，在于阗发达的众多手工业中，究竟有无造纸业？亦值得注意。账目中记载：

十一月十三日　出钱陆拾文、买纸壹帖、供文历用。

十二月一日　出钱壹百壹拾文、买纸两帖、帖别四十五文笔两管　管别十五文，抄文历用。

正月十四日　出钱壹百文、买白纸两帖、帖别五十文、糊灯笼三十八个，并补贴灯面用。

据上述3笔买纸账，我们可以看出，当时市场上纸的供应品种不一，数量是比较多的。抄文历、糊灯笼，应用普遍，已不是贵重的商品，很可能系当地生产，而不是远道运来。与笔价相比，更显得纸贱达广泛使用阶段。据吐鲁番文书等历史资料，新疆造纸业始于公元5世纪，8世纪已传至阿拉伯等地。于阗于8世纪时已具备造纸的各种条件[2]，本地生产纸张供应市场，自属必然而合理的事。《新疆图志》称“自昔

[1]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173.

[2]参阅潘吉星：《中国造纸技术史稿》第4、7、11章，文物出版社1979年。

回部未有书契……和田始蒸桑皮造纸韧厚少光洁……”民间相传和田造纸甚早，不无道理。

在账目记载寺院的各项开支中，还有一笔巨大的支出就是缴纳赋税：

十月二十九日　出钱壹仟柒佰叁拾文，付市城政声坊叱半勃曜诺、充还家人悉末止税并草两络子价。出钱贰佰文付同坊叱半可你娑，充还家人盆仁挽税并草两络子价。

十一月二十九日　出钱贰佰文、付市城安仁坊叱半庆蜜、充还家人勿悉满税草两络子价。

十二月一日　出钱伍佰伍拾文付市城安仁坊叱半蛇蜜、充还家人勿悉满又科着税。

[次年]正月二十二日　出钱捌佰文、付西河勃宁野乡厥弥拱村叱半萨董、充还家人悉□吉良、又科着税并草两络子价。

……文、付镇海坊叱半莎……

4个月中共缴纳税款3480文，相当于23石2斗粟或11石6斗麦的价款。税金全系为家人（当地居民卖身给寺院为奴）缴纳，给市城各坊以及附近乡村，收款人系当地叱半，相当村正、坊正等基层小吏。从收税人城乡俱有、分散不一以及其身份、金额看，税款可能是这些家人本身承担的赋税，由寺院开支，向其原籍头人缴纳，所以表现出上述特点。有关寺院缴纳赋税见于账目的还有以下3项：

(1)买酒1石，西庄状请营农及供来往征催公客要用；

(2)购彩帛23匹，官科送王骠骑料结衣舆一并结孝车纹床等用。

(3)助造官毡，十月二十九日、十一月二十九日两次付手工价1750文。

前者说明政府遣派差役来西庄征催田租赋税。其次说明送给王骠骑的彩帛是“官科”，是当地军政当局临时摊派的实物科敛。第三项则说明，在各项赋税中，寺院有缴纳毛毡的任务。又，“出钱壹千壹佰贰拾文，付子傔杨景升、准作车口捌拾筮、筮别一十四文就丛”，亦可能系赋役支出。筮或可通脞，细碎之意。《尚书·皋陶谟》有丛脞之语，

筮如释脞,则当作小的份额解。从字形看或为筴字之误,筴通策引申为筭,算赋也。就丛为归总之义。如此解可通,则付子傔杨景升1120文,当为寺院缴纳车之算赋的总数。像这样当地官方可以随时勒索捐税横征暴敛的情况,此后随着唐朝在西域统治的衰弱,财政窘困,愈演愈烈,甚至借口驻军器械损坏,向当地强行勒索补偿。[1] 与当局有着密切往来的官寺,尚承担着名目繁多的赋税,其他民间寺院肯定概不能免,而有过之。

最后,有个在账页上虽没有反映,但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却相当重要的问题,就是当时社会上高利贷非常盛行,此在护国寺文书中有充分显示见图19-2、19-3。护国寺僧虔英是惯于放高利贷进行聚敛的老手,其他契据,不一一列举。其实不仅虔英私人放债,寺院常住钱财也贷出生利。建中八年的那张私契,便可证明这点。向护国寺僧借贷的有原为士卒的农户、下级官吏、劳动妇女,他们如不能按时付出本利,一任牵掣,"家资牛畜"。这些薄有资财的贫苦农户急要钱用,走投无路,只能让高利贷者吮吸其膏血,结果往往跌于陷坑而不能自拔,倾家荡产,任人宰割。正如马克思所说:"当高利贷者不满足于只榨取他的牺牲者的剩余劳动,而渐次夺取他的劳动条件本身,例如土地、房屋的所有权","使这个生产方式变得穷乏,使各种生产力萎缩,而不是发展它们,同时还使这种悲惨的状态永久化"。[2] 在封建寺院的经济活动中,高利贷资本常有出现,虽有时也能转化为生产资本或商业资本,但通常只有残酷的剥削形式,导致社会经济生产的萎缩。地处媲摩绿洲边缘条件恶劣的护国寺一带地方,生产不振,民众贫困,高利贷盛行,而此账页中的寺院,处于自然条件较好、生产持续发展的地方,财务活动中却未见有高利贷行为,大概高利贷往往和民生凋敝、生产萎缩的社会现状有关,其对社会经济发展的消极作用,显而易见。

---

[1]参阅本书25:湮没在沙漠中的绿洲古国。又《法苑珠林》载,寺院的直岁僧亦称知事,如果杨晋卿帖中的知事是指佛寺中的执事僧,则反映其向寺院勒索的史实。

[2]《资本论》第3卷,第698页。

## 19.4 账册残页反映的于阗社会状况

唐代于阗作为丝路南道上的重镇,商旅不绝,来往贸易频繁。上述各种文书资料,都充分反映了其市场活跃,货币的流通、使用已广泛深入到社会经济活动的一切方面。所以,寺院的各项开支,无不以是"文"为单位的现金支付。寺院作为拥有大量地产的经济实体,主要采用封建的租佃经营对佃户进行剥削。它既未拥有各式手工业作坊,也无众多工匠作为寺户供其驱使,所以常有自由的雇佣劳动者在寺院出现,显示社会交换关系的发展。作为一个消费集体,寺院的生活资料,部分自产,部分通过市场购买来满足其需求。寺院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的封闭式结构,在社会交换的影响下,已受到有力冲击而处于弱化过程。

上述账页以及在丹丹乌里克、达玛沟等地发现的文书不仅反映了唐代于阗社会经济生活的一个侧面,而且还告诉我们在唐朝统辖下的塔里木盆地南缘,政治、文化、宗教等方面的若干重要情况:

(1)反映了古代于阗地方基层行政组织的情形。唐朝于阗属安西都护府管辖,高宗以后设毗沙都督府,辖十羁縻州。据《新五代史》卷74载,公元938年高居诲来于阗时,称今和田县一带都城附近为安军州,至于地方政权组织情形,史书缺乏记载。丹丹乌里克发现的文书残片中,有一学童练字的练习本,旁边学生题记有"补仁里祖为户口生李仲雅仿书册[四十]行谨呈上"等字样[1],说明在绀州即坎城有里的建置。账目更详实地告诉了我们这方面的具体情况,使我们知道在称为市城的于阗都城即毗沙都督府所在地,下有政声坊、镇海坊等;而在城郊则有勃宁野乡厥弥拱村等乡、村组织。《旧唐书·职官志》载:"百户为里,五里为乡。两京及州县之郭内分为坊,郊外为村。里及坊、村皆有正,以司督察。"于阗的基层行政组织正是遵照唐中央政府统一规定

[1]参阅陈华:《和田绿洲研究》,第231-242页。

而编建的。对于里正、村正、坊正的任务，如《通典·食货》所说："大唐令，诸户以百户为里……每里置正一人……掌按比户口，课植农桑，检查非违，催驱赋役。在邑居者为坊，别置正一人……在田野者为村，别置村正一人……"于阗也正是如此，虽然实行的是羁縻州制度，但基层行政建置和内地乡里制完全一样。账页中出现的叱半正是执行着和上述村正、坊正同样的任务，如唐交河郡高昌县的里正收纳各种税款一样[1]。另外，坊、村、里的叱半不止一人，市城政声坊叱半即有勃曜诺、可你娑同时收税。1991年在策勒达玛沟一带发现的于阗文汉文双语文书也是这样，"屋悉贵叱半伊里桑宜"收纳小麦作为赋税。[2]

(2)通过寺院的财务活动我们了解到，于阗建立的这座汉寺，不仅有宏扬佛法之意，更重要的是传播中原文化，并对远在西域的汉军政人员起着维系精神支柱的作用，对维护唐朝廷对西域的统辖有积极意义。中原的风尚习俗，诸如被称为岁节的元旦、唐代盛行的元宵节观灯，在西陲的这座寺院里都被人们隆重庆祝，世俗社会当更是注重。这也可以说是中原和西域文化交流的一个重要方面。时长安每逢元宵节大张灯彩，灯楼以金银珠玉为饰，灯火辉煌，明如白昼。边城自不可同日而语。该寺糊灯笼38个，并备饭食果品，供看灯官僚食用，也着实热闹了一番。驻于阗的汉军政官员，不仅元宵聚会，也常借"道场""设斋"之名至寺院聚会。"为求福患行军设斋"、在"众堂内官道场结坛"，这些活动无疑使远在万里塞外的军政人员，增强了精神上的凝聚力，有利于唐朝对西域的统辖。

(3)对寺院文书的研究，使我们对西域佛寺的内部情形增进了了解。事实说明，于阗汉寺的组织结构和规章制度完全与中原相同。据《唐六典》、《旧唐书·职官志》载，唐僧尼属礼部之祠部郎中管属，每寺设3纲，即上座1人、寺主1人、都维拉1人，统领众事。寺僧管理财务

[1]见《唐天宝三至四载(744—745)交河郡高昌县周通生、周祝子纳税抄》，载[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龚泽铣译，第440页。

[2]参见荣新江、文欣：《和田新出汉语—于阗语双语木简考释》，载《敦煌吐鲁番研究》2008年第11卷。

收支或庄田的称直岁，典座僧则有看管库房财物的职责。所以本寺每笔开支，直岁僧法空都要通过三纲会签才能生效。寺院财务管理制度比较严密，严格控制开支，有的费用须“状请”即打书面报告获得批准方得开支。除直岁僧法空专管财务外，有的直岁僧即知庄、知墅或知事则主管庄田事务[1]，如负责新庄的幽润、西旧园的智寅、西庄的善法等，有关田庄果园的开销，都由他们分别领取财物支出。对外庄或寺外其他事务，寺院常派人巡查，故护国寺文书中有外巡僧的称谓。寺院常住财物的存藏有专门的库房，称外库，系典座僧惠光管理。十月二十九日买小麦5石，“其麦纳外库”，即交惠光收存。十二月三十日购置大量粮面干果，因岁节享用而未纳库。另外，寺院还拥有磨面的碾硙设备，账页最后一天的开支是“出钱壹仟贰佰伍拾文，籴粟伍硕斗别一十五文，其粟便付长者，迴造供寺用”。长者可能是年长的行者一类的下层劳动僧徒。迴造即让其加工成面以供寺用。[2] 需要说明的是，账面上所记寺院的现金开支，如购买粮面等，并非都是用现金至市场购买，粟麦很可能是寺院田庄所产，其所以折算现金转账，说明货币流通的广泛影响。寺院内部财务制度的健全，也可能碍于佛教清规，不直接从生产中收益，为免除不净而如此。又，除属于寺院的常住财产外，僧人也有自己的私产，上述寺院买小麦5石、干葡萄2石，即由惠澄出售。惠澄有公开合法的土地财产，其他僧众特别是上层僧侣也必然拥有个人的私产。这些具有特殊身份的寺院地主，占有于阗城郊两河附近的灌溉方便的肥美之地，对下层僧徒、广大百姓进行超经济的剥削，形成雄厚的经济实力。

(4)上述文书还透露出于阗各兄弟民族和睦相处的情形。唐朝统辖西域，执行比较宽和的民族政策，对当地居民歧视较少，所以账页上出现的各种身份、不同族别的人物，大都安居乐业、和睦相处。寺院经常雇用当地工匠为其劳作，这些受雇的工匠有当地百姓、也有内地来

[1]参见《佛教经济研究论集》，大乘文化出版社1976年版，第120、142页。

[2]参阅姜伯勤：《唐五代敦煌寺户制度》第4章第3节《寺院的碾硙经营与“硙户”的出现》等有关部分，中华书局1987年版。

的汉人，如缝皮裘的阎门捺，瓦匠莽宜，制毡的贵财、方金、刘阿师奴，以及李姓的匠人等，他们受雇从事各种工艺劳动，事毕付给工价，均系双方自愿的雇佣关系，并不具有强制性质。在移居于阗与当地民众友好相处的汉人当中，有薄有家资并牛畜从事农业劳动的霍昕悦、马令痣，也有作小商贩卖甜浆的孔家，他们与当地居民和睦相处，为发展于阗的社会经济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 20 唐宋之际西域南道的复兴

## ——于阗玉石贸易的热潮

丝路贸易,唐代臻于高潮。8 世纪安史之乱后,吐蕃占据河陇,切断了西域地区与唐中央朝廷的联系,丝路受阻,中西交通陷于低谷。后吐蕃势衰,甘州回鹘与西夏又相继崛起,控扼丝路东段,称雄一方,影响到横跨欧亚的长途贸易。就此,有些学者认为,丝路贸易从此趋于衰落,"若西域之交通,则自天宝乱后,即已没落,乏人问津矣"[1]。其实,历史情况并非完全如此。与上述迥然不同的是,通过于阗的南道商贸往来,这时却得地利而呈兴旺之势。

## 20.1 大宝于阗国和敦煌以至中原的交往

公元 9 世纪后,吐蕃内部纷争,日渐衰弱。唐宣宗大中二年(848),沙州张议潮率众推翻吐蕃统治,并收复了伊州。在这一有利形势的推动下,于阗尉迟政权亦团结广大军民赶走了吐蕃军政势力,恢复并加强了自己的统治地位,进入了大宝于阗国的辉煌时期。据《新五代史》卷 74 记载,大宝于阗国的政治设施、辖地、物俗和唐时仿佛,设宰相掌管政务,模仿内地的纪年方法,典章制度亦多仿效中原王朝。其境沿袭唐代的建置,仍"析十州",在今于田、策勒一带称绀州,西为安军州即今和田县境、于阗都城的所在地。其国东南曰银州,南千三百里曰玉州。公元 840 年左右,回鹘西迁,西域各股势力划地割据,于阗王国此时乘机崛起,雄踞一方,声威不断远扬。在 10 世纪成书的波斯地理著作《世界境域志》中,称"于阗地处两河之间……居民之产品绝大

[1]方豪:《中西交通史》,岳麓书社 1987 年版,第 286 页。

部分为生丝。于阗王养尊处优，自称突厥与吐蕃之君主……其国胜兵七万，于阗诸河出产玉石”。上述即指于阗王李圣天（912—966 年在位）事。李本名尉迟僧乌波（Visa’ sambhava），在他长达 50 余年的统治期间，国势鼎盛，外无强邻侵扰，国内社会稳定，国力充实，食粮宽裕，包括丝、毛、棉在内的纺织品有大量生产。正如当时路过昆仑北麓的阿拉伯诗人米撒儿所介绍，于阗“制度正善”，人民安居乐业。从其和沙州诸地以至中原频繁往来的经贸关系中，我们可以看出此“境控西陲”的绿洲古国的盛况，并了解到公元 10 世纪丝路贸易的特点和变化。特别值得陈述的是，时于阗玉石的开发和大量进入市场，作为丝路贸易的特殊商品，增添了这段历史的瑰丽色彩。

于阗自古产美玉，曾以“金玉国”为国号，闻名于世。至迟在商周时期，玉石就已开始不断流入中原。公元前 119 年张骞第二次率领使团来西域时，汉使者就曾到于阗攀登昆山之巅，探察河源产玉地。“汉使穷河源，河源出于阗，其山多玉石，采来。”[1]汉使采集了大量于阗美玉，满载而归，所以“玉门关”这个名字，随后就不断出现于史籍并流传至今。[2] 汉唐期间，玉石只是贡献给中原皇室及王公大臣，作为礼器和极少数人的装饰用品，严禁民间买卖，唐末五代才逐渐在市场出现。至公元 10 世纪也就是宋朝建立前后，于阗玉石则已成为贵重商品在丝路贸易中占有重要地位，并成为于阗增加经贸收入的特种资源。

后晋天福三年（938），于阗王李圣天派遣使者马继荣携方物入贡。高祖石敬瑭乃遣供奉官张匡邺、假鸿胪卿彰武军节度判官高居诲为判官，长途跋涉至于阗册封李圣天为大宝于阗国王。《高居诲行纪》称：

> 其国采玉之地，云玉河。在于阗城外。其源出昆山，西流一千三百里，至于阗界牛头山，乃疏为三河：一曰白玉河，在城东三十里；二曰绿玉河，在城西二十里；三曰乌玉河，在绿玉河西七里。其源虽一，而其玉随地而变，故其色不同。每岁五六月，大水暴涨，则

〔1〕《史记·大宛列传》。

〔2〕据考古学家陈梦家研究，“玉门亭障及都尉之置应在公元前 110—前 108 年时”。见《玉门关与玉门县》，载《考古》1965 年第 9 期。

玉随流而至。玉之多寡，由水之大小，七八月水退乃可取，彼人谓之捞玉。其国之法，官未采玉，禁人辄至河滨者。故其国中器用服饰，往往用玉，今中国所有，多自彼来耳。[1]

古代采玉的主要方法是拣玉和捞玉。高居诲所记，系于阗都城东之玉龙喀什河即白玉河，与西之喀拉喀什河即乌玉河之捞玉。两河之水主要靠昆仑山上消融的冰雪补给，夏季高温，河水暴涨，这时高山上的原生玉矿经风化剥蚀成为玉石碎块，随汹涌澎湃的洪水奔流而下，到了低山或山前地带，流速减缓，玉石乃停积于河床或河滩。秋凉后，河水渐落，人们即可入水捞取或拣拾。在山前平原地带所捞之玉，因经过水流长期的搬运冲刷，砂砾的碰撞摩擦，乃逐渐与围岩或夹石剥离而消失棱角成为卵形，圆润滋蕴，光洁平滑，俗称子玉。有的色如凝脂，俗称羊脂玉者，尤为名贵。如清代陈胜《玉记》所述："玉体如凝脂，精光内蕴，质厚温润，脉理坚密，声音宏亮。"子玉形体较小，一般多在两公斤以下，但身价极高，其中以羊脂玉为最。体形较大的玉砾，多发现于距原生矿较近的上游，俗称山流水，棱角磨平，表面亦较圆整，块度较大者有数十公斤乃至数百公斤。这种巨砾结构粗糙，质次色深，难如子玉雕琢成佳品。《高居诲行纪》称，白、乌、绿三河"其源虽一，而其玉随地而变，故其色不同。"其实不确。白玉河即玉龙喀什河，发源于昆仑山；乌玉河即喀拉喀什河，发源于喀拉昆仑山，绿玉河系其支流。于阗（和阗）历来以两河著称。玉龙喀什河自古以来就是出玉的主要河流，盛产白玉、青玉和墨玉。距离和阗城约100公里的黑山，当地人称喀朗古塔克，海拔在5000米以上，系玉石的重要产地。该处河段冰碛堆积，巨砾广布，冰块往往伴随着玉砾倾泻而下。乌玉河实际上较多出产碧玉，风化后外表漆黑，油光发亮，人们视若墨玉。于阗玉有白玉、青玉、青白玉、墨玉等等，以白、青为基色。因颜色差异呈现出的不同品种，系

[1]《高居诲行纪》在《宋史·艺文志》中称《于阗国行程录》，原文已佚。上引文见《重修政和经史证类备用本草》卷3，这段文字在《新五代史》卷74中有节录，文字简明，但删节甚多，《本草》较多地保存了《行纪》原文。1977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本草纲目》（第1册）498页所述，与上引文字基本一致。

由玉石形成的条件所决定。“研究结果表明，和阗玉的形成是在较低的温度、压力以及较富挥发成分的条件下，中酸性岩浆岩与镁质大理岩接触作用的产物。和阗玉的不同品种正是这种生存条件的反映，从化学成分和结构分析看，最重要的是 FeO 的含量和铝的配位形式。”[1]

古代于阗捞玉，有严格的法规，“官未采玉，禁人辄至河滨者”。如《新五代史》所载：“每岁秋水涸，国王捞玉于河，然后国人得捞玉。”这就是说，每年要待秋季官府为国王采玉后，民人才能采玉。因此，于阗王府积存有大量美玉，供王室随意使用。至 10 世纪以后，情况有所变化。官禁渐开，无论是官方的使者或者私人商贩，都把玉石等物资源源不断地输入中原，以求厚利。当时面临的难题是，9 世纪中叶于阗恢复独立后，和中原的交通长期中断，就连于阗和沙州之间，由于沿途常遭劫掠，也使商旅阻隔，难以安全通过。通过于阗的丝路南道，原来是中西交通的纽带。唐代，由于北道的兴起，南道虽不及汉晋时期行人之多，但来往商旅仍旧不断，故开元年间唐廷下令安西四镇征收商税时，于阗即名列其中。9 世纪吐蕃势力退出于阗后，其东以石城镇为中心的故鄯善一带，散居着许多部落，有勇敢好战的小月氏人、吐谷浑人、吐蕃人、突厥人组成的璨微、仲云政权，他们聚散无常，时时劫掠杀害过路商旅，与于阗人亦时有冲突。大宝于阗国和领有沙州的宋归义军节度使为维护交通，保持联络，并进一步和中原联系，曾做出艰苦努力。在 00296 号敦煌文书中，到达沙州的于阗使臣曾向王廷报告说：“途中耗竭一切无地存身，路上又遭到敌人的抄掠，牲畜财物全被回鹘和仲云抢走。”[2]“如果我不死于路上，我将徒步走四十五天，一直到达沙州……我一路上所吃的只是一两种可食之物，而这些食物已全部吃完。”[3]其实即使到了沙州，在动乱时期，这些使臣的遭遇仍然非常艰难。如敦煌文献 P. 2741 号所述那样，他们陷于饥饿，马匹全被捉走。

---

[1]唐延龄等：《中国和阗玉》，新疆人民出版社、台湾地球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04 页。

[2]黄盛璋：《钢和泰藏卷和西北史地研究》，载《新疆社会科学》1984 年第 2 期。

[3]见敦煌 P. 2918 号文书，载黄盛璋《和田塞语七件文书考释》，载《新疆社会科学》1983 年第 3 期。

于阗毕竟势单力薄,不可能完全扫除阻梗交通的各种武装势力,而需要沙州方面采取有力措施。9世纪中叶,张议潮作为归义军节度使主政沙州以后,扼据中西交通的咽喉之地,雄视西域,在大中十年(856)前后进军罗布泊地区,击退吐谷浑,并与占有石城镇一带的璨微进行较量。广明二年(881)后,甘州回鹘渐强,甘凉一带逐渐脱离归义军势力范围。在强邻窥伺、渐陷孤立的处境下,沙州归义军政权乃大力向西发展,加强和于阗的友好关系。P.2856号文书记载,归义军使者张良真在鄯善一带遭璨微人劫掠,即与进行上述活动有关。光化四年(901)于阗使者梁明明等一行至沙州,归义军押衙张良真亦出使于阗,从此来往不断,标志着亲密友好关系的开始。原张承奉掌握归义军的实权后,加紧联络于阗的步伐。为了肃清交通障碍,在906年左右,张承奉令国相罗通达率精兵征讨已占据鄯善的璨微部落。曾屡来于阗的张良真亦参加了这场战争,并且在罗攻占石城镇后,继续率军进占萨毗城(今且末一带),使沙州与于阗之间畅通无阻。大宝于阗国和沙州归义军节度使关系亲密,结为盟好,不仅政治上有重要意义,在经济上亦两利互补,彼此获益。于阗的特产玉石、蚕丝、毛织品受到沙州以及西北各地的广泛欢迎,而于阗欲打开中原的通道,得到汉地丝绸等各项物资,亦需沙州方面的支持。为歌颂张承奉联络于阗取得辉煌胜利的业迹,10世纪初流行敦煌的曲子词《谒金门·开于阗》表达了沙州上下的欢愉之情:

> 开于阗,绵绫家家总满,奉戏(献)生龙及玉椀(碗),将来百姓看。尚书座(坐)官典(殿),四塞休正(征)罢战。但阿郎千秋岁,甘州他自离乱。[1]

沙州一带麻多丝少,于阗蚕丝源源而来,织户机杼不停,绵绫产量大增。从西域运向中原贡献的高大健壮的龙马、晶莹光润的玉碗,都使沙州百姓一饱眼福,赞叹不已。时归义军政权对开通于阗,倾注了极大

---

[1]饶宗颐:《敦煌曲》,巴黎,1971年版,第23页;又见张广达、荣新江:《于阗史丛考》,上海书店1993年版,第112页。

的热情。于阗使者入境，一路宴请接待，并设使头一职，专司其事。经过双方长期的努力，到沙州归义军节度使曹议金之女嫁给李圣天为于阗国皇后之后，于阗和敦煌的关系进入了高潮。两地不仅使者频繁往来，于阗的宰相、尚书、太子、公主也络绎不绝来到敦煌。路上虽或有盗匪出现，但危害不大，畅通无阻。如敦煌文书 P. 2812 号中有《于阗宰相绘画功德记》云："一行长幼，沿路□泰而无危，两国通流，平善早临于桑梓之福会。"[1]这篇长兴四年(933)于阗宰相在敦煌莫高窟修功德时所留下的优美文字，或有溢美之处，却大体上说明了路途畅通行人安全的情状。在《天兴九年(958)九月西朝走马使□富住状》中，对于沿途情况有更具体确实的记述："于陆月贰拾壹日出于本道，沿途虽逢奸危贼寇，上下一行，并无折欠，其于国朝信物，亦无遗失，于柒月贰拾叁日得达西朝。鸾驾亲征西幸，富住等至捌月拾壹日出迎接朝觐，奏奉本道太师令公差充走马，奏回礼使索子全等贰人于五月五日入沙州，不逢贼寇，亦无折欠。"[2]在富住的记述中，从沙州六月二十一日出发至七月二十三日抵达于阗，计走 32 天，较 17 世纪阿拉伯人马尔瓦则所记从于阗到沙州共行 55 天，少走 23 天。路途上虽遇"贼寇"，并未遭受损失。从这件文书我们还可得知，沙州都头索子全，不仅如 P. 3016 号文书所介绍，于显德三年(956)七月七日出使于阗，八月二十二日抵达，朝见于阗王李圣天，而且于显德五年(958)再度出使于阗，五月五日返回沙州。为了开通这条东西大道，沙州和于阗都付出了血的代价。他们不断排除干扰，如《天兴七年十一月于阗回礼使索子全状》所称述："所以不惧众(仲)云、炎摩多(且末)，将军将弓弩偻罗之人，尽命血战，不虑死生，但愿圣躬宝祚长春，紫陌成于洛驿。"[3]道路畅通，两地结成密切的姻亲关系，不仅在西陲各地纷扰争雄的形势下，作为互相支持的政治联盟，而且在物资上互通有无，共同拓展和中原的经贸关系，对各自的社会经济发展，也带来极大好处。当时宋朝急切地需要马

[1]张广达、荣新江：《于阗史丛考》，上海书店 1993 年版，第 118 页。

[2]张广达、荣新江：《于阗史丛考》，上海书店 1993 年版，第 46 页。

[3]张广达、荣新江：《于阗史丛考》，上海书店 1993 年版，第 45 页。

匹、玉石。《宋史》卷490载："太平兴国二年冬，遣殿直张璨赍诏谕甘、沙州回鹘可汗外甥，赐以器币，招致名马美玉，以备车骑琮璜之用。"甘、沙州不产美玉，所以他们都积极疏通和于阗的往来关系，以能得到于阗玉石，转献中原朝廷。我们从各地互相来往的货物单以及送给中原朝廷的贡品上，都可看出这种迹象。干德八年(970)，于阗王尉迟输罗(Visa' sura)致其舅敦煌大王曹元忠书中，有这样一段话：

> 您心中的某些不快，是否因未收到适当的财礼……我们将送给大王这许多礼物：一等中型玉一团[1]四十二斤，二等纯玉一团十斤，三等玉一团八斤半，三种玉共六十斤半……[2]

敦煌大王曹元忠所以需要大量的于阗玉石，主要是以此珍品，转献给中原王朝，以取得更多的回赐和封赏。在各种文书、史籍中，沙州政权向中原进献美玉的事例，可谓不胜枚举，仅以曹议金向后唐进贡的玉石来说，同光二年四月贡玉3团；同光四年正月进谢赐旌节官诰玉鞍马2玉团、散玉鞍辔铰具，二月又进皇后白玉符、白玉狮子指环；长兴三年进贡玉的数量更多，有36团。无疑，沙州向中原进贡的这些玉石都从于阗运来。于阗为了打开通往中原之路，首先要取得沙州方面的支持、合作，进一步也要与地处交通咽喉的甘州回鹘保持友好关系。公元993年，甘州回鹘可汗给于阗王书中说："[于阗]金汗常常送给甘州汗许多珍贵异宝，而甘州汗也向你们大金地于阗派遣使臣，献给很多礼品与金汗。"[3]甘州是丝路贸易重要的中转市场。9世纪后半叶的867—890年，张淮深统治沙州时期，于阗曾派使者至甘州活动。当时，即使有使者身份的官商或私营商贩，携带财货通过甘州，也要给当政者送上财礼才能通过。按惯例，财礼相当所携货物的1/10，实际上这是一种变相的关税。所以当时被勒索的货物集存于甘州者数量非常

---

[1]玉团系古代于阗人包装玉石的一种方法，把不大的子玉或山料用牛皮包装缝合成一团即一包。一团玉石数量不等，视其大小而定。有的装一两块成一包，有的装四五块成一包，视驮运方便而定。一般数十市斤一团(包)。采用这种装运方法，既方便又避免玉石磨损。

[2]参阅黄盛璋：《于阗文〈于阗王尉迟徐拉与沙洲大王曹元忠书〉与西北史地问题》，载《历史地理》1983年第3期。

[3]黄盛璋：《和田塞语七件文书考释》，载《新疆社会科学》1983年第3期。

可观。甘州回鹘持有大量于阗美玉，直接向中原朝廷进贡，获取政治上和经济上的回报。《旧五代史》卷138载："周广顺元年(951)二月，[回鹘]遣使并摩尼贡玉团七十有七，白氎、貂皮、牦牛尾、药物等。先是，晋、汉以来，回鹘每至京师，禁民以私市易，其所有宝货皆鬻之入官，民间私易者罪之。至是，周太祖命除去旧法，每回鹘来者，听私下交易，官中不得禁诘，由是玉之价直十损七八。"由此可见，在回鹘人手中，不论官方私商，都掌握有大量玉石运往中原贩卖。为争夺中转贸易权，当时甘州回鹘与沙州归义军政权，也曾爆发矛盾甚至武力冲突。同光三年(925)，曹议金为打通直达中原的河西老道，亲征甘州，取得辉煌胜利。在当地歌谣《儿郎伟》中，曾歌颂这次正义之举："已后勿愁东路，便是舜日尧时。内使飞降西塞，天子慰曲名师。向西直至于阗，纳供(贡)献玉琉璃。"[1]歌词颂扬的是打开向东往中原之路，而仍说到"向西直至于阗"，因为打通这条东西大道的重要意义就在于"纳贡献玉琉璃"，使于阗玉石以及其他物资，源源不断地运送中原。后来的事实也确如此。道路打通后的第二年即同光四年，归义军的使团即携带大批玉团珍宝、名马百匹以及波斯出产的红地松树毛褐，另外还加上专献给皇后用的白玉狮子指环，浩浩荡荡地通过甘州向洛阳进发。随之，于阗使者也就接踵而来，标志着中原与西域关系又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后晋天福三年，于阗王李圣天派检校太尉马继荣携带西域的土特名产玉石、红盐、郁金、牦牛尾、氎布万里迢迢到开封进贡。距京师万里的西域使团的到来，立即引起后晋的高度重视。除厚重赏赐外，特封马继荣为镇国大将军，并随即派供奉官张匡邺等，长途跋涉赴于阗册封李圣天为大宝于阗国王。通过这次的直接联络，于阗王廷获知中原人士最感兴趣的西域特产，就是于阗美玉。所以当张匡邺返回后，"李圣天又遣都督刘再升献玉千斤及玉印、降魔杵等"[2]。这次刘再升是和沙州使者同行的。《五代史记》卷9曾载："天福七年十二月丙子，于阗

[1]荣新江：《归义军史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版，第320页。

[2]《新五代史》卷74。

使都督刘再升来，沙州曹元深、瓜州曹元忠皆遣使附再升以来。”沙州、瓜州使者的身份是“附再升以来”，可见于阗使者在中原王朝的地位。他们也肯定会受到礼情深厚的接待。值得注意的是，与此同时，即天福四年甘州回鹘可汗仁美，也遣使献大量于阗美玉至后晋朝廷，中有玉狻猊一件，精美异常，使满朝君臣大为赞叹，视为奇货。后晋皇帝石敬瑭当即封仁美为奉化可汗。后晋天福三年，张匡邺、高居诲于阗之行，所留下的行记，是一篇珍贵的历史文献，不仅使我们了解到当时于阗的社会经济状况，以及与中原的密切关系，还使我们知道了当时中原至于阗的交通路线，特别是沿途各地的民族情况。时由开封向西的路途，因凤翔为李茂贞地方割据势力所盘踞，故张匡邺等所行系由灵州西去的路线，经党项、凉州、甘州而至沙州，再西去即达仲云的势力范围。时散居沿途各地的部落，虽然纷争不已，但对中原使者却极尊敬。在思想观念上，明显地有两个特点。

（1）各族之间，虽纷争不已，时有冲突，以至兵戎相见，但他们对中央王朝即便如后晋那样怯弱的朝廷，都以“天朝”相视，对使者礼敬如仪，热情相助。如史籍所载：使者至甘州，“甘州人教晋使者作马蹄木涩，木涩四窍，马蹄亦凿四窍而缀之，驼蹄则包以牦皮乃可行……西至瓜州、沙州，二州多中国人，闻晋使者来，其刺史曹元深等郊迎，问使者天子起居。”再如沙州西边仲云那样勇悍好斗、经常劫掠商旅的部落，“瓜沙之人皆惮之”，也对使者毕恭毕敬。当张匡邺等西行入仲云界即罗布泊地区，至大屯城（今米兰），“仲云遣宰相四人，都督三十七人候晋使者”[1]。匡邺等以诏书慰谕，他们肃然起敬，“皆东向拜”。大唐盛世，以“天朝”为至高无上的传统观念，时已深刻地根植于各族群众的心中。

（2）南道历来为东西经济文化交流的要道。沿途各族都欲从丝路贸易中获利，“吐蕃男子冠中国帽，妇人辫发，载瑟瑟珠，云珠之好者，一珠易一良马”。再如仲云，这一勇而好战的部落，也常参与中西贸易

[1]《新五代史》卷74。

的中介活动，与沙州、甘州时有往来。可见丝道沿线各地，商贸意识亦同样深入人心。

于阗和中原王朝自后晋天福三年(938)发生联系以后，即往来不绝。公元960年宋朝建立，又把这种往来推向了高潮。建隆二年(961)李圣天即遣使来到北宋朝廷献上玉圭、玉柙、玉枕等贵重玉器及当地的胡锦等物。这次贡使来到中原，一方面是表示臣属之礼；一方面也是探听虚实，观察中原的政治形势。而真正作为大规模贸易往来的，还是干德三年(965)的贡献："戊午，甘州回鹘可汗、于阗国王等遣使来朝进马千匹、橐驼五百头、玉五百团、琥珀五万斤。"[1]贡物之多，在历史上罕见。虽然进贡的有于阗、甘州回鹘，但500团玉肯定出自于阗。这是一笔惊人的数字，约在2万斤左右。不过，此后大宝于阗国再也派不出这样规模宏大的使团了，因为和喀喇汗王朝的战争乌云已经笼罩在塔里木南缘的上空。

## 20.2 喀喇汗王朝统治时期于阗和中原的商贸蓬勃发展

约在公元961—1006年，"自称唐之宗属"[2]的佛国于阗和推行伊斯兰教的喀喇汗王朝，断断续续进行了数十年的战争。战争前期，于阗占据上风，但随后敦煌归义军领导层发生政变，使于阗孤立无援。在与有充分后援力量的喀喇汗王朝长期较量后，于阗终于在公元1006年左右战败而遭灭顶之灾。经过数十年的战火，佛教文化自此一蹶不振，社会经济也受到严重破坏。占领了于阗的喀喇汗王朝的回鹘人，曾长期与中原往来并得到好处，有从事商贸的传统和经验。所以，在他们进占于阗不久，即以和中原王朝一贯关系亲密的于阗国的名义，遣使至宋朝进贡，以朝贡形式进行交易，发展通商贸易关系：

大中祥符二年(1009)，其国黑韩王遣回鹘罗厮温等以方物来

[1]《宋史·太祖纪》。
[2]《宋史·于阗传》。

贡。厮温跪奏曰:“臣万里来朝,获见天日,愿圣人万岁,与远人作主。”上询以在路几时,去此几里。对曰:“涉道一年,昼行暮息,不知里数。昔日道路常有剽掠,今自瓜沙抵于阗,道路清谧,行旅如流。愿遣使安抚远俗。”上曰:“路远命使,益以劳费尔国。今降诏书,汝即赍往,亦与命使无异也。”[1]

经过“澶渊之盟”,宋廷这时已无力进一步关注西陲之事,尽管“道路清谧,行旅如流”。于阗使者谋求宋廷遣使“安抚远俗”,也没有被允诺。但通过贡物和回赐,两地的商贸关系却得到恢复发展。天圣三年(1025),于阗遣使来贡玉鞍辔、白玉带、胡锦等物,宋廷除“诏给还其直”外,又“别赐袭衣、金带、银器百两、衣着二百,罗面于多金带”[2]。此后,西夏强大,不断扩展,明道元年(1032)陷甘州、凉州;景佑三年(1036)复攻占瓜、沙、肃州,“尽有河西旧地”。于是,西域通向中原之路受阻,于阗和沙州以至宋朝的交通亦复隔绝。直到11世纪60年代以后,青海道渐兴,通过于阗的中西交通乃复呈现繁盛景象。嘉祐八年(1063):

[于阗]遣使罗撒温献方物。十一月,以其国王为特进、归忠保顺砺鳞黑韩王。罗撒温言其王乞赐此号也……。罗撒温等以献物赐直少不受,及请所献独峰橐驼。诏以远人特别赐钱五千贯,以橐驼还之,而与其已赐之直。其后数以方物来献。[3]

独峰驼是于阗的特产,但并不特别珍贵。于阗使者嫌宋廷回赐少,乃要求索还所献独峰橐驼,此打着贡物名义的交易难以成交,明白地显示了贡赐贸易的实质。宋朝廷为了笼络远方来贡的于阗使者,不仅退还了其所献的橐驼,“与其已赐之直”,还特别赐钱五千贯,这样就大大推动了于阗来贡的势头。“其后数以方物来献。”至元丰(1078—1085年)、元佑(1086—1094)年间,几乎每年都有于阗使者来至中原。“远不逾一二岁,近则岁再至。”有时甚至一年三四批来宋进贡。此仅

[1]《宋史·于阗传》。
[2]《宋史·于阗传》。
[3]《宋史·于阗传》。

就打着使者旗号的商队而言，而“有所持无表章”的私商，则难计其数。当时西夏占有河西走廊，阻碍中西交通。于阗王曾要求出兵攻打西夏，初未获宋朝廷准许。“绍圣中，其王阿忽都董娥密竭笃又言，缅药家作过别无报效，已遣兵攻甘、沙、肃三州，诏厚答其意。”[1]此时疏勒的喀喇汗王朝东部首领为哈桑·本·苏来曼（1074/75—1102/03 年），与于阗王不是一人。在《宋会要辑稿·蕃夷四》中，又称这位于阗王为黑汗（可汗）王子。有可能 11 世纪喀喇汗王朝进占于阗后，派遣其王室亲属，为于阗王直接管辖其地。在喀喇汗王朝隶属下，于阗国作为一个政治实体依旧存在，所以和宋朝进行贡赐贸易，名称依旧。宋朝亦称其为于阗国而礼上往来。由于于阗都城在长期的战火中被毁，这时王城西迁，故元丰四年拂菻国使者休斯都令斯孟判言：“其国东南至灭力沙，北至大海，皆四十程；又东至西大石及于阗王所居新福（复）州，次至旧于阗，次至约昌城，乃于阗界”[2]。此西大石极可能指疏勒，而新福州或即叶尔羌（今莎车）一带。在波斯文资料中，曾有叶尔羌水土、气候极好，突厥人在此建都的记载。11 世纪喀喇汗王朝进占于阗后，对佛教徒并未进一步迫害，社会比较稳定。明显的事实是，于阗派往宋朝的使节，屡次有佛僧出现，这虽然出于政治上的需要，于阗黑汗王为讨好宋朝、发展经贸往来而这样做，不过也反映了佛僧在国内也还有一定的政治地位。元丰八年宋神宗去世，于阗遣使入贡，还特为“大行皇帝饭僧追福”，以佛教祭奠仪式，大做法事，受到宋廷“降敕书奖谕”。时于阗向东的青海路复兴，元丰年间于阗黑汗王遣使入贡，神宗曾问其沿途情况，使者答曰：“去国四年，道途居其半，历黄头回纥、青唐，惟惧契丹抄略耳”[3]。同年，拂菻国使者至宋也说。由于阗界，“东至黄头回纥，又东至达靼，次至种温，又至董毡所居，次至林擒城，又东至青唐，乃至中国界”[4]。当时，由西方来的商队从于阗东约昌城至若羌东南，

[1]《宋史·于阗传》。
[2]《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3]《宋史·于阗传》。
[4]《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过柴达木盆地(黄头回纥指撒里维吾尔活动区域),沿祁连山南麓(草头达靼游牧地),至唃斯罗政权首领董毡居住地(今青海西宁一带,亦称青唐),过林擒城(林金城,青海西宁附近)至青唐(甘肃陇西县境),再到秦州(甘肃天水)休整,接受当地官员检验身份、表章、贡物、人数,而后获准入贡京师。宋神宗熙宁五年(1072),收复被吐蕃人占据的熙、河等州后,熙州(甘肃临洮)成为于阗使人接受检验办理入贡许可的边关。当时由青唐至秦州一线称秦州路,为西域使者来往必经之途。而作为吐蕃唃斯罗首府的青唐,则成为青海道的中转枢纽,于阗及其他西域使团、商旅常云集于此休整打点。中西百货汇集,奇珍异宝纷呈,互市贸易繁盛一时。11 世纪初崇奉伊斯兰教的喀喇汗王朝进占于阗后,信仰佛教的于阗人一部分向南逃往西藏,也有的向东南逃往青唐一带。唃斯罗政权第二代首领董毡死后,其养子阿里骨继任。随母入侍董毡的阿里骨即系于阗人。在唃斯罗助宋与西夏作战中,阿里骨英勇善战,宋廷授予防御使之职。时北宋为联合青唐,抗击西夏,对阿里骨恩宠有加,给予高官厚禄。"元佑元年以起复冠军大将军、检校司空、为河西节度使封宁塞郡公",后又"加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太保"。[1] 在阿里骨为首领时(1087—1096 年),于阗使团、商队有的在此逗留一二年才走,有的更落户不返。《青唐录》载当时该地有于阗商贾数百户之多。前前后后,大批于阗人陆续移居于此,百业为生。他们一贯和汉人友好相处,忠于宋廷,助宋作军需运输之事。史载元丰六年五月,熙河兰路制置使司言:"西贼(指西夏)犯兰州,破西关,虏掠和雇运粮于阗人并骆驼。诏虏掠于阗人畜,令制置司优恤之。"[2] 为了联络西北各族民众共同对抗西夏,宋朝除对青唐首领阿里骨恩宠有加外,对于阗人也极亲善。于阗使者、商贩经常来往各地,熟悉沿途诸国的山川形势、道路交通以至风俗人情、武装配置,所以常向宋边疆官吏提供各地有关情报。据《续资治通鉴长编》卷 335 载,时为联络边地各族,

[1]《宋史·吐蕃传》。

[2]《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共同对抗西夏，应宋朝要求，于阗人还曾绘制达靼诸国距汉境远近图呈献，可见双方关系是何等亲密。在这样方便的条件下，从于阗出发的商胡贩客，纷纷打着贡使的旗号，蜂拥向中原进发。

> 熙宁（1068—1077）以来，远不逾一二岁，近则岁再至。所贡珠玉、珊瑚、翡翠、象牙、乳香、木香、琥珀、花蕊布、硇砂、龙盐、西锦、玉鞦辔马、腽肭脐、金星石、水银、安息鸡舌香，有所持无表章，每赐以晕锦旋襕衣、金带、器币，宰相则盘球云锦夹襕。[1]

这一时期于阗和宋朝的官私贸易频繁，“远不逾一二岁，近则岁再至”，实际上一年两三番的已习以为常。据统计，从北宋元丰七年（1084）至靖康二年（1127），西域诸国向宋朝朝贡计24次，于阗就有23次之多。这只是正式的官方贡赐贸易，民间往来则更多，难计其数。打着贡赐名义的官方贸易，免除赋税，于阗商人还可受到宋朝的隆重接待。宋神宗还亲自过问接待事宜：元丰六年（1083）正月十日，“中书省奏鸿胪寺状：于阗国进奉人安泊驿舍，踏逐礼宾院，今来礼宾院有西南蕃进奉人所指占，乞指占都亭西驿中位及东位安泊。诏：于阗国般次卒未有期到京，及至阙下，西南蕃蛮人当已辞去，可只令于礼宾院安下。”[2]时沿途各地对于阗使者的接待都极为重视，地方官员稍有疏忽，都将受到惩饬。大观元年凤翔知府王吉甫、通判王仰就因接待懈慢，“有失朝廷徕远之体”，受到“放罢”处分。

## 20.3　玉石、茶马贸易与南道复兴

汉唐以来，于阗玉不仅是王公贵族赏玩装饰所必需，而且还作为礼器、祭器供奉于庙堂，馈赠贡献于朝聘会盟之时。故在等级森严的朝廷宫室里，玉石特别贵重，皇帝的御章都以玉为之，称为玉玺。至五代、北宋时期，此名贵产品，已走出宫室殿堂，逐渐在民间流传，并投入市场，成为于阗与中原贸易最获厚利的资源。每次于阗进贡使的货物单

[1]《宋史·于阗传》。

[2]《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中,玉石在贡品中常列首位。有整块的玉石,也有经过雕琢的玉枕、玉匣、玉鞍辔、玉带等等。由于玉石用途广泛,雕琢成器后,可为礼器、仪仗、工具、用具、册宝、神像、佩饰、陈设、文玩等,所以需要量极大。不仅于阗官、私商人将玉石源源不断地运向中原出售,而且还转手给其他地方的回鹘人、吐蕃人、党项人等贩至各地贸易。他们将玉石运至中原,往往将质量上乘的卖与私商,以求厚利,作为贡物的却系次品。

> 元丰七年七月,宋神宗诏令熙河路帅臣李宪:"朝廷奉祀所用圭璧、璋瓒,常患乏良玉充用,近岁于阗等国虽有贡,然品低下,无异恶石尔。可博选汉蕃旧善于贾贩与诸蕃踪迹谙熟者,厚许酬值,令广行收市。[1]

中原封建王朝原禁止玉石在民间自由买卖,看来宋朝已经沿袭后周的做法,放宽这项禁令,故皇室争需良玉时,宋神宗诏令李宪寻访善识玉石的汉蕃商人或通过边地熟谙情况的居民,高价收购各式美玉。后宋徽宗为作玉玺,复诏于阗进贡美玉,并得于阗黑汗王的积极回应。

> 政和间,从于阗求大玉,表至,示译者,方为答诏。其表有云:日出东方,赫赫大光,照见西方五百里国、五百里国内条贯主黑汗王,表上日出东方,赫赫大光,照见四天下、四天下条贯主阿舅大管家:你前时要者玉,自家甚是用心,只为难得似你底尺寸,自家已令人两河寻访,才得似你底,便奉上也。[2]

这段宋人笔记中所载的史事,在《宋史·舆服志》里可得到印证:

> 政和七年,从于阗得大玉,逾二尺,色如截肪。徽宗又制一宝,赤螭钮……其宝九寸……号曰定命宝。合前八宝为九,诏以九宝为称,以定命宝为首。

由上可见,于阗玉在当时是何等珍贵。得到这样一块"逾二尺色如截肪的美玉",宋徽宗大喜过望,于阗也获得大量回赐。对于当时携玉至中原贩卖获利的情况,17 世纪初葡萄牙传教士鄂本笃曾有一段亲

---

[1]《资治通鉴长编》卷 347"元丰七年六月乙亥"条。

[2]周辉:《清波杂志》,中华书局 1994 年版,第 250 页。

身见闻，真切形象地记述："契丹人（指汉人）最贵碧玉，玉如大理石，光亮透明。携往契丹市之，其利倍蓰。最良之玉，贡献皇帝，所得回赏，辄百倍原价，故商人群趋于贩玉也。其稍劣而未为皇帝所选者，则市之人民，利厚无穷。虽路程万里，困倦不堪，所费极多，而出入相权，利仍百倍，故人趋之若骛也。"[1]鄂本笃所说虽然是明朝的事，但基本情况相同，可以说明于阗玉石的开发，曾给这个绿洲城国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太平广记》曾引一则于阗玉石的故事说，住在长安崇贤里的粟特人米亮，是个长期经营珠宝的商人，他曾劝说窦义买宅。米说：我劝你买下这所房子，是因看到宅内有块奇石，是真正的于阗玉石。窦义买宅后找玉工来看，果然如此。这块于阗玉石，可作30副玉胯，每副可卖3000贯钱。按米亮所说，这块玉石经雕琢后可卖9万贯钱，除去加工费用，至少也可挣得45000贯。1匹绢按时价1500文计，则可买3万匹绢。俗语云黄金有价玉无价。当时于阗掌握玉石开采的王公贵族及贩卖玉石的商贾，所获厚利，确大得惊人。于阗商人来中原贸易，按宋朝法规，严禁携带钱币返回，需要换买中原物资。故宋政府曾大力鼓励于阗商人携茶叶西返，或以茶支付回赐钱数，并诏令茶叶免税以示优惠。元丰元年（1078）六月九日：

> 诏提举茶场市：于阗进奉使人买茶，与免税，于岁额钱内除之。[2]

宋廷实行茶叶专卖政策，增加财政收入。西北各地尤其是牧区是销售茶叶的重要地区。"茶之为利甚博，商贾转致于西北，利尝致数倍。"[3]在贡赐贸易明显失衡的形势下，宋廷为弥补财政上的亏空，竭力向于阗诸地推销茶叶，甚至给予免税的优惠，实亦不失为明智之举。在于阗和宋朝的双边贸易中，除西域特产玉石、氎布、马匹等不断东运外，还有通过于阗中转的西方（包括西、南亚，非洲、阿拉伯诸地）各国的货物，主要是香药、珠宝等奢侈品，如珊瑚、翡翠、象牙、乳香、木香、琥

---

[1]张星烺：《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1册，第422页。

[2]《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3]《宋史·食货志》。

珀、腽肭脐、金星石、水银、安息鸡舌香等，中亚的马匹也是受到宋朝欢迎的重要军需物资。北宋是个外患频仍、战事不断的朝代，西夏从1032年赵元昊即位后，即迅速扩张，占领河西走廊，与宋军不断发生冲突。所以宋朝迫切需要购进马匹，加强武备。于阗本地是濒临沙漠的农耕区域，没有广阔的草原，缺乏大量养殖马匹的条件。但广阔的中亚地区历来以出良马著称，如伊犁的天马、大宛的汗血马都曾驰名中外。所以，通过于阗不断有马匹贡献宋廷，甚至驰骋迅稳、筋骨合度的御马也时由于阗进献。《宣和画谱》曾云："骐骥院御马，如西域于阗所贡好头赤、锦膊骢之类，写貌至多。"宋著名画家李公麟（1049—1106年）曾将元佑元年（1086）十二月十六日于阗国进献的凤头骢（5尺4寸、8岁）、锦膊骢（4尺6寸、8岁）以及好头赤、照夜白、满川花等5匹御马惟妙惟肖地绘列出来供人们鉴赏。健硕逸美之雄姿，跃然纸上。[1] 于阗国进献御马不止一次，元佑四年（1089年）以及政和年间都有记载。政和年间贡骏马4匹，其一高6尺5寸、另一高6尺2寸，余二皆5尺9寸。按当时收括战马价，"视等第给直"，马自4尺7寸至5尺2寸，分为6等。这次于阗进献的4匹马，均超过常马身价。《宋会要辑稿·蕃夷四》载：

> [元丰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因进马赐钱百有二十万。十二月六日特赐进奉人钱百万。[2]

这是于阗贡马较多的一次。据《资治通鉴长编》记载，宋太宗赵炅在位期间（977—997年），西马价匹不下20千文，往来资给赐予复在数

---

[1]据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的《李公麟》一书介绍，《云烟过眼录》有云，《五马图》中这5匹马——凤头骢、锦膊骢、好头赤、照夜白和满川花，各有1人牵制，后有黄山谷用小楷所题马名、年岁、尺寸等。第一段画一虬髯公系戴着毡帽的西域人，手牵一匹略有花纹的灰白色大马，后题：右一匹元佑元年十二月十六日……于阗国进到凤头骢八岁、五尺四寸；第二段画一戴皮帽子的奚官（管马的小吏）牵一前膊有一块方形花斑的马，后题："进到锦膊骢八岁、四尺六寸。"（见图20-1）

[2]此处所列钱数，在冯家升等编《维吾尔族史料简编》和程溯洛《唐宋回鹘史论集》中，均按贯计算。《简编》72页称："北宋和买（北宋政府出钱收买人民的物品叫做和买）马价，以宝元二年（1039）为例，最高的每匹五十贯，最低的二十五贯，这次如以最高价五十贯为标准，那么，最低马的交易数为二万四千匹。"上说于阗进马，宋廷赐钱120万贯，相当于马的交易数至少2万4000匹，有误。实际宋廷赐钱应为120万文，详见楚生《谈宋元丰八年的于阗贡马》一文，载《新疆社会科学》1984年第1期。

图 20－1　于阗献马图(北宋李公麟《五马图》摹本)

外。另有券马由蕃商自己牵送,沿途官府供给草料食宿。咸平初(998)券马匹偿价35千至8千凡23等。于阗贡马属官方贸易,并非蕃商券马,每匹以20千文计算,则于阗贡马宋廷赐百有20万文为60匹马价。如按《宋会要辑稿》所载,中等马价每匹30千文,则为40匹马价。后宋廷又赐于阗使者钱百万文。熙宁三年和买匹绢为1500文,则宋廷除偿马价外,赐进奉人钱相当于666匹绢,亦较丰厚。时"有献尚乘者,自百一十千至六十千亦三等"。[1] 于阗屡献御马,元佑四年"八月八日诏:李养星阿点魏奇等进贡御马已回赐,内黎撒啰瞎征依此,后毋为例"[2]。从"后毋为例"看,回赐当不在少数。还有需要说明的是,上述马价以缗钱计算,实际交易有时以绢、茶充值,如偿付现金的则要求其购买所需物资携回,不得带钱回归,以防止钱币外流,改铸别用,使宋钱币匮乏,影响正常流通。由于西北各少数民族和宋的贸易多系顺差,上述情况很难控制,使宋受到很大损失。故宋廷不得不采取严厉举措:"元佑三年(1088)六月十三日,诏河、岷、兰州沿边:今后蕃客入

[1]《资治通鉴长编》卷43。

[2]《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汉贩卖回日，许所住城寨搜检，不得带钱入番；若在汉界，从其便。”[1]至于西方各国源源不断地运来的大量奢侈品，如乳香、珠宝之类，这时宋廷已开始采取措施，加以限制。宋朝对香药实行禁榷也就是官营专卖制度。在太平兴国初年，京师成立榷易院以司其事，或称榷货务，下设香药库，非出于官库者不得私相买卖，严刑峻法，取缔私下交易。禁榷之物为珠宝、玳瑁、犀角、象牙、宾铁、珊瑚、鳖皮、玛瑙、乳香等。其他药物，官市之余，民间可以交易。西域香料多在禁榷之列，其中以乳香为大宗。乳香树属橄榄科、小乔木，主要产于非洲红海沿岸以及波斯、阿拉伯等地。其茎皮渗出的树脂，凝固后形似白胶，称乳香或熏陆香，除作王公贵族奢侈生活中的香料外，还可供医药、调料等用。

熙宁五年（1072）十月三日，客省言：于阗国进奉使罗阿厮难撒温等有乳香三万一千余斤，为钱四万四千余贯，乞减价三千贯，卖于官库。从之。[2]

元丰元年（1078）十二月二十五日，诏熙河路经略司指挥：熙州自今于阗国入贡，惟赍国王表及方物，听赴阙，毋过五十人驴马头口，准此。余物解发，止令熙州、秦州交泊，差人主管买卖，婉顺开谕。除乳香以无用不许进奉及挟带上京并诸处货易外，其余物并依常进贡博卖。[3]

元丰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诏：于阗国进奉使所卖乳香偿以现钱；其乳香所过官吏失察，令转运司劾罪。[4]

元丰三年十月九日，熙州奏，于阗国进奉搬次至南川寨，称有乳香杂物等十万余斤，以有违朝旨未敢解发。诏：乳香约回。[5]

由上可知，通过于阗中转的乳香贸易数额异常巨大，动辄数万斤或十余万斤，路程数万里，长途转运实非易事，必有大批商贩从事于此。

---

〔1〕《宋会要辑稿·刑法二》。

〔2〕《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3〕《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4〕《宋会要辑稿·蕃夷七》。按，同样内容在《宋会要辑稿·蕃夷四》系在元丰四年，有误。依前后事理推断，应在元年，《宋史·于阗传》称元丰初即出于此。

〔5〕《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为图厚利，趋之若鹜。通过丝路南道之国际贸易，时一度繁盛。当然，万里迢迢运到汴京的乳香，价格已非常昂贵，每斤约合1400余文，相当于一匹绢价。

[于阗]地产乳香，来辄群负，私与商贾牟利；不售，则归诸外府，得善价，故其来益多。元丰(1078—1085)初，始诏惟赍表及方物马驴，乃听以诣阙，乳香无用，不许贡。[1]

于阗不产乳香，皆由西方运来。本宋朝专卖之特殊商品，为增加财税收入，曾起过巨大作用。"宋之经费，茶盐矾之外，惟香之为利博，故以官为市。"[2]由于熙宁以后大量涌进，香药库积存太多，销售困难，元丰初，乃有严禁进口之诏。但历代长期施行的贡赐贸易非一纸命令所能禁断，故元丰三年于阗使进奉乳香，宋廷不得不慎重处置。一方面为使于阗商人不受损失，仍偿以现金；一方面又治"所过官吏失察"之罪。总的来说，当时宋廷鼓励西北边地民族至中原贸易，对于阗等地打着使者旗号的商贾，接待相当优礼，回赐十分丰厚。嘉佑八年(1063)于阗使进献独峰橐驼，嫌回赐值少不受，并请退回橐驼，宋廷非但未予责备，当即退还橐驼，除原赐金额外，诏以远人又特赐钱五千贯。宋廷对边地少数民族采取如此宽让之政策，反映其政治上的考虑多于经济上的计算。积弱的宋朝廷，"柔远人以饰太平"[3]，招徕周边各族朝贡，以壮声威，维持其"天朝"形象，实亦无奈。从经济角度讲，宋朝和边地民族的贸易，是一种得失参半的不等价交换。西域商贾或他们背后的当权者，通过贡赐贸易大收其利；而宋廷借此也增加了财税收入。《宋会要辑稿》载，仅熙宁十年，秦州商税就达79959贯以上。而值得注意的是，这对大西北区域市场的形成，起了有力的促进作用。

元佑二年(1087年)正月十二日，诏于阗国黑汗王贡方物，回赐外，余不以有无进奉悉加赐钱三十万。二月十四日诏：回赐外，

[1]《宋史·于阗传》。

[2]《宋史·食货志》。

[3]《文献通考》卷325《四夷考三》。

更加元丰八年例赐金带、锦袍、袭衣、器币。[1]

像这样随意增加回赐的做法，对财政窘困的宋朝廷来说，当然不堪重负。元佑二年“诏修立回赐于阗国信分物法。岁遣贡使虽多，止一加赐。又命于阗国使以表章至，则间岁听一人入贡，余令于熙、秦州贸易”[2]。针对于阗等国贡物太多，严重入超，朝廷已无力应付的态势，元丰至绍圣年间（1078—1098）宋廷对边地进贡，陆续做了具体限制。如于阗使者每次贡物，必须呈献国王表报才能入京，否则只能在秦州（今甘肃天水）、熙州（甘肃临洮）安泊，就地买卖。而且规定上京人数每次不得超过50人，逗留不得超过100天。不过这些规定执行得并不严格。宋廷旨令边地官员要注意“婉顺开谕”。元丰二年（1079）于阗国来贡方物而无国主表章，实际上是一群民间商贾进京销货，“法不当纳”，而宋廷却指示熙河路经略司：“如坚欲来贡，可听之”。

由于宋廷对贡赐贸易作出了上述这些具体限制，不少西来商品便在秦州、熙州就地销售，而使之成为西来商品的集散市场，与吐蕃唃斯罗的青唐以及西夏控制的河西诸城镇共同组成了西北区域市场的网络。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也是丝路贸易在新形势下所呈现出的特点。

---

〔1〕《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2〕《宋史》卷119《礼志二十二·诸国朝贡》。

# 21 丝路探微四题

## ——香料贸易与食品传播

### 21.1 不容忽视的香料贸易

在《北堂书钞》中，载有《汉书》著者班固寄给他弟弟班超的一封信。信中说："今赍白素三百匹，欲以市月支（大月氏）马、苏合香、阗登（即毼氎）。"

当时班超正在于阗、疏勒一带为统一西域积极活动。这里地处丝路要冲，系东西方物资交流的集散市场，以中原的丝绸直接换取西方的马匹、毛织品、香料，当然是互利双赢的事。马匹、毛织品是西域特产，人们生活所必需，毋庸多说。值得注意的是，班固为什么对苏合香这样感兴趣，它产于何地，有何用途？在《梁书》卷54中，称苏合香为大秦和安息珍物，经印度贩运各地，以至中国：

> [身毒]其西与大秦安息交市海中。多大秦珍物，珊瑚、琥珀、金碧珠玑、琅玕、郁金、苏合。苏合是合诸香汁煎之，非自然一物也。又云大秦人采苏合，先笮其汁以为香膏，乃卖其滓与诸国贾人，是以辗转来达中国，不大香也。郁金独出罽宾国，华色正黄而细，与芙蓉华里被莲者相似。国人先取以上佛寺，积日香槁，乃粪去之，贾人从寺中征雇，以转卖与它国也。

这与《后汉书·西域传》所载，内容基本一致：

> [身毒]与大秦通，有大秦珍物，又有细布、好毼氎、诸香、石蜜、胡椒、姜、黑盐。

显然，《梁书》所载更为具体详实。不过说苏合香是"合诸香汁煎之，非自然一物也"，只是一种并不可靠的传说，这大概是由"合"字望文生义

而如是说。只有一种药剂,原名吃力伽丸,后称为苏合香丸,确是集诸香配制而成。据劳费尔在《中国伊朗篇》中介绍,苏合是音译,"中国人的'苏合'就是古代 storax 的名称"。现在也有人认为它"是从 liquid-ambar orientalis 里提取;在古代是从药用安息香里提取"。据说苏合紫赤色,颇像紫檀,木质芬香,产生一种有香味的树胶,见风凝固。《唐本草》称"此香从西域及昆仑(东南亚)来"。检阅《辞海》则有这样的解释:"苏合香,金缕梅科,落叶乔木,叶掌状五裂,裂片有锯齿和缺刻,无毛。由多数蒴果集成球形复花果,原产小亚细亚。供观赏,树脂称"苏合香",可提制苏合香油,用作香精中的定香剂;中医学上用为通窍、开郁、辟秽、理气药,性温、味甘,主治中风昏迷、痰气诸厥、惊痫等症。"

苏合香是较早传入我国的香料。汉晋以来,在丝路贸易输入的物资中,香料一直占有重要地位。除豪门权贵作为奢侈品外,佛寺中亦常见用,并为重要的药品,而获社会上广泛重视。关于苏合香的名称,以及所谓"狮子粪"的讹传,劳费尔在《中国伊朗编》中曾有考述。作者从语言学的角度,旁征博引,但头绪纷繁,真伪难辨,也往往使人眼花缭乱,无所适从。在《魏书》、《隋书》的《西域传》中,对香料都有所记述。在述及波斯出产时,皆称有陆熏、郁金、苏合、青木等香。郁金在植物学上属姜科,多年生草本,地下有块茎及纺缍状肉质块根,断面黄色,有香气。中医学上以块根入药,能和血散瘀,行气解郁。青木香也是波斯所产的一种姜属植物,它的根亦有香气,可以入药。在上述史书的"于阗"、"龟兹"条中,还称当地生产安息香,当然这是讹传,不过可知它在塔里木诸城镇上,随时可见。对于这种被我国称为安息香的伊朗香料,在《酉阳杂俎》卷 18 中曾有介绍:"安息香树出波斯国,波斯呼为辟邪树,长三丈,皮色黄黑,叶有四角,经寒不凋。二月开花,黄色,花心微碧,不结实。刻其树皮,其胶如饴,名安息香,六七月坚凝,乃取之。烧之通神明,辟众恶。"在《唐本草》中则称:"安息香,味辛,香、平、无毒。主心腹恶气鬼。"安息香系落叶乔木,夏季开花,花带赤色,有香气,树干泌出树脂,干燥后呈红棕色半透明状,可为调合香精的定香剂,中医学上用以开窍行血,主治中风昏厥、产后血晕等。至于产地,近代则以

印度尼西亚著称。史籍上记述于阗、龟兹产安息香，显然是把市场上的销售和产地混为一谈。不仅如此，在《宋史·于阗传》中，还记载它是乳香的产地：

> [于阗]地产乳香，来辄群负，私与商贾牟利；不售，则归诸外府，得善价，故其来益多。

同样，这也是把中西贸易中的中转地误作为产地的讹传。于阗从未产过乳香，它是从非洲、阿拉伯等地辗转运来，而再进入中原的。

乳香，橄榄科，小乔木，主要产于非洲，红海沿岸，波斯、阿拉伯等地。其茎皮渗出的树脂，凝固后形似白胶，名乳香。性温，味苦辛，除作香料外，中医学上用为治血、行气、止痛药。《南方草木状》对于乳香树有这样记载："在海边有大树，树枝如古松，生于沙中，盛夏树胶流于沙上，方采之。"因为树脂滴下时形如乳头，故称乳香。乳香一称陆熏香，从汉晋以来，一直是应用较广、输入量较大的一种香料，不仅充作皇室豪门奢侈生活中的用品，而且还可供调料、照明、医药之用。唐《大和上东征传》载，冯若芳会客，常用乳头香，一次要烧百余斤。消费量如此之大，所以输入量也相当惊人，此从下列史料中可以看出：

> 熙宁十年(1077)十月二十七日，客省言："于阗国进奉使罗阿斯、难撒温等有乳香三万一千余斤，为钱四万四千余贯，乞减价三千贯卖于官库。"从之。[1]

> 元丰三年(1080)十月九日，熙州奏："于阗国进奉，般次至南川寨，称有乳香杂物等十余万斤，以有违朝旨，未敢解发。诏乳香约回。"[2]

大批香料涌入北宋都城开封，所以在孟元老《东京梦华录》中香料铺多有记载。开封潘楼街南皆系珍宝、绸缎、香药店铺。有关香料的著作如《香谱》、《岭外代答》、《诸蕃志》等也相继面世。据记述，当时社会上出现的香料不下百余种，如龙涎香、乳香、蜜香、龙脑香、檀香、麝

[1]《宋会要辑稿·食货三十八》。

[2]《宋会要辑稿·蕃夷四》。

香、苏合香、安息香、郁金香、丁香、降真香、木香、沉香、蕙香等等。海陆两路源源不断输入的香料，虽可供医药之用，丰富了人们的物质文化生活，但一时侈靡之风，遍于朝野，封建统治阶级奢侈靡费的生活，达到了惊人的程度。原来宋朝对外贸易中，香料之财税收入颇巨，大有益于国家财政。“宋之经费，茶盐矾之外，惟香之为利博，故以官为市。”[1]但后来不断涌进，积存太多，销售困难，使宋朝蒙受巨大损失。故元丰年间（1078—1085）乃采取措施，限制或禁止进口，“不许贡”。所谓“贡”，实际上就是西北少数民族对北宋的贸易。当时喀喇汗王朝以于阗为对宋贸易之进出口。于阗经常向北宋“贡献”许多包括香料在内的珍奇物品，宋朝除按值付钱外，还要回赠许多金银等物。于阗诸地的“进奉使”，实际上就是商人。他们至内地贩货如买茶叶返回，同时还能享受免税优待。所以这种逆差贸易，使北宋金银价涨，铜钱匮乏，而后不得不一度采取限制措施。大批的乳香从于阗东运，使中原人士误以为于阗地产乳香。无独有偶，在西方人的心目中，于阗还是麝香的产地。13 世纪著名的波斯诗人哈菲兹（Hafez）这样写道：

闺中的佳人，收起你装满香料的绣囊；
麝从远方来了，从和田的原野上，
带来了它那迷人的芬芳。

麝香是珍贵的香料和药材，它系一种称为麝（俗名香獐子）的野生动物的体内分泌物。麝生活于山地林带的岩石间，感觉灵敏，善走能跳，似鹿而小，黄黑色。在雄麝的脐部与阴囊间，有麝腺即香囊，麝香即为其分泌物，新鲜时呈稠厚的黑褐色膏状，干燥后则为棕褐色粉末或块状颗粒，具有奇特的芳香气味。作为药材，它有止血散瘀、兴奋神经等各种功效。

波斯原系盛产香料之地，但其国不产麝香，而按宗教习俗，国人常需使用。“其事神以麝香和苏涂须点额，及于耳鼻，用以为敬，拜必交

[1]《宋史》卷 185。

股。”[1]上述波斯系阿拉伯入侵前奉行祆教的萨珊帝国时期(224—651年)。当时麝香作为贵重的香料,曾普遍施用于宗教仪式中。其地既不产麝香,则传入的时间必然更早。我国中原在秦汉以前,对麝香已有记述。魏晋以后豪门贵族使用麝香之风亦颇盛。在畅通的丝路贸易中,它源源不断地西运,陆路运输即由天山南北古丝道上通过。据王一丹先生介绍,此在阿吉利·霍拉桑尼的《药物宝库》中曾有记载:“麝生息在秦、契丹、西藏、突厥斯坦、库特康拉以及尼泊尔、巴赫莱治、穆朗、朗普尔这一片广阔地域上互相连接的群山之中,人们从这些山地把麝香带往世界各地。”唐宋之际,于阗即和田被称为秦或秦马秦,这时的于阗有时也泛指塔里木盆地南缘一带地方。纳于鲁丁·图西(Nasir-oddin-etusi)于公元13世纪所著的《伊儿汗的珍闻录》中曾说:“最好的麝香是和田产的。”这些西方作者持论的根据是什么,现我们不得而知。在汉文史料中,至今尚未见到过这方面的具体详实的记载。王一丹先生在《波斯、和田与中国的麝香》[2]一文中推断,当时波斯大量使用的这种香料,乃系从中国陕、甘、青及四川盆地一带运去。王文搜集资料颇多,论证甚详,对和田产麝之说持很大怀疑,但又有保留地声称:“似乎也不能完全排除和田附近地区产麝的可能性”。据我在和田长期生活及考察所知,答案还可近一步明确:不仅文献资料如汉文史籍、各种文字的出土文书以及地方志书,没有出现过麝香的记载。经实际调查并向有关专家请教,和田地区的野生动物有两类:一为昆仑山高寒野生动物,内有牦牛、藏驴、藏羚、北山羊、岩羊、盘羊、藏原羚、雪豹、马熊、狼、豺、猞猁、赤狐、雪鸡、旱獭、石鸡、灰尾兔;一为荒漠耐旱野生动物,内有野骆驼、马鹿、鹅喉羚、塔里木兔、黄鼬、野猪、沙狐以及各种禽类,而从未有过麝或香獐子这类野生动物。只是在本世纪60年代中期,和田外贸部门曾从外地引进麝鼠(水老鼠)在湖泊、水库中放养过,但现也已绝迹。

---

[1]《旧唐书·西戎传》。

[2]载1993年第2期《北京大学学报》。

据史籍记载，在古代于阗的南边，隔山相距“二千里”的女国，即后来吐蕃的辖地今藏北地带，出产麝这类野生动物：

> 女国在葱岭之南，其国代以女为王，王姓苏毗。……课税无常，气候多寒，以射猎为业，出鍮石、朱砂、麝香、牦牛、骏马、蜀马，尤多盐，恒将盐向天竺兴贩，其利数倍。[1]

《马可波罗游记》在介绍西藏情况时也说：“这地方出产一种麝，并且数量很多。所以整个地区充满着麝香的味道。麝每月分泌一次麝香，并正如前面已说过的那样，在它的近脐处，凝成一种脓肿或疖子，充满了血液，这种动物本地名叫加德里（Gudderi），是用狗去猎取的。”吐蕃出产的中国麝香，在波斯等西方各国赢得极高声誉，以为是质量最好的麝香，优质当然价高。“麝香在当时是一种常见的消费品，富翁使用的是真正的吐蕃麝香。不太富裕的人无法购买这种商品。”[2]吐蕃麝香向西方各地输送，一条主要的通道，就是北至于阗通过丝路南道源源西运。历史证明，吐蕃和于阗在古代一贯有着密切的经济文化交往，此在本书12：“古代于阗和吐蕃的交通及其友邻关系”中已有阐述，此不赘言。当然，通过于阗西运的麝香，不一定全系吐蕃所产，河西各地以及青海一带，都出产麝香，也可通过于阗西运。15世纪初至撒马儿罕帖木儿宫廷访问的西班牙使节克拉维约，在他的行纪中就曾提到：“撒马儿罕城也富有来自各处的商品……中国向那里运送世界上最好的丝绸，主要是贡缎，此外不但有世界其他任何地方都没有的麝香，而且还有大黄及其他许多产品。”于阗地处丝路要冲，系中西物资交流的集散地。也正如中原人士认为于阗“地产乳香”一样，西方人士则认为“最好的麝香是和田产的”。不仅当时人如此，近世以来，还有人说和田附近的山野上有麝群出没，自古以来这个地区就以输出麝香闻名于世。研究回鹘史很有贡献的程溯洛先生在他的论著中，也认为

---

〔1〕《隋书·西域传》。

〔2〕〔法〕阿里·玛扎海里：《丝绸之路——中国—波斯文化交流史》，耿昇译，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530页。

“于阗多出产”乳香。[1] 在史籍中涉及到香料贸易的，于阗最多，龟兹次之，两地至中原的贡使，往往以其作为主要贡品。特别是回鹘西迁后与北宋的贸易，和香料有关的不胜枚举。奇怪的是，唐代前后，高昌商业繁荣，成为具有国际性的东西物资交流的集散市场，但在史籍中对香料却鲜有记载。检阅《吐鲁番文书》第3册麴氏高昌时期的《高昌内藏奏得称价钱帐》，其中却有此项内容，且数量颇多：

正月三日，翟萃畔买香五百七十二斤……

正月十五日……康不里昂买香二百五十二斤……

射蜜畔陁买香三百六拾二斤……买香八百斤……买香一百七十二斤

十二月廿七日康牛何畔陁买香陆百伍拾□斤……

有尼屈量香伍拾二斤……

安符夜门延买香叁拾三斤。

这里只说香，系何种香料不得而知。在当时高昌市场上，肯定有一种香料，为习俗常见，人所共知，故简称为香。反映同时代高昌情况的《魏书·西域传》中没有提及香料，但在“于阗”、“龟兹”条中都记载有安息香。在高昌市场上当时是否也是安息香畅销，现难肯定。在池田温著《中国古代籍帐研究》所载的《唐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估案》中，有这样的内容：

郁金花壹分　上直钱陆拾文　次伍拾文　下肆拾文

麝香壹分　上直钱壹佰贰拾文　次壹佰壹拾文　下壹佰文

丁香壹分　上直钱叁拾伍文　次叁拾文　下贰拾伍文

沉香壹分　上直钱陆拾伍文　次陆拾文　下伍拾文

白檀香壹分　上直钱肆拾伍文　次肆拾文　下叁拾伍文

由于上下残缺，其他名称的香料已难知究竟。从价格看，上述香料都很名贵，尤以麝香为最，与《高昌内藏奏得称价钱帐》中所列销售额动辄数百斤相比，绝非一个档次。

[1]程溯洛：《唐宋回鹘史论集》，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389页。

## 21.2 石蜜和砂糖

贞观三年(629),大唐高僧玄奘在往印度求法途中,沿热海即伊塞克湖畔西北行500余里,至素叶城(今哈萨克斯坦托克马克附近),会见了突厥叶护可汗。可汗看了玄奘带来的高昌国书及信物,十分高兴,盛情设宴,隆重接待。据《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载,宴会在"甚娱耳目"的乐曲声中进行。席间皆烹鲜羔犊之质,而陈设于这位法师面前的,则是专门为他准备的净食:饼饭、酥乳、石蜜、刺蜜、蒟蒻等等。所谓刺蜜,不少人认为是蜂蜜,其实不确。在古代西域,刺蜜是种身价颇高的野生蜜源。《魏书·高昌传》称:"有草名羊刺,其上生蜜而味甚佳。"羊刺现俗称骆驼刺(Alhagi pseudalhagi),全疆各地的戈壁荒漠、田野路边皆有生长。花期7—8月,花内花外均有蜜腺,泌蜜丰富。花外蜜腺泌汁成滴,凝结浓缩为琥珀状的小糖粒,称为刺蜜或刺糖。刺蜜结晶细腻,其味清香犹如蜜甜,以轮台野云沟等地所产质量为优。而在历史上,高昌一带刺蜜最为著名。据《新唐书·地理志》载,唐代西州即交河郡向中央朝廷所贡名产即列有刺蜜。作为强身滋补的药材,它在《本草纲目》中也有记载。故突厥叶护可汗以此名产作为食糖招待这位西行高僧。至于有人把刺蜜误认为蜂蜜,倒也事出有因。因蜂蜜在当时也是极受人们欢迎的甜食,身价颇高。我国内地在汉魏时期已有人养蜂,取蜜食用,并有用于食品加工和入药的记载。《三国志·吴书·孙亮传》中,即有蜜渍美食的事例。宋代大文豪苏轼吃"豆腐、面筋、牛乳之类皆渍蜜食之",一时传为美谈。西北边地不出甘蔗,甜食有限,所以历来蜂蜜受到珍重。据后晋天福五年(940)石敬瑭派至于阗的使者高居诲所记,"境控西陲,心驰北阙"的大宝于阗王李圣天,日常所食,即为"粳沃以蜜、粟沃以酪"。通俗地说,也就是蜂蜜拌米饭,奶酪泡小米。这种食用的蜂蜜系液体,当时称为流蜜。在日人池田温的《中国古代籍帐研究》里,记载吐鲁番的物价表——《唐天宝二年(743)交河郡市估案》,显示蜂蜜的价格是论盒计取的:上等流蜜每盒40文,

可能1盒相当于1斤左右。

在我国的汉文史籍里，石蜜出现的时间也较早。它和刺蜜、流蜜，虽都称蜜，却又是毫不相干的食品。东汉著名学者张衡在《七辨》中云："沙饴石蜜、远国贡储。"三国时期魏文帝曹丕的诏书中曾提到："南方有龙眼、荔枝，宁比西国蒲萄、石蜜乎？"按曹的口气，似乎他说的意思是，难道南方的龙眼、荔枝，能比得上西域来的葡萄、石蜜那样好吃吗？在他眼里，别的东西都比不上葡萄、石蜜。诏书里说的西国，理解为西域诸国，大概是不会错的。不过这里说的西域是广义的称谓，也可包括古代印度在内，非仅限于天山南北地区。正因如此，作为中西交通枢纽和集散市场的凉州，当时也出现过石蜜。万震《凉州异物志》称："石蜜非石类，假石之名也。实乃甘蔗汁煎而曝之，则凝如石，而体甚轻，故谓之石蜜也。"印度以甘蔗制糖甚早，上述甘蔗汁煎曝而成的石蜜，可能是从印度运来，经塔里木盆地古丝道，通过凉州而入中原。据《大唐西域记》介绍，石蜜乃印度人民日常所喜食。我国古籍上有称"西极（国）石蜜"，即指印度所产。印度生产砂糖、石蜜，比较著名。实际上，阿拉伯诸国当时也生产石蜜，故杜环在大食曾亲见："刻石蜜为庐舍，有似中国宝舆。"此在《经行记》中有载。史籍上还可见这样一段有趣的记载，说中亚康国人善于经商，争分铢之利。他们生了儿子，必拿石蜜含其嘴里，明胶放其手中，预兆孩子长大后，一定会甜言蜜语，招揽生意，挣了钱财，像胶一样粘在手上，紧抓不放。这说明当时在中亚地区，石蜜已是常见之物。

公元618年唐统一中国后，声威远播，贡物四至，包括天竺（印度）在内的西域诸国，皆以砂糖、石蜜送达唐廷，而质量以天竺所产为佳。太宗于贞观二十一年，派遣专人到中印度摩揭陀国（Magaclha）学习制糖技术，引进了熬糖法，后"即诏扬州上诸蔗，柞渖（汁）如其剂，色味愈西域远甚"[1]。当时塔里木盆地不产甘蔗，民间以谷物淀粉糖化所得称饴或饧，即俗名糖稀。1908年，英人斯坦因沿和田河北上，曾在麻扎

[1]《新唐书·西域传》。

塔格发现一本唐开元年间某佛寺账册残页,内载"正月十四日购饧一斤半,开支一百文"。此饧是用麦芽在当地制作而成。实际上这种作法在汉代已常见于中原民间。东汉崔实在《四民月令》中,记述社会生产活动云:"十月,先冰冻作凉饧,煮暴饴",可见当时生产饴饧已很普遍。饴是较稀的软饴,俗称糖稀;饧是较干的硬饴,俗称的麻糖,即是其中一种。《天工开物》中称其为"一窝丝",系宫中美食,至今仍是民间常见的食品。饴不宜长途运输,在唐代和田市场上,每两约6文。价格如此低廉,亦不可能长途运输而来。将饧煎曝成固体的硬糖,在塔里木盆地早亦有之。民丰县北汉晋时期的尼雅遗址,就曾发现过核桃仁糖块,是糖稀搀以核桃仁、葡萄干晾干而成。若将糖稀搀以面(米)粉晾干,便成砂糖。现在新疆制糖主要以甜菜为原料,这是近百年的事。19世纪末引种于俄国,始种于伊犁地区,1957年才开始大面积种植。唐代交河市场上,这种制作比较粗糙的砂糖,《市估案》上显示有两类:

[1]沙糖壹两上直钱拾贰文、次拾文、下玖文。

[3]沙糖壹两上直钱拾叁文、次拾贰文、下玖文。

以于阗糖稀的价格和交河砂糖的价格相比较,差距不大,砂糖亦可能系当地生产,不会从远地运来。至于玄奘食用的石蜜,在交河市场上亦有售,上等石蜜壹两16文,生石蜜每两则要30文,价格悬殊之大,反映了石蜜质量的差异和品种的繁多。根据季羡林先生在《古代印度沙糖和使用》[1]一文中的介绍,在许多佛典特别是律藏中都有砂糖、石蜜生产和使用情况的记述。石蜜种类繁多,有薄石蜜、浓石蜜、白石蜜、黑石蜜、杂水石蜜等等。石蜜的制作是将蔗汁或糖稀加热浓缩,再加牛乳和"碾碎了的粮食"煎炼而成。《五分律》卷22称:"杓举泻,相续不断为熟",即称为熟食蜜。熟石蜜由于煎炼程度深,呈黄褐色,故可称黑石蜜。在未加各种碎面杂物前,纯奶糖可称生石蜜或白石蜜。义净在《根本说一切有部百一羯磨》卷9夹注中说:"然而西国造沙糖时,皆安米屑。如造石蜜,安乳及油",殆即指此。由于其质料贵重,价格较

[1]载《历史研究》1984年第1期。

高，故在交河市场上，生熟石蜜价格相差甚大。有生石蜜在市场上出售，说明当地能加工熟石蜜，已掌握制造石蜜的工艺。这一看法，从法国学者伯希和在敦煌发现的一份印度制糖法传入中国的残卷[1]也可得到证实。残卷中提到，这种制糖的“甘蔗茎似沙州、高昌糜”。人们可以看出，写这件文书的人，对沙州、高昌的情况很熟悉，很可能他就是生活在这一带地方的居民。当时印度制糖法可能已被高昌、沙州一带的居民所掌握。实际上，唐代汉文典籍对此也有所记载，西域人民不仅可能掌握了制糖法，而且对中原也曾产生过积极影响。唐显庆四年苏敬修的《唐本草》称石蜜用[糖]水牛乳、米粉和煎成块，作饼坚重。西域来者佳。江左亦有，殆胜于蜀。和苏敬一起修《唐本草》的孔志约说：“石蜜出益州、西域，煎沙糖为之，可作饼块，黄白色。”西域和内地都可生产石蜜，但内地不及西域，可能因内地牛乳不足之故。古代西域牧业发达，牛乳多，故生产的石蜜质量上乘。直至近代，新疆哈萨克族还有这样类似石蜜的奶制品名吉尼特(Jenit)，其制法就是将酥奶酪粉与酥油、小米粉和白砂糖合在一起。这种精美的食品，一般只招待尊贵的客人，日常不多见。石蜜一般为固体的硬糖块，但亦有一种称为软石蜜的，如同现在的牛皮糖一样。也有的和糖一样，可制成浆。上述和田麻扎达格发现的帐页中，就有“出钱壹仟文，付孔家，充还先沽甜浆一瓮价”。当时于阗市场上小麦30文1硕，粟拾5文1硕。此一瓮甜浆相当于66硕粟、33硕麦，可见其价格昂贵。制造甜浆者为汉族孔姓移民，可能有专业制造作坊。所谓甜浆，很可能就是石蜜浆或糖浆。在佛典《摩诃僧祇律》中，出现的浆有14种，石蜜浆即在其中。糖与石蜜经常出现于佛典律藏中，与其戒律有关。因为戒律对僧徒的饮食时间有严格控制，糖和石蜜属于“不正常”食物，可随时食用，故颇受佛寺僧众欢迎。宋元以后，佛教在我国特别是在西域衰微，文字资料中石蜜这一名词也逐渐少见而几乎消失。取代它的是“糖”字，经常出现在人们眼前。宋人王灼有《糖霜谱》问世，元朝则设有专营糖业生产的官署“沙

[1]见商务印书馆编：《敦煌遗书总目索引》，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

糖局”，可见糖在人们生活中的重要地位。公元9世纪以后，高昌回鹘等地居民称糖为 šäkär，与中伊朗语 šakar 有关。元明以后，塔里木盆地制糖业似无发展迹象，人们的消费，多靠外地输入。清朝的档案材料载明，当时从克什米尔、图伯特来叶尔羌等地贸易的商人，多大量运进白糖、黑糖和冰糖。

## 21.3 流行中原的胡食

盛唐，为我国各民族经济文化交流的繁盛时期，饮食文化尤为显著。而由所谓“贵人御馔，尽供胡食”，可见西北地区与中原交往密切之盛况。据唐慧琳《一切经音义》卷37《陀罗尼集》第12 𩜱𩜱条记载：“此油饼本是胡食，中国效之，微有改变。……胡食者，即餫饟、烧饼、胡饼、搭纳等是。”𩜱𩜱即油煎饼，此不详介。按慧琳的说法，当时从西域传人中原的胡食，品种已渐繁多，有餫饟、烧饼、胡饼、搭纳数种。

其实，据《齐民要术》记载，当日由西域传入中原的胡食，还不止上述，如胡炮肉、胡羹、胡饭亦皆应列入：

**胡炮肉** 魏晋时期由波斯通过西域传入中原的名菜：“肥白羊肉生始周年者，杀则生缕切如细菜，脂亦切。着浑豉、盐、擘葱白、姜、椒、荜拔、胡椒，令调适，净洗羊肚，翻之。以切肉脂内于肚中，以向满为限，缝合于浪中坑火，烧使赤，却灰火，内肚着坑中，还以灰火覆之于上，更燃火炊，一石米顷便熟，香美异常，非煮炙之例。”[1]

**胡羹** 三国魏晋时期，流行于中原：“羊肋六斤又肉四斤，水四升，煮；出肋，切之。葱头一斤，胡荽一两，安石榴汁数合，口调其味。”[2]

**胡饭** “以酢瓜菹长切，将炙肥肉生杂菜内饼中，急卷，卷用两卷，三截，无令相就，并六断，长不过二寸，别奠飘齑随之，细切葫芦奠下酢，中为飘齑。”[3]

---

[1]《齐民要术》卷8，农业出版社1963年。

[2]《齐民要术》卷8。

[3]《齐民要术》卷9。

《酉阳杂俎》里，曾记述过这样两个故事：一讲某应试举子，作梦来春及第，乃邀友邻至长安长兴里饃饃店相聚；二述东市恶少年李和子为鬼追逐，而入饃饃肆。语涉荒诞，但却反映了当时长安胡食之流行：不仅有专卖饃饃的饭馆，而且有专卖饃饃的街市，如今日之乌鲁木齐“抓饭一条街”然。饃饃为何？不少书刊解释得牵强附会，均不足信。著名学者向达先生在《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中，曾作这样的阐述：“饃饃既非波波，亦非磨磨，或因毕国得名，乃是今日中亚、印度、新疆等处伊斯兰教民族中所盛行之抓饭耳。抓饭梵语称为 pilan，亦作 pilow、pilai，饃饃实为音译”。近人有疑此说与唐段成式在《酉阳杂俎》里所述的“樱桃饃罗”相矛盾，其实此乃不明当地生活情形所虑。新疆做抓饭有讲究的人除以大米、黄罗卜、羊肉加油外，往往还加点水果，如木瓜、西红柿等等，樱桃亦然。作为佐料同煮，饭熟锅盖一掀，一股清香之气，迎面扑来，令人垂涎，今仍如此。

慧琳将烧饼与胡饼并列，作法有别，《齐民要术·饼法第八十二》中载作烧饼法曰：

> 面一斗、羊肉二斤、葱白一合、豉汁及盐，熬令熟，炙之，面当令起。

烧饼用少量肉馅，而胡饼却无。在于阗某寺账册[1]中，有多次买面作胡饼的记载，或与油麻即胡麻同买，并不见买任何馅料。如十二月三十日购胡饼两硕面脚，每斗 15 文，供众岁节 3 日用。除同日购油麻 1 硕 5 斗 1 升外，并不见购任何可作馅料的物品，以供节日改善伙食之用。在《吐鲁番出土文书》[2]所载的《高昌传供酒食帐》、《高昌重光三年(622)条列虎牙汜某等传供食帐二》中，胡饼被称作炉饼或饼，亦同样不用馅料。1958 年自治区博物馆文物队在今民丰县的尼雅遗址发现有烤饼炉，形似今日新疆常见的馕坑。近年在洛浦山普拉汉晋墓地里，发掘出大批遗物，内有粟面饼数枚，小者约 1 厘米厚，圆形，直径 7 厘

〔1〕详见本书 19：唐代于阗的社会经济研究。

〔2〕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第 3 册。

米，面粉粗糙仍含有粟粒；大者较薄，面细，约0.5厘米厚，直径20厘米左右，与馕大小相似，上划有格纹。1972年自治区博物馆考古队在吐鲁番阿斯塔那唐墓中，亦曾发现麦面饼。饼呈圆形，直径为19.5厘米，土黄色，中心薄，边沿厚，中央亦戳有花纹，其形制与现在新疆居民日常所食的馕完全一样。汉唐时期，在传入内地的胡食中，以胡饼流行最广，街市中每有出售。饼在中国古代泛指面食，不过，如现在所称的饼，古籍中亦有记述。《说文·六书故》："以粉及面为薄饵也。"刘熙《释名》："饼，并也。溲面使合并也。"《汉书·宣帝纪》称这位公元前74年登位的西汉皇帝，在年轻倒霉沦落民间时，"每买饼，所从买家辄大售"。这时上距张骞通西域的时间约60年，西域胡食已可能东传。宣帝刘询所买的饼是否为胡饼，还难肯定，不过到东汉以后，西域各种风尚物品，已在中原流行，是没有疑问的。《后汉书·五行志》介绍："灵帝好胡服、胡帐、胡床、胡坐、胡饭、胡空侯、胡笛、胡舞，京都贵戚皆竞为之。"上行下效，当时在中原流行的岂止是胡食，衣饰、用具、音乐、舞蹈，都染有胡风。

时作为胡食广泛流行于中原的胡饼形制如何？

刘熙《释名》称："胡饼，作之大漫沍也，亦言以胡麻着上也。"漫沍即满胡，据郑注引《周礼》的解释，满胡乃外甲两面周围蒙合之状，与现在新疆各族人民仍旧爱吃的馕周围有厚边一样。饼面着以胡麻，而绝没有馅。《齐民要术》中，曾载有髓饼法："以髓脂蜜合和，面厚四五分，广六七寸，便着胡饼炉中，令熟，勿令反复，饼肥美，可经久。"这就和现在的油馕一样，备受人们的欢迎。由于其经久不干，可存藏，更适于旅途食用。胡饼由于制作简单，美味可口，传入中原后，受到各地人们的普遍欢迎。据王隐《晋书》称，著名大书法家"王羲之幼有风操，郗虞卿（郗鉴）闻王氏诸子皆佳，令使选婿，诸子皆饰容以待客，羲之独坦腹东床啮胡饼"。这则流传至今的"东床佳婿"的故事，说明当时文人雅士普遍喜食胡饼的风习。汉晋如此，唐时尤甚。胡食已不仅在上层人物或文人雅士中流传，民间广泛爱食业已成俗。唐文宗时入唐求法在长安曾长期逗留的日僧圆仁，在其所著《入唐求法巡礼行记》中曾述："开

成六年正月六日，立春，命赐胡饼、寺粥，时行胡饼，俗家皆然。”《资治通鉴》卷218载，至德元年(756)安史之乱发生后，玄宗西逃，至咸阳集贤宫，饥饿困顿，杨国忠乃买胡饼献上。可见在大小城镇街市上，胡饼随时可见。如白居易《寄胡饼与杨惠州诗》所云：“胡麻饼样学京都，面脆油香新出炉。”不过奇怪的是，白居易在这里明明赞吟的是新出炉香喷喷的烤饼，胡三省却把胡饼注为蒸饼，是谓谬矣。南宋高宗绍兴十七年(1147)孟元老撰《东京梦华录》，追叙北宋都城开封的繁华景象，内中不仅提到食店中有胡饼供应，而且专卖胡饼的店铺为数颇多：

> 凡饼店有油饼店，有胡饼店。若油饼店，即卖蒸饼、糖饼，装合、引盘之类。胡饼店即卖门油、菊花、宽焦、侧厚、油碢、髓饼、新样满麻。每案用三五人捍剂卓花入炉。自五更卓案之声远近相闻。唯武成王庙前海州张家、皇建院前郑家最盛，每家有五十余炉。

由上可以看出，胡饼店、油饼店规模相当大，有的竟多达50余炉。而饼的花色品种亦多，胡饼即有门油、菊花、宽焦、侧厚、油碢、髓饼、新样满麻等。这些不同名称的胡饼，除髓饼、新样满麻上面已有介绍外，其他如何配料制作，现已难明确肯定。在中原地区，随着城市饮食向精美的方向发展，很可能借烧烤而成的胡饼和烧饼已很难区别，并且逐渐失去制作简易的原样。《东京梦华录》出现有“白肉胡饼”，稍后的《武林旧事》中有“三猪胰胡饼”皆可说明这点。元天历三年(1331)成书的《饮膳正要》中，记载的“黑子儿烧饼”、“牛奶子烧饼”，从配料上看，又似乎是胡饼演变而成。只有在西北边疆，胡饼仍保持原来作法。如敦煌文书P.2641《丁未年六月归义军都头知宴设使宋国清牒》中关于供应于阗使者的食料，即和唐代于阗制作胡饼的用料完全一样：“十九日，寿昌迎于阗使，细供陆拾分，壹胡饼，又胡饼壹佰枚，油胡饼子肆佰枚，每面贰斗，入油壹升。廿日太子迎于阗使，油胡饼子壹佰枚，每面贰斗，入油壹升。”

公元9世纪，回纥西迁；10世纪以后伊斯兰教势力逐渐扩展至塔里木盆地，随之天山南北包括语言文字在内的社会风貌为之大变。11

世纪维吾尔族著名学者玛赫穆德·喀什噶里的《突厥语词典》里，称饼为艾麦克；而后来与饼同义原为波斯语的“馕”字在新疆流行，时间又更晚。1845年林则徐在南疆勘垦地亩时，曾写《回疆竹枝词二十四首》，描绘当地风土人情，关怀边疆劳动人民生活，也说到馕，可谓是对当时社会生活的真实写照：

桑葚才肥杏又黄，甜瓜沙枣亦糇粮；

村村绝少炊烟起，冷饼盈怀唤作馕。

当“馕”这一名称在天山南北家喻户晓的时候，昔日在中原流行的“胡饼”之名，人们已感陌生，成为历史的回忆了，而烧饼则成为中原大江南北老幼皆知的大众化食品。

## 21.4 胡麻是芝麻吗？

传说汉代张骞西行归来后，不仅带来了西域的许多奇闻异事，也传入了不少中土所没有的作物良种，胡麻便是其中之一。其实，此说并不完全确切。据现代学者研究，除《史记·大宛列传》中所载葡萄、苜蓿为张骞带回外，像胡麻、胡葱、胡桃等作物品种，都是在公元1世纪后，在不同时间传入内地的。而有趣的是，直到现在，胡麻到底是亚麻还是芝麻，许多人还是混淆不清。不同的书刊中，众说纷纭，各言其是。

在汉文典籍里，对于胡麻最早的记载，见于五六世纪成书的《齐民要术》。从该书所引《氾胜之书》我们可以推论，公元1世纪在中原种植的作物里，即已出现胡麻这一名称。所以在东汉的《神农本草经》里，也有它的名字：

> 张骞外国得胡麻，今俗人呼为乌麻，非也。《广雅》曰狗虱胜茄胡麻也。”《本草经》曰：“青襄一名巨胜。”今世有白胡麻、八棱胡麻，白者油多。胡麻宜白地种，二三月为上时，四月上旬为中时，五月上旬为下时。[1]

[1]《齐民要术》卷2《胡麻第十三》。

在《齐民要术》里，胡麻亦称油麻，由上述可知，它指的是芝麻。但同书把胡麻作为绿肥作物栽培，却又似乎指的是亚麻："凡美田之法；绿豆为上，小豆、胡麻次之。"

1979年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的《辞海》，曾对胡麻作了似为全面实嫌含糊的解释，而且有些说法也不确切：

> 芝麻（Sesamum indicum）亦称"脂麻"、"胡麻"、"油麻"，脂麻科。一年生草本，全株被茸毛，茎直立，四棱形……种子扁椭形，有白、黄、棕红或黑色。喜温耐旱，不耐霜涝。原产于非洲，我国各地均有栽培，为主要油料作物之一……
>
> 胡麻，（1）即"芝麻"（2）我国西北、内蒙古一带，有称油用亚麻为胡麻。见"亚麻"条。
>
> 亚麻（Linum usitatissimum），亚麻科，一年生草本。茎高2—5尺，细而柔韧，被有蜡质，喜凉爽湿润气候。我国东北地区栽培较多。按用途不同可分纤维用亚麻、油用亚麻和兼用亚麻三种。茎部韧皮纤维细而坚韧、耐磨，不易被水浸腐，可供纺织和制渔具。种子可榨油，主要供制油漆、油墨；油粕作为饲料。油用亚麻在西北及内蒙古一带为主要油料作物，俗称"胡麻"。

芝麻和亚麻有别，这在《辞海》的解释里是很清楚的。不过，什么是胡麻，解释得却是有些含糊不清、模棱两可。胡麻不可能既是芝麻，又是亚麻，如果说历史上曾发生过误会，讹传失实，今天也需要澄清。

在新疆，一般是把亚麻称为胡麻的，虽然也有个别人把胡麻和芝麻混淆不清。新疆八一农学院编著的《新疆植物检索表》[1]明白地写着胡麻为"亚麻属"，"茎皮为优良纤维原料，种子油可食"。胡麻不但新疆各地栽培，而且"全国各地多有栽培，欧亚各地均甚普遍"。近年考古工作者曾在阿拉沟古墓地发现过胡麻籽，籽粒卵圆形，稍扁，暗褐色，表面有光泽，据测定时间为距今2200—2800年。在吐鲁番晋唐古墓地、焉耆唐王城，以及沙雅县通古斯巴什旧城附近，都发现过胡麻籽，

[1]新疆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

说明它在新疆种植时间很早。而在中原地带芝麻则具有悠久的栽培历史。江苏吴兴钱山漾新石器时期遗址和浙江杭州水田畈史前遗址，都发现过芝麻种子，说明它并非公元前2世纪张骞西行以后传至中原。说它是“原产于非洲”而传入中原，也缺乏坚实的证据。事实证明，古代中原不仅早有大麻，也早有芝麻。公元1世纪后从西域传入中原的是亚麻即胡麻，而非芝麻。既如此，那么中原人士为什么把芝麻看成是胡麻哩？这大概和胡麻在西域的原名“油麻”有关。在古代新疆，汉人较多的吐鲁番地区有时也把油用亚麻称为胡麻，如在《吐鲁番出土文书》第3册《高昌乙酉丙戌岁某寺条列月用斛斗帐历》中，即有“买胡麻子（油）伍斛供佛明”的记录。在池田温所编《中国古代籍帐研究》里，亦时有“油麻”出现。《唐[开元九年?]于阗某寺支出簿》载明，这所寺院在某年十月二十六日至次年正月底约3个月的时间里，即买油麻两次，共计3硕9斗1升：

十一月一日籴油麻两硕肆斗

十二月卅日籴油麻壹硕伍斗壹胜

此所购油麻，即系被称为胡麻的油用亚麻。在吐鲁番出土文书《唐年次未详[八世纪]西州郭令琮等种田簿》中，亦有种“油麻七亩”、“油麻五亩”的记录。新疆历来多种油用亚麻，而很少种芝麻。13世纪路过于阗的马可波罗在记述当地物产时说：“产品有棉花、亚麻、大麻、各种谷物、酒和其它物品”，并没有提到芝麻。清季编纂的《新疆图志》根据实际情况，也把胡麻（油用亚麻）和芝麻分别叙述，在介绍和阗物产时说：“饶小麦、苞谷、青稞、棉麻、葡萄、胡麻”，只字未提芝麻。所以上述唐代于阗寺院账册所载油麻，肯定即系油用亚麻，即胡麻。胡麻作为油料作物，在新疆各地乡土志中多有记述，近、现代种植者亦普遍。根据不完全的统计资料，从1918年到1942年每年种植面积多在30万亩以上，1949年为61.99万亩，至1955年扩大到110.37万亩。上世纪50年代，新疆胡麻生产的面积和产量都占油料总量的50%以上。而芝麻的种植极其有限，在历史文献里很少出现，只有在蒙元时代回鹘文经济文书里，把它和亚麻并列。著名的英国学者贝利（H. W. Bailey）在

解读于阗语文书时，误以为古代和阗大量生产芝麻。其实，受自然条件的制约，和田古今从来没有大量种植过芝麻；而胡麻抗旱、耐瘠薄、耐盐碱，性喜冷凉，在天山南北均可广泛种植。

古代从西域传至中原的胡麻，应是油用亚麻，而绝非芝麻，只因为两者都可称为油麻而产生了混淆。明时李时珍引用《梦溪笔谈》的话在《本草纲目》中说："胡麻即今油麻。古者中国只有大麻，汉使张骞自大宛得油麻种来，故名'胡麻'，以别中国大麻也"，说胡麻即油麻并没有错。可是他又说麻茎是四方的，却又成为芝麻了。从植物学的角度说，南朝陶弘景在《本草集注》中所说的话，倒是简明确当。他说方茎的叫做"巨胜"，即芝麻；圆茎的叫"胡麻"，即油用亚麻。近代美国学者劳费尔（Berthold Laufer）在《中国伊朗编》这本名著中经旁征博引的详细考释后，认为"芝麻"和"亚麻"的混淆是由于共同称"胡麻"所引起的，主要由于中国古代学者"太过于钻研书本，而不观察事物"。他的话是有道理的。不过，我认为胡麻的混淆，则是由于芝麻和亚麻的共同名称"油麻"所引起来。不仅中国古代学者有其所述的弱点，近代一些中外学者也还没有弄清这点，如著名的英国李约瑟博士在《中国科学技术史》中，尚认定胡麻就是芝麻。

# 22 新疆的开发建设与环境演变的历史思考

新疆开发建设不断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觉得有个问题需要引起注意并亟待解决，这就是如何加强生态环境的保护问题。新疆有许多自然资源优势，但其位处欧亚大陆腹地，四周高山环绕，阻隔含湿气流的进入，年降水量仅150毫米，而年水面蒸发量超过1000毫米。水分的严重不足，使生态系统极为脆弱。作为中国最大的干旱地区，世界第二流动性的塔克拉玛于沙漠与我国最大的固定半固定的古尔班通古特沙漠，虎踞天山南北，虽然已占地42万平方公里，覆盖了新疆1/4地面，但并未就此而止，仍在继续扩张。准噶尔沙漠南缘，沙丘活化，威胁着北疆的有关区域；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的绿洲地带，至今尚处在“兵临城下”的严重局面。不仅如此，与干旱地区生态系统有关的还有土地盐碱化的问题。目前的盐碱化土地占全疆耕地1/3以上，对生产建设亦造成很大危害。面对这样严峻的现实，当前我们能否制服两害，合理利用和保护自然资源，不仅有关新疆开发建设的百年大计，也是牵涉到这一地区人类生存与社会文明能否延续和发展的至关重要的问题。

## 22.1 新疆环境演变的历史考察

自第四纪山川形势发生变化以来，处于中纬度大陆腹地的塔里木盆地，昆仑山和青藏高原横卧其南，暖湿空气不易流入；北有天山阻隔，水汽来源极少，所以在远古时代，有着丰富沉积物作为沙源的塔里木盆地，风动尘扬，即存在沙漠蔓延之势。根据地质资料，现有关专家认为“塔克拉玛干沙漠风沙地貌在早更新世已开始出现，在中更新世得

到大规模的发展”[1]，大约已有200万年以上的历史。所以我国先秦古籍《山海经》等在描述昆仑山的情况时，早就有“流沙之滨”的记载。特别是塔里木盆地东南部，“地沙卤”[2]，干旱气候下风蚀形成的雅丹地貌，在汉代古籍中就已屡见不鲜。《汉书·地理志》称罗布泊附近“乏水草，沙形如卧龙”。白龙堆这个地名，后来在中西交通史上，成为人们所熟知的地方。其西南的精绝国，地接流沙，《汉书·西域传》上亦有“地陂陁”的记载。不过由于当时人口稀少，生产水平低下，人类只能依赖自然，适应自然而生存发展，对自然界本身的干预不大，生态系统呈原始的协调状态，所以沙漠的蔓延受到抑制。

如果说汉代以前，历史典籍对塔里木盆地沙漠的记载，还只是偶一提及，片言只语，给人的印象不深，那么经长期动乱，到魏晋南北朝时，见于记载的景观就足够使人惊心动魄的了。“且末西北方流沙数百里，夏日有热风为行旅之患。风之所至，唯老驼豫知之，即鸣而聚立，埋其口鼻于沙中，人每以为候，亦即将毡拥蔽鼻口。其风迅驶，斯须过尽，若不防者，必至危毙。”这段见于《魏书·西域传》的文字，反映了在公元4世纪前后，塔里木盆地东南部，风沙肆虐，给商旅行人带来威胁与危害的恐怖景象。我们再进一步考察汉魏以来分布在这一地区的绿洲城国的情势，就可以看出，这时生态环境正处在急剧恶化的历史阶段。在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处境日趋艰难的绿洲城镇，当度过了它们的繁华岁月之后，这时逐渐消声匿迹，相继沉沦于瀚海或废弃于荒漠之中：

**扜弥**　西汉时期，有户3340，口20040，在地广人稀的塔里木盆地南缘当时首屈一指。位于克里雅河下游三角洲地带，1994年新发现的圆沙古城遗址，可能即系扜弥都城。它南距于田县城230公里，处塔克拉玛干沙漠腹地，地理座标系在北纬38°52.236′，东经81°34.905′。西汉以后，流经其境的老克里雅河不断东移，造成其地干旱缺水，土地荒

[1]朱震达等：《塔克拉玛干沙漠风沙地貌研究》，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107页。

[2]《汉书·西域传》。

芜,民众离散,国力衰微。约于3世纪末的汉晋之际,都城废弃,沦为荒漠。这个昌盛一时的南道大国,悄悄地退出了西域的政治舞台。

**精绝** 汉时有480户,口3360。原址在今民丰县城北130公里尼雅河尾闾处,地近流沙。东汉以后,人口增加,"住户约近千家"。由于过度开发,水源不足,或遇突发事件,终于废弃。当地发现文书的最后年代为晋泰始五年(269)[1]。综合各种情况,现考古工作者认为废弃于4世纪前后。

**楼兰** 位于孔雀河下游三角洲。《史记·大宛列传》称其临近罗布泊,"邑有城郭"。魏晋时期曾为西域长史治所,驻军屯田,繁盛一时。但随着垦殖规模的扩大,或由于河流改道等原因,水源日渐短缺,几近枯竭。这一至今为人注目的古城,现所见文书最后的时间是前凉建兴十八年(330)。一般认为因干旱缺水被迫废弃于公元4世纪。

**且末** 在今且末城东北150公里沙漠中,汉时有"户三百三十,口千六百一十",原位于古且末河侧。作为阿耨达大水支流的古且末河,水渐东移,注入干流[2],故且末城水源日趋减少。神龟二年(519)宋云经此时,城中居民只有百家。[3] 后该地为吐谷浑兼并。隋大业四年(608),在铁勒和隋军先后追击下,且末人众逃散。隋虽置且末郡,"其故地皆空"[4]。贞观九年(635),唐军与吐谷浑又大战于此,故后被玄奘在《大唐西域记》中称为折摩驮那故国的且末城,"城郭岿然,人烟断绝",显然已遭废弃,沦为荒漠。

**喀拉墩** 位于今于田县城北200余公里,克里雅河下游西侧。遗址有城堡、民居、佛寺、并成网状的灌溉渠道。就此发现的五铢钱及其他钱币来看,该古城存在于汉魏,废弃于公元5世纪前后。[5] 古称建

---

[1]向达译:《斯坦因西域考古记》,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66页;李遇春:《尼雅遗址的重要发现》,载《新疆社会科学》1988年第4期。

[2]参见《水经注》卷2,《新疆图志》卷69。

[3]范祥雍校注:《洛阳伽蓝记校注》卷5,第265页。

[4]《资治通鉴》卷181。

[5]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49页;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p. 443-446.

德力河的克里雅河，泥沙特多，现汛期挟带之泥沙杂质为每立方米6.0675公斤，沉积严重，故经常摇摆移动。因地貌演变，河床东移可能系该遗址废弃的主要原因。

上述系公元4—6世纪前后，塔里木盆地南部，首批绿洲城镇由于环境恶化被废弃的情况。当然，在此期间亦有社会动乱加速环境恶化的因素。这带地方如现在的且末、若羌等县，是我国最干旱的地区，也是世界上少有的干旱地区。若羌年降水量17.1毫米、且末18.8毫米、安迪尔16毫米、民丰30.5毫米，其北部沙漠即古遗址所在地带，降水量更少。如若羌以北降水量仅有10—15毫米，而山前平原的水面年蒸发量为2500—3000毫米，为年降水量的130—180倍。与降水量从北向南从西向东减少的规律相一致，这里也是新疆河水年径流量最少的地方。古精绝国所依恃的尼雅河现年径流量仅有1.987亿立方米，古今差别不大，当时流量也极有限。古阿耨达大水即现车尔成河年径流量仅为5.44亿立方米。在这样极端干旱缺水、生态系统十分脆弱的严峻条件下，常遭强劲的东北风和西北风交相紧逼的塔克拉玛干东南缘，绿洲城镇率先废弃沦入瀚海，自然条件恶劣是不容回避的严峻现实。如果我们要从人类活动的本身来找寻上述绿洲变迁的原因，首要的一点是，当时的绿洲居民，在这样自然条件下，选择自己的活动区域时，受生产水平和认知条件的限制，不少是在大河下游或尾闾三角洲。这里地势平坦，土壤肥沃，河网交错，引水方便，宜于农耕。但此条件优越之地，水源非常不稳定，极易断水而陷入困境。由于内陆河流泥沙特多，加之水利失修，河道宽浅，下游最易发生改道。而尾闾处人口增多，进行垦殖，用水骤增，水流量必然供不应求，导致流程缩短，居民缺水，生产、生活发生极大困难。面对水源匮乏，风沙紧逼的艰难处境，楼兰、精绝居民为了求生存，也曾采取各种对策，比如为了节约用水，他们制订了严格的灌溉管理制度，私有土地用水都要缴纳水费[1]，严厉惩处

[1]参见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又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砍伐树木的破坏者，折断枝条都要以牛价赔偿[1]，甚至节衣缩食屡次减少口粮标准[2]等等。但这一切都未能解决根本问题。居民最后不得不因干旱缺水，被迫迁徙，绿洲废弃。汉魏以后，西域动乱，中央朝廷势力退缩东南一隅，大批人员随之集聚于西域长史驻地楼兰一带。据考古资料证实，东汉以后的精绝其规模远远超过西汉时期，楼兰人口亦较可观，一次防洪筑堤就出动500多名戍卒。[3] 以楼兰、精绝这一局部地区而言，绿洲废弃是由于在上述自然条件下，人口不适当地增多，进行过度开发，水源匮乏所致。如果纵观全局进一步分析为什么在塔里木盆地东南一隅，当时会集中这样多的人口，还是和西域当时长期动乱有关。

魏晋以后，中原战乱，西域各绿洲城国亦兼并不已，西域长史偏安于东南一角。前凉、前秦为了维护其统治地位，曾多次大动干戈。5世纪后，北魏、柔然、高车、嚈哒以及后来兴起的突厥争夺西域，战祸连年，曾使天山南北社会经济各方面遭受重大损失。据《魏书·西域传》载，北魏真君十一年(450)车师王车夷落在不堪忍受兵祸百无聊赖之际，向北魏求援说："臣国自无讳所攻击，经今八岁，人民饥荒，无以存活。"其时各绿洲城国遭际，多系如此。就连局促于南的于阗都屡遭战乱，残破不堪。经过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社会动乱，至7世纪唐朝统一西域时，塔里木南端自然环境恶化的酷烈景象，已非常使人惊心。贞观十八年(644)春夏，玄奘法师西行归来，沿南道返回长安途中，在于阗逗留时间较久。面对此自然景观，感触很深，后在《大唐西域记》中，对沿途风沙肆虐所造成的严峻情势，做了详实的记述。据其所见，当时佉沙国(疏勒)"多沙碛，少壤土"，向东南要翻越大沙岭才能至斫句迦国(今叶城一带)，继续东行抵瞿萨旦那即于阗国。"周四千里，沙碛大半，壤土隘狭。"这座丝绸之路南道上的名城，黄沙进逼，似已形成四面楚歌的

---

[1]参见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又 H. W. Bailey：*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2]林梅村：《楼兰尼雅出土文书》，第28页。

[3]林梅村：《楼兰尼雅出土文书》，第69页。

境地。王城西百五六十里，大路都已被流沙埋没，堆积成丘。城东南百余里，灌溉农田的大河，干旱缺水，遂致断流，全国震动。东边三百余里的媿摩城，位于为沙漠掩埋的曷劳落迦城的南侧，有时“猛风暴发，烟云四合，道路迷失”。再向东行，过尼壤即入大流沙中，覩货逻（安得悦）、折摩驮那（沮末）、纳缚波（楼兰）等故国名城，已成废墟，四顾茫茫，不知所指……。从于阗往东，在气候极端干旱的酷烈条件下，大河断流，沙漠蔓延，环境恶化到如此严重地步，几乎整个塔里木盆地南缘都将面临着被沙漠吞噬的危机。幸好随着社会情况的稳定，才多少使绿洲生态获得转机，没有进一步恶化。

公元7世纪唐朝统一西域后，形势较前平稳，生产秩序恢复正常，使环境的维护和改善获得有利条件。唐贞观二十二年（648）安西四镇设置后，南道沿线出现了一些新的屯戍之所，被废弃的遗址附近，重又出现了新的人群聚落，复兴那些在历史上已经消失了的地方。贞观年间（627—649年），唐朝派康艳典在罗布泊地带的移民中，建立统治秩序，于上元二年（675）建造新城，隶属沙州管辖。被玄奘称为“国久空旷，城皆荒芜”的覩货逻故国一带，这时又出现了城堡，时间当为唐玄宗开元七年（719）前后。[1]《唐书》中的兰城镇，即系此地。被玄奘称为“城郭岿然，人烟断绝”的沮末（且末）故地，这时成了与吐蕃贵族势力进行争夺的军事重镇——播仙镇，也就是500年后马可波罗经过的“境内有几条河流的沙昌省”（Charchan）。事实说明，在那些久被废弃了的空旷荒漠，只要有人劳作、有水灌溉，寂寞荒凉的不毛之地，也重会出现稼穑殷盛、花果繁茂的片片绿洲。这也证明，风动沙流虽造成对人类生活区域的威胁和危害，而决定绿洲兴废最重要的因素，还是有无

[1]向达译：《斯坦因西域考古记》，第75页。

足够的水资源和人的合理劳动。[1]

公元7—8世纪，安定的社会环境，使塔里木盆地的自然风貌，稍得复苏。惜这一转机，并未维持多久。唐天宝十四年(755)安史之乱以后，中央朝廷无力顾及西陲，吐蕃贵族势力卷土重来，乘机进占昆仑北麓。长期动乱，使民不聊生，农人逃亡，耕地撂荒。今策勒东北的杰射(丹丹乌里克遗址)诸地，复遭废弃，沦为沙漠，自然这也与其地处布藏诸小河下游，水源渐缺有关。

10世纪下半叶开始直到11世纪甫告结束的宗教战争，使塔里木盆地南端各绿洲区域遭到程度不同的破坏。这场长达40年的战争，西起英吉沙东至民丰，无处未留下战火破坏的痕迹。不仅沟渠纵横的良田沃野，弃耕成为荒芜不毛之地；在干旱风蚀的情况下，就地起沙，许多人群聚居的城镇，规模宏大的佛寺，亦成为断墙残垣，丘墟灰烬，今日犹零落于荒漠野草之中，湮没于瀚海沙丘之下。正如恩格斯在致马克思的信中所指出的那样："土壤肥力是靠人工达到的，灌溉系统一破坏，土壤肥力就立即消失，这说明了用其他理由难以说明的下述事实，即过去耕种得很好的整个地区(巴尔米拉、彼特拉、也门的废墟以及埃及、波斯和印度斯坦的某些地区)，现在荒芜起来，成了不毛之地。这也说明了另一个事实，即一次毁灭性的战争足以使一个国家在数世纪内荒无人烟，文明毁灭。"[2]英吉沙的丘陵地带由于形势险要，两军反复争夺，不少城堡和民间建筑被摧毁，逐渐被流沙埋没。和阗北端两河之间的布盖威里克遗址，被称为秦马秦的大宝于阗国的故地，良田屋舍破坏无遗。现在林立的沙山间，残破的废墟，佛寺壁画，尚历历可见。

---

[1]还有一种值得注意的因素是，唐时罗布泊重新出现的人群聚落，是否与这一地区周期性的气候波动有关。据我国气候学家竺可桢等人研究，唐代处于气候史上的暖湿时期，雨水偏多。天宝年间，唐军与吐蕃曾在播仙镇即古且末一带作战，时在安西任职的唐代边塞诗人岑参，为颂扬安西节度副大使封常清的武功，在《献封大夫破播仙凯歌六章》诗中，曾这样写道："官军西出过楼兰，营幕旁临月窟寒，浦海晓霜凝马尾，葱山夜雪扑旌竿"。"暮雨旌旗湿未干，胡烟白草月光寒……"诗中形象生动地反映了蒲海即罗布泊一带气候阴雨冷湿的情况。在极端干旱的塔里木盆地东南缘，出现这样的罕见现象，颇值得研究，如果真实可信的话，或许是气候周期性的波动，和当时这带城镇复兴，有一定关联。见《岑参集校注》，第153页

[2]《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8卷、263页。

与其遥遥相对的是玉龙喀什河以东的阿克斯比尔古城，经过残酷血洗，一蹶不振。后西辽、蒙古军队相继占领此地，战乱不止，以致到15世纪初，于阗“人民仅万计，皆避居山谷间”[1]。人民逃亡，严重影响社会生产；灌溉系统破坏，水利失修，加之玉龙喀什河水汛期挟带大量泥沙[2]，经年累月，终必水流不畅而致淤塞，造成上述古城区域的水源断绝，流沙蔓延。今阿克斯比尔残墙仍巍然屹立在洛浦县西北17公里的流沙之中，荒凉沉寂地显示着绿洲兴废的历史。对于长期战乱造成社会的自然的残酷破坏，至今不仅在洛浦、策勒一带，而且在整个塔里木盆地南端，流传着各式各样形象生动而饱含辛酸的传说。

有关“经常发生尘暴和沙暴，狂风起时尘砂蔽天”[3]，沙害猖獗，环境恶化的情形，在16世纪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所著的《中亚蒙兀儿史》中，曾有着具体详实的记载。作者对当时社会动乱以致自然变化的各种景象，抱着极其关注的态度，对生态环境日益恶化的趋向，表示了无可奈何的担忧：“哈实哈儿和于阗的东部和南部是荒漠，其中除了大片流沙、无法穿行的丛林、荒地和盐碱地以外，就没有什么别的东西了。古时候这些荒漠中有若干大城镇，其中有两个的名称一直保存至今，就是罗布和怯台；但其余诸城镇都已埋没在沙下，荡然无存，无人知晓了。到那里去打野骆驼的猎户们说，有时候可以看到某些城镇的地基。他们曾见过城堡、尖塔、清真寺和经文学院等宏伟的建筑物。但是过了不久之后，当他们再去的时候，就丝毫痕迹都看不见了，因为流沙又把这一切都吞噬了。这些城镇的规模确实不小，可是如今却已埋没无闻。”[4]由于各地湮没在沙漠下的废墟日渐增多，据说这些地下的官邸、佛寺以致各式各样的民间建筑，存藏着众多的珍宝，所以始于唐

---

〔1〕冯家升等：《维吾尔族史料简编》（上册），民族出版社1981年版，第150页。

〔2〕据1980年和田土壤普查资料，经吉亚流向阿克斯比尔支流渠道，7月份平均含沙量为每立方米3.097公斤。

〔3〕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拉失德史》第2编，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译，第206－217页。

〔4〕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拉失德史》第2编，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译，第206－217页。

代的“挖宝”行业至16世纪大兴，作为本地最高的统治者米儿咱·阿巴·乩乞儿，在哈实哈儿、鸭儿看和于阗等地以极其残暴的手段，逼使广大群众挖取埋藏在地下的财宝。《中亚蒙兀尔史》中有关这方面的记载，同样是形象生动饶有趣味的精采之笔。值得研究的是，米儿咱·海答儿的描写和900年前玄奘在《大唐西域记》中的叙述，几乎有惊人的相似之处。玄奘所记于阗东北媲摩以北曷劳落迦城[1]，以前被流沙湮没的故事，据说是由于该城居民不礼敬佛像所致。而米儿咱·海答儿笔下的怯台（罗布泊附近的城镇）的这次灾祸，则是由于穆斯林招致了真主的恼怒。前者说有一位虔诚的阿罗汉在事前就做了预言。不出所料，最初是“大风忽发，吹去秽壤”，至“第七日夜，宵分之后，雨沙土满城中”。曷劳落迦城成为大堆阜即现俗称为大沙包后，“诸国君王，异方豪右，多欲发掘，取其宝物。适至其侧，猛风暴发，烟云四合，道路迷失”。怯台的陷没也大致相同，不过佛教传说中的阿罗汉已换成了伊斯兰教中虔诚的受人尊重的沙黑·札马鲁丁。对于真主将降下的这场灾难，他也事先告诫了群众。接着天上降下来的沙土，湮没全城：“这座城镇直到现在依然埋在沙土之中，有时大风刮来，会使清真寺的邦克楼和穹顶露出来。”此具有不同宗教信仰而内容相似的传说，至今仍在塔里木盆地南端各地流传。如果我们揭去神话传说的外衣，回顾绿洲变迁的历史实际，就可明白，这些传说主要是反映了塔里木盆地扜弥、楼兰、精绝诸地干旱缺水、环境恶化沦入瀚海的悲剧。这一地带历来大风最多。据统计，现在若羌、且末的大风日数分别为一年42天和26天。当沙暴即黑风暴铺天盖地而来时，飞沙走石，伸手不见五指，给居民生命财产带来极大危害。面临这种突然降临的灾难，由于当时人类受生产水平和认识水平的限制，对自然界的瞬息万变，无法理解，更无法抵制，最后只能让一些宗教人士把这一切渲染成带有浓厚宗教色彩的神话，世代相传，曲折地反映着绿洲环境的历史演变。

---

[1]亦说即指楼兰。曷劳落迦出自古于阗文 raurata 之梵文化形式 rauraka，-ka 为梵文语尾，亦即 krora，而 kroraina 即系楼兰。见托玛斯、寇瑙：《敦煌的两件中世纪文书》，第147页、注6。转引自季羡林等：《大唐西域记校注》，第102页。

上述相距千年的神话传说，向我们揭示出这样的历史事实：千百年来影响深远的沙埋古城的传说，主要系指精绝、楼兰及媲摩以北诸城镇的废弃。随着社会生产水平和生活技能的提高，经过长期的生活实践，人口集聚的绿洲城镇，多逐渐地向大河中上游迁移，如河流出山后洪积、冲积扇中下部，泉水溢出带附近。这样的地方有可靠的水资源，加之人类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增强，所以后来即使气候恶劣，流沙侵袭，整个城镇特别是大的城镇废弃埋入沙漠的事例，已比较少见。如经过10世纪发生的长期毁灭性的战争，和田约特干——阿拉勒巴格一带古城毁为废墟，土地沙化；但由于位处山前冲积扇地带，引水方便，经过垦殖，为时不久，又复兴为五谷丰收的繁盛之地。下面论及的近现代绿洲变迁，也告诉我们这样的事实。当然，这样说并不忽视一些地处冲积平原的村落，如策勒达玛沟在清代以后，因干旱缺水，土地沙化，被迫向南三迁的情形；更不意味新疆沙害逐步减轻。事实提醒我们，审察判断土地沙漠化的情势及其危害，并不能以绿洲城镇的兴衰遭际作为主要的标志。下面我们还将继续论及这点。

## 22.2 历史时期社会生产面貌和环境的演变

在人们逐步认识到新疆历史时期环境的变迁，和人类不适当的活动有关。但对许多具体的历史现象，尚缺乏合理的解释，现在我们不妨对不同历史阶段的情况，做些具体的探察和分析。

古代天山南北人类的生产活动主要是游牧业和原始农业，逐水草而居的游牧部落，顺应天时，择地生息，不可能对大自然本身产生重大影响，能对自然环境产生影响的生产活动就是农垦事业的发展。当人类在长期的生活实践中知道粮食是自己最适宜的食物以后，种植以谷物为主的粮食就成为农垦生产的主要内容。据考古资料，新疆的原始农业大约在距今4000年左右已经出现。现可见到有关这方面的文字记载，是在公元前2世纪中原和西域关系进一步密切以后。反映西汉一代史实的《汉书·西域传》曾对塔里木盆地的情况作这样的记述：

“自且末以往皆种五谷，土地草木，畜产作兵，略与汉同。”至迟在公元前3世纪左右，这里已出现以农为主兼营畜牧的绿洲城国。同时，在天山以北广阔的草原上，则生活着“不田作种树，随畜逐水草”的以乌孙为主的游牧部落。据粗略的估算，当时在新疆的地域范围内，人口约有80—90万，其中牧业人口约60余万，农业人口约20余万，开垦土地200万亩以上，相当于现在耕地面积的1/20左右。今常被人们提到的汉朝在西域的屯田，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只是开始时垦殖面积并不大，终西汉之世，派往西域屯垦的戍卒，同时不会超过3000人，耕种的土地约在5万亩左右。东汉国力不振，还不及上述数字。农耕和游牧不同，原始的广阔草原就是天然的优良牧场；可供人类耕作的并不是天然存在的土地，而是要经过不断的垦殖才能长出最需要的粮食。人们的开垦当然不会选择干旱缺水荒芜不毛之地。如当时汉朝主管军粮的搜粟都尉桑弘羊，向汉武帝建议选择今库尔勒附近一带进行屯田时所说过的一番话。“故轮台以东捷技、渠犁皆故国，地广，饶水草，有溉田五千顷以上，处温和，田美，可益通沟渠，种五谷……”最初人们选地垦殖，肯定是在水土条件较好，长满了树木、荆棘和草莽的绿色地带，如桑弘羊所说灌溉方便“地广、饶水草”的广阔平原。扩大农垦是保证人类基本生活需要和社会发展的必要措施，但开垦时伐林毁草破坏土壤结构，在新疆这样生态系统极其脆弱的干旱地区，超过合适的限度，就要打破生态平衡，对自然环境造成影响。那时在相当于新疆的地域范围内，人口数量和耕作面积有限，所以说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微不足道。就局部地区如楼兰、精绝而言，情况特殊，有如上述。至于在塔里木盆地南缘干旱地区，唐代出现“沙碛太半，壤土隘狭”的局面，甚至在大道上也积沙成丘，除由于自然因素外，战乱的破坏，亦有着不可低估的影响。

经过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长期动乱，到7世纪唐朝统一西域后，塔里木盆地的人口数量并没有比汉代增加。就最近发现的敦煌石室所出

唐天宝初年的有关资料[1]来看，还略有减少。不过唐朝在安西四镇的驻军较多，最高时达3万名。塔里木盆地垦田数有35屯，以每屯50顷计算，则有17.5万亩。另外伊吾1屯，原来以牧业为主的北庭也有20屯。以上共56屯，开垦荒地2800顷。[2] 这项统计资料不尽准确可靠，当时唐朝在西域驻军并不稳定，屯田数字向上呈报亦不落实，只能反映大致的轮廓。总的看来唐时西域的耕作面积较汉代相差不大，略有增长。当时龟兹、焉耆诸国农业已得到进一步发展。唐朝在西域屯田与汉代一样集中于此，安西垦田20屯，焉耆7屯，即有13.5万亩之多。塔里木盆地耕作区域，土壤和水流盐分含量普遍较重，这样长期垦殖，过量灌溉，无排水设施，土地盐渍化的问题便日渐严重起来。今天在这一带的古代屯田区域，“旧时城郭田畴，阡陌畎陇依然”，我们还可看到地表有很厚的盐壳遗迹，说明当时绿洲废弃和次生盐渍化有很大关系。

13世纪元朝统辖新疆以后，为解决粮食问题进行经济开发，亦曾于别失八里、阿力麻里、和阗、高昌等地屯田，但规模不大。直到清乾隆二十四年(1759)统一新疆后，天山南北才展开了全面的经济开发，使农垦事业得到充分的发展。

从新疆开发建设的历程来说，清朝统辖时期是个最重要的发展阶段。在1759—1911这150余年中，新疆社会生产面貌所起的变化，是超过以往任何历史时期的。清初，相继平定准噶尔和大小和卓之乱后，社会渐趋安定。但经长期战乱，人口锐减，土地荒芜，牧业凋零，特别是天山以北地区，“千里空虚，渺无人烟”。准噶尔原有20余万户、60余万人，战争伤亡及痘疫流行，幸存者仅1/10即六七万人。天山以南以维吾尔族为主的各绿洲地区约有25万人。加上其他成分，当时新疆总共不过30多万人口。据南疆所纳赋税推算，实际播种面积只有70多万

[1]吴震：《敦煌石室写本唐天宝初年“郡县公廨本钱簿”校注并跋》，载中华书局：《文史》，1982年第13、14期。

[2]《唐六典》卷7“屯田郎中”条注。见[日]玉井是博：《南宋大唐六典校勘记》。引自《新疆地方历史资料选辑》，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137页。

亩。由于当地普遍实行轮作耕种制度,加之漏报严重,耕作面积应在120万亩左右。北疆伊犁等地农业亦有一定发展,规模不会很大。总的看来,当时新疆的人口数量,远低于汉唐时期,耕地面积亦是如此。经过100余年的恢复发展,也由于清政府采取移民实边等一系列措施,积极发展垦殖事业,据《新疆图志》载,清末新疆人口已达200万,册报耕地面积1080万亩。人口增加约6倍,耕地面积增加10余倍,其发展速度远超过历史上的任何时期和同时内地各省。由于全疆特别是天山以北紧抓水利建设,农垦事业获得充分发展,从根本上改变了新疆历史上南农北牧的局面,不仅使天山南北形成了以农耕为主的生产结构,也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新疆的自然风貌。大片森林和草莽之地,都先后成为沟渠纵横阡陌交通的耕作区域。18—19世纪新疆农垦事业获得如此巨大的发展,提供了大量的物质财富,保证了各族人民的基本生活需要,对社会安定进步、维护祖国统一都有重大的意义,这是值得肯定的主要方面。但不容讳言,人口的迅速增长和耕作面积的不断扩大,给新疆的开发建设以及生态环境,亦带来一系列的问题:

(1)大力开荒造田,主要甚至是唯一发展粮食生产,忽视因地制宜,多种经营,使农业经济结构单一化的发展倾向日益明显,特别是牧业的发展受到制约和冷落,削弱了本地优势产业的独特地位;

(2)随着耕地面积的迅速扩展,各地需水量剧增,上游筑坝拦水,下游长期干旱,造成河渠紊乱,不能充分合理地利用水资源。或过量灌溉,发生土地次生盐渍化;或缺生态用水,森林草地枯萎,生态环境恶化。

写于清光绪年间的《辛卯侍行记》有云:"塔里木回言可耕也。然罗布各邨尽居下流,当播种时上游库车迤西各邑,遏流入渠,河水浅涸,艰于分润,秋间上游各邑,浅水入河,又苦泛溢。"[1]对于塔里木河上游截水逐渐加剧的情况,稍后的《新疆图志》亦作了说明:"凡西南上游近

[1]陶保廉:《辛卯侍行记》卷6。

水城邑，田畴益密，则渠浍益多，而水势日渐分流，无复昔时浩大之势。”[1]随着人口和耕地的增加而产生的上下游之间的供水矛盾，当时还只是开端，随后更趋紧张。至于在发展农垦事业的过程中，毁林毁草扩大耕地自是屡见不鲜的事。由于当时垦荒多系“树窝草地”[2]水土条件较好的平原沃野，所以当道光二十五年（1845）林则徐履勘南疆时，阿克苏垦地森林密集，林“限期一年将地内树株刨净”。开辟草地比较容易，用简单的工具即能把地中的杂草荆棘铲除，而毁林造田比较麻烦，于是纵火焚毁，便成了简单易行的办法。道光十二年（1832）壁昌率军在巴尔楚克开垦时，据《叶尔羌守城纪略》载：此地“空无人烟，密树乱草遮蔽天日”，乃“令兵一千名，周围放火，烧开树木”，开辟耕田。像这样的大力垦殖，当时确给亘古荒原带来了一番闹腾景象。但日久天长，愈演愈烈，不可避免地成为环境恶化的种因。正如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所指出的那样：“美索不达米亚、希腊、小亚细亚以及其他各地的居民，为了想得到耕地，把森林都砍完了，但是他们梦想不到，这些地方今天竟因此成为荒芜不毛之地，因为他们使这些地方失去了森林，也失去了集聚和贮存水分的中心。”[3]森林是生态系统的主体，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调节气候，是维护和改善绿洲生态环境最有力的卫士。古代绿洲人民从长期的生活实践中，对此有深切认识，“田作种树”视为农区居民的根本任务。[4] 所以在近代发现的塔克拉玛干南缘的古代遗址中，常有成片的果木园林。[5] 直至道光二十五年（1845）林则徐在南疆各地所见，亦多是“树木夹道”，“绿树成幄”，“林木茂密”，“杂树林立”等自然景观，甚或有“沿途田园弥望，渠埂甚多，树木尤为葱蔚”，“树木极为茂密，白杨高欲参天”的记述。[6]尤其从阿克苏南行接近叶尔羌的阿克玛拉克一带（今麦盖提以北约百

---

〔1〕《新疆图志》卷70《水道四》。

〔2〕《新疆屯田奏稿》，甘肃省图书馆藏。

〔3〕《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7页。

〔4〕《汉书·西域传》。

〔5〕向达译：《斯坦因西域考古记》，第60、72页。

〔6〕《林则徐奏稿·公牍·日记补编》，中山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45－193页。

公里的阿克萨克马热勒),“树木蓊郁”,“沿途皆野兽出没之所”。附近叶尔羌河两岸,也是“胡桐夹道数百里无虑亿万计”[1]。塔里木河沿岸同样如此,“古林稠密”[2],虎豹出没,成群的野禽一队队在天空翱翔。和田河、克里雅河下游直到本世纪初还是“胡桐密布”[3],“古木参天”[4]。可是随着不断的垦殖,缺乏保护,滥砍乱伐,这些广泛分布着的胡杨林带遭到不应有的噩运,处在不断衰微毁灭当中。麦盖提以上叶尔羌河沿岸一带胡杨林砍伐殆尽,特别在和巴楚交界处,争相砍伐,尤为惨重。和田市北100余公里的塔瓦库勒原是一片森林草地,人迹罕至,被视为“偏隅中之偏隅”[5],1845年经林则徐履勘耕种后,开辟草莱,引玉龙喀什河水浇灌,成为一片10万余亩的耕作区域。1900年斯坦因路过这里时,对当地群众滥伐森林、严重浪费木材的现象曾为之惊叹不已。[6] 经过长期毁坏,这里林带明显减少。1948年编制的反映当地交通情况的《阿克苏至和阗道路要图》说明:“霍什拉克(阔什拉什)至和阗一带林木极少。”像这样的林带惨遭破坏导致生态环境恶化的事实,当时在新疆各地常有发生。[7]

## 22.3 现代人类活动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1949年新疆解放时,有人口433万,耕地面积1815万亩,人均耕地4.19亩。在党和政府领导下,各族人民积极发展生产,扩大耕地,至1957年全疆耕地面积有2930万亩,人口558万,人均耕地面积提高到5.25亩。这时经济发展,人民生活得到初步改善,天山南北,一片欢腾景象。1958年后,“大跃进”之风刮进新疆,在“左”的思想影响下,不顾实际条件,盲目扩大耕地面积,至1962年,耕地面积猛增至4581万

[1]《西域水道记》卷1、卷2。

[2][瑞典]斯文赫定:《亚洲腹地旅行记》,李述礼译,第208、209、200页。

[3]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45页。

[4][瑞典]斯文赫定:《亚洲腹地旅行记》,李述礼译,第208、209、200页。

[5]《清宣宗实录》卷419。

[6]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 238.

[7]《阿克苏至和阗道路要图》,现存新疆和田地区档案馆。

亩，人口 699 万，人均耕地高达 6.55 亩。5 年间耕地面积增长了 1652 万亩，年增长率达到 11.3%，这样高的增长速度在新疆历史上是空前的。耕作面积急剧增长，水利设施等都无法适应。耕作更加粗放，广种薄收，全区粮食产量虽有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却明显降低。1957 年粮食亩产 143.7 斤，1962 年只有 112.3 斤，比 1949 年的单位面积产量还低 17.4 斤。部分地区如昌吉、伊犁粮食产量也出现低潮。另一方面造成的不良影响是，绿洲的生态环境明显恶化。如在塔克拉玛干南缘的和田地区，1958 年后，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急功近利，提出向沙漠进军的口号，大规模地伐林毁草、开荒造田。至 1960 年，全地区开荒 144 万亩，和、墨、洛三县最多，主要在两河沿岸地带，开荒 73 万亩，占地区 64%，使耕地面积从 1949 年的 184 万亩增至 328 万亩。和田县到 1960 年耕地猛增接近 1946 年的 1 倍。全县开荒 20 余万亩，烧毁砍伐的胡杨林带占 30%，红柳灌木丛占 20%。该县北境冲积平原原有 16 万亩胡杨林，生长茂密，是和田绿洲的天然屏障。经过滥砍乱伐，到 1980 年代初，只有次生林 4.65 万亩。和田城北约 60 公里的亚勒古孜基格代，现为巴格其乡一农场所在地。1958 年建场时，计划开荒 4.5 万亩。原公社集中 5000 人，给每人规定任务烧毁林带，整整烧了 20 天，任务仍未完成，只开了 2.5 万亩荒地。当时像这样干的有 9 个社办农场，共开荒 25.7 万亩。由于缺乏水利设施，继续耕作的只有 8.3 万亩，其余多已撂弃。其他各县毁林开荒的也都如此。策勒县林木约有半数被砍伐，绿洲前沿灌木林退缩 10—20 公里[1]。由于大面积地破坏森林，使当地气候日趋恶化，雨季推迟，蒸发量增大，干热风一度每年增加 36%。1962 年后，情况稍有好转，但继之十年浩劫，和田各地的自然环境复又受到严重摧残。黄沙滚滚，直接威胁着人类的生活区域。策勒城镇周围有 8000 亩农田被流沙覆盖，距县城最近的大沙丘只有 1.5 公里。皮山、墨玉周围植被破坏殆尽，地面裸露，风蚀加剧。皮山木吉一

[1]参阅陈华：《和田绿洲研究》，第 102－287 页。

带原林网交错，植被茂密，“桑株几遍原野，机声时闻比户”[1]。清末以来，桑蚕极盛。1968 年后，砍伐桑树，改种粮食。在恶劣的气候条件下，风蚀沃土，沙埋农田，不仅蚕桑等副业萧条，粮棉产量也下降 50%，成为南疆有名的贫困地区。水土条件较好的于田县风沙也咄咄逼人，每年沙漠向绿洲移动 10 米左右。民丰县森林草场较多，1949 年尚有胡杨林 22 万多亩，至 80 年代初胡杨林已退缩 10—20 公里，只有 12 万多亩。环境恶化，风沙严重，每年 6 级以上大风超过 16 次。沙漠向绿洲城镇逼近，离城镇中心最近的沙漠化土地只有 450 米之距。据新疆荒地考察队调查，1949—1979 年和田地区被沙漠吞没的土地有 46 万亩之多，现 90% 以上的农区都处于沙漠化的威胁之中。在和田和策勒之间，由于地面裸露，塔克拉玛干的新月形沙丘链，滚滚南进，解放后公路线已南折 3 次，接近昆仑山下，亦难摆脱流沙的侵袭。现在严重的问题是，地区能源短缺，林木大面积地采集破坏仍复如前。据粗略统计，每年因此而毁掉的胡杨林，红柳林就有 6.6 万余亩，如果不设法逐步解决这类问题，防治土地沙漠化只能是纸上谈兵。

在盛行风向影响下，极端干旱的塔里木盆地南缘，稍经折腾，生态环境即迅速恶化，如上所述，这是在开发建设中时时需要引起注意的问题。对其详细情况和可以考虑的防治措施，已另有专文论述，此不赘叙。[2] 还有须加重视并做统一考虑的是，塔里木盆地北缘近 30 年来生态环境也同样处于恶化过程中，今塔里木河沿岸土地沙漠化面积已占土地面积的 60% 左右。这就不能不审视我们人类的活动，哪些是违反自然规律的行为，今后如何设法加以克服。塔里木河沿岸的平原旷野，是自治区的腹心地带，汉唐时起即是农业开发的重点地区。1959 年有关农垦部门着手开发，初因缺乏科学规划，盲目扩大耕地面积、无节制地引水灌溉，使地表径流造成不合理的再分配，大河水量剧减，下

---

[1]谢彬：《新疆游记》，上海中华书局 1936 年版，第 239 页。

[2]有关这方面的论述，请参阅拙作：《和田地区的环境演变与生态经济研究》，载《新疆社会科学》1987 年第 3 期；《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人类活动与环境演变》，载《新疆社会科学研究》1985 年第 17 期。上述系列论文已收入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和田绿洲研究》一书。

游断流，在垦荒120多万亩生产取得相当成绩的同时，生态环境却发生明显的劣变。上游阿拉尔垦区灌溉面积60万亩，有1/10土地发生程度不同的次生盐渍化。从塔河本身历史演变进行考察，由于泥沙淤塞，河道不断北移，沙雅等地以南故道，失去水量供给和植被覆盖，大部分地带经风蚀就地起沙，土地退化。阿克对雅即阿尔卡达利亚一带，据《塔里木盆地考古记》记载，百年前尚有胡杨林在，现已为大片次生沙漠所代替。百年前塔河下游曾是林草丰茂，野兽出没之地。50年代前后还只是在阿拉干以南有轻微沙害，而近年即1972年后铁干里克以下河道基本断流，自然条件日趋恶化，地下水位下降，胡杨、红柳枯萎。目前，低矮沙丘以每年10米的速度向前移动。据中国科学院兰州沙漠研究所调查资料，近年这一地区人为破坏空前加剧，生态环境急剧变坏，1978—1983年间林地面积就以40%的速度减少。在阿拉干地段，固定和半固定沙地面积迅速减少，而流动的沙地面积急剧增大，增长率可达94.54%。[1] 塔里木河沿岸特别是下游在人为因素的影响下，自然环境出现的劣变趋势，除上述水资源的分配问题外，不合理的毁林开荒以及樵采等行为也是重要原因。阿拉尔、铁干里克以及沙雅、库尔勒的许多垦区原来都是胡杨林带。据统计，塔里木河沿岸毁林开荒的土地已有200万亩以上，采樵面积亦在100万亩以上，这是新疆塔里木河考察队在《农业资源综合考察报告》中所提供的资料。它同时还告诉我们，在塔河沿岸，在1958—1978年的20年中，胡杨林已由原来的689.7万亩减少到262.2万亩，即仅存原数的38%。屏障丧失，绿洲将何以堪！因此，出现了沙漠化迅速蔓延的局面。在塔里木河下游，1958年沙漠化土地面积只占该地总面积的12%，到1978年已扩大到52%，而1980年代以后，则已发展到66.1%。所以如此，人为的破坏是主要原因。

准噶尔盆地灌木林，是北疆荒漠生态系统的核心，固定流沙的天然植被。古尔班通古特大沙漠因为有数千万亩包括梭梭林和红柳灌丛等各类林草植被，才得以成为大面积固定和半固定沙丘。近40年

[1]凌裕泉等：《塔里木河下游沙漠化特征及其发展趋势》，载《中国沙漠》1985年第1期。

来，由于水源减少，过度采伐，面积大幅度的减少。据1982年林业设计院调查，准噶尔盆地灌木林为3559万亩，较1958年综考队调查的11250万亩，减少7691万亩，只剩有31.6%。由于灌木林遭受严重破坏，固定或半固定沙丘活化显著，流沙面积增加了5倍左右。天山以北的绿洲亦越来越受到沙漠化的威胁。石河子垦区有30万亩农田受到沙漠化的侵害，有的地方沙丘每年以20米的速度向农田推进。与古尔班通古特大沙漠毗连的莫索湾和下野地，原本是一望无际的梭梭林和红柳灌丛，经毁林造田和不断滥砍乱伐，风蚀沙扬，土地沙漠化面积逐年扩大。昌吉部分地方亦出现类似流沙蔓延的情况。综上所述，近30余年来，新疆开荒造田3000余万亩，大大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提高了粮食产量，保证并推进了自治区生产建设的发展，维护了社会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但由于人们对新疆自然条件的特点认识不足，进行生产活动没有完全从干旱地区的实际出发，所以在取得巨大成绩的同时，自然生态环境发生明显的恶化，这在塔里木盆地南缘及塔里木河中下游比较严重。目前全疆沙漠面积已从50年代初的37万平方公里，扩大到42.1万平方公里。全疆80多个县、市有55个处在沙漠化的威胁之中。风动沙流，在塔克拉玛干南缘的一些地方，沙漠每年以10米左右的速度向绿洲侵袭。策勒、民丰流动沙丘虎视眈眈，已逼近至街市中心。当人们从十年动乱中清醒过来，目睹这一严峻而紧迫的现实时，不得不认真思考形成这一格局的各种原因，反思30余年来违背自然规律的许多行为，并作相当努力以求生态系统变恶性循环为良性循环。和田、喀什诸地，开始注意实行农业集约化经营，大造农田防护林，使部分绿洲环境获得一定改善。但就总体看来，新疆生态环境的劣变倾向还没有扭转，特别是在沙害严重的塔里木盆地南缘，不绝于耳的砍伐声依旧，流沙也仍在悄悄地吞噬着绿洲的肌体。继1979年且末等地黑风暴之后，1986年一场罕见的黑风暴又袭击了和田。天昏地暗，耕地被湮没，道路被阻塞，沙漠复向策勒诸绿洲推进了6.7米。严峻的事实警告人们，生态危机并没有向我们告别，曾一度出现的盲目乐观的沙退人进之说，只能系指某些局部地段而言。维护自然环境，制

止生态逆转，不仅是当前需要我们采取措施设法解决的严重问题，也是长期需要我们加强重视的艰巨任务。

## 22.4 几点看法和期盼

据1990年以前的资料，形成如下几方面看法，并表示对未来的期待：

(1)充分认识新疆自然条件的特点，正确处理人与自然界的关系，在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兼顾的原则下，进行开发建设，是当前我们面临的需要运筹决策的重大问题。在新疆这样严峻的自然条件下，发展生产，历史的经验教训告诉我们，绝不能只顾眼前的经济效益，忽视长远的生态效益。千百年来，我们的认识水平受时代的限制和科学文化落后的影响，对自然生态环境的变化规律茫然无知，总认为人类是凌驾于自然界之上的万物之灵，可以为所欲为，按照自己的意愿去支配、获取一切。因此，干了许多违背自然规律的蠢事，使土地沙漠化和盐渍化迅猛蔓延。无情的事实向我们发出严重警告：必须深切地进行历史反思，总结经验教训，把握现在，正视未来，不要继续做有负于子孙万代的蠢事。

自公元前1世纪西汉中央朝廷统辖西域、兴办屯垦以后，历代王朝承袭持续，以为解决粮食问题、稳定西北边疆的基本措施。这一必要的正确的国策之确立，具有重大的深远的历史意义。18世纪清朝政府统一新疆后，全国和新疆人口都在不断增长，不仅广大群众进行垦殖以谋生计，清政府也采取移民实边等一系列措施，开荒造田，使之成为发展农业以至经济开发的主要措施。清代垦殖注意水利先行这一关键，所以大兴屯垦，效益显著，促进了新疆经济的发展。但由于人们对自然法则缺乏认识，滥砍乱伐，焚林毁草，对生态环境的破坏逐渐严重。20世纪50年代农业生产蓬勃发展后，在“左”的思想影响下，人们片面夸大自身对自然界的干预能力，不顾水利设施等各方面的实际条件，盲目扩大耕地面积，随意撂荒，导致生态系统遭到严重破坏，生态环境迅

速地进一步恶化。正如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告诫过我们的那样："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报复了我们。"今天我们把自己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弄得这样疮痍满目，正是饱尝着自然界的无情报复。现在我们必须要正确认识和处理人和自然界的关系，承认人类以外的自然界的地位和价值。大千世界，芸芸众生，人类仅是自然界的一员，彼此协调相处，才能在这166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取得自己的立足之地。在新疆这样的干旱地区从事开发建设，必须要加强人们的生态意识，使生态意识上升为社会的道德意识、法律意识，把维护环境这项基本国策作为考核行政人员的重要内容，从而引起普遍重视，促进人类社会与自然界的和谐相处，不滥施影响和干预，使生态系统的物质能量资源，得到充分合理地利用，以适应开发建设的需要，不超越生态系统稳定机制的临界限度，保持生态平衡、持续发展生产的条件。事实证明，开发必须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不适当地过度开发，就会导致自然生态系统的破坏，环境恶化，人类自毁立足之地。我们必须要遵循生态经济协调发展的规律，正确处理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关系，维护自然环境，制止生态逆转，从当地实际条件出发，进行生产建设，寻求社会效益和环境协调的最佳方案。

(2)绿洲的生命是水，其兴衰荣枯和地表径流的存在变化有很大关系，而人类的活动范围，也取决于河渠的分布和流向。发展水利建设，加强水资源的管理，是开发建设新疆的首要问题，也是维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首要问题。千百年来，沙埋古城的史实告诉我们，绿洲的废弃无一例外地都因干旱缺水，而绿洲开发的成功，历史证明也都和水利设施有关。清代垦殖注意水利先行，"开垦荒地全藉渠水灌溉，必须先筹引水浇田之策"[1]。由于抓好了这一关键，所以兴办屯垦效益显著，大大推动了新疆农业的发展。而"大跃进"式开荒造田，其后又有不少弃耕撂荒，劳民伤财，促使生态环境恶化。何以致此？水利设施跟

[1]《清宣宗实录》卷318。

不上是重要原因之一。据1986年统计资料,全疆可利用的地表水资源为624亿立方米,而灌区已经引用的为460亿立方米,占可利用水资源的75%,尚未引用的占25%的164亿立方水量,不可能全部为生态用水[1],所以现在大河下游普遍缺水,难以具有生态平衡所必需的水量;而在灌区情况恰恰相反,引水浪废之多非常惊人。统计数字虽表明灌溉定额每亩平均900多方,实际上多在1000立方以上,大水漫灌、串灌的落后方式十分普遍。由于引水方便,灌溉无节制,不少地方忽视排水,地下水位升高,耕地发生次生盐渍化。对于这样用水不合理和浪费严重的现象,必须逐步改变。各地需要加强管理措施,严格控制引入灌区的水量,确保生态用水。水是干旱地区生态系统的主体,一切经济活动中最敏感的因素。加强水利建设和灌溉管理,科学合理地利用水资源,不仅系综合防治土地沙漠化和盐渍化的有效措施,也是今后进行土地开发的必要条件。防治两害必须以治水为先导,土地开发必须以水利为先导。通过经济手段等各种措施,充分发挥水资源的潜在能力,降低灌溉定额,提高水的利用率,保证河流下游及绿洲边缘地带所必需的输水量,形成水资源分配的合理布局,这是维护新疆生态环境建设的根本途径。

(3)新疆地域广阔,由三座大山、三大盆地相间组合而成,自然条件复杂多异,不仅天山南北风光迥异,就是塔里木盆地诸绿洲,自然条件也有很大不同。北疆草原地带,水草丰茂,气候湿凉,历史上一向活跃着逐水草迁徙的游牧民族,古称"行国",生产结构以牧业为主。南疆塔里木盆地人类生活的绿洲区域,汉代称"城郭诸国",有"城郭田畜",以农耕为主,农牧结合,果木园林也有相当发展,各绿洲因地制宜,有所侧重,形成原始的自然生态平衡。随着人口增长,不断进行开发,特别是通过清代大规模的垦殖以后,新疆南农北牧的格局发生了根本变化。随着各地的开荒造田,种植业逐渐在社会生产中占主要地位。近些年在国民经济中以种植业为主的农业产值约占60%多,林牧

[1]按国际习惯,干旱地区河道,一般留下30%—50%水量作为生态用水。

副渔产值约占30%多，这种产业结构不适合新疆自然资源特点，不利于生态环境的保护。目前林业虽在不断地发展，1987年后牧业产值也有一定增长，但还必须继续努力，通过逐步调整，进一步改变农业经营单一化的布局。一方面稳定粮食生产面积，主攻单产，增加总产，实行集约化经营，确保粮食生产逐年增长自给有余；另一方面发展多种经营，建立有利于绿洲生态系统协调发展的大农业的产业结构。北疆各地有着发展畜牧业的良好的自然条件和深厚的基础，可以大力发展牧业，农牧结合，以牧带农，以农养牧，充分挖掘潜力，发挥畜牧业在大农业经济中的重要作用。南疆农区在发展种植业的同时，也要因地制宜，充分发挥本地自然条件的优势，发展本地特色产业，优化产业结构，促进生态农业的广泛发展，形成大农业的多环节多层次良性循环系统，把维护、改善生态环境同发展生产的各项基本措施结合起来，经济效益同生态效益结合起来。对于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沙害严重的极端干旱地区，进行生产建设，从长远的观点看，要更加注意增强保护性的生态系统，优先发展林业，把植树种草特别是在绿洲边缘地带大造防护林，作为长期根本的战略任务，在维护、改善绿洲生态环境的前提下进行开发，实现国民经济的良性循环。

(4)根据干旱地区容量，适当控制人口，注意计划生育，努力提高人口素质。古代新疆地旷人稀，由于不断战乱、时疫流行等原因，人口增长缓慢，甚至在一定阶段内显著减少。据计算，公元前2世纪西汉时，在今新疆地区范围内约有80余万人。到公元18世纪清朝统一新疆时，只有30余万人，不及汉代一半。1759年清朝统一新疆后，情况发生根本转变，人口呈直线上升状态，数字有如表22－1。

**表22－1　清以来新疆人口变化情况**

| 时间 | 人口数(人) | 相距(年) | 年增长(人) | 年增长率 |
|---|---|---|---|---|
| 1759年 | 320000 | | | |
| 1911年 | 2397763 | 152 | 11696 | 0.967% |
| 1949年 | 4333400 | 38 | 58833 | 1.829% |
| 1986年 | 13836400 | 37 | 256838 | 2.827% |

清代以来人口不断增长，解放以后尤为突出。所以如此，一是由于少数民族地区自然增长率高，二是由于待开发地区，机械人口增长幅度较大。因为人口迅速增加，人口密度大大提高，如按土地面积166万平方公里计算，1759年每平方公里不足0.2人，1949年每平方公里2.63人，1986年每平方公里8.3人。虽然这项数字表明新疆还是人口密度较低的省份，但去掉境内山地、戈壁、沙漠占去的120.3万平方公里，平原地带可供人类生活的绿洲区域，只有9.3万平方公里，每平方公里高达148人，不但远远超过干旱地区每平方公里7人的临界指标，亦超过全国每平方公里107人的平均水平。和田地区面积24.78万平方公里，真正可供人类利用的面积不足2%，在绿洲范围内，每平方公里279人。在喀什若以耕地人口密度计算，每平方公里则高达450人以上，更远远超过上述临界指标。我国有关学者曾明确指出："从我国实际情况分析，造成破坏生态系统平衡的第一性压力，无疑是人口的压力，其他各种过度的经济活动往往由此而引起。"[1]由于干旱地区所能提供给人类的生活资料有限，如果对人口增长不加以有计划的控制，超过生态系统所能承受的极限，人们为了解决食物、能源（主要是燃料）和建筑材料等等方面的需要，必然要发生盲目垦殖、滥砍乱伐和掠夺式的生产经营，加剧生态环境的恶化。在塔里木盆地南缘和田诸地，已有这方面严重的教训。[2] 所以，在新疆必须通过计划生育等各项措施，控制人口增长，以与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合理利用自然资源，维护生态环境，这在遭受风沙严重侵袭的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显得尤为迫切。而人们在开发建设与风沙灾害做斗争的过程中，要想取得预期的效果，改变落后贫困的面貌，提高抗御灾害的能力，其本身的文化水平和科技水平，将起重大作用，故而提高人口的文化素质，将是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据1982年第3次人口普查资料，新疆的劳动适龄人口中，大学文化程度仅占0.96%，初中以下文化程度和文盲、半文盲

〔1〕朱震达、刘恕：《中国北方地区的沙漠化过程及其治理区划》，中国林业出版社1981年版。

〔2〕参见拙作：《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人类活动与环境演变》，载陈华：《和田绿洲研究》。

占 86.99%；而在少数民族中大学文化程度仅占 0.42%，文盲、半文盲占 41.29%，初中以下文化程度和文盲、半文盲占 95% 以上。显然，由于历史的原因，新疆文化教育落后，人口文化素质差，这将对经济发展，提高抗灾能力大为不利，必须引起我们的注意，采取有力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生态环境问题，不仅是我国新疆目前所面临的严重问题，全球性的生态危机，已构成对人类生存环境的严重威胁。国际上许多著名的学者专家，在目睹环境日益恶化这一严峻的现实时，为维护生态平衡，保护生存环境，发出许多痛切的呼吁，提出许多有价值的见解，自然也不乏悲观失望的论调。英国著名的历史学家阿诺尔德·汤因比在谈论这一世界性的危机时，对人和自然界的关系有着独到的阐述。但他提出重返自然、皈依宗教的主张，把公元 1 世纪的西域佛国，作为最理想的境界，却是对人类前途缺乏信心，对新疆的历史也缺乏了解的表现。[1] 当时塔里木绿洲城镇在丝绸之路上虽然名噪远近，实际上时有战乱，生产水平和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相当低下。公元 2 世纪以后，相继出现了扜弥、精绝、楼兰等地沦于瀚海的悲剧。现在，我们当吸取历史上的经验教训，注意遵循自然规律，从实际出发进行开发建设，在科学技术不断进步的条件下，合理地开发利用自然资源，科学地调整生产结构，维护社会稳定，实现长治久安，相信新疆绿洲区域的繁荣发展，会有美好的前景。

---

[1] 汤因比，池田大作：《展望二十一世纪——汤因比与池田大作对话录》中文版序言，苟春生等译，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1997 年版。

# 23　历史时期塔里木南缘的人类活动与环境演变

塔里木盆地南缘东径 77°31′—84°57′、北纬 34°22′—39°38′，是历史上著名的于阗诸绿洲城国的所在地。这里地域广阔，总面积 24.78 万平方公里；辖境东起民丰，西至皮山，共辖 7 县；北有大漠，南系山陵，东西长 600 多公里，南北宽约 400 公里。境内大部分是高山、戈壁、沙漠，居民主要生活在数百块大大小小的绿洲上。藏文古于阗史记载。这里原是汪洋大泽。[1] 此历时久远的神奇传说，反映了科学史的真实内容。昆仑山区大约在距今 2.5 亿年前才露出水面，形成海拔不高的准平原。晚第三纪时（距今 2500—200 万年），由于喜马拉雅造山运动，这个准平原急骤上升，造成雄伟的山脉，以及山前水草丰茂、适于人类活动的地带。成书于春秋战国时代（前 770—前 221 年）的我国古籍《山海经》、《穆天子传》中，已有昆仑北麓一些原始部落的介绍，为我们描绘了一幅傍水而居、依山穴处的远古人类的生活图景。

## 23.1　塔里木南缘绿洲的人群集聚与活动

自第四纪山川形势发生变化以后，处于中纬度大陆腹地的塔里木南缘，即今新疆和田地区，由于昆仑山和青藏高原横卧其南，暖湿空气不易流入；北有天山阻隔，水汽来源极少，到第四纪末，这种变化形势已非常明显，并渐趋稳定，形成和日后基本一致的干旱性气候。目前每年降水量仅为 30—40 毫米左右，而蒸发量却高达 2500 毫米以上。水资源主要靠大山冰雪消融，积流成河。全地区有大小季节性河流 24 条，年径流量 73 亿余立方米。流经和田、墨玉、洛浦 3 县 1 市的玉龙喀什

[1] Emmerick: *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Oriental Series 19, pp. 1 – 5.

河和喀拉喀什河，平均年径流量44.8亿立方米，占地区河水年径流量的62%。夏日洪水汹涌而至，冬春则涓涓细流，洪枯期的径流量悬殊极大。这种特殊的自然条件，形成与其他干旱区不同的许多特点。靠着一条条水流哺育的大小不等的绿洲，就像一条念珠似的，镶嵌在茫茫浩瀚的沙漠戈壁之中。根据历史记载，早先在这里劳动生息的人群，曾有一番迁徙的过程。著名的玄奘法师在《大唐西域记》里介绍，上古时期，于阗先民们原"居荒谷间"，过着"随畜逐水草"的游牧生活。后来在长期的生活过程中，他们适应自然，逐渐向气候温暖、水草丰茂的地带转移，"迁都中地，方建城郭"。新的自然环境终于使他们逐步改变了自己的生活方式，成为有城郭田畜的"土著"居民，兴建了以灌溉农业为基础的农牧结合的于阗诸城国。《汉书·西域传》记其"自且末以往，皆种五谷，土地草木，畜产作兵，略与汉同"，就是古代于阗诸城国生产情况的概述。当时人们的活动区域，主要在山前洪积——冲积扇的中下部（海拔约1300—1500米的潜水溢出带）。如今和田县的土色拉、布扎克、巴格其等古老绿洲地带，著名的于阗古都——西城，即建于此。[1] 今玉龙喀什河东岸洛浦县的巷沟牙，即阿克斯比尔古城一带及古扜弥绿洲中心今老达玛沟以北区域，当时也都是人群集聚的中心。[2] 据 *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记载，巷沟牙土地平旷肥沃，范围广阔，是于阗国最早的发祥地。它和邻近的多鲁都是今日尚在沿用的古老地名。山普拉于洛浦县城南7公里，系被流沙掩盖的古墓葬区，有丰富的文物遗存。这里与有汉代冶铁遗址的阿吉克山相连，隔河和汉代于阗西城遗址相望。除此以外，当时人们的足迹还远及北部冲积平原的广阔范围，从古称精绝的尼雅遗址、汉扜弥国的圆沙古城遗址直至和田市北185公里的麻扎达格一线，

[1]关于于阗古都的位置说法不一，详见本书27：于阗的西城和东城。

[2]详见本书25：湮没在沙漠中的绿洲古国、26：媲摩绿洲的历史命运。

都有人类聚落遗址。[1] 特别在河流下游干三角洲地带，土地肥沃，引水方便，更成为人们争相聚居之地。现主要根据《汉书·西域传》等古籍所提供的资料，将当时在今和田地区出现的绿洲城国概况列表如表23－1，从中我们可以看出当时的人群，在塔里木盆地南缘是怎样择地而居进行创业的。

表23－1　汉代塔里木南缘诸绿洲城国概况

| 城国名称 | 人口（人） | 自然环境 | 范围 | 活动中心 | 目前情况 |
|---|---|---|---|---|---|
| 于阗 | 19300 | 海拔1300—1500米，洪、冲积扇中下部的潜水溢出带及以北的平原地带 | 今和田、墨玉、洛浦3县1市境 | 今和田县±色拉、巴格其、布扎克及洛浦杭挂、三普拉等地 | 中心地带现为水土条件较好的耕作区域。北部土地沙漠化，两河之间有沙漠633平方公里 |
| 扜弥 | 20040 | 大河中下游冲积平原 | 今策勒县、于田县北部一带 | 策勒老达玛沟以北与圆沙古城一带 | 湮没于大沙漠中 |
| 渠勒 | 2170 | 冲积扇中下部的潜水溢出带及南部低山带 | 今策勒县老达玛沟以南及努尔、恰哈、等地范围 | 现达玛沟一带 | 努尔一带风沙严重 |
| 皮山 | 3500 | 冲积扇中下部及冲积平原 | 相当于今皮山县 | 今皮山东北木吉、藏桂等地 | 部分地区沙漠化 |
| 精绝 | 3360 | 尼雅河下游沿河地带及干三角洲 | 今民丰县尼雅北部 | 今民丰县北130公里尼雅遗址 | 遗址处于茫茫瀚海中 |
| 戎卢 | 1610 | 冲积扇中下部 | 今民丰县沙吾则克等地 | 沙吾则克乡塔尔勒克艾德里、西旁等地 | 大部分湮没于沙丘中 |

[1]据新疆国土整治农业区划局编印的《和田河中下游农业资源综合考察报告》介绍，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勘察设计队在距麻扎达格不远的东北洼地边缘，发现了新的聚落遗址，更证实了古代这里曾为人类的活动区域。详见侯灿：《和田河下游西岸麻扎达格（山）古城堡考察与研究报告》。

## 23.2 战祸连绵加速土地沙漠化的蔓延

自第四纪地理形势变化、气候干旱后，每年洪水夹带大量泥沙杂质进入塔里木盆地，在风力推动下成为附近地区沙漠化丰富的沙源。所以我国古籍《山海经》在叙述昆仑北麓诸地情况时，曾多次提到流沙现象。《海内东经》云："国在流沙中者，墩端、玺唤，在昆仑虚东南。一曰海内之郡，不为郡县，在流沙中。"墩端，据近人考证，即系和田。又《大荒西经》曰："西海之南，流沙之滨，赤水之后，黑水之前，有大山，名曰昆仑之丘"，亦与塔里木盆地南缘之环境有关。可见，此地沙漠化现象早在先秦时期已经出现，在本地无文字可考的上古时期已经存在。不过那时地广人稀，遍地天然植被，形成原始的生态平衡，沙漠范围不如现在之大，没有构成对人类生活的威胁。《汉书·西域传》载：扜弥国"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于阗国"北与姑墨接"。塔里木南北两端的城国相接，意味着当时人类活动的范围比现在广阔得多。公元前139年（建元二年）张骞通西域后，丝绸之路畅通。于阗地处南道要冲，贸易往来兴盛，人口激增。西汉时于阗为19300人，东汉时竟达83000人，比西汉时塔里木南缘人口总数还多。如果说这可能与于阗国力强盛、邻国归附有关，则南道诸国人口总数从49900人增至90251人，就更能说明问题。于阗诸国迅猛发展和人口增长，随之而来的严重问题是粮食短缺，供不应求。"南道八国，给使者往来人马驴橐驼食皆苦之。"大力垦殖，扩展耕地面积乃成为当时的燃眉之急。以种植业为主的灌溉农业的发展，给亘古荒原带来蓬勃生机；但耕地面积扩大，不可避免地要毁草伐林，破坏地表。加上沿袭至今的不科学的灌溉方法，日久天长，不合理的开发乃成为日后逐渐形成的环境恶化的种因。当然那时人口有限，如西汉时于阗等绿洲城国人口总计也不过49980人。上述活动尚未明显成为自然环境恶化的主要原因。东汉以后，中央朝廷势力衰弱，驻西域的官吏、士卒及其家属，多集中于距匈奴势力较远的南道，西域长史一度移驻于阗，继又东撤海头。当时的精绝，即现在

民丰以北一带，成为汉人与当地兄弟民族友好杂居之地，并有屯田机构管理该地开发事业。所以，当日在这里流行的佉卢文书中屡有“汉人”[1]活动的记载。1959年文物部门在民丰发现的“司禾府印”印范，也确凿地证明了这一历史情况。由于精绝位于尼雅河末尾干三角洲上，“地陂陿”接近流沙。遗址西北3公里的墓葬区，当日即系流沙区域。[2] 所以人口大量集聚，过度地强行开发，超越了面积有限的绿洲所能负荷的极限，导致水源贫乏、河水流程逐渐缩短。东汉末年中原王朝的政治势力逐步撤出西域后，绿洲城国之间常互相攻击，南山游牧部落也不断骚扰。这个防卫力量极端薄弱的尼雅绿洲难得安宁，不能维持有效的灌溉，所以于公元4世纪左右即遭到废弃。绿洲继扜弥（圆沙古城遗址）之后，成为南道又一个湮没于沙漠中的城国。公元5世纪初，法显西行，未经精绝，大概就因为这一带已沦为沙漠，交通不畅。《魏书·西域传》载，当时且末西北方流沙数百里，夏日有热风为行旅之患，“若不防者，必至危毙”。法显改由鄯善至乌夷（今焉耆）而后折向西南，历1月又5天抵达于阗。不过这条路也不顺畅，“行路中无居民，沙行艰难，所经之苦，人理莫比”。据其所述，当时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已相当广阔。不过这时和田绿洲腹地，由于玉龙喀什河、喀拉喀什河水源充足，“桑树连荫”，遍地“幽林”，还没有明显地受到沙漠化的直接威胁，法显称“其国丰乐，人民殷盛”，尚是一番太平安乐景象。

公元436年，即元魏太武帝太延二年，吐谷浑首领慕利延“驱其部落渡流沙，西入于阗，狼奔豕突，烧杀抢掠，死者甚众”。公元470年，柔然又围攻于阗。接着，嚈哒强盛，于阗又为其役属。长期战乱使于阗遭到极大破坏。公元644年玄奘所见已不同于200多年前，环境恶化的迹象已非常明显：“瞿萨旦那国，周四千余里，沙碛大半，壤土隘狭”。

《大唐西域记》中的这段文字告诉我们，当时和阗处于茫茫戈壁沙

[1]新疆博物馆：《新疆民丰县北大沙漠中古遗址墓葬区东汉合葬墓清理简报》，载《文物》1960年第6期。

[2]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79年编印，第324、403、686号。

漠包围中的格局已经形成。由于社会发展,人口增长,耕地面积扩大,水资源首先在东部紧张起来。“城东南百余里有大河,西北流。国人利之,以用溉田,其后断流。”这条断流之大河,据考证为今之策勒河。[1] 于阗文书的有关内容也告诉我们,在唐代于阗绀州即汉时扜弥故地,当时用水已非常紧张,一家一户灌溉需水都要经过地方长官核准。[2] 由于干旱缺水,沙漠化问题日益突出,《大唐西域记》所载沙埋曷劳落迦城的故事,反映了经过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域长期战乱,古于阗国东北部被迫废弃、沙漠南侵的历史事实。[3] 公元644年玄奘经于阗至尼壤城时,其景象已非汉代之精绝可比:“至尼壤城,周三四里,在大泽中,泽地热湿,难以履涉,芦草荒茂,无复途径,唯趣城路仅得通行,故往来莫不由此城焉,而瞿萨旦那以为东境之关防也”。尼壤城位于被沙漠湮没的精绝以南,约在今民丰县城以北60公里左右的沼泽地带。东西大道至此,“难以履涉”,而“芦草荒茂”,仅有靠近城旁的一条小路可走,可见当时经此商旅之稀少,汉代丝绸之路南道的热闹景象已难再见。而一出此城,“东行入大流沙,沙则流漫,聚散随风,人行无迹,遂多迷路,四远茫茫,莫知所指,是以往来者聚遗骸以记之”。唐代于阗东界由于沙害严重,交通条件如此恶劣,于阗以西“百五六十里,大沙碛正路中,有堆阜”[4]。大路上都已积沙成丘,流沙蔓延之严重,亦复可见。

综上所述,5世纪后长期的战乱使塔里木盆地南缘生态环境不断恶化。因从山陵倾泻而下的内陆河流,夹带大量泥沙,据当地水文部门统计,玉龙喀什河每年汛期所带之泥沙杂质为每立方米2.817公斤,其渠系平均泥沙含量则为每立方米3.097公斤,克里雅河更高达每立方米6.0675公斤。泥沙沉积,河(渠)槽不断增高,平时经常疏浚、整修,还可维持正常灌溉;长期战乱破坏,河渠断流改道,很快发生风蚀,形成

[1]详见本书25:湮没在沙漠里的绿洲古国。

[2]详见本书25:湮没在沙漠里的绿洲古国。

[3]见本书26:媲摩绿洲的历史命运。

[4]章巽校点:《大唐西域记》卷12。

流沙[1]。大片土地缺乏正常灌溉而废弃沙化，风沙紧逼，交通阻塞，加上战乱不止，作为南路要冲的于阗诸国经济贸易必然会受到影响。公元519年宋云、惠生路过捍麽即唐代之媿摩城时，目睹佛寺“悬彩幡盖亦有万计，魏国之幡过半矣”，反映前中原商旅来者络绎不绝；而唐初玄奘所见大道上“芦草荒茂，无复途径”，却是一番萧条景象。

## 23.3 绿洲人民为维护环境曾做过长期不懈的努力

在干旱地区特定的自然条件下，由于战乱破坏和不合理地开发等社会原因，促使环境恶化，沙漠南侵，这是人类活动的消极方面。当然，不能忽视的是，人类活动也有积极的方面。居住在这里的各族人民，为抑制流沙蔓延，保护环境，世世代代曾做过长期不懈地努力，以致汉魏到宋元时期，东西往来依旧不绝，绿洲腹地能保持相对的稳定和繁荣。

(1)重视水资源的管理、分配、利用，有一套严格的灌溉管理制度和相当规模的水利设施。生活在沙漠边缘的古代和田人民，深知水的重要，把它当作绿洲的生命线。由于史书记载的缺乏，我们现在还没有见到古代和田兴修大型水利工程的资料，但可以肯定，为了保持经常有效的灌溉系统，使农业生产获得好收成，兴修、整治渠道等水利工程是经常进行的，许多历史遗迹确凿地证明了这点。

古代玉龙喀什河，或称为树枝河。对这一名称，历史学家虽有异议，但它却形象地示意了当时渠道如网的情景。《洛阳伽蓝记》记载：公元519年宋云、惠生经和田至朅盘陀(今塔什库尔干县)时，当地农民听说中原“待雨而种，笑曰：‘天何由可共期也’”，可见他们习惯于依靠水利设施进行生产。目前保存比较完整的和田东邻唐代米兰水利工程的遗迹表明：“7条大型支渠，均匀地分布和控制着整个古城地区。干渠全长8.5公里，渠身一般宽10—20米……古城堡干、支、斗渠，全

[1]据统计，每年断流期，沙土堆积约为50厘米。

部沿最大坡度,垂直地形等高线布置。7 条支渠均匀地顺地形脊岭,采取双向灌溉,有效地控制着整个灌区。全灌区没有不能上水的土地。"[1]整个渠道的合理布置,采用双向灌溉、集中分水的方式,显示出工程建设具有相当高的水平。在和田地区范围内的古代遗址,如买利克阿瓦提、布盖威利克、老达玛沟等,我们也都亲眼见到规模不同的渠道遗迹显露于戈壁沙漠之中。尼雅遗址内也如此。当时人们为了灌溉农田,在河内打桩用树梢堵水,然后把水引进两旁栽种白杨的渠道。小桥、水道以及近旁的果树至今犹存。斯坦因在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一书中曾写道:在丹丹乌里克遗址测量地形时发现了可能是被沙漠掩盖了的乌曾塔提至丹丹乌里克的渠道,"位于一条高地上,它形成了玉龙喀什河和克里雅河之间的分水线……这恰是灌溉渠道的开凿者择优选用的最恰当地点。……保持在最高的地平线上,一条水渠不仅能控制大面积的灌溉区域,而且也很容易防止天然排水道的破坏以及类似的干扰"。像这样开凿在高地上的干渠,我们在布盖威里克也曾有发现,它说明渠道的开凿者已经有了相当丰富的经验。

马克思在《不列颠在印度的统治》一文中曾经告诉我们:"气候和土地条件,特别是从撒哈拉经过阿拉伯、波斯、印度和鞑靼区直至最高的亚洲高原的一片广大的沙漠地带,使利用渠道和水利工程的人工灌溉设施成了东方农业的基础。……节省用水和共同用水是基本的要求……在东方,由于文明程度太低,幅员太大,不能产生自愿的联合,所以就迫切需要中央集权的政府来干预。因此亚洲的一切政府都不能不执行一种经济职能,即举办公共工程的职能。"[2]古代于阗的情况正是这样。作为公共工程的组织者,政府对农业生产的命脉——水利事业非常重视。在塔里木盆地南缘的干旱地区,水体是绿洲生态系统中最活跃的因素,有了水就有了一切。当时的于阗王也明白这个道理,所以竭尽全力解决农田灌溉水源不足的问题。从反映 3—10 世纪于阗诸

[1]饶瑞符:《米兰古代水利工程与屯田建设》,载《新疆地理》1982 年 1—2 期合刊。

[2]《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64 页。

地情况的佉卢文书、于阗文书、汉文文书来看，当时在鄯善、于阗一带地方，有关水利灌溉的事宜，除农民分散经管外，地方上的执政长官常亲自过问。农田灌溉用水，都是经过安排，分别缓急情况放水，控制得非常严格，有一套完整的管理制度。私有土地用水，除官方正式准免外，要缴纳水费。因此，人们每次在农田浇水都有详实记录，以备查考。水的分配，可能按土地面积定量供应，在严格管理下，发生转借现象，都要查究处理。

在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的极端干旱地区，维护绿洲土地非沙漠化，最主要和有效的手段就是土地保持有合理的灌溉系统。扩大绿洲面积，引洪淤地、引洪冲沙也是以水为武器。[1] 现在我们到一些被废弃的耕作区如老达玛沟等地考察，发现只要有水，很快就可恢复耕种。昔日绿洲居民对水资源分配利用之经验，实有莫大之现实意义。

(2)和田绿洲自古以来以农业为主，畜牧业也占着比较重要的地位，故毛织业历来发达。和田地毯，驰名中外。值得注意的是，其农业生产结构有史以来，不是单以种植粮食为主，却历来以瓜果园艺、蚕桑著称，有如现在人们常说的大农业的特点。如："土宜五谷并桑麻"[2]；"其地多水潦沙石，气温，宜稻麦、蒲桃。有屋室市井，果蔬菜……"[3]；"城傍花果似洛阳"[4]；"宜谷稼，多众果……阳春告始，乃植其桑，蚕月既临，复事采养……桑树连荫"[5]；"以蒲桃为酒，又有紫酒、青酒……有园圃花木"[6]；"产品有棉花、亚麻、大麻、各种谷物、酒和其他的物品。居民经营农场、葡萄园以及各种花园"[7]。像这样符合干旱地区生态效益的生产结构，在古代史籍中常有记载。从汉晋遗址展示的

---

[1]和田绿洲区域之主要农耕土壤——灌淤土，实际上就是千万年来夹有泥沙的洪水，浇地淤积而成。斯坦因在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中，对约特干遗址灌淤土的形成，曾作过详细考察与析释。据和田土壤普查队测算，约特干古老灌淤层如今至少厚达5.5米。

[2]《魏书·西域传》。

[3]《梁书·诸夷传》。

[4]《洛阳伽蓝记》。

[5]章巽校点：《大唐西域记》。

[6]《新五代史》。

[7]陈开俊等译：《马可波罗游记》，福建科学技术出版社1982年版。

情况来看，当时居民住宅附近不仅栽成排的葡萄，还有桃树、杏树，不仅能见到萄葡核和桃、杏、梨核，还有西瓜籽、甜瓜籽。桃杏原是我国内地培植成功的水果，汉时传入祖国的西陲，在和田绿洲找到它们理想的土壤。1900 年斯坦因来和田时，在丹丹乌里克、尼壤等遗址考察，也总是不断地记叙果木园林的情况。古代精绝的住宅差不多附近都有果园或花园。[1] 当地居民的葡萄栽培技术相当谙熟，支架、拆架、剪枝在佉卢文书中都有记述。我们今日至古代遗址考察，还可见这一特色。如在老达玛沟区域，枯干的桑树仍屹立在茫茫瀚海之中。据说 50 年前，这里还有活着的桑树存在。古代于阗果木丰盛的情况，在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的《中亚蒙兀儿史》中也曾有记述。据说 14 世纪左右，和田等地水果已不贩卖，果树多种在路旁，大家随意采摘，可见当时园林业之发达。

(3)古代于阗与其邻国一样“多胡桐”，在其都城周围，遍地“幽林”，记载屡见不鲜。《大唐西域记》载：“王城南十余里有大伽蓝……而阿罗汉自迦湿弥罗国至此林中，宴坐习定。”“王城西五六里，有娑摩若僧伽蓝。”“昔有阿罗汉，自远方来，止此林中。”

最近洛浦三普拉遗址的发掘，已证实当地有胡杨林带的迹象。1896 年斯文赫定沿克里雅河北上，穿过塔克拉玛干大沙漠时，大河下游还是“古木参天”，曾系虎豹出没之所。当时和田市北塔瓦库勒一带也是林木茂密、绿草如茵。森林是生态系统的主体，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调节气候，对改善环境有显著作用。而且在古代于阗，木器是当地民众重要的生产、生活用具。所以在长期生活实践中，人们懂

---

[1]在《斯坦因西域考古记》(向达译)中，这类资料颇多，如第 60、72 页这样记述道：“我用手杖在篱脚的沙中搜寻，翻出许多白杨同果树的枯叶，在遗址的此间和其他各处，那些倒下来的古代树干，我的挖掘工作还能很容易地辨出那些沿道种植的白杨树以及桃、苹果、梅、杏、桑林之类的果木，这都是他们家中所常见之物”。“这些房屋附近，几乎一律有围篱笆的花园和两旁植白杨树以及果树的荫道。因有沙丘保护，果树中枯瘦的大部分是桑树的断干，至今耸立，高达 10 尺到 12 尺。”关于丹丹乌里克遗址，他曾有这样一段描绘：“残存的大量的古树已经发白、龟裂，分布在废墟旁边，环绕在这间住宅周围的可能是果园或花园。”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 (《古代和阗》), p. 282.

得保护森林的重要性，对林木非常珍惜。居民每兴建房屋，往往同时植树[1]，并严惩乱砍滥伐的行为。据佉卢文书记载，在塔克拉玛干南缘诸城国，就有保护森林的法规：

> 顷据舍迦（Saka）所称，莫莱耶（Molrna）业已接受彼财产（Kilmerammi）之土地。但 Sadavidas 及 Karsenavas 强占该地，不让彼耕种。彼等将土地上之树都砍去出卖。一个人砍倒别人之财产，系属非法。当汝接此契形文书及印信，汝务必对誓言和证人作详细调查，该事是否属实。必须制止 Sadavidas 及 Karsenavas 这种行为，[俾使]彼等不侵害舍迦。从前法定之协定规定，[至于]树[仍]活着，应阻止任何人，将树连根砍断，罚款系马一匹。若彼砍断树之树枝（lada）剥皮，罚母牛一头。决定应依法作出，等等……[2]

生活在沙漠边缘的古代和田等地的居民，不仅积累了与风沙斗争、保护生态环境的各种生产经验，而且在长期的实践中也形成了与这种自然环境相适应的生活方式。如食物结构除粟、麦等粮食外，各种瓜果占很大比重。服饰打扮喜着丝绸，每家每户都有自己的庭院果木。这些食、用之物，不但营养丰富、美观大方，有自己的民族特色和地方特色，而且就地生产、消费，形成自然的供求协调关系。

## 23.4 从废弃的古城遗址看维护生态环境的紧迫性

和阗各族人民通过自己辛勤的劳动，开发、建设了美好的绿洲。但不断的战乱，破坏了正常的生产秩序和灌溉系统，使干旱的土地上风沙肆虐，生态环境逐渐恶化。上述东汉以后的史实，已说明这一点。唐

---

[1]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第 17 号文书为记载日常事务之札记，内云："第三天，田地已准备好，僧房已兴建，同时种植了树"等。

[2] 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 1979 年编印，第 482 号。

末，同样的厄运复又出现，和田绿洲再一次遭受大规模的沙害。公元755年安史之乱后，唐朝无力顾及西陲，吐蕃贵族势力乘机进占昆仑北麓。长期战乱，使今策勒东北的杰谢诸地被废弃，沦为沙漠。10世纪下半叶开始直到11世纪初，喀喇汗朝传播伊斯兰教的战争，使和田北端两河之间的许多地方成为一片荒漠。在距和田城镇30余公里英尔里克以北的高大沙丘中，1984年夏我们深入踏勘，发现有建筑遗址及古渠道数处，汉代五铢钱及南北朝时的小五铢若干，佛寺废墟壁画尚历历可见，破碎的陶片不时可以拣取。此地名布盖威里克，当地老人亦有称此地为秦马秦的。据考证为汉唐遗迹。这里地处大河之间，海拔1250米，近泉水溢出带，水土条件较好，唐代以前为人类之生活区域，被废弃后沦为沙漠，无疑为10世纪后长期战争所造成的恶果。与上述遗址同时的河东阿克斯比尔古城，废弃较晚，代之而起的是元朝史籍上出现的集镇——玉龙喀什。13世纪元朝统一西域后，在于阗曾小规模地进行屯田，但好景不常，战乱又起，“邻国交侵，人民衰耗”。被马可波罗称为培因城的“质逻六城”一带，又在绿洲的地图里消失。公元1414年，即明永乐十二年，陈诚来西域活动时，于阗“国主微弱，邻国交侵，人民仅万计，皆避居山谷间”[1]。此是和田绿洲区域在历史上最黯淡的时期。千余年来，和田地区环境变迁的历史证明，每当国家统一、民族关系融洽、政治局面安定之际，绿洲诸地即欣欣向荣，经济生产迅速发展；每经干戈离乱，人工灌溉系统遭受破坏、脆弱的生态系统遭受摧残后，环境随之恶化，昔日人群聚居的城镇则成为废墟，良田沃野变为荒芜不毛之地。正如恩格斯在致马克思的信中所指出的那样：“土壤肥力是靠人工达到的，灌溉系统一破坏，土壤肥力就立即消失，这也说明了用其他理由难以说明的下述事实，即过去耕种很好的整个地区（巴尔米拉、彼特拉、也门的废墟，以及埃及、波斯和印度斯坦的某些地区），现在却荒芜起来，成了不毛之地。这也说明了另一个事实，即一

[1]《四夷广记》。

次毁灭性的战争足以使一个国家在数世纪内荒无人烟，文明毁灭。”[1]可见，塔里木盆地南缘沙漠化的演变进程，也就是可供利用的土地资源不断丧失、人类活动区域不断缩小的过程。现据考古调查资料，将反映这种演变的和田地区主要遗址的废弃情况列表如表23－2。

**表23－2　和田地区主要遗址废弃情况**

| 遗址名称 | 时代 | 地理位置 | 文物遗存、废弃时间及原因 | 现状 |
| --- | --- | --- | --- | --- |
| 约特干 | 汉唐宋 | 和田城镇西南今巴格其公社 | 曾发现大量钱币、黄金制品及各类陶器艺术品。废弃于11世纪宗教战争后。 | 耕作区 |
| 圆沙古城 | 秦汉 | 于田城北230公里 | 详见本书26：媲摩绿洲的历史命运。 | 大漠腹地 |
| 买里克阿瓦提 | 汉唐 | 和田城镇南25公里 | 曾发现汉唐钱币中有大量五铢钱及各类佛像，建筑遗迹尚存，废弃情况同约特干。 | 遍地陶片于戈壁荒漠之中 |
| 布盖威里克 | 汉唐 | 和田城镇北30公里 | 在高大沙丘间发现有建筑及渠道遗迹，亦有五铢钱、小五铢、陶片，佛寺遗址壁画尚存。 | 当地老人称此为秦马秦原址 |
| 麻扎塔格 | 汉宋 | 和田城镇北185公里 | 古堡犹存，曾发现唐代钱币及吐蕃文书等 | 和田河西岸，山巅有古堡遗迹 |
| 阿克斯比尔 | 汉唐宋 | 洛浦县城西北17公里 | 古城屹立于荒漠之上，曾发现有汉宋钱币、西辽遗物，范围广阔，陶片处处可见。 | 城墙一带已沙漠化，墙半埋于流沙中 |
| 热瓦克 | 汉唐 | 洛浦县城北偏西30公里 | 佛寺遗址尚存，壁画历历可见，曾发现有汉唐钱币。 | 半埋于沙漠中 |
| 山普拉 | 东汉前后 | 洛浦县南直线距离7公里 | 有墓葬群，文物遗存丰富，大量日用品、毛织品、武器等。 | 沙漠化 |
| 喀拉墩 | 汉魏 | 于田北250公里 | 有房屋建筑，包括五铢钱在内的古钱币散布烽渣。 | 沙漠化 |
| 老达玛沟遗址群包括乌曾塔提、铁提克日木等地 | 汉唐宋元 | 今策勒达玛沟乡北50公里左右 | 详见本书25：湮没在沙漠中的绿洲古国。 | 沙漠化 |

[1]《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8卷、263页。

续表 23－2

| 遗址名称 | 时代 | 地理位置 | 文物遗存、废弃时间及原因 | 现状 |
|---|---|---|---|---|
| 丹丹乌里克 | 汉唐 | 乌曾塔提北 60 公里左右 | 详见本书 25：湮没在沙漠中的绿洲古国。 | 沙漠化 |
| 伯什托拉克 | 唐 | 今于田县红旗乡黑阿孜一带 | 曾发现古钱币、装饰品及刀剑之类，今土墩、土墙遗迹尚在。 | 耕作区 |
| 卡孜那克 | 汉唐 | 由上列遗址向西直线距离 12 公里 | 遍地陶片，佛寺遗址犹在，可见壁画曾发现汉五铢钱。 | 沙漠化 |
| 精绝遗址 | 汉晋 | 今民丰县偏东北 130 公里 | 建筑遗迹及木简等大量文物 | 沙漠化 |
| 夏阳塔克古城 | 汉唐 | 民丰县偏东北 150 公里左右 | 有城墙、庙宇佛塔、遍地陶片。近发现汉镜及五铢钱，唐末曾被吐蕃占领后废弃。 | 沙漠化 |
| 阿克可西卡古城堡 | 唐？ | 民丰安迪牧场西偏北 12 公里 | 有直径 200 米左右的圆形城堡及有关建筑，散布有木器，金属品及谷场，疑为兰城镇。 | 沙漠化 |
| 藏桂遗址 | 汉唐 | 皮山藏桂西北 | 散布破碎陶片及汉唐钱币，遗迹为沙土所埋。 | 沙漠化 |
| 皮山遗址 | 汉唐？ | 皮山东阿孜麻扎、木桂牙、阿塞胡加一带 | 陶片广布、曾发现汉晋钱币，隐约有墙基遗迹。 | 部分沙漠化 |

从表 23－2 结合历史记载可以看出，古代和田绿洲区域人类活动的范围比现在广阔，所列 18 个主要遗址有 15 个已沙漠化。反映这种环境变化最明显的标志就是东西交通路线的不断南移。在风沙紧逼的情况下，现有的地方公路线已接近昆仑山麓。在我们考察的历史时期，原来人口较集中的地点有二：一为玉龙喀什河与喀拉喀什河中间及东部地带，即今和田县、洛浦县境。这里地处冲积扇中下部，水土条件较好，不仅水资源丰富，而且引水方便，有着长期淤积的土层；二为策勒县东北老达玛沟区域，这一带广阔的平原，汉为扜弥国所在地，唐南移后系繁盛的六城地区，如今多已湮没于沙漠之中。策勒干旱缺水，历

史上也是和田绿洲区域土地沙漠化面积最大的地方。在上述古代人类活动区域，土地沙漠化所以严重，与长期战乱的破坏、不能持续生产和维护正常的灌溉系统有很大关系。有的也由于开发不合理，水源短缺，而造成人类聚居地的迁移和废弃。

## 23.5 明清以后的经济开发与存在的问题

15 世纪明永乐（1403—1424 年）以后，于阗经济情况逐步好转。“行贾诸蕃，遂富饶，桑、麻、禾、黍，宛如中土。”[1]不过，经过长期战乱之后，沙漠南侵，许多绿洲城镇废弃，居民集聚地迁徙的事例已屡见不鲜。16 世纪初，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对这种现象在《拉失德史》里作了生动的描绘：“其余诸城镇都已埋没在沙下，荡然无存，无人知晓了。到那里去打野骆驼的猎户们说，有时候可以看到某些城镇的地基。他们曾见过城堡、尖塔、清真寺和经文学院等宏伟的建筑物，但是过了不久以后当他们再去的时候，就丝毫痕迹都看不见了，因为流沙又把这一切都吞噬了。这些城镇的规模确实不小，可是如今却已湮没无闻。”[2]如媲摩城已消失，在《边政考》上这时新出现的克里牙城即今于田城镇。“于泥泉南为克里牙城，其城东至扯力昌（且末）行八程。”与此同时出现的齐喇城（Jariya）在《拉失德史》上皆有反映：“在喀什噶尔的边境上，有阿图上地区，从这里到和田边界的克里牙（Kariya）和齐喇（Jariya）需一个月路程”。18 世纪清朝统一新疆后，继续保持着明代中叶以来生产逐步发展的好势头，呈现出太平兴盛景象：“土地平旷，沃野千里，户口繁多……瓜果咸备”。那时在“和田境内，村庄栉比，最著者凡六城”[3]。对这 6 城的名称，《新疆识略》介绍说：一曰伊里奇城（今和田市），二曰哈拉哈什城（今墨玉县城镇），三曰玉龙喀什村（今洛

〔1〕《四夷广记》。

〔2〕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译：《中亚蒙兀儿史》第 2 编，新疆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263 页。

〔3〕《西域图志》卷 19。

浦县玉龙喀什巴扎),四曰策勒村(今策勒县城镇北),五曰克里雅城(今于田城镇),六曰塔克努喇村(今策勒县努尔乡)。今皮山县城当时属叶城,称固玛大庄;民丰县城属于阗,时为一小巴扎;洛浦县城当时亦未兴盛,皆未单独列出。大体上当时"六城"的位置与目前一致。因为社会安定,经济发展,和阗在清乾隆年间为一等大城,人口有显著增长。《西域图志》载,清前期的1776年和阗共有13642户、44603人。到清末1911年前后,《新疆图志》载,在今和田地区范围内已有86535户、419122人,150年间增长约10倍之多。人口急剧增加,当然要大力垦殖、扩大耕地面积,以应生活需要。据《新疆图志·土壤》所记地亩及垦殖数字,列表如表23-3。

表23-3 清代和阗直隶州耕地面积表 单位:亩

| 名称 | 光绪十四年(1888) | 光绪十六年(1890) | 光绪二十年(1902) | 光绪三十年(1905) | 光绪三十一年后新垦 | 实计 |
|---|---|---|---|---|---|---|
| 和阗州 | 624641 | | 增设洛浦县分地61605 | 563035 | 52065 | 615100 |
| 于田 | 742396 | 增12974<br>共755370 | 增设洛浦县分地224439 | | | 530931 |
| 洛浦 | | | 286044 | 27287 | | 313331 |
| 皮山 | | | | 299091 | 55165 | 354256 |
| 合计 | | | | | | 1813618 |
| 说明 | 清乾隆年间设办事大臣,光绪九年(1883)设和阗直隶州并辖于田县,光绪二十八年增设洛浦县,并划叶城地设皮山县,属和阗直隶州管辖。按《和阗直隶州乡土志》记载,光绪二十六年(1900)垦地4万5296亩,至1908年共垦地56万3586亩。 | | | | | |

按上述数字,1888年和阗直隶州有耕地1367037亩,如果加上皮山299091亩,在今和田地区范围内有地1666128亩,至1908年约增至1813618亩。20年内新垦地有147490亩,平均每年增垦7374.5亩,约以0.44%速度上升。当时和田人口419122人,人均占有4.3亩,显得比目前宽裕。粮食亦不紧张。据洛浦县1908年统计,官仓内积存包谷就有1万石之多。绿洲耕作面积这时大大扩展。现在和田县的英阿瓦提、塔瓦库勒及英尔里克等地,都是清朝以后新开辟的绿洲。据当地人

介绍，17 世纪时塔瓦库勒系天然牧场，叶尔羌汗国领地，为汗役使者不足百人。他们偶然一次播种，不期收获甚丰。后来移民增多，由于地处沙漠边缘，水源甚感困难。1845 年林则徐谪戍新疆来和田勘垦地亩时，就曾亲到此地赞助兴修水利和垦殖事宜。塔瓦库勒一带地势平坦低洼，玉龙喀什河东侧比河床低 30 米左右，引水灌溉、开垦耕种比较方便。“和阗所属达瓦克新垦地亩，既已筑坝开渠，修立龙口，将境内玉河水源，顺势导入，复于洋阿一带，觅得泉源五十余处，接引入渠，终年皆堪灌注，是此项荒地，实有可垦之处。”[1]据统计：在塔瓦克即塔瓦库勒陆续共垦地 100100 亩。当地群众用洪水淤泥，曾大大扩展了绿洲面积。英阿瓦提、罕艾列克、拉斯奎（今和田市西北一带）原都是荒原草地，清时陆续开垦为新兴的绿洲区域。1920 年前后扬增新统治时代，也奖励农垦。随后，通过不断垦殖，到 1949 年解放前夕，和田地区共有人口 657749 人，耕地 1896922 亩，平均每人 2.9 亩。以和田县为例，当时有 15 万余人，32 万多亩耕地，人均 2.1 亩多，开始呈现紧张的局面。

总的说来，清朝统一新疆以后，随着人口的增长和农垦事业的发达，和田绿洲面积不断扩展，在人群活动之中心地区，一派葱绿兴盛景象。清道光二十五年（1845）林则徐周历履勘南疆各城新垦地亩，阴历三月二十五日抵达皮山复往和阗，在《乙巳日记》中记叙沿途情况时说：杂瓦（今墨玉城西）五里内“田庄甚多，林树极为茂密，白杨高欲参天”，“自杂瓦台至此（指素罗巴克），过桥约十余道，沿途树木极多，桑叶沃若”。当其返回时，亦复见如此笔墨，“曰桑堆雅尔，树木甚多，桑树尤盛”，“十五里土路至滚得里克，树木亦多。杂瓦、素罗巴克（今墨玉南萨衣巴格）地处泉水溢出带，至今绿树成荫；而滚得里克一带，今已湮没于沙漠中。当时沿途树林茂密，主要由于居民饲蚕者普遍，桑树极多，这是和田一贯值得称道的特色产业。后经左宗棠、赵华贵等人倡导，蚕桑事业”骎骎日有进益”。1908 年调查册报“和阗境内植桑近二百万株”，皮山木吉等地“桑荫遍野”。据《新疆图志》载：“光绪三十二

[1]《清宣宗实录》卷 419。

年岁产茧额不足七万觔，其明年增至三倍，又明年复增至五倍以上。”《新疆游记》的作者谢彬经和田时写道：“桑株几遍原野，机声时闻，比户蚕业发达，称极盛矣。”在塔里木盆地南缘的干旱地区，发展蚕桑事业是和田人民千百年来的优良传统，它不仅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对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有利，对保护和改善自然环境也特别有益。清代和田绿洲区域比较兴旺，此为重要原因之一。至于农垦事业发达，在人口不断增长的情况下，当时有其积极作用；但伐林毁草，扩大耕地面积，如将塔瓦库勒、罕艾列克以及于田西北一带之草场，均垦殖为农田，对沿河成行的林带加以砍伐[1]，也为日后生态环境带来了恶果。正如恩格斯说过的那样：“在今天的生产方式中，对自然界和社会，主要只注意到最初的最显著的结果，然后人们又感到惊奇的是：为达到上述结果而采取行为所产生的比较远的影响，却完全是另外一回事，在大多数情况下甚至是完全相反的。”[2]近百余年来，人们在开发绿洲的过程中所干的一些蠢事正是这样，当人类自己陶醉于对自然界取得胜利的时候，无情的报复和惩罚正在前面。

（以下内容为论析现状与对策建议，此处从略）

---

[1]1900 年斯坦因前往丹丹乌里克遗址时，曾经过塔瓦库勒绿洲。当时他对这片新垦殖的土地曾作了这样的描述：“这块绿洲的建成，大约在我这次访问前六十余年（指 1840 年前后）从南面很远的喀拉玛栏杆附近挖了一条灌溉渠道，引来河水。最初定居下来的是从和田绿洲各地被迫迁来的移民……沿着穿进沙漠里的玉龙喀什河道两岸的林带，为这个远隔在外的移民区提供了充足的木材。当地的官吏即伯克按照潘大人衙门发来的指令，当我到达这里时用大堆篝火为我照明，使我深感这是在绿洲中心地带享受不到的一种乐趣。这里房屋建筑结构中大量丰盛的木材，也使我为之震惊……”M. A. Stein：*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 238.

[2]《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0 卷、522 页。

# 24　和田水系变动和绿洲兴衰的历史考察

位于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南缘的新疆和田地区，气候干旱，昆仑山冰雪融化的水流，灌注大地，形成适于人类生息的绿洲环境。公元前3世纪左右，傍水聚居的人群建立了大小不同的城邦，而后皆相继统一于闻名中外的古于阗国。于阗绿洲区域经过人类的开发，在丝绸之路上曾兴盛一时。但由于自然的和社会的原因，环境不断恶化，大片土地沦入瀚海。干旱地区脆弱的生态环境一经破坏，很难恢复如前。一座座在沙漠掩埋下的古城废墟，触目惊心，使越来越多的人关注这日益严重的自然生态环境问题。通过近年的考察、探讨，我们日益清楚地认识到，在塔克拉玛干邻近地带，水系变动对绿洲兴衰以及其他一切所产生的重大影响。处在沙漠紧逼中的片片绿洲，主要靠水来维持自身的存在和发展。其兴废盛衰，河川地表径流的运动和变化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因此，绿洲的经济活动往往受水资源的制约。本篇所论及的穿越塔克拉玛干的两条南北通道，即沿和田河、克里雅河的绿色走廊，正是在水流的滋润下出现的。水流量的多寡有无，亦对其兴存消失有着决定性的影响。

## 24.1　籍河水恩泽而兴起的绿洲城国

巍巍群山，冰雪消融，汇成一股股奔腾咆哮的急流，倾泻而下，浩浩荡荡，飞漱向北。发源于昆仑山的玉龙喀什河与发源于喀拉昆仑山的

喀拉喀什河，以及发源于昆仑山脉中段的乌斯腾塔格山的克里雅河等[1]，在漫长的历史年代里，夹带着各种美玉的河水，就象母亲的乳汁一样，哺育着塔里木盆地南端的沃土，形成古丝道上夺目光彩的于阗诸国。

自第四纪山川形势发生变化以后，处于中纬度大陆腹地的和田绿洲区域，昆仑山和青藏高原横卧其南，暖湿空气不易流入；北有天山阻隔，水汽来源极少。目前每年山前平原降水量仅为30毫米左右，而蒸发量大于降水量50—96倍。古代和田大气环流系统和现在基本相同，“土地无雨”，“飘风飞埃”，气候干旱，河水来源主要靠山间冰雪消融。夏日洪水汹涌而至，冬春则涓涓细流，来水与洪枯期的径流量悬殊极大。每年6—8月，玉龙喀什河的流量占全年径流量的80.6%，喀拉喀什河的流量占全年径流量的73.4%。靠着一条条水流的滋润，汉代以前人们在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端、昆仑山北麓兴建的以灌溉农业为基础的农牧结合的诸绿洲城国有：

**于阗国**　在今年径流量23.1亿立方米的玉龙喀什河与21.9亿立方米的喀拉喀什河两侧，经过人类垦殖，形成了包括今和田、墨玉、洛浦3县1市的绿洲地带。这里水草丰茂，“宜谷稼，多众果”，地处丝绸之路要冲，是举世闻名的古于阗国的发祥地。史载，先民们于公元前3世纪左右，择地定居于此，建都立国。[2] 人群主要活动在山前洪积——冲积扇的中下部，海拔1300—1500米的潜水溢出带。这片古老的绿洲，相当今和田市西土萨那、巴格其、布扎克一带，著名的于阗古都——西城即在这里；经济比较繁荣的东城，在今洛浦县西北阿克斯比尔古城区域。藏文于阗国史有这一带地方情况的记述，古今地名亦完全一致。[3] 巷沟牙即Han-gu-jo，多鲁即To-La，土地平旷、肥美，是于阗国最早发祥地。据《汉书·西域传》载，这两座丝路名城的主管官即东、西

---

[1]《北史·西域传》：“[于阗]城东二十里有大水北流，号树枝水，即黄河也，一名计式永。城西十五里亦有大水名达利水，与树枝水会，俱北流”。按，“城西十五里”，《魏书》作“五十五里”，比较符合实际。

[2]章巽校点：《大唐西域记》卷12。

[3]Emmerick：*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Oriental Series 19.

城长都是汉中央朝廷任命的官员；其人口数字是："户三千三百，口万九千三百，胜兵二千四百人。"

**扜弥国、渠勒国**　在今年径流量7.01亿立方米的克里雅河下游老三角洲即唐代建德力河或媲摩川之西铡[1]，有汉扜弥国，都城在今策勒县老达玛沟以北近300里的大漠腹地，即新发现的圆沙古城一带（北纬38°52′、东径81°34′）。按《汉书·西域传》记载，时有3340户，20040人。扜弥"西通于阗三百九十里"。其南为渠勒国，有210户，2170人，位于今策勒县老达玛沟至努尔半农半牧地带。

**精绝国、戎卢国**　扜弥东460里为精绝国，遗址在今民丰县城北130余公里。尼雅河灌溉其地，当年径流量1.987亿立方米。据卫星图片观察，尼雅河尾与克里雅河相通。由于河水流量不大，且当时人群活动区域在河流下游干三角洲地带，地接流沙，其国有480户，3360人。由精绝"南至戎卢四日行"。戎卢国约在今民丰县沙吾则克一带，遗存尚零散可见。其国"东与小宛、南与若羌、西与渠勒接，辟南不当道"，有240户，1610人。其其汗河流经其地，当年径流量0.694亿立方米。

**皮山国**　在于阗西380里的皮山国，有500户，3500人。"西南至乌秅国千三百四十里，南与天竺接，北至姑墨千四百五十里"，"西北通莎车三百八十里"。汉代故址可能在今皮山县阿塞胡加一带。今境内有皮山、桑株等5条河流，年径流量为6.83亿立方米。

塔里木盆地南缘所以在久远的历史年代能有人类活动，并与水的流量相适应，建立大小不等的绿洲城国，主要因为有上述内陆河流之存在。绿洲的生命是水，水资源是绿洲城国的物质基础。水资源的多寡制约着经济的发展，决定其国力的强弱。在这里，不是说土地、光热等资源不重要，只是由于天旱少雨，农业生产靠人工灌溉，所以水资源更显得宝贵。如清纪昀所作诗云："山田龙口引泉浇，泉水惟凭积雪消。头白农夫年八十，不知春雨长禾苗。"有多少水，就可以垦殖多少

[1]《新唐书·地理志》。

土地，没有水，就谈不上绿洲农业以及其他一切。玉龙喀什河、喀拉喀什河水利资源在本地区最为丰富，所以在历史的进程中，以两河绿洲为基地的于阗国，统一了昆仑北麓诸邻邦，成为闻名于世的西域大国。

## 24.2 关于历史上的南河问题

昆仑山和喀拉昆仑山上的冰川，是可靠的比较稳定的水资源。从和田现代的水文统计资料来看，境内河流年径流量虽稍有变动，但反复循环，并不存在着下降的趋势。我们考察的历史时期，与自然界漫长的发展过程相比，只是短暂的片刻，大气环流系统基本相同，水流量也不会有显著变化。但季节性河流，每年洪水一来，汹涌澎湃，泥沙俱下，河渠极易淤塞而有变化，古今更多不同。

《汉书·西域传》载："于阗在南山下，其河北流，与葱岭河合，东注蒲昌海。蒲昌海，一名盐泽者也。"对此，《周书·异域传》说得更加详细："[于阗]城东二十里，有大水北流，号树枝水即黄河也。城西十五里，亦有大水名达利水，与树枝俱北流，同会于计戍"。此记载里数有舛误。毫无疑问，城东20里之大河，即今之玉龙喀什河；城西15里之大河，即喀拉喀什河，计戍是什么地方，这里没有说明。《通典》"于阗"条中有段文字告诉我们："首拔河亦名树拔河，或云即黄河也。北流七百里入计戍水，一名计首水即葱岭南河，同入盐泽。"上述记载很清楚，北流之首拔河即于阗河与葱岭南河会合的地方在计戍，其地大约在于阗城北700里。至于计戍在哪里，现已难寻其址。照理说，应到塔里木河故道处去找。不过在弄清这一问题之前，必须对历史上一直模糊不清的南河问题稍作说明。

《水经注》载："[河水]经歧沙谷，出谷分为二水，一水东流，……经蒲犁国北，河水又东经皮山国北。"此流经皮山国北之葱岭南河，"又东与于阗河合。……南河又东经于阗国北。《释氏西域记》曰：河水东流三千里，至于阗屈东北流者也。……南河又东北经扜弥国北。……南河又东经精绝国北。……南河又东经且末国北。……又东右会阿耨达

大水。……会流东逝,通为注宾河。注宾河又东经鄯善国北……其水东注泽,泽在楼兰国北,治扜泥城……故彼俗谓是泽为牢兰海也”。阅读这段文字,我想不应理解为,在紧靠皮山国北、于阗国北、扜弥国北、精绝国北,能再找到一条横贯东西的大河,即与北河(塔里木河)完全平行的另一条大河(南河)。

《汉书·西域传》称:“南北有大山,中央有大河”,是符合新疆山川形势的。所以靠皮山、于阗、扜弥以至精绝之北,不可能找到南河之遗迹。如果有这样一条横贯东西之南河靠着上述诸城之北,塔克拉玛干腹地就会出现大片绿洲,精绝就不致于有“地阨陿”逼近沙漠的记载,亦不会于公元4世纪左右因干旱缺水废弃;同样,扜弥的大片土地随后也不会被沙漠吞噬,整个塔里木盆地南部不至于形成如今的格局。根据《汉书·西城传》所载:“从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为南道”,有人以为走南道“波河西行”,必有南河存在。其实对《汉书》所云需要联系上下文作全面理解。其述西域山川形势称:“南北有大山,中央有河,东西六千余里,南北千余里”;接着说:“自玉门、阳关出西域有两道。从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为南道”。此“中央有河”与“波河西行”实际所述为一,俱指塔里木河而言。概略地说,塔里木河由西向东流,西行曰“波河”即循河而行,也是合乎情理的。当然,此谓“循”系指顺依方向而言,并非沿岸而行。据佉卢文书有关内容[1],从精绝出发至于阗沿途都要带水,可见路途附近绝无大河可沿。《西域传》称“于阗河北流与葱岭河合”,葱岭河即《通典》所称之葱岭南河,绝不是另外还有一条南河。郦道元注《水经》,很可能根据传闻对葱岭南河与南河混淆不清,加以推演铺陈,造成这种误会。又《水经注》称:“南河”经于阗西北“与于阗河合,南源导于阗南山,俗谓之仇摩置,自置北流……又[于阗]西北流注于[南]河”。按,《汉书·西域传》称:西域“河有两源,一出葱岭山,一出于阗。于阗在南山下。其河北流,与葱岭河

[1]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31页、135号。

合。东注蒲昌海。蒲昌海,一名盐泽者也。”此与《水经注》所述完全一致。惟古代于阗有东西两河北流,《周书·异域传》、《魏书·西域传》皆有记载。东曰树拔河,西曰达利河,即今之玉龙喀什河和喀拉喀什河。东河产白玉,更较著名。《水经注》只提西河而不写东河,“仇摩置”方位似亦不确,疑其将两河混在一起陈述。“南河又东迳于阗国北”,“南河又东北迳扜弥国北,治扜弥城,西去于阗三百九十里……注牢兰海者也……。”此与《汉书·西域传》所载于阗“其东,水东流,注盐泽”,完全一致。按,《水经注》“南河”、“北河”之叙述,现一般认为此南、北为两河,但亦有不同解释。如清代杨守敬的《水经注疏》,即认为南河、北河,是互受通称,即一河二名。《汉书·西域传》载,西域“南北有大山,中央有河”,实际已示意我们,此横贯东西的是一条大河,非南道有南河,北道有北河,绝无两条大河在盆地中央并行之理。所谓南道自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从广义上理解似较实际。当时人们西行,不可能就是顺着一条大河河岸,轻快地畅行,而是沿途寻水迹前进。

对此“南河”问题,中国科学院地理研究所的王守春先生在《西北地区历史地理研究的基本途径与典型案例》一文中,作过这样的解析,他说叶尔羌河、和田河、克里雅河的下游,“都分别与塔里木河干流保持很长距离的大致平行的流向,然后才汇入到塔里木河中去”[1]。因此,这些河的下游便被当地人民称为“南河”。我赞同这样的看法。实际上,由于塔里木盆地西、南高东、北低,呈东西方向的水流还有,如玉龙喀什河便有向东的支流。探究史实,于阗河与葱岭南河会合处,当在今塔里木河以南。古代塔里木河河床,据黄文弼先生考察,在今河床南百余里处。《塔里木盆地考古记》提供的下述资料,很可能即系《通典》所述的计成即计戍河口一带地方:“在塔里木河南约 100 里左右,即在阿克对雅南约 20 里,发现向东而行的一大干河床。河宽约 200 米左右,两岸高约 1 米,河中心洼陷,沙细色白如银,与和田河同。在干河旁

[1]载尹泽生等:《全新世环境变迁与人类文明兴衰》,地质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5 页。

还存古道，若隐若现，在道旁拾有红陶片、铜片，珠子及烽渣，可能在道旁还有守护的建筑，惜未觅着。这些遗物经鉴定是8世纪前后的，可能要早些。由是知此干河有水时，东西大道亦必沿此河而行”。又《魏书·西域传》称东流之计式水，在龟兹南300里，亦告诉我们，当日称为计式水的于阗河汇入塔里木河，当在今河道之南。如果我们结合《旧唐书·郭元振传》所载，可进一步证实上述计戍河口的方位。据传文记述，突骑施首领娑葛与阿史拉阙啜忠节不和，阙啜用周以悌之谋，勒兵攻陷于阗坎城，得金宝贿赂朝廷权要宗楚客等，随后到计舒河口，迎候持节前来安抚的冯嘉宾等。阙啜沿于阗河北上至交通要冲计舒河口，无疑即上述于阗河与塔里木河会合于东西大道旁的计戍河口。

> 先是，娑葛与阿史那阙啜忠节不和，屡相侵掠，阙啜兵众寡弱，渐不能支。元振奏请追阙啜入朝宿卫，移其部落入于瓜、沙等州安置，制从之。阙啜行至播仙城，与经略使、右威卫将军周以悌相遇……阙啜然其言，便勒兵攻陷于阗坎城，获金宝及生口，遣人间道纳赂于宗、纪。……楚客等既受阙啜之赂，乃建议遣摄御史中丞冯嘉宾持节安抚阙啜……阙啜在计舒河口候见嘉宾，娑葛兵掩至，生擒阙啜，杀嘉宾等。

计舒同计戍，与《北史》、《魏书》“于阗”条中的计式，《通典》中的计戍、计首形相似或音相同，都为同一地名，属古书于辗转抄录中的讹误或译名的差异。

不仅如此，据日本学者藤田丰八研究，斯坦因在丹丹乌里克所发现的唐大历时期的汉文文书，其中一件所提及的杰谢镇，亦可能与计戍为一地。[1] 这一推论不符实际。唐统辖西域时所设的杰谢镇，因河得名，或有可能，但近年考古资料证明，杰谢镇即丹丹乌里克遗址与计戍河即于阗河绝非一地，确凿无疑。今据考古调查，黄文弼先生以为当时于阗河有一支流东至丹丹乌里克[2]，尚待证实。

---

[1]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 p. 524.

[2] 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5章。

## 24.3 河渠变动与绿洲兴衰

古代和阗之北并不存在横贯东西与塔河平行的南河，境内靠高山融雪形成的内陆河流，除和阗河、克里雅河源远流长会合塔里木河外，皆源出昆仑北流消失于沙漠中。迄今和田地区像这样大大小小的河流共有30条，年径流量73.8292亿立方米。

《汉书·西域传》载：扜弥国“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于阗“北与姑墨接”，龟兹国“南与精绝、东南与且末、西南与扜弥”接。盆地南北两端之城国相接，意味着当时人类活动范围的广阔。如考古资料所告诉我们的那样，汉代于阗、扜弥以至精绝之北，都有显示聚落遗址的文化遗存。近年发现的圆沙古城等新的遗址，便证实了这种情况。在昆仑北麓北纬39°31′以南的广阔地区，人们根据长期的生活实践，选择水土条件较好的地方居住，主要是在河流出山后，洪积、冲积扇中下部、潜水溢出带附近或者是大河下游干三角洲地带。前者比较稳定，有充裕的水量供给，绿洲面积亦较大，如玉龙喀什河、喀拉喀什河之间的于阗绿洲腹地，即今和田市西巴格其、土色拉、布扎克一带；后者处于河流下游的沿岸地带，如圆沙古城、尼雅、喀拉墩等。由于人口不断增加，水量不足，河流流程逐渐缩短；或因河流改道，而造成废弃，居民不得不向上游迁徙。历史上变动显著而趋向衰废的就是这一类型的绿洲区域。扜弥、精绝所以相继沦入瀚海，根本原因即在于此。西汉前期扜弥和于阗同为搭里木南缘大国，但因所处自然条件不同，兴衰却截然相反，遭遇到不同的历史命运。《汉书·西域传》载：

> 扜弥国，王治扜弥城，去长安九千二百八十里。户三千三百四十，口二万四十，胜兵三千五百四十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五百五十三里，南与渠勒、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西通于阗三百九十里。
>
> 于阗国，王治西城，去长安九千六百七十里。户三千三百，口万九千三百，胜兵二千四百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九百四十

七里，南与婼羌接，北与姑墨接。

从上述数字看，位于塔里木盆地南缘相邻的这两个绿洲城国，实力相当于扜弥稍强，不仅人口略多，士兵更较于阗多出1140人。而到东汉时于阗发展迅猛，国力大增。《后汉书·西域传》载："领户三万二千，口八万三千，胜兵三万余人……从精绝西北至疏勒十三国皆服从"，明显成为南道第一强国，称霸西陲。而扜弥日渐衰微，仅"领户二千一百七十三，口七千二百五十一，胜兵千七百六十人"，人口不及于阗1/10。扜弥和于阗相邻，其演变为何竟有天壤之别，除各种人为的社会原因外，其自然环境的差异系值得注意的重要因素。原始的绿洲居民，在选择他们的栖息地时，往往依水而居，首选在山前洪冲、积扇中下部，海拔1300—1500米的潜水溢出带附近。这里土壤肥沃，土层深厚，地下径流通畅，水源稳定、充裕。如作为汉唐于阗都城的今新疆和田巴格其、土色拉、布扎克一带，长期作为于阗的农业基地和政治中心，始终稳定，未见变动。著名的古于阗国最初相当今和田县、洛浦县、墨玉县以及和田市的范围，东汉以后，辖地不断扩展，但两河附近的潜水溢出带，始终是其立国的基地。绿洲中心，也就是人类垦殖时间最长的老绿洲，现仍是富饶的农业区域。虽然唐末数十年的宗教战争曾使此地遭受极大破坏，但由于得天独厚的水土条件，不久又恢复为人口密集的耕作区。不过，绿洲北部的边缘地带，历经战火浩劫却渐为流沙吞噬。在和田市北30余公里称为布盖乌里克的沙漠地带、两河之间，沙山林立。1984年夏我们深入踏查，发现有建筑遗迹及古渠道多处，佛寺废墟中壁画尚历历可见，陶片纷陈，汉晋钱币则不时可在沙土中拾取。此处隔水和洛浦的阿克斯比尔古城及热瓦克佛寺遗址遥遥相望，证明在和田、洛浦市区以北约50公里范围内，过去都是绿洲区域、人类生息之地，现均沦为荒漠流沙，有的甚至与塔克拉玛干大沙漠连成一片。另外一种情况是，人类聚居地抑或选在沿河下游的三角洲上。这里地势平坦，土层深厚，地下水位高，引水方便，渠道纵横，亦为适于居住之地。如作为古扜弥国重要城镇的喀拉墩和新近发现的圆沙古城

即建于此。[1] 喀拉墩遗址位于北纬38°33′、东经82°50′,属汉晋时期。它南距于田县城190公里,位于塔克拉玛干沙漠腹地、克里雅河下游西部三角洲阶地上,沿河南北分布,断断续续,长达十余里。自1896年瑞典探险家斯文赫定发现以来,不断有人来此考察。特别是1991年后,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和法国科研中心315组,对遗址进行了系统的调查、发掘,使人们对它的全貌有所了解。喀拉墩遗址不仅有城堡和民居建筑,而且有寺庙佛塔。城堡南北两侧,渠道如网,显示农业生产已占重要地位。其西北41公里处为1994年新发现的圆沙古城,东北约30公里为玛坚勒克遗址。又其北四五十里还有不止一处的聚落遗址。[2] 上述遗址群,证实克里雅河中下游河谷台地,特别是下游三角洲地带,在上古时期,曾有大批人群聚居,汉代西域的扜弥国即建于此。1994年新发现的圆沙古城遗址,位于老河床东岸,南距于田县城230公里,处塔克拉玛干沙漠腹地,地理座标系北纬38°52.236′,东经81°34.905′。遗址窖穴中有麦、粟等谷物,并有大量羊、牛等畜骨出土,说明其农牧业均很发达,国力强盛。古城规模较大,周长约995米,南北最长为330米,东西最宽为270米,城内外都有建筑遗迹。据碳14测定,该城年代距今2100年左右,为西汉遗址,或许还要更早;东汉或稍后即已废弃。古城与墓地出土的文物有陶、石、木、金属、料器多种,有一镂空铜牌饰件,即为象征王权的安装在棍木上的仪仗首。考古工作者认为,此地即系扜弥王城之所在。其遗址范围明显比喀拉墩大,城北14公里达北纬39度尚有人类遗迹存在。年代上限可能早于西汉时期。

据卫星图片、航拍图片及野外考察资料,圆沙古城、喀拉墩、玛坚勒克等聚落遗址,在汉代及以前的上古时期,系得克里雅河水流的恩泽。当时克里雅河下游三角洲人丁兴旺,圆沙古城西侧渠道密集,灌溉农

---

[1]新疆国土整治农业区划局编印:《和田河中下游农业资源综合考察报告》,1985年版,第220页;又见中法联合克里雅河考察队:《新疆克里雅河流域考古考察概述》,载《新疆文物》1997年第4期。

[2]中国科学院塔克拉玛干沙漠综合科学考察队考古组:《于田县玛坚勒克遗址调查报告》,载《新疆文物》1990年第3期。

业和牧业发达。但好景不长，由于下游河道的不稳定性，老克里雅河逐渐东移，使扜弥绿洲的繁荣难以持久。如杨逸畴先生经过实地考察后所言，由于“长期以来，沿克里雅河纵向断裂分割的塔里木地块，它们差异的活动性质，表现在西侧的相对上升和东侧的缓慢沉降，导致克里雅河下游从历史到今天，都在不断地由西向东的迁徙变化过程中”[1]。地貌演变造成塔里木盆地南缘的地势，西高东低，愈益显著。河道不断东移，加之泥沙堆积造成河渠壅塞，遂使克里雅河下游三角洲即扜弥国境，水源枯竭，环境恶化，生产凋蔽，人民迁徙逃散；国力衰弱，加之强邻在侧不断侵凌，乃趋危亡。《后汉书·西域传》载东汉安帝延光二年（123）班勇任西域长史屯田柳中后，“拘（扜）弥国居宁弥城，去长史所居柳中四千九百里。”在于阗不断攻杀下，至灵帝熹平四年（175），“人众才有千口”，后终为于阗所并。环境恶化与战祸不绝，使扜弥城即圆沙古城等地在东汉前后即成废墟。取代之而的，是东南喀拉墩的城镇，逐渐兴起并具规模。不过，在社会动荡、干旱和风沙的紧逼下，苦苦挣扎，也未能维持多久，约在5世纪复遭废弃。

精绝遗址在今民丰县北130余公里的沙漠中，地处尼雅河尾闾干三角洲上。这里气候和暖，地势平坦，土壤肥沃，引水特别方便，在古代逐渐成为人们的聚居之地。遗址范围颇大，东西长达10公里，南北宽约5公里；由于尼雅河北流至此，尾闾散漫，呈扇形绿洲区域。遗址内房屋鳞次栉比，东部至今尚有两段高约3米、宽约5米、长约30米的残墙存在，或云为城墙，尚待肯定。分布在河道两岸的农田、引水沟渠，尚依稀可辨。渠上有桥，附近农舍有果园、桑林、池塘、水磨之属。农田都用红柳苇草围圈，以防风沙。从水土流失、土层冲积的情况看，处于尼雅河尾闾的精绝遗址临近沙漠。其西北3公里的墓葬区，斯时即系流沙区域。[2] 西汉时精绝人口稀少，“户四百八十，口三千三百六十”。从遗址范围及居民的房屋建筑看，显然人口已有增加。时中原纷争，衰

[1]杨逸畴：《克里雅河地貌的形成与演化》，载《干旱区地理》1990年3第1期。

[2]参见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考古三十年》，第58－68页。

颓之东汉朝廷，在西域的政治势力退缩一隅，西域长史一度南驻于阗，后移海头。精绝属鄯善所辖，有不少汉人与当地兄弟民族友好杂居，农业、畜牧业都相当发达。新发现的司禾府印范证明，当时此地建有屯田组织进行垦殖。由于如此，水资源不足，大量人口集聚，过度开发，超越绿洲所能负荷的极限，河水流程日渐缩短，不能维持有效的灌溉。时包括精绝在内的鄯善国，用水非常紧张，甚至庄稼干旱晒死都还浇不上水。为了维持生产和生活需要，农田灌溉引水控制得非常严格，有一整套的管理制度。私有土地用水，除官方正式准免外，都要缴纳水费。每次在农田浇水都有记录，以备查考。水的供应可能按土地面积定量，发生转借都要查究。[1] 即使如此，终究无法解决水量的严重不足，加之时有外族侵扰，南山游牧部落倏忽而至，人们不得不于公元4世纪左右废弃此地，使精绝成为第二个从南道上消失了的绿洲城国。《魏书·西域传》载“且末西北方流沙数百里”，当即指精绝一带地方绿洲废弃流沙蔓延的情况。公元644年玄奘东归至此，因精绝沦为瀚海，东西交通线已南移至尼壤城，在《大唐西域记》中，他说尼壤城“周三四里，在大泽中，泽地热湿，难以履涉，芦草荒茂，无复途径，唯趣城路仅得通行，故往来莫不由此城焉，而瞿萨旦那以为东境之关防也”。按其所述，唐代的尼壤城，已从精绝故址南移五六十公里左右，至芦草荒茂的沼泽地带。其地难以涉履，“芦草荒茂，无复途径”。汉代繁盛的丝路南道，“驰命走驿，不绝于时月”，现在已是一片荒凉景象。而出城“东行入大流沙，沙则流漫，聚散随风，人行无迹，遂多迷路，四远茫茫，莫知所指，是以往来者聚遗骸以记之”。唐代于阗东界干旱缺水，风沙肆虐，南道虽有行人却显冷落，此与环境恶化有关。

随着扜弥故地沦为瀚海，广为流传的曷劳落迦城被流沙湮没的神话故事，示意人们扜弥绿洲聚落的南移。代之而起的是媿摩城的兴盛。媿摩绿洲在今策勒老达玛沟及其以北一带沙漠中。这里原系开阔的

[1]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721、160、502、722号。

冲积平原，周围数十里，文化遗存密集，地处老策勒河下游以及达玛沟、卜那克等河沟北端。古策勒河在今策勒县城以北，东北流，与古达玛沟诸小河及泉水沟汇集，继续北流，滋养这新兴的绿洲。媲摩是否曾得到于阗（计戍）河的径流补给，值得注意，尚需进一步得到证实。

根据历史记载和考古资料，媲摩、杰谢诸地主要依靠上述河流浇灌滋育。在老达玛沟以北一带遗址群里，我们现在仍可见到南北方向的渠道时隐时现地横亘于荒漠之中。经媲摩故址乌曾塔提的渠道，一直可以通到更北的丹丹乌里克遗址。由于地势平坦，范围广阔，土地肥沃，移民增加，垦殖面积不断扩展，河水流量不敷需要，乃常发生断流，流程逐渐缩短。如《大唐西域记》所述，于阗"城东南百余里有大河，西北流，国人利之，以用灌田，其后断流"。于阗语文书也告诉我们，唐代于阗绀州即媲摩绿洲用水非常紧张，一家一户灌溉需水都要经过长官核准。[1] 掀开《西域记》传说中的神话外衣，我们现在进行探究：何以于阗东南大河水量会越来越紧缺，以至断流，并最终导致绿洲的废弃。过去斯坦因在《西域考古记》中认为："河流水减少最近似的原因可以说是由于高山上为河流水源的冰河日渐缩减所致。"最近，中日科学家通过对西昆仑山的实地考察，已证实此说根据不足。[2] 这样不切实际的看法，主要由于（1）未从经济开发、人口增加等社会原因加以考察；（2）对和田古代地表径流的变动缺乏全面研究。唐代称为媲摩或坎城的绿洲区域，有号称六城之地，生产发达，为于阗东部的经济中心。直到公元13世纪马可波罗路过时，此称为培因州的地方，"境内城镇和寨堡不计其数"。不过，就在它盛兴之时，随着河流流程的缩短，人们的生活区域正不断地由北向南退缩。在今达玛沟发现之铁提立克遗

〔1〕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99.

〔2〕1988年1月20日《新疆日报》载："中、日两国科学家通过对西昆仑山考察发现，过去被认为是极度干旱的西昆仑山，山巅年降水量高达500毫米；冰川总数为4306条，面积8438平方公里，占整个昆仑山冰川总面积的3/4。他们据此认为，担心冰川资源将会枯竭的忧虑是没有根据的。"

址证明，早在唐代前后，人们已向大河中游迁居。[1] 8 世纪后丹丹乌里克废弃，14 世纪后媲摩消失。大约 19 世纪以后，老达玛沟一带也因为难以维持正常的灌溉，居民开始向南迁徙。百余年来“三迁”或“七迁”之说，反映了长期以来沙化逐渐加剧、生态环境不断恶化的过程。当然，就于阗、扜弥——媲摩绿洲全面考察，干旱现象严重，土地沙化和于阗河、克里雅河（建德力河或媲摩川）的变动也有相当大的关系。除地貌演变克里雅河不断东移，导致汉扜弥绿洲的废弃外，塔里木盆地南端的地势南高北低，西高东低，西南向东北倾斜，高低相差近千米，位于玉龙喀什河东侧的洛浦县比河床低 30 米。因此，河东的支流一向很多。有学者根据实地考察和遥感资料，发现在麻扎达格附近有两条干河道逶迤向东北面去，即反映了这种地貌的特征。[2] 1929 年黄文弼先生在和田托洼克通过沙漠东行，见“一大干河川，两岸骈列高大沙山，夹持河流导向东北”，后续向苏牙前进；“在北有一大干河川，东北流，乃逆干河北东行，沿途瓦砾甚多，两旁胡桐成林，显示为古河流经过之迹”。[3] 据云此流向东北之干河道，过去曾有水流至丹丹乌里克，直至沙雅草湖。1980 年春笔者在此考察，亦见时断时续的干河道，宽约百米向东北面去。踢去表层沙砾，全系银灰色细沙，与玉龙喀什河之沙粒完全一样。又向南近公路线北，另有一东北流向之干河道，河床砾石，历历可寻，即《塔里木盆地考古记》所述经阿克斯比尔古城之干河道：“河床高二丈许，宽里许，两旁沙迹迤逦，断续不一”。这些在历史时期曾经洪流滚滚而今已难寻踪迹的古河道，据说当时有大量水流输向东北之扜弥或媲摩绿洲，与策勒河、克里雅河纵横交错，造成扜弥绿洲的繁荣，而且有效地阻止了沙漠南侵，保护了生态环境。当然，历史实际

---

〔1〕此未被人注意的古遗址，位于今策勒县达玛沟乡镇东北 4 公里余之沙丘中，紧依水旁，陶片纷陈，当地农民曾发现一土罐（高 1.2 米，以胶土、羊毛、谷草制成）及陶器数件，我们踏查时，亦见有饰珠等古代器物。距此南部不远，曾发现铜佛像一尊（高约 40 厘米左右），下镌当地古文字，现存地区文管所。这带地方水土条件甚好，适于居住。

〔2〕王永兴等：《塔里木盆地南部 2000 年来的环境变迁》，载《干旱区地理》1992 年 9 月第 3 期。

〔3〕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 5 章。

究竟怎样，还有待进一步证实。影响河渠变动的另一重要原因，就是泥沙的淤塞。玉龙喀什河及其支流泥沙沉积非常严重，据1985年和田河考察队发表的《和田河中下游农业资源综合考察报告》中的测算数字，年平均含沙量为每立方米5.16公斤，年平均输沙率为每秒379秒公斤，年平均输沙量为1197万吨。其支流含沙量还要大，淤塞现象还要严重。其次，内陆河流季节性强，除洪汛期外，大部分时间缺水。据统计，每年在断流期间，风沙堆积为50厘米左右。由于宽浅的河床总是不断淤高，平时都难于疏浚，再加上长期战乱破坏，更向恶性发展。主河道经常摇摆移动，支流壅塞，改道现象不时发生。现玉龙喀什河东侧屡见的古河道，就是水系演变的历史见证。据于田县水电局提供的资料，现克里雅河即唐代建德力河[1]，其古道原在今河道以西20公里先拜巴扎一带。这条和田地区的第三大河，古扜弥绿洲农业灌溉的重要水源，泥沙甚多，汛期夹带之泥沙杂质为每立方米6.0675公斤，沉积严重，故经常摇摆移动。因西高东低，河道不断东移。随着水流的滋润，克里雅绿洲接替扜弥绿洲在东边兴起。11世纪阿拉伯人马尔瓦则的旅行记曾这样写到："从喀什噶尔到叶尔羌4天，从叶尔羌到和阗10天，从和阗至克里雅5天，从克里雅到沙洲50天。"[2]"克里雅"系古维吾尔语，有动荡不定之意，原指河流而言，这里所述显然为随河道变迁而新兴的集镇名称。

撰写于16世纪前半期的《拉失德史》[3]对此变化也有记述："从阿尔图什到于阗边境的克里雅和策勒共有一月路程"。扜弥绿洲衰废，其南和东南两个新绿洲勃兴，形成了和阗地区城镇分布的新格局。《拉失德史》中译本207页的策勒（Jariya，亦常写作Chiria或Chira）当然不是现在的策勒城镇，其兴起的历史可上溯到唐代。于阗文书中出现的质逻（Cira）应与策勒（Chira）有关。[4] 由于克里雅河的水量比策

[1]《新唐书·地理志》称"于阗东三百九十里有建德力河……于阗东三百里有坎城镇"。坎城即媲摩城，按上述距离，城在河西。同《大唐西域记》所载，媲摩川紧靠媲摩城东。

[2]冯家升等：《维吾尔族史料简编》上册，第67页。

[3]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著，王治来等译注，新疆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4]参见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104.

勒河等总水量尚大，所以其孕育的绿洲即现于田县一带的克里雅绿洲，范围广阔，民殷地富，至今仍是和田地区的繁庶之乡。古于阗之西为皮山绿洲。《汉书·西域传》称皮山国，方位东距于阗380里，西北通莎车380里，所以应在今皮山城镇之东。在此范围内，从阿塞胡加至木桂牙之古河道附近，曾不断发现魏晋钱币等文物遗存。《大唐西域记》称："王城西三百余里，至勃加夷城"，可能即指此地。其东之藏桂遗址，亦说为皮山古城。据星图卫片显示，喀拉喀什河的古河道，在历史时期系偏西流向，可能与皮山境内的桑株河、科什塔格河汇合后北流，沿河谷有路直通姑墨（今阿克苏），故《汉书·西域传》称皮山"北至姑墨千四百五十里"。唐代皮山绿洲受风沙严重侵蚀，大道亦受流沙阻塞，"王城西百五六十里大沙碛正路中有堆阜"。大路上积沙成丘，流沙蔓延已对其存在和发展造成极大威胁。由于其位于皮山河、桑株河一带的洪积、冲积扇上，且大河在侧，虽风沙大，环境恶劣，却能维持必要的灌溉，故绿洲古城一直兀立在沙漠包围之中。国都虽屡有迁徙，却不离今皮山城镇附近。

通过上述，我们可以知道，绿洲兴衰和河渠水流的变动有极大关系。处于河流下游或终点干三角洲的精绝、扜弥绿洲，由于地表径流的变动，必不可避免地遭到衰废的命运；而处于潜水溢出带的和阗、皮山绿洲，由于水量稳定、自然景观也就保持正常，千百年来变动不大。总的说来，绿洲的演变呈现出由北向南即向潜水溢出带紧缩的趋势，所以也相应地存在着沙漠南侵的事实。这种环境演变的趋向，自清代统一新疆后随着人口急剧增长和大量垦殖，愈益显得突出。这说明河渠水流的布局和变迁，对绿洲的存在、兴衰有着决定性的作用。

## 24.4 保护绿色走廊的重要意义

在和田地区南出昆仑、北入瀚海的众多河流中，有两条大河没有消失在大漠深处，这就是年径流量共44.8亿立方米的玉龙喀什河与喀拉喀什河，它们在阔什拉什汇成全长1127公里的和田河。年径流量7

亿余立方米的克里雅河，古代也可流入塔里木河。每当汛期，这两条大河浩浩荡荡穿越大漠，奔流向北，沿河在塔里木盆地南北两端形成蜿蜒曲折的两条绿色走廊。它不仅阻挡沙漠扩展，对保护生态环境起着有益作用，而且对被大漠阻隔的塔里木盆地南北缘的交通及今后的开发建设有着重要的战略意义。

沿和田河的通道，自古以来就是沟通南北的捷径。（另有专文，下略）

1984年，自治区农业区划委员会和科委组织的和田河考察队，经过综合考察，在报告中特别提出治理和保护和田河下游走廊的重要性和迫切性。报告中指出：通过这一条重要的战略通道，可以把昆仑山北坡经济区与天山南北麓两个经济区紧密联系在一起，沿“和田河下游走廊至库车，比绕道喀什近550公里，比绕道巴楚近350公里，具有重大的经济、政治和国防意义”。[1]

除和田河径流形成的穿越塔克拉玛干的绿色走廊外，还有克里雅河下游的绿色走廊亦值得注意。克里雅河发源于昆仑山，位置偏东，其径流冰雪融水占70.7%，降水占9.2%，地下水补给占20.10%，年径流量为7.01亿立方米。其冰雪融解的水量不很丰富，但山区雨水补给量多，河流出山后在洪积、冲积扇下切甚深，易于接受地下径流，显著增加水量，增长流程，使其有可能深入大漠腹地。现在下游明显地存留三角洲低地，即系克里雅河（唐称建德力河）尾闾长年累月冲刷而成。此三角洲现在沙雅县境塔里木河南岸，深入塔克拉玛干大沙漠150公里，接近克里雅河干河道末端不远。克里雅河下游这条绿色走廊，历史时期亦曾为交通捷径。不断东移的克里雅河非在绿洲中心人口集聚之地，所以上游截流引水者少，河水大量向下游输送，加之和田河支流方向东北，可能与克里雅河会合于沙雅以南，所以形成的绿色走廊也就能把大漠两端连接起来。有趣的是，克里雅河终点冲刷而成的三角洲低地，面向西南，似在迎纳和田河水。元代马可波罗至和田以东培因省时

[1]新疆国土整治农业区划局编印：《和田河中下游农业资源综合考察报告》，第205页。

声称:“有一条河流横贯全省,河床中蕴藏着丰富的玉石矿”,无疑就是指的克里雅河。19世纪初叶和宁任喀什噶尔参赞大臣撰《回疆通志》,称克里雅河“三百九十里,北流归入大河”。随后,徐松著《西域水道记》,亦称克里雅河“北流三百里入大河”。时隔百年后,《新疆图志》引《于阗乡土志》的记述,持不同说法,称“克里雅河至库木洛可已没于沙并不及库车南境”,说明此河随着于田绿洲的开发、垦殖事业的发展、人口的增长、中上游截流引水,流程已逐渐缩短。1896年1月25日瑞典人斯文赫定从克里雅河畔距塔里木河约340公里的野营地出发,于2月21日抵塔里木河南岸。根据他在《亚洲腹地旅行记》所述,时克里雅河流程显然比目前为长。斯文赫定在旅途中所遇到的并非都是可怕的滚滚黄沙,前段森林、草地、流水不断,后段虽在连绵的沙丘中行进,但仍有树木、芦苇,直至“最后插进稠密的古林当中”。据2月21日记录,“看出河槽怎样地逐渐缩小了,现在所能看见的只是很疏的几棵白杨树……”当时斯文赫定所见到的水流消失处,距塔里木河约130公里,“2月14日那天在沙丘间还认得出旧河道的痕迹来”。按照他行程的速度推断,当时克里雅河末端约距塔里木河100公里。从干河道的旧迹可以看出,当时克里雅河的流程正在缩短。1986年10月中国科学院兰州沙漠研究所与联邦德国柏林自由大学等组成的联合沙漠考察队,在考察新疆塔克拉玛干沙漠时,就是沿克里雅河北上深入到沙漠腹地263公里。他们对克里雅河水孕育的这条深入大漠的绿色走廊表示了极大的兴趣,给予了很高评价。现克里雅河下游三角洲是当今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内部最大的一块绿洲,“维系它们的生态功能,不仅具有重大的科学价值,而且可为不久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腹地的开发,保存一条理想的信道和珍贵的基地”。据联合考察队调查,克里雅河的流程正在缩短,沿河的绿色长廊亦正遭受破坏,处于退化状态。“克里雅河下游的干河床长度增加,洪水灌淤的时间明显缩短。……20余年间,洪水流程缩短了15公里,地下水位降低了3米左右,克里

雅河中下游目前正加速着它的摆动和退缩的过程。”[1]

和田河、克里雅河滋润塔里木盆地南缘的绿洲土地，和田河至今每年还以11亿立方米的水量注入塔里木河，为维护塔里木地的生态环境作着巨大的贡献。这两条大河孕育的绿色走廊，今后不仅将充分发挥其生态功能，而且在新疆的开发建设中，将愈益受到人们的重视，发挥其前所未有的各方面的效能。现在值得注意的是，由于河流的上游截水、过量浇灌，下游生态用水紧缺，加之百余年来延续的滥砍乱伐现象，森林草地正日益减少。和田河东岸信道已基本废弃，不少地方，沙丘排列岸边，虎视眈眈，以吞噬一切而为快。克里雅河河道亦正不断退缩，胡杨林带稀疏衰败，沙漠化有明显发展趋势。如何维护发展这两条穿越塔克拉玛干的绿色走廊，需要我们以战略的眼光规划，采择措施。

[1]《大漠腹地景色奇，沙丘流动令人忧》，载1986年11月18日《人民日报》。

# 25 湮没在沙漠中的绿洲古国

汉代,西域南道之扜弥城国,原较其比邻于阗强大,由于衰败甚早,史书缺乏记载,所以后世知之者甚少。其故地若干历史、地理问题,今颇为中外学者所关注,探隐索微,莫衷一是。现通过实地调查,结合文献资料,试为钩沉,以期对研究塔里木盆地南缘之绿洲变迁能有所帮助。

## 25.1 扜弥古国的兴衰

在汉文史籍中,有关扜弥国的资料最早见于《史记·大宛列传》。汉武帝建元二年(前138),张骞第一次通西域时,归途经过昆仑山北麓,所以在向汉朝廷的报告中首先提到"大宛……东则扜弥、于阗"。元狩四年(前119)张骞第二次来西域对,曾遣副使携带大批精美绢帛等礼品到扜弥、于阗等地活动。尔后,扜弥也派人随汉使至内地观光,这大概是西域诸城国最早派到中原的代表。汉代扜弥始终和中央朝廷保持着密切的友好关系。

汉武帝太初四年(前101),贰师将军李广利伐大宛胜利归来经过扜弥。扜弥太子赖丹时为质于龟兹。得匈奴支持的龟兹王受到李广利的强烈谴责,放归赖丹,使其得以随李广利去京师生活。赖丹在长安生活20余年,熟谙中原文化,受到汉朝廷的优厚礼遇。元凤四年(前77),汉昭帝任命他为校尉,率军主持轮台、渠犁屯田事宜。汉朝廷在西域建置官职,任命当地兄弟民族人士担任要职,赖丹当推第一人。他不畏艰险,率领士卒开辟草莱、屯田积谷,为开发西域、便利中西交通,实现国家统一做出不朽的贡献。赖丹生活的时代,应是扜弥城国在西域最兴盛的时期。汉宣帝神爵三年(前59)西域都护府建立后,"扜弥

国，王治扜弥城，去长安九千二百八十里。户三千三百四十，口二万四十，胜兵三千五百四十人。辅国侯、左右将、左右都尉、左右骑君各一人，译长二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五百五十三里，南与渠勒、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西通于阗三百九十里。今名宁弥"[1]。扜弥人口、兵力在地广人稀的塔里木盆地南缘当时首屈一指。于阗这时仅有"户三千三百，口万九千三百，胜兵二千四百人"，不及扜弥；就是历史上盛极一时的莎车、疏勒也难于匹敌。不过扜弥与于阗相比有个致命弱点，就是水资源远不及于阗丰富，如按现在流量计算，仅为后者的1/4左右。[2] 而更严重的是，老克里雅河不断东移，造成其地干旱缺水，土地荒芜，民众离散，国力衰微。在塔里木南缘的极端干旱地区，农业依靠灌溉，绿洲的生命是水，水资源是绿洲城国的物质基础。而水土条件较好的于阗，随着生产的发展，人口增长。东汉时期，于阗王广德在击败称霸一方的莎车王贤后，日益强大，"从精绝西北至疏勒十三国皆服从"。时日渐削弱的扜弥，据《后汉书·西域传》记载，东汉以后其国力已远不及于阗：于阗"领户三万二千，口八万三千，胜兵三万余人"；拘弥即扜弥："领户二千一百七十三，口七千二百五十一，胜兵千七百六十人"。按上述数字，扜弥人口、兵力已不及于阗 1/10。故公元 73 年后班超来西域活动，扜弥虽曾派兵参与其事，为国家统一做出贡献，但已不居重要地位。它和东汉朝廷关系密切，并曾得到后者的大力支持，受内地影响也深，但史阙有间，难知其详。从其主簿秦牧能左右政局的情况看来，其职官设置与内地相似，担任要职的秦牧也可能就是汉人。扜弥得东汉朝廷的扶助，与强邻抗衡，但这时东汉朝廷本身腐朽暗弱，难以自保，故扜弥在于阗的侵凌下，渐呈不支之势。汉晋之际，这

[1]《汉书·西域传》。

[2]古今水流量变化不大。按当今和田水利部门的统计数字，西汉于阗国有年径流量 23 亿立方米的白玉河和 21.5 亿立方米的黑玉河，流域面积 3 万 5900 平方公里范围，包括今和田、墨玉、洛浦 3 县 1 市的绿洲地带。扜弥即拘弥国，有以今克里雅河为主的诸河流，总计年径流量约 12 亿立方米。两国水资源相差甚远，于阗较拘弥占有绝对优势。

个昌盛一时的南道大国沦为于阗属地，悄悄地退出了西域的政治舞台。[1] 晋唐时期，作为绿洲城国的扜弥已属历史的过去，其故地北端早已埋于沙漠之中，南端则兴起了媲摩绿洲。14 世纪以后，在水源短缺长期干旱的情势下，扜弥故地终湮没于大漠之中，中西交通路线也随之南迁，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

## 25.2 故地之探索

《汉书·西域传》载：扜弥国"去长安九千二百八十里……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五百五十三里，南与渠勒、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西通于阗三百九十里"，说明当时扜弥国的位置和地域范围，东北接龟兹即今库车，西北连姑墨即今阿克苏。而今天在这两地之间，极目南眺，都是绵绵沙丘，只有分散的几处文化遗址，可以追溯历史的过去，偶尔为人们所道及。扜弥"南与渠勒接"，渠勒在何处？至今未见有文章详为论证。其实，根据《汉书·西域传》所载，此辟南不当道、不为人所注目的小国，其方位与扜弥的地望有关。

渠勒国，王治鞬都城，去长安九千九百五十里……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八百五十二里，东与戎卢，西与婼羌，北与扜弥接。

渠勒西与于阗之南住在山区以游牧为生的婼羌部落相接，"东与戎卢"接，辟南不当道，由精绝向南 4 日路程，相当于今民丰县沙吾则克一带地方。[2] 渠勒在婼羌与戎卢之间，据实地考察结合文献资料判

---

[1]《后汉书·西域传》载："顺帝永建四年，于阗王放前杀拘弥王兴，自立其子为拘弥王，而遣使者贡献于汉。敦煌太守徐由上求讨之，帝赦于阗罪，令归拘弥国，放前不肯。阳嘉元年，徐由遣疏勒王臣盘发二万人击于阗，破之，斩首数百级，放兵大掠，更立兴宗人成国为拘弥王而还。至灵帝嘉平四年，于阗王安国攻拘弥，大破之，杀其王，死者甚众，戊己校尉、西域长史各发兵辅立拘弥侍子定兴为王。时人众裁有千口。"又《三国志》卷 30 注引《魏略·西戎传》曰："……南道西行且志国、小宛国、精绝国、楼兰国，皆并属鄯善也。戎卢国、拘弥国、渠勒国、皮穴国，皆并属于阗"。

[2]《汉书·西域传》称："精绝国……南至戎卢国四日行。"按此路程计算，当为今民丰县沙吾则克一带。据当地老人阿巴拉汗、拉奇等人介绍：在沙吾则克特尔奈克艾德里，原有古代遗址，曾发现有房屋建筑、马槽及丝绸等物；其北 1 公里还曾挖出过黄金，东南两公里尚有陶片。惜此地流沙蔓延，遗迹已皆为沙包所盖。沙包高者有 50 米左右，蔚为壮观，只见烧砖数块，或疑为建筑遗物。

断，乃系今新疆策勒县水土条件较好的达玛沟乡南至努尔乡。努尔在清代称为塔克努拉。“塔克”系维吾尔语山峦之意，处于低山带的努拉为清代于阗所辖的六城之一。现策勒县南部是一片荒凉的戈壁沙滩，至海拔2000米左右的昆仑山北坡努尔或努拉，是年降水量200毫米左右的寒冷半湿润气候区。小集镇上，大树参天，流水潺潺。这里既可进行农耕，种植小麦、青稞等喜凉作物，更宜畜牧，具有发展畜牧业的自然优势。古代渠勒人选择在这样宜农宜牧、自然条件优越的地方劳动、生息，很合乎情理。据1946年左右编写的《策勒县志》记载：“距本县三百里在色衣巴克山麓（今为努尔乡一管理区）有大古城一所，其城基宛然在目，历历可考，惟不知系何代之遗迹，于二十六年（1937）尚有碑碣一面，因文人罕到，不知其为何文字。据当地户民称于二十八年有着军服者数人，已将此碑运往它处矣，究系何机关不得而知[1]。”目前上述城基已不可寻，但这里常有古物出现，却为人所共知，和田文管所即存有该地发现之陶罐等物。

以今策勒县达玛沟至努尔一带为汉渠勒国之所在，“北与扜弥接”，则扜弥南边的疆域可知。现在需要弄清的是，扜弥北边的辖地到哪里？《后汉书》称东汉于阗最强时，从精绝西北至疏勒13国皆为其统属，说明精绝（今民丰县城北130公里）西北并非像今天这样是一望无际的沙漠地带，当时也是人类活动的地域。1962年冬，兵团农一师勘察设计人员就曾按苏联1944年绘制的五十万分之一地图，在麻扎搭格顺和田河以北10余公里处，骑骆驼沿干河道向东进发，行至68公里的大漠深处，发现过古代的聚落遗址和陶瓷窑址。[2] 从方位上说，这正是扜弥国的北境。又，曾来塔里木盆地南缘考察的考古学家黄文弼先生在《谈古代塔里木河及其变迁》[3]一文中说：“1929年我们曾到克里雅河考察喀拉墩古城，我们认为是扜弥国遗址。”他在《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中叙述，喀拉墩遗址有房址多处，古城基一圈，并散布烽渣，证

〔1〕当时驻军有三十八团边卡队，地质考察团有测量队（苏籍）。

〔2〕陈华：《和田绿洲研究》，第247页。

〔3〕载黄文弼：《西北史地论丛》，第18页。

明古时设有守望之所。遗址中曾拣到五铢钱及其他钱币，说明最迟至四五世纪此处尚有人居住，推测喀拉墩“显为当时政治及军事重要区域”。斯坦因早在1901年也曾到过这座遗址，并做过小规模的挖掘。在这里，他曾发现四方形的堡垒建筑，内保留有小麦、燕麦等各种谷物，以及能说明遗址时代的五铢钱。[1] 喀拉墩遗址与汉代精绝国遗址东西遥遥相望，处于大河下游的绿洲边缘地带，所以在塔克拉玛干沙漠向南扩展过程中废弃甚早，根据遗物判断不迟于4—5世纪。喀拉墩遗址和于阗北境之边防重地麻扎塔格即唐时神山堡亦东西相望。麻扎塔格旁有两条古代干河道向东逶迤而去，而在喀拉墩遗址附近亦有干河道遗迹可寻，两地之间在当时可能有道路相通，同为于阗、扜弥北境之边防重地。喀拉墩遗址不仅有城堡和民居建筑，而且有寺庙佛塔。城堡南北两侧，渠道如网，显示农业生产已占重要地位。其西北41公里处为1994年新发现的聚落遗址，即可能与上述兵团勘察人员发现的古遗址有关的圆沙古城。喀拉墩东北约30公里为玛坚勒克遗址，又其北四五十里还有不止一处的聚落遗址。[2]

上述遗址群，证实克里雅河中下游河谷台地，特别是下游三角洲地带，在上古时期，曾有大批人群聚居，汉代西域的扜弥国即建于此。1994年新发现的圆沙古城遗址，位于老河床东岸。其城西渠道密集，南距于田县城230公里，处塔克拉玛干沙漠腹地，地理座标系在北纬38°52.236′，东经81°34.905′。遗址窖穴中有麦、粟等谷物，并有大量羊、牛等畜骨出土，说明其生产结构，以农为主，农牧兼营。古城规模较大，周长约995米，南北最长为330米，东西最宽为270米”。[3] 城内外不仅有建筑遗迹，且有墓地分布。据碳14测定，该城年代距今2100年左右，为西汉或更早时期的遗址，东汉或稍后即已废弃。

通过上面有关问题的陈述和辨析，对于汉代扜弥之辖地范围，我

---

[1]详见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 pp. 443 – 446.

[2]见中国科学院塔克拉玛干沙漠综合科学考察队考古组:《于田县玛坚勒克遗址调查报告》，载《新疆文物》1990年第3期。

[3]中法联合克里雅河考察队:《新疆克里雅河流域考古考察概述》，载《新疆文物》1997年第4期。

们有了大概的认知，虽因缺乏翔实记载，难以作出准确的描述。根据现有资料，结合当地自然条件，可以作出如下的判析：这个古代绿洲城国，南近山陵，北有流沙，地域范围约在东经80°29′—82°21′、北纬37°10′—39°31′，北至圆沙古城以北，南部与海拔1500—2200米洪冲积扇中下部及低山带的渠勒相接，西与辖地包括今洛浦县东境的于阗国毗邻，东隔大河相当于今克里雅河与精绝相望，总面积约3.5万平方公里。

扜弥国之大致范围既如上述，“王治扜弥城”，这个绿洲王国的都城也就是它的政治中心究竟在何处？

在《西域研究》[1]中，日本学者藤田丰八正确指出了扜弥城并非《大唐西域记》中的媲摩城，但他认为丹丹乌里克古址似为《新唐书·地理志》中的达德力城，亦即扜弥故城，似难得到学界认同。此地经发掘所得的文书证明，古称杰谢，是以唐坎城为中心的六城区域的重要城镇，但亦处于河渠尾部，绿洲边缘地带，废弃于8世纪末唐朝势力最终退出西域的动乱时代。一般学者公认，唐之媲摩城应属扜弥故土。媲摩城在反映10世纪于阗至河西交通情况的《钢和泰藏卷》中即已出现，称为Phimana Kamtha，所以丹丹乌里克不可能系媲摩城之遗址。又黄文弼先生在《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中曾认为，今于田县属地之伯什托胡拉克庄附近（于田县先拜巴扎镇黑阿孜一带）之古城，为古扜弥城：“古城在庄西北二里许，城墙尚存一段，长六十余米，高约二米，由土坯累砌而成，余均被沙碛所淹埋。推其形势，颓宽阔，周约一千一百零四米，中尚有子墙一道。哈拉罕河绕于城旁。在城北半里许，有土墩二，陶片散布极广。由墩东行，陶片散布成线，并高阜起伏，显示其为古人居住遗迹。在东二里处，有较大之土墩，墩旁有大道，东西行，在道旁尚有类似古代沟渠。此城或为古代于阗东境之一大城”。这带地方环境变化颇大，原是沼泽地带，均属草滩，遍地羊群，为于田县之优良牧场。经开荒垦殖，今遗址内外均已为农田区域。由于缺乏保护措施，近年来已渐损毁。当地人传说之城墙，为胶土垒成，宽约4米，高约3米，现尚

[1]商务印书馆1935年版。

有6米长之残垣。有人认为系烽火台之土墩,周长约60米,今高约8米左右,其北散布陶片,当地人介绍曾发现古钱、装饰品、刀剑之类遗物。《新唐书·地理志》介绍,兰城守捉(今民丰县境)向"西经移杜堡、彭怀堡、次(坎)城守捉三百里至于阗"。我认为,上述遗址很可能系唐坎城镇东境之寨堡,即移杜堡或彭怀堡等地。由此向西直线距离12公里,近发现有卡兹纳克遗址,位于一片连绵的沙丘上,遍地散布陶片,范围相当广阔。其中佛寺残墟、壁画保存尚好。这些位于洪冲积扇下部达摩戈(达玛沟)以东之遗址区域,海拔为1419—1423米,自然条件良好,自古以来就是人类的活动区域,也可能属于古扜弥绿洲的范围。但其位于于阗都城的东南,并非如马可波罗所述是扜弥故地的中心,即培因省的省城,它应位于于阗"东部和东北部之间"。其实我们仔细推敲《汉书》所载,字里行间仍然可以找出有关扜弥城所在位置的线索,辨正近人推断之误。《汉书·西域传》除说扜弥南接渠勒外,还有这样两句话值得我们注意:扜弥国"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五百五十三里",渠勒国"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八百五十二里"。

上述距离,无疑是从两国都城算起。扜弥城位于东西交通线上,而渠勒之鞬都城"辟南不当道",渠勒至都护治所乌垒城,必须先至扜弥,然后沿大道而行。它至都护治所比由扜弥出发多300里,换句话说,也就是由渠勒鞬都城至扜弥城的距离。按照这样距离计算,现从渠勒故地策勒达玛沟往北300里正是古代人类活动区域——圆沙古城所在之地。此地举目环视,虽然沙丘起伏,一望无际,却是西汉扜弥国的重要城镇,很可能就是《汉书·西域传》所载之"王治扜弥城"即扜弥国都。

## 25.3 媿摩绿洲的兴起

晋之际,圆沙古城、喀拉敦古城相继废弃。代之而起的,是南迁的扜弥人在老达玛沟以北一带兴建的聚落群,这就是北魏神龟二年(519)宋云、惠生经塔里木盆地南缘西行,所见到的新城镇:

从左末城西行一千二百七十五里至末城,城傍花果似洛阳,

惟土房平头为异也。从末城西行二十二里至捍麽城，城南十五里有一大寺，三百余众僧。有金像一躯，举高丈六……人有（病）患，以金箔贴像所患处，即得阴愈…诸宫塔乃至数千，悬彩幡盖亦有万计，魏国之幡过半矣。[1]

按，《汉书·西域传》所载扜弥一名，原系扜弥之伪。据日本学者研究，在《西域传》中，每每误扜为扞[2]，扜弥应为扜弥，捍麽即扜弥，由此可知扜弥这个地名，直到6世纪时，在当地仍沿用，虽然作为绿洲城镇已不断南移。《宋云行纪》告诉我们，捍麽地处丝绸之路交通线上，是中西商旅驻足之地，所以北魏商旅来此者颇多："悬彩幡盖亦有万计，魏国之幡过半矣"。宋云所述捍麽金像，与123年后玄奘在《大唐西域记》中所记媲摩金像，完全一样："战地东行三十余里，至媲摩城，有雕檀立佛像，高二丈许，甚多灵应，时烛光明。凡有疾病，随其痛处，金薄贴像，即时痊愈"。二人所述，应系一地，现已得到学界共识。捍麽城改名为媲摩城，应是佛教文化长期浸润的结果。至于该城的地望，《新唐书·地理志》载："于阗东三百里有坎城镇，东六百里有兰城镇"。坎城镇和上述距于阗三百三四十里的媲摩城基本一致，著名的于阗文书中Hedin 24双语文书也证实坎城即系媲摩城。1901年3月下旬，斯坦因曾来这里活动。经过仓卒踏勘之后，他认为丹丹乌里克遗址南边约40哩有一大块盖满垃圾的乌曾塔提（Uzuntati），就是《大唐西域记》中玄奘所说的媲摩，亦即汉代的扜弥或拘弥故土。对乌曾塔提的情况，在*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中，他曾作过简略的介绍，说遗址范围"大约从北到南有一哩长，横断面有四分之一哩"。在这个布满垃圾和陶片的地面上，还残留有1英尺多高的残墙基。他在此地曾拣到过一枚宋仁宗宝元年间（1038—1039年）的钱币，证明它在11世纪尚还存在。斯坦因提出乌曾塔提是媲摩城址。出于这种理由，在乌曾塔提南3哩约10余华里处有乌六杂提遗址（Ulugh-Ziarat，意为圣陵），与《宋云

〔1〕范祥雍校注：《洛阳伽蓝记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265页。

〔2〕〔日〕榎一雄：《关于鄯善都城的位置和它的迁移》（1），载《东方》1965年；〔日〕长泽和俊：《拘弥国考》，载《西北史地》1986年第2期。

行纪》中所述“捍麽城南十五里有一大寺”相符合。[1] 可是，这座伊斯兰教麻扎遗址，只有破碎的陶片和垃圾，并无根据证明其为佛寺遗迹。在麻扎东北约6里地，有一城堡，“城墙半没沙中，半露地面”，一般认为此系11世纪伊斯兰教传来以后的建筑[2]，或许为马可波罗所见之培因城。从地理环境来看，这一带地处海拔1350米左右冲洪积扇缘，其南海拔1240米左右，系储水量丰富的潜水溢出带，在正常情况下供水稳定，农业灌溉比较有保证。古人根据生活实践，懂得这里是适于生存的肥美之地，所以多集中于此劳动生息。在老达玛沟一带的遗址群，东西五六十里的广阔地带，陶片散布极广，倾圮之房屋遗迹、残损之寺塔，至今尚可见。根据近代多次勘察调查，此遗址东北部即铁提克日木一带，文物遗存最为丰富，比斯坦因定为媲摩城的乌曾塔提更引人注目。斯坦因当时行程匆匆，未及来此深入活动，所以这里未遭受破坏，损失较少。1929年考古学家黄文弼先生来到此地勘察，在他的《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中有如下记述；“过达摩戈村，向北东行，入沙碛约五六里地，即有红色陶片散布，显示已逼近古代住宅区域。转东行，至一为数众多之瓦砾场，地名特特尔格拉木，西南东北一线，绵延约数里，房屋虽已毁败，但审其痕迹，街衢巷陌尚可辨识，中有大道一条通向东北，显然为一旧时市镇之残迹……”在此，他发现建筑遗迹多处，拣得四五世纪之龟兹小铜钱，并获得汉代五铢钱数枚，证明遗址时间甚早。1977年6月，策勒县文化部门根据当地群众所提线索，组织人来此调查，亦发现大量文物，有汉代五铢钱、哈拉汗朝各式钱币、各种生活用物，以及装饰品、带有佛教卍标志的陶器以及陶塑像等，造型逼真生动，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当时在达玛沟一农民家中还曾征集于阗文书一件（图25－1），据称系发现于铁提克日木。经著名的研究于阗文书的联邦德

[1]详见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 461－463.

[2]这座小城堡位于乌六杂提麻扎东北约3公里，名卡纳沁，周约2里许。黄文弼先生认为此处陶片与乌六杂提相同，时间相近，故在《罗布淖尔考古记》中提出此为培因城旧址，废弃于11世纪后。斯坦因认为这座城堡的形状有别于安德悦和阿克斯比尔古城，不用砖块砌面保存得很好，且地近耕地边界，时间应在伊斯兰教传来以后，比乌曾塔提废弃要晚。见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 462.

国汉堡大学教授埃默瑞克(R. E. Emmerick)判读,其内容为一人口买卖契约。[1] 由上可知,铁提克日木实为一值得注意之遗址,重要性绝不在乌曾塔提之下,或者它就是《宋云行纪》中所谓距离捍麽城22里之末城,认为此地应系媿摩遗址范围,亦不无道理。说这里的遗址群与13世纪马可波罗所称之培因城相似——"境内城镇和寨堡不计其数",至为确切。

## 25.4 扜弥城和媿摩城并非一地

上面我们对扜弥国的范围及都城做了论述,现在就目前学术界尚有争议的观点,即汉代的扜弥、拘弥和唐宋时期的媿摩、坎城之间的关系问题,继续进行论证。

《后汉书·西域传》有着这样一段记载:"出玉门,经鄯善、且末、精绝三千余里至拘弥。拘弥国居宁弥城……其国西接于阗三百九十里。"显然,拘弥就是扜弥,宁弥城也就是扜弥城,其地望"西接于阗三百九十里",与《汉书·西域传》所载完全一致,方位没有变化,仍然处于东西交通要道上。至唐代,扜弥虽仍出现,宁弥城依然史书有载,不过随着时代的变迁,名称虽同其实已非一地。《新唐书·西域传》称:"于阗东三百里,有建德力河,七百里有精绝国,河之东有汗(扜)弥,居达德力城,亦曰拘弥,即宁弥城。"对此,《新唐书·地理志》所载亦大同而有小异:"有宁弥故城,一曰达德力城,曰汗(扜)弥国,曰拘弥城。于阗东三百九十里,有建德力河……于阗东三百里有坎城镇。"欧阳修撰《新唐书》,对西域情况之记叙是比较重视的,广为搜集资料,内容较《旧唐书》大为充实,但不像班固写《汉书·西域传》那样,有大量官府档案可稽,"其土地山川王侯户数道里远近翔实",而是博引传闻,含糊不清。上述宁弥故城的位置,两处皆记述不明,建德力河与于阗之距离前后亦不一致。上述"于阗东三百里有坎城镇"句,而后复曰"……于

[1]详见本书18:一件新发现的于阗语文书。

阗东兰城守捉，又西经移杜堡、彭怀堡、次城守捉三百里至于阗”，次系坎之误，次城守捉即坎城守捉，或称坎城镇。此颠倒重复、舛误失实之处，皆系来自不同传闻，乃真伪不辨所致。为澄清史实，现在只有根据亲历此地的旅行家的记录来进行探讨。

公元591年宋云、惠生路过此地，在行纪中这样记述道：“从左末城西行一千二百七十五里至末城，城傍花果似洛阳，惟土房平头为异也。从末城西行二十二里至捍麽城，南十五里有一大寺……从捍麽城西行八百七十八里，至于阗国。”[1]捍麽即扜弥，此已如上述。从捍麽西行八百七十八里至于阗国，人多以为失实。[2] 比较信实的是唐贞观十八年(644)西游归来在于阗盘桓多日的玄奘在《大唐西域记》中所述：“[于阗]王城东三百余里大荒泽中数十顷地，绝无蘖草，其土赤黑。闻诸耆旧曰：败军之地也。战地东行三十余里，至媲摩城……媲摩川东入沙碛，行二百余里，至尼壤城，周三四里，在大泽中。……而瞿萨旦那以为东境之关防也。”这里说到媲摩城西距于阗王城三百数十里。从行文的顺序看，媲摩川在城之东[3]，而不是相反。反映3世纪左右于阗、鄯善社会生活的佉卢文书，也证明当时拘弥即媲摩东境与鄯善分界处

[1]《洛阳伽蓝记》卷5。

[2]宋云此说，过去法学者沙畹及冯承钧先生等皆以为有误。其实根据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交通路线，还不能作如此断语。当时捍麽即媲摩西行至于阗有两种走法：(1)从捍麽即今策勒老达玛沟一带遗址区域经今洛浦西北17公里之阿克斯比尔古城附近，直抵于阗，这是一条比较近的路线；(2)从媲摩向西北之麻扎塔格，然后沿大河南下至于阗都城。后者距离较远，但作为佛教圣地的通圣山(见《宋史·于阗传》卷490)或神山堡(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No. 9, No. 24)，皆有此交通路线的记载，宋云一行是可能要去观光一番的。这条路线距离大约是800余里。

[3]按，“川”字亦可作平原解。现今有的学者认为《大唐西域记》中“川”字的用法，皆当如是。阿耆尼国有“西得平川”句，波谜罗川“东行千余里，南北百余里”，见周连宽：《〈大唐西域记〉史地研究丛稿》，中华书局民国15(1926)年版。媲摩川，根据这里地理环境，仍以解释河流为确当。《新唐书·西域传》：“东踰岭八百里，即于阗也，东有媲摩川。度碛行二百里，得尼壤城”，可证此说。

为一大河，上架有桥。[1] 需要指出的是，“媲摩川东入沙碛，行二百余里至尼壤城”，此里数并非指媲摩城至尼壤城的距离，也非指媲摩川至尼壤城的距离。大河之旁系绿洲区域，过此方进入沙碛，200 余里实指进入沙碛后至尼壤之里数。而唐代之尼壤并非汉代之精绝所在，已南迁 50 公里左右，所以《大唐西域记》所载上述数字与《汉书·西域传》所称精绝“西通扜弥四百六十里”有异。媲摩川显然为本地第一大河，即《新唐书·地理志》中所称之建德力河，今之克里雅河，位于媲摩城或达德力城之东，上已论述，并非建德力河为策勒河在扜弥城之西。《新唐书·西域传》中的扜弥城，实际上就是指的媲摩城，而非相距数百里的汉代扜弥城。在《大唐西域记》卷 12 的记载中，除媲摩川外还曾提到另外一条大河：“[于阗]城东南百余里有大河，西北流，国人利之，以用溉田，其后断流……”这条河应系策勒河。在古于阗绿洲和扜弥绿洲之间，由于地形关系，在塔里木南缘西北流之大河极少，策勒河至今仍此流向。夏日洪水暴至，水流可至洛浦县境拜西托克拉克。上述里数亦基本符合实际距离。徐松在《西域水道记》卷 2 中认为，这条大河系克勒底雅城东之克勒雅河，显然不合。这里城东是指于阗城东而非媲摩城东。古称媲摩川的今克里雅河年径流量是 7 亿立方米，策勒河的年径流量仅 1 亿多立方米，从水的流量来看，克里雅河不可能有断流之虞，而策勒河流量有限，至今水枯季节仍如此，1975 年就断流了 15 天。

通过上述，我们明确了汉唐不同时期，扜弥、扜弥、拘弥城和捍麽、媲摩城名称相似而实指不同地域。现在需要弄清的还有一个问题，就是唐代西域著名的军镇坎城的位置在何地？按《大唐西域记》载，媲摩川以西为媲摩城，距于阗为 300 余里。《新唐书·地理志》称，于阗东 300 里为坎城镇，于阗东 390 里为建德力河，显然河以西为坎城。媲摩

[1]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 1979 年编印，第 310 号：“当汝接此泥封契形文书，应立即仔细搜查该二人。桥应托支没迦和犀克罗（Sekla）二人看管，以便彼等不能逃至别国”；第 334 号：“已过桥从于阗来到汝处之逃亡者，以此方法……。（cn）roma 应交莱钵多送此”；第 367 号：“于阗人曾以骑兵攻击里米那（Remena）……当汝接此后之第三日，汝得将人遣派至桥处”。

城和坎城两者应为一地，都是汉扜弥故土。这不仅是根据两地方位作如斯观，而且根据各方面资料只能作出这样的判断。

在唐代汉文史籍中提到的坎城，有时也称为坎城守捉。它不仅是军事要地，也是丝绸之路南道上的重要城镇，东西商旅往往在此云集。《宋云行纪》称：捍麽即坎城“诸官塔乃至数千，悬采幡盖亦有万计，魏国之幡过半矣”。这都是信仰佛教的中原商人和其他过往人员留下来的景象。《旧唐书》卷97郭元振传载：突骑施首领娑葛与阿史阙啜忠节不和，为争取唐朝廷支持，阙啜用周以悌之谋，“勒兵攻陷于阗、坎城，获金宝及生口遣人间道纳赂于宗纪”，也就是派人携带从于阗、坎城抢掠来的金宝，纳赂于当时在朝廷用事的宗楚客等人。此事反映坎城人口、财富都比较集中，经济发达，为于阗尼壤间最大的城镇。正如于阗称为瞿萨旦那一样，坎城当时称为媲摩系受佛教文化影响，从健驮罗地方借用而来。《大唐西域记》卷2载：健驮逻国“跋虏沙城东北五十余里，至崇出。山有青石大自在天妇像，毗摩天女也。闻诸土俗曰：此天像者，自然有也。灵异既多，祈祷亦众”。按，毗摩应称毗摩罗(Vimala)，天女名，乃大自在天之妇名，后美称为地名，如此处出现的媲摩川、媲摩城。媲摩即坎城，*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24号双语文书，确凿地证明了这点。这份文书汉文内容和于阗文基本相同，其原文现录于下[1]：

(前缺)

[1]　　》□□乘驼人桑宜本口报称：闻神山堡□

[2]　　》□三铺人并驼三头，今日卯时□，濡马屈萨

[3]　　》得消息，便即走报来者。准状各牒所

[4]　　》由者，》人畜一切尽收入坎城防备，如有漏失，

[1]原文载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p. 135，136. 该文书复制件，见《伊朗金石铭文综录》(*Corpus Inscriptionum Iranicarum*)第2辑，第5卷，即*Saka Documents*图版卷1，第7版，部分订正译文见《综录》第2辑、第5卷的录文和《考释卷》(*Texts Volume*)，第12－13页。又，这件汉文文书有不同版本，校正文字见张广达、荣新江：《8世纪下半叶至9世纪初的于阗》，原载《唐研究》第3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后收入《于阗史丛考》，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

[5]　　〗罪科所由者，故牒。

[6]　　贞元十四年闰四月四日辰时，典史怀□牒

[7]　　判官简王府长史富惟谨〖

[8]　节度副使都督王〖尉迟曜〗

此由典史怀□经办的一份牒文称，据一个名叫桑宜的赶骆驼的人报告，神山堡（今和田市北麻扎塔格）第三驿站的人，牵3头骆驼卯时到达屈萨饮马。桑宜得此消息，当即向上报告。根据所述情况，官府乃令人畜一并带入坎城，以防发生漏失情事。文书经过判官、简王府长史富惟谨请示节度副使都督王（尉迟曜）批准发出。其中说到的坎城，在背面同指一事内容基本相同的于阗文中，就写的是Phema（媿摩），不言而喻，两者实指一地，媿摩即系坎城。

《西北史地》1981年第2期刊载的孙修身《于阗媿摩城、坎城两地考》一文，以敦煌壁画所见，提出媿摩和坎城各有瑞像，“往往是同时出现于同一洞窟中”，主张是为两地。所述有一定道理，但仅仅据此尚不能否定大量直接确凿的史料。另外，结合实地勘察，有下列情况亦值得注意，或能说明问题：坎城或媿摩绿洲区域，当时比较繁华，人口众多。正如后来马可波罗经过此地所记述的那样，“境内城镇和寨堡不计其数”。这些密集的城镇，随着社会的发展，在一定时候邻近的很可能连接、合并，或稍有间隙，对外统称为一座大城，而细分实系两座或几座城镇组合而成。如《宋云行纪》称，“从末城西行二十二里至捍麽”；而稍后之《大唐西域记》却只记有媿摩城，不言其他，很可能即如上述。勘察老达摩戈一带遗址分布情况，亦存在着这样的特点，主要分东西两部分，东为阿孜牙汗——铁提克日木，西为乌曾塔提——乌六杂提麻扎，相隔10余公里左右，中间抑或有些零散的遗迹。当时城镇如是这样布局，就有可能在敦煌壁画里同时出现两尊瑞像。

## 25.5　具有特色的绿洲经济

扜弥即拘弥城国，自3世纪以后为于阗所并。这一情况在佉卢文

书中也有反映。时南道于阗与鄯善两大王国抗衡,拘弥作为于阗之东的边境,其一举一动,往往引起鄯善的高度戒备。[1] 唐代于阗地域范围"并有汉戎卢、扜弥、渠勒、皮山五国故地"[2],扜弥故地的社会情况,史籍中只字未提。长期以来,人们对它茫然无知。只是到了近代,怀着不同目的的中外人士不断来此勘察后,特别是斯文赫定和斯坦因在和田、敦煌发现的于阗文书和吐蕃文书重见于世,才大大添补了汉文史料的不足,而引起大家的关注。虽然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我国学术界对这些文书尚未充分展开研究,据初步接触的部分资料,如英国语言学家贝利(H. W. Bailey)编著的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和俄国彼得堡(列宁格勒)东方学研究所收藏的古代于阗社会经济文书,这些策勒达玛沟等地的出土文书,显著地填补和充实了人们对这一地区历史情况的认知。唐上元二年(675)在于阗设毗沙都督府,分其境为十州以后,扜弥故地即为重要的一州。天福三年(939)后晋遣张匡邺、高居诲来于阗,从《新五代史》里我们可以看到,高居诲之《行纪》,称此地为绀州。绀、坎同音,可能唐时这一地区即称为绀州或坎州,坎城镇即媲摩城为唐军驻扎之地。而在于阗文书中六城(村)之名屡见[3],其中心城镇质逻(Cira)与藏文《于阗国史》中的 Ji-la 含义相同。从六城质逻刺史这一常见的官名可以看出,质逻为刺史所在之地。相当于今新疆策勒老达摩沟绿洲的六城区域,下辖有潘野(Phamna)、拔伽(birg-mdara)等城镇。绀州或于阗语文书中所称之六城州和内地的州郡相

---

[1]见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 1979 年编印,第 272 号:"伟大国王敕谕……索没阇迦,故汝务必知悉朕谕:当朕现已下令处理国事之时,汝务必日夜关心国事,小心警戒[国界],甚至不惜汝之生命,若支摩和于阗有任何消息,汝务必备文呈报朕驾……";第 288 号:"对国事应表示关心,加二三倍小心警戒。若支摩和于阗有任何消息……汝即备文呈报"。

[2]《新唐书·西域传》。

[3]在新疆南部的历史地名中,常出现"六城"、"七城"等名称,不同历史时期,这些名称所使用的范围亦有区别。在今策勒县老达玛沟、丹丹乌里克所发现的文书中,"六城"就是唐代坎城一带 6 个城(村)的总称,在此文中已有论述。有些学者根据清代《回疆通志》、《西域图志》中的资料,认为"六城"是指清代新疆和田六城,包括和阗城、喀喇喀什、玉龙喀什、车呼、克里雅、塔克努拉等地,是不明历史上的变化所致。唐代西域毗沙都督府所辖"六城质逻刺史"的管辖范圈,相当于今策勒老达玛沟一带地方。质逻相当策勒的古名。

似，有一整套的行政管理机构。在这一级机构任职的大小官吏连刺史在内共45名[1]，其职官系统深受我国内地各项典章制度的影响。和中原一样，绀州最高行政官吏为刺史（tsisi）。在《大历三年三月廿三日典成铳牒》中，州刺史的全称是“六城质逻刺史阿摩支尉迟信”[2]。于阗王室尉迟（VjSa）氏从汉代即见记载，一脉传承，直到11世纪初灭于喀喇汗王朝为止。阿摩支为于阗塞语 ãmãca-，原梵文 arnatya-，有王的顾问或亲信之意。开元十六年（728），唐廷封于阗王尉迟伏师和疏勒王裴安之为阿摩支[3]，实际上是一种荣誉称号。根据《于阗语文书集》（*Khotanese Texts*）第2号述及王太子征收贡税等语[4]，我颇疑这位征收贡税的王太子就是州刺史，所以才有六城质逻刺史阿摩支尉迟氏的称谓。《新唐书·地理志》“羁縻州”条称：“西北诸蕃……即其部落置州县。其大者为都督府，以其首领为都督、刺史，皆得世袭”，正符合上述情况。绀州即六城州地处交通要道，经济发达，于阗王令太子或王室后裔统属其地，是很合乎情理的。在经常发号施令的六城质逻刺史的统

---

[1]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No. 1：“［于阗王尉迟曜］治世之三十五年（唐贞元十七年，801）。四十四名工作人员。每人要［交纳］毛布一块为二十三尺。依人数合计［交纳］毛布二十五匹又十二尺。刺史①和商人②合计（交纳）毛布七匹又三十尺，给出全部总数，系毛布三十三匹又两尺③。现据收条，已给出二十三匹又十一尺。刺史、萨波（官）Sudārrjāṃ尚需给布料三匹。萨波 yaṃnivi 四十尺。法官 Sāmadi 二十尺，Ṣniraki 二十尺，Budarmä 二十三尺，Hvīviṭi 以及 Visarrjāṃ六尺。［又］秘书们已经收到两匹半毛布，在 Thini ttiki（天德？）殿内，萨波Śe' maki 收到那些总数，收据尚未获得。秘书们［收到的］穆拉钱（小铜币）：Yaudara 的部分为1640［钱］，Sūradatti 的部分为2250［钱］，Pa' Sudatti 的部分为1640［钱］。”又13号文书内容与此基本相同。并且进一步说明了在质逻（cira）六城州的工作人员系44人，而在 Askura 和 Phamna 等城镇的工作人员则为5名。

[2] 此丹丹乌里克发现的汉文文书，载 M. A.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 523. 参见张广达、荣新江：《于阗史丛考》，第108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

[3] 见《册府元龟·外臣部·封册二》。

[4]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No. 2：“呈大人，阿摩支ṣṣau（州执政官）Śattuṃ处：我于此呈交诉状。我，作为 Budasaṃga 的妻子，丈夫已身故八个月了。给我留下几个年幼的儿女。他们于同一天将我的儿子们和一个女儿从我身边抓走。Sāṃgūli 这样对我说：‘你的丈夫 Sā-na Bāḍa 于生前拿走了我的财物’，当时他们没有要求［归还］它。我不知道他是否拿了。现求助于大人，以使我能索回被夺走的儿子们。关于彼等，他们（Sāṃgūli）是这样告诉我的：他在搜集王储的贡物。至于我的那个女儿，他们抢走她作为对 Sāṃgūli 的奖赏。州官 Śattuṃ命令如下：……如你们带走 Budasaṃga 的儿子和一个女儿……立即将他们全部送还。恢复其权益……已去……人们的全部工作……给……此令于第……日发出。（印记）”

领下，有司法官 pharsa（破沙）及长史、判官、典史等大小官吏。各城（村）有主管民政事务的首领称 Spata（萨波），其职责主要是掌管赋税物资的征收、派遣劳役以及处理日常杂事，下属有负责各类具体事务相当于差役的叱半（chaupam）。这些地方基层组织干部事务繁忙，也有相当权势。如在圣彼得堡所藏于阗语文书里，经常出现的杰谢萨波思略（Sidaka）就是典型一例。

SIP103.39

成功。首领 Saniraka 命令如下：杰谢村镇乡官思略……［和］尼壤（Nyīna）名字出现在这份记录上。他命令尼壤……当你听到这个来自思略的命令，村民的那些工作不要做了，你应该把我这个地方的铜拿一部分，在杰谢我将不会发给你们。

SIP103.24

伟大的国王尉迟曜仁慈的陛下在位之时，第 16 年（782）Skahva 月第 15 日，彼时此收据签发是由于这样原因：Kvakhaihvu 请求把作为马饲料的谷物运送至［神］山，计 20 斗（石?）容量，ATTA 给 10 斗（石?）容量和思略给 10 斗（石?）容量。杨晋卿（YA TCIKHE）领取它。

六城小吏 Vaśa'rasaṃgä 虽然地位卑微，如叱半（chaupam）相当于村里的会计一类，却掌管物资分发、调拨，相当有权势。

萨波［官］Budadattä 下令。送到 Śude Vaśa'rasaṃgä 那里。现在送达的这道命令声称，他给的家畜已送抵尼壤（Niña）。……他们索求的大麻，给每人 2 śiṃga 的量……给……人的大麻 2 śiṃga 的量。

五十二

萨波 Vimaladattä 下令。送到 Vaśi'rasaṃgä 那里。现在他们要求把牲畜送到尼壤（Niña）。随行的要 10 人，供应芦苇（喂养）者 6 人。马 10 匹。给一头挽畜至……

在绀州或六城州的行政建制中，尚未发现有县一级的机构存在，和内地乡里制一样，城镇基层组织也称为里。在丹丹乌里克遗址发现的文书残片，系学童练字的练习本，旁边学生题记中有“补仁里祖为户口生李仲

雅仿书册[四十]行谨呈上”等字样。[1] 这个学童无疑是居住在杰谢镇称为补仁里的范围内。当时这里的地方行政设置是比较稳定的,所以学童写下了这样的题记。在六城行政系统中,如刺史、长史、判官、典史等皆明显模仿内地行政机构中的官称,职权范围与内地也大体一致。如经常出现的公务颇为繁忙的判官,除处理日常事务外还掌管财务税收。另外,在文书中,当地行政官员还可称为知事,见于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第 524 页的一份函帖中,杰谢镇知镇官将军杨晋卿即称当地的行政官为知事。在圣彼得堡所藏的汉文文书 Dx. 18925 中,还出现称为六城都知事的官职,其级别尚待考定。从俄藏于阗文书中,我们可以看出,六城各地蚕桑事业非常发达,《西域记》称唐代于阗“桑树连荫”、“工纺绩絁紬”,媲摩绿洲正呈现了这样的经济特色,当地许多人都经营蚕桑,拥有萨波头衔的思略,同样以此为生计。以下列文书为例:

170. SIP96. 11.

成功(祈祷词)。在……治世第 19 年 Hamariji 月……思略(Sidaka)从 Visarrjam 那里得到(租的)桑树[2]。勉力维持(时限)一年,随后,同一天 Gulaa[租给他桑树]……他又勉力维持(时限)一年……当摁下他们的手印后,此文书生效将成为可信的。

见证人:Syaudu…Visarjam 的手印

285. SIP103. 16.

Hamarri ja 月第 15 日,这份文件发出的原因是,思略买了桑树枝叶 30 捆,穆拉钱 750 文。思略为买桑树枝叶付了钱。他获有 Visarrjam 的桑树枝叶……他卖了这些桑树枝叶,得到两块衣料。思略卖(?)了那些……他获有 Guiaa 的桑树枝叶。当 Visarrjam 和 Gulaa 在这份文件按上指印后,它即生效成为可信的。

---

[1]见张广达、荣新江:《和阗、敦煌发现的中古于阗史料概述》,载 1983 年第 4 期《新疆社会科学》。通过这行题记,作者分析说:“这自然而然使人们联想起 1969 年吐鲁番阿斯塔那 363 号发现的《论语·郑氏注》抄本的题记:‘景龙四年三月一日私学生卜天寿国’,‘西州高昌县宁昌乡厚风里义学生卜天寿,年十二,状上’(阙字是我们据文意所补)。尽管李仲雅的题记已残,但对比一下就可以清楚地看出两条题记的相象之处。”

[2]原文 mudar 意为印度产大牛角瓜,似与文意不合,据北京大学于阗文专家段晴教授研究,mudar 作桑树解较为确当,见《敦煌吐鲁番研究》卷 11。

300. SIP103.31.

(尉迟曜)在位第22年kaja月的第9天,这份文件发出的原因是Punargam将要运送30捆桑树枝叶[1]到首领斯略那里……牛和10捆桑树枝叶(每捆枝干大小粗细如手指),其利在两只羊之上……从今天开始那40捆桑树枝叶……首领……假如它并不使他满意,如此桑树枝叶为了那个原因……在这一年的……他们需求夏天的衣服和……他出售……看管桑树的是他的嫡亲兄弟……丝(?)……桑树的调拨者将是Punara……对于首领那里没有事情。下列系证人名单:

证明人:Punargam

证明人:Mahvi'ttara

看来,思略家道并不十分富裕,只能租用他人桑田,后以穆拉钱750文,买了桑树枝叶30捆,转手出卖,赚得两块衣料钱。

广泛栽桑是为了养蚕缫丝,桑叶买卖成为市场上的热门货,不仅说明蚕桑业的普遍发展,也显示丝织业的普遍存在和发展,所以官府规定,各城镇通过头人缴纳絺紬以为贡赋:

Hedin 16

6·六城潘野娑捻可里没来共纳进奉絺

·紬肆拾陆尺　巳年十一月廿五日判官富

·惟谨　　萨波　深莫　抄行

9·六城南牟没纳进奉絺紬壹丈捌尺

·伍寸　又贰丈贰尺伍寸　又贰丈叁尺

·贰尺　又纳贰丈肆尺　又贰吏贰尺壹

·寸　又叁丈六尺贰寸　巳年十一月廿六日

·判官富　惟谨　　萨波　深莫　抄行[2]

上面摘录的两件单据,反映六城各地都向于阗王廷呈献贡赋。贡赋的丝绸数量相当大,南牟没纳二十六日一天就贡纳12丈8尺。这不仅说踢贡税任务繁重,也说明当地丝织手工业的发展相当普遍。而各种手工

[1]mudar之含意上面译注已说明。

[2]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 Ⅳ. p. 173.

业产品主要是丝绸的大量生产，必然导致商品交换的发生，市场经济的兴盛。8 世纪上半叶塔里木南缘政治形势稳定，自然环境虽然恶化，仍“商侣不断”。开元年间，唐玄宗曾下诏安西节度使汤嘉惠，令在于阗等四镇征收商税，以弥补军政开支的不足。这时地处丝绸之路南道的于阗，丝织品充盈市场，价格低廉。天宝年间一匹彩帛只有 170 文，而西州大练每匹则是 460 文，西州的销售渠道通畅，所以市场价格也高。至 8 世纪下半叶安史之乱以后，唐军内调，于阗王尉迟胜率兵至中原平乱，塔里木南缘时遭扰攘，使各项生产都受到影响。不过此时也还有批发商来此收购，解决了当地产品的销售难题：

SIP103.41.

成功。首领 Ssaniraka 命令如下：致杰谢思略与别的收款人，如此，是你的 Pa'sina 有一些是很差的物品。然而，现在整个的物品由于（批发）商人（到来），而变成为极好的。现在商人抵达这里已过去两个月了，你们还没有收集此项物品，因而命令适时而来。为此派遣我们的……这项命令发出在 Kaji 月第六天。

（签署）

具有地方特点的是，这里政府各级官吏都经常参与和支持商贸活动，不像内地的封建统治者，高唱崇本抑末的调子。如有一件文书说，薛纳的 Namdaki 等人送 3000 穆拉钱币给商人 Rasde 收下，阿摩支官员 Salana 特地盖下印记为他们作证。其所以如此，可能和当地政府的财税收入有关。这样的官商关系密切，大大提高了商人的社会地位。据英国著名语言学家贝利教授称，由于中古时期于阗商业多为粟特人经营，故在于阗语文书中，商人一词往往就是指的粟特人。[1]

当时，丝绸、毛布、麻布等纺织产品经过交换，多进入贸易市场；农副产品如油麻、豆类等也有经过商人之手出售，不过城乡市场活跃，并不等于此地农业生产非常盛旺。通过文书内容我们可以看出，由于水资源的匮乏，粮食生产并不丰裕。公元 644 年玄奘法师路过于阗，称当地“众庶富乐”，只能是反映唐初城镇一部分人的生活状况；8 世纪下半叶，在沉重

[1]详见荣新江：《中古中国与外来文明》，三联书店 2001 年版，第 25 页。

的捐税压榨下，媲摩绿洲的人民，生活相当贫困，口粮也很紧张。《大唐西域记》中所载于阗国大河断流，农田灌溉发生危机，就是指这一地区。所谓沙埋曷劳落迦城的传说，即曲折地反映了媲摩以北缺水、沙漠化渐趋严重的情况。六城地处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气候极端干旱，今年均降雨量35.1毫米，古今略同，农业全靠灌溉维持。媲摩绿洲水源匮乏，百姓的生产生活都遇到严重困难，现以下列文书为例：

> 向主人、刺史、Sudarrjam长官，提出申诉如下：我名mulaki，你们仁慈地允许我向水渠里放水，现在仍旧如此。我在此系归厨房管属，[不灌溉田地]就不能得到粮食。现即使有水，渠道被坝堵塞，周围地方，水也不能流入。现请考虑能否放水流入我的渠道。

长官Sudarrjam于是向〔下属〕Visa发出命令：

> mulakis渠道属于厨房，你听到此令后，领此人参与检查水塘和水情如何。
>
> Skarihvara月第12日此令发出后，渠道将不以坝堵塞。[1]

一家一户农田灌溉和生活用水，严格控制，都需长官批示才能获得。使人惊奇的是，厨房的炊事人员，口粮都这样紧张，肯定当地粮食供应不足。在这样情况下，官府租税繁重，把广大农民更压得喘不过气来：

> 王廷的命令已经到达，宣称个人应缴的谷物是180 kusa（容量单位），1 kusa给内部的军事哨所。对于此个人应缴的谷物，我们在困难中已收集完成，此项谷物确应从农户手中缴纳。[2]

王廷规定的农业税，以实物计算，按人头缴纳，数量可观。当地官吏差役，强行勒索，使广大群众的生活苦不堪言。斯坦因在丹丹乌里克遗址发现的唐代宗《大历三年三月廿三日典成铣牒》，就具体说明了杰谢农民在赋税、劳役重压下的困苦处境。此农户“频年被贼损莫知其计”，也就是连年遭盗匪抢劫，走头无路移居六城，粮食存原处不敢去拿，可是官府仍令其回杰谢取粮纳税。官府残酷压榨，盗匪公开抢劫，广大人民处于深重的苦难之中。不仅如此，从一件刚死去丈夫的寡妇的申诉书中，我们还可

---

〔1〕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99.

〔2〕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99, No. 3（背面）.

看出，当时百姓最起码的人身权利都没有保障，随时可被官府抓去服劳役、作婢妾，像奴隶一样供主人驱使。[1] 公元755年安史之乱后，唐朝在西域的军政势力大为削弱。自吐蕃占据河西、陇右大片土地后，西域的少量驻军和中原联系被切断，孤立无援，处于极端困难的境地。在丹丹乌里克遗址发现的杰谢知镇官将军杨晋卿给当地行政官员的一份函件（图25-1），就具体反映了这支人数有限的军队在坚守中的困境。这件便函也就是帖子，无年，有月日，据内容判断，与同时发现的《大历三年（768）三月廿三日典成铣牒》时间接近。原件载于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第524页中。这位杰谢驻军首领，为了要牛皮制鼓，要鹌鹑羽毛造箭，写了这份帖子给当地行政官。看来其所辖部伍不多，武器装备破损不堪，但对当地行政官吏却颐指气使，要其限期送纳所需物资。当时内地藩镇割据，和西域交通又被吐蕃阻塞，唐朝廷根本无力顾及这支塞外孤军，所以他们兵力薄弱，既不能维持地方治安，也无法阻止吐蕃军北上，一有风吹草动，只能退驻坎城[2]以求自保。除唐朝驻军外，地方政府也组织自卫武装，Hedin 21文书就透露出六城地方官员申请添置武装的情况。公元800年前后，不断扩展的吐蕃军队终于占据了包括绀州在内的昆仑北麓，处于媲摩绿洲边缘的杰谢，在唐军撤守后终被人们废弃，沦为荒漠。

上面略述了唐宋时期扜弥故地也就是六城区域的社会状况。不能忽

---

[1]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No. 2，内容同上。

[2]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No. 20："Kaja月22日，从仁慈之神（王）处传来此令。致萨波Sudārrjāṃ暨诸官员，Thūe Lunā ha'bä Śi'rä以及其他指挥官，敕令称：事实上以前Lunä tcabi ysaṃgä曾呈上一份文件称，汉人Lä thihä tcyenä试图领导一支2000人的部队进抵于阗。此夜从Khyęsvā送来Lunä tcabi ysaṃgä的信中称，Huna（匈奴人，指操突厥语的某些游牧部落——译注）攻击了Khyęsvā的Ttuṃga śeṃ，实在不知他们被攻击已经有几日了。当你们知悉此令，带上所有的人和畜群进入媲摩（Phema）城。然后同样派遣一名指挥官（?）前往所有的村庄，谁[有能力]带上自己的大牲畜，他就不应该空手进入城中；谁不能带上他的牲畜，互相帮助，他们就把谷物带进来。[王]治世之三十六年Braṃkhaysji月第20日签署此令。（此文书系尉迟曜当政之三十六年（802），可知当时仍有汉军在于阗一带坚持，而被称为匈奴人的操突厥语部落亦同时在塔里木盆地活动，并伺机攻击，扩大势力范围，使媲摩的安全受到威胁，故有集中人员的守城之举——译注）萨波Sudārrjāṃ如此命令：致萨波Vidyadattä和法官（Pharṣa）Sādarä处、同样还有[粟特]商人处。当你们知悉此令，把所有的人带到城里去，并下令同时带上谷物。驱赶牲畜驮运上路。通知此城，他们须将妇孺安置城内，并将男人找来。当我实际上到来时，如果我发现一个男人[未进城]，将处以严惩。Braṃkhaysji月第22日签署此令。[汉文]副：副本。当此令到时，敲击警鼓，但若将引起其他的惊慌，则不必行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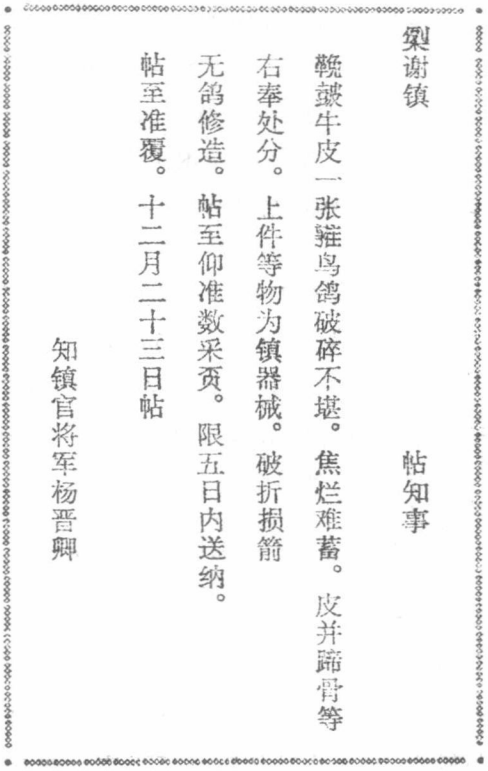

杰谢镇　　帖知事

鞔鼓牛皮一张，雉鸟鸽破碎不堪。焦烂难蓄。皮并蹄骨等

右奉处分。上件等物为镇器械。破折损箭

无鸽修造。帖至仰准数采贡。限五日内送纳。

帖至准覆。十二月二十三日帖

知镇官将军杨晋卿

图 25－1　唐某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杰谢镇知镇官将军杨晋卿纳牛皮帖（和田丹丹乌里克遗址出土）

视的是，当时对社会发展起重要影响的宗教界的情形尚需提及。在冯承钧先生所撰《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中，曾介绍大食人米撒儿约于公元943年前后行经于阗媲摩等地的见闻："已而到一个部落名称哈迪延（Khatiyan），制度甚善，行二十日抵一国名称比马（Pima），国有城郭，其王即名比马，城中有回回教徒、犹太教徒、火祆教徒、偶像教徒……"似乎当时在这里盛行多种宗教，政府也是采取兼收并存的宽容态度。自然，从文献资料、文物遗存全面考察，当时这里还是佛教占主要地位，丹丹乌里克发掘到的主要系佛寺建筑。从当地发现的文书可以看出，这里有座著名的护国寺，寺内组织和内地佛寺也基本相似，主事的称上座、寺主、维拉。值得注意的是，护国寺的僧侣虔英等人还有大量放高利贷的剥削行为，发现的一张张借据都附录在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后面。对于在丹丹乌里克发现的各种文书，斯坦因还曾

强调说明，那一系列有价值的文稿，无疑包括一些官方文书，都和佛教僧侣有关，而找到这些文书的房子也就是和尚们的住所。不过我们现在还缺乏具体资料，不能对佛教僧侣干预行政事务的情形加以充分说明。于阗文书告诉我们，佛寺是社会的一部分，社会上的种种斗争在寺院里也有明显反映。结合历史事实考察，媲摩确是古代于阗东部的佛教中心，所以后来伊斯兰教势力东进时，曾经在此进行过长期残酷的战争，喀喇汗王朝付出了极大的代价才于11世纪初在这里取得了统治地位。[1]

对于扜弥故地的媲摩绿洲，以及克里雅河逐渐东移后孕育的新绿洲，13世纪马可波罗路过这里时，曾作过具体的记述："培因省（PEYN，Pein）面积有五天的路程，位于东部和东北部之间。它属于大汗的版图。境内城镇和寨堡不计其数，首府也叫培因。有一条河流横贯全省，河床中蕴藏的丰富的玉矿，出产一种名加尔西顿尼和雅斯白的玉石。这里可以弄到各种各样的食物。此外，还出产棉花。居民经营商业和手工业。"[2]马可波罗笔下的培因，即系7世纪玄奘所记述的媲摩，"境内城镇和寨堡不计其数"。可见，14世纪时这里仍旧是一片繁庶和人口密集之地。干旱地区农业生产以及其他一切的生命线是水资源，"这里有一条河流横贯全省"，它维护着新绿洲的繁荣。这条河流无疑就是唐代的媲摩川即克里雅河。

历史的脚步再往前走，随着中西交通路线的变化，扜弥故地曾经悄处一隅，沉寂无闻。而当19世纪以后人们重新注目它时，却是河山依在，面目全非，大部分地方都已由繁荣的绿洲沦为人迹罕至的沙漠。南道上昌盛一时的扜弥古国以及后来屡见记载的媲摩城、培因城，都只能在连绵的沙丘中见其断墙残垣、庙塔丘墟。自公元前2世纪汉代

---

[1]从今策勒县的地名和遗迹可看出这一历史场景：乌曾塔提（Uzuntat）这一维语地名，当地维吾尔族群众认为，"乌曾"是长期之意，"塔提"有多种含义，此地指异教徒而言，乌曾塔提全名的意思系异教徒长期顽固盘踞的地方。或曰达摩戈即达玛沟这一地名与佛教有关，也有上述含义。现在我们至此遗址区域，不断见到的大麻扎，正是这段历史的见证。有关史事，详见拙作：《大宝于阗国的若干问题》，见新疆人民出版社编：《新疆历史论文续集》。

[2]陈开俊等译：《马可波罗游记》，第36章。

以来，扜弥故地的主要城镇沦为沙漠，并非一朝一夕之事，而是在不断变化的漫长历史进程中，有几次标志性的大变化：圆沙古城废弃于公元3世纪左右的汉晋之际，喀拉墩废弃于4—5世纪，丹丹乌里克废弃于9世纪初，媲摩故址乌曾塔提废弃于14世纪以后。至于老达玛沟南端，在距今100余年前亦成为荒漠。对于此肥美之绿洲平原逐渐湮灭的原因，另文探讨，这里不再赘述。

# 26 媲摩绿洲的历史命运

## ——新疆环境演变史的一个典型例证

汉代，处于克里雅河下游三角洲的扜弥城国，是塔里木南缘的第一大国，因河道东移、水源枯竭等原因，环境迅速恶化，国力衰微，而终为于阗所并。随着首府即圆沙古城和喀拉墩的沙漠化，南移后的媲摩城镇在5世纪再度兴起。晋唐之际，包括质逻六城在内的媲摩绿洲，农牧蚕桑，全面发展，佛教文化亦非常发达。作为中西交通线上的重要中继站，行旅不绝，商贸活跃。绿洲的生命是水，媲摩的水源稳定但却不足，地方政府采取多种措施节约用水，以应灌溉和生活需要，有效地维持了绿洲的存在发展。14世纪后，它的名字才在历史典籍里消失。继而出现的是克里雅和策勒（质逻），即老达玛沟绿洲区域的兴盛。据说在不断南迁过程中，到1834年后，由于上游水源流失，土地干旱缺水，流沙蔓延，无法耕作，人们复又转移到现在的达玛沟一带定居。

### 26.1 汉代扜弥与于阗的盛衰

西汉建元三年（前138）张骞通西域归来后，据其报告写成的《史记·大宛列传》称，在西域南道的城国有扜弥和于阗。并称其地的特色资源为“多玉石”。事隔20年，当元狩四年（前119）这位伟大的使者率领一个阵容强大的代表团再来西域时，仰慕中原文化的扜弥诸国，皆随汉使至长安观光呈献，率先与汉中央朝廷建立了友好关系。太初四年（前101）李广利伐大宛归来，扜弥太子赖丹随至长安，在京城居住20余年，受到汉朝的礼遇。昭帝元凤四年（前77）朝廷委以重任，选派赖丹为校尉至轮台领护屯田。我国中央政府在西域建置职官、任命当地民族上层人氏担任要职，扜弥太子当系第一人。《汉书·西域传》载：

扜弥国，王治扜弥城，去长安九千二百八十里。户三千三百四十，口二万四十，胜兵三千五百四十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五百五十三里，南与渠勒、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西通于阗三百九十里。

于阗国，王治西城，去长安九千六百七十里。户三千三百，口万九千三百，胜兵二千四百人……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九百四十七里，南与婼羌接，北与姑墨接。

从上述数字看，位于塔里木盆地南缘相邻的这两个绿洲城国，实力相当而扜弥稍强，不仅人口略多，士兵更较于阗多出1140人。扜弥直接和中原发生关系较早，上引人口数字，亦可能时间较早，或在昭宣以前。汉宣帝神爵三年（前59）西域都护府建立后，包括于阗和扜弥在内的天山南北诸国，纷纷派使者至中原活动。从新发现的敦煌悬泉汉简里可以看出，当时扜弥、于阗都和中原有较多交往，但在汉朝的接待上，似乎于阗显得越来越重要：

［一四五］各有数，今使者王君将于阗王以下千七十四人，五月丙戌发禄福，度用庚寅到渊泉。（10309③:134）

［一五四］永光五年七月癸卯朔丁巳，使送于阗王诸国客……

［一八九］客大月氏、大宛、疏勒、于阗、莎车、渠勒、精绝、扜弥王使者十八人……（10309③:97）[1]

到东汉时于阗发展迅猛，国力大增。据《后汉书·西域传》载："领户三万二千，口八万三千，胜兵三万余人……从精绝西北至疏勒十三国皆服从"，明显成为南道第一强国，称霸西陲。而扜弥日渐衰微，仅"领户二千一百七十三，口七千二百五十一，胜兵千七百六十人"，人口不及于阗1/10，最终沦为于阗的属地。扜弥和于阗相邻，其演变为何竟有天壤之别？除各种人为的社会原因外，其自然环境的差异系值得注意的重要因素。原始的绿洲居民，在选择他们的栖息地时，往往依水而居，首选在山前洪冲积扇中下部，海拔1300—1500米的潜水溢出带附

[1]胡平生、张德芳：《敦煌悬泉汉简释粹》，第110、117、133页。

近。这里土壤肥沃，地下径流通畅，水源稳定、充裕。如作为汉唐于阗都城的今新疆和田巴格其一带，长期作为于阗国的政治中心，始终稳定，未见变动。[1] 其次，人类聚居地抑或选在沿河下游的三角洲上，这里地势平坦，土层深厚，地下水位高，引水方便，渠道纵横，亦为适于居住之地。如作为古扜弥国重要城镇的喀拉墩和新近发现的圆沙古城遗址即在于此。[2]

喀拉墩遗址位于北纬38°33′、东经82°50′，属汉晋时期；南距于田县城190公里，位于塔克拉玛干沙漠腹地、克里雅河下游西部三角洲阶地上，沿河南北分布，断断续续，长达10余里。自1896年瑞典探险家斯文赫定发现以来，不断有人来此考察，特别是1991年后，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和法国科研中心315组，对遗址进行了系统的调查、发掘，使人们对它的全貌有所了解。喀拉墩遗址不仅有城堡和民居建筑，而且有寺庙佛塔。城堡南北两侧，渠道如网，显示农业生产已占重要地位。其西北41公里处为1994年新发现的圆沙古城，东北约30公里为玛坚勒克遗址，又其北四五十里还有不止一处的聚落遗址。[3] 上述遗址群，证实克里雅河中下游河谷台地，特别是下游三角洲地带，在上古时期，曾有大批人群聚居，汉代西域的扜弥国即建于此。1994年新发现的圆沙古城遗址，位于老河床东岸。城西渠道密集，南距于田县城230公里，处塔克拉玛干沙漠腹地，地理座标系在北纬38°52.236′、东经81°34.905′。遗址窖穴中有麦、粟等谷物，并有大量羊、牛等畜骨出土，说明其生产结构以农为主、农牧兼营。古城规模较大，周长约995米，南北最长为330米，东西最宽为270米，建造方法较原始，“两排竖立的胡杨棍夹以柽柳枝为墙体骨架，墙外用土块垒砌，或胡杨枝、芦苇夹淤泥、

[1]关于汉唐于阗国国都——西城或西山城的方位，现学者看法不一，有约特竿（和田市西巴格其镇南3公里埃拉曼村）说、奈加拉·哈奈说、阿拉勒巴格说等。上述诸地紧邻，都在同一地域范围。

[2]见中法联合克里雅河考察队：《新疆克里雅河流域考古考察概述》，载《新疆文物》1997年第4期。

[3]中国科学院塔克拉玛干沙漠综合科学考察队考古组：《于田县玛坚勒克遗址调查报告》，载《新疆文物》1990年第3期。

畜粪堆积成护坡”[1]。城内外不仅有建筑遗迹，且有墓地分布，据碳14测定，该城年代距今2100年左右，为西汉遗址，或许还要更早，东汉或稍后即已废弃。古城与墓地出土文物有陶、石、木、金属、料器多种。其中值得注意的，是一镂空铜牌饰件[2]，专家认定系安装在棍木上的仪仗首，象征统治者的身份和权力。考古工作者认为，此地即系扜弥城之所在。其遗址范围明显比喀拉墩大，城北14公里达北纬39度尚有人类遗迹存在。年代上限可能早于西汉时期。

据卫星图片、航拍图及野外考察资料，圆沙古城、喀拉墩古城、玛坚勒克等聚落遗址，在汉代及以前的上古时期，系得克里雅河水流的恩泽[3]，亦有人认为这些遗址或与和田河有关。和田绿洲的玉珑喀什河，有明显向东偏转的河道，一处在和田市北约八九十公里的塔瓦库里一带，可能流向丹丹乌里克，东至通古孜巴斯特一带汇入克里雅河；还有一处在麻扎塔格北向东偏转，通过上述聚落遗址与克里雅河汇合[4]。对此自然现象，上世纪20年代黄文弼先生在新疆考察时，就曾给予注意，这在下面还要述及。河渠如网，曾造成克里雅河流域下游三角洲的繁荣。人聚事兴，灌溉农业发达，畜牧兴旺。汉代前期在塔里木盆地南缘，俨然出现了扜弥第一大国。《汉书·西域传》称其“王治扜弥城”，“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五百五十三里，南与渠勒、东北与龟兹、西北与姑墨接，西通于阗三百九十里”。扜弥南与渠勒接，而渠勒“王治鞬都城……东北至都护治所三千八百五十二里”。换句话说，按两城至都护治所的里数推算，扜弥城南距渠勒鞬都城300里，正合圆沙城址与渠勒即后来的于阗文书中称为质逻城的距离。渠勒相当于质逻

---

〔1〕中法联合克里雅河考察队：《新疆克里雅河流域考古考察概述》，载《新疆文物》1997年第4期。

〔2〕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事业管理局等：《新疆文物古迹大观》，第72页。

〔3〕据周兴佳先生告知，1988年中国科学院新疆生物土壤沙漠研究所的科研人员在对克里雅河下游的综合考察中，在东经81°31′、北纬38°55′处，发现一条南北走向距今1500年以上的干河道，距离圆沙古城颇近，最后确认为克里雅河干河道。参见《克里雅河注入塔里木河的历史考证与克里雅河老河道沙漠化过程研究》，载尹泽生等：《西北干旱地区全新世环境变迁与人类文明兴衰》，地质出版社1992年版，第149页。

〔4〕王永兴等：《塔里木盆地南部2000年来的环境变迁》，载《干旱区地理》1992年第3期。

(Cira),鞬都城自应在老达玛沟区域。过去我曾认为汉渠勒国在今策勒县努尔一带,不完全确切。努尔虽可能属汉代渠勒范围,但鞬都城还应在自然环境较好的绿洲平原地带。渠勒国也系绿洲小国,在上述悬泉汉简中,其使者还曾与扜弥使者一起往中原活动。但好景不长,克里雅河逐渐东移。下游河道的不稳定性,使扜弥绿洲的繁荣难以持久。如地理学家杨逸畴先生所言,由于"长期以来,沿克里雅河纵向断裂分割的塔里木地块,它们差异的活动性质,表现在西侧的相对上升和东侧的缓慢沉降,导致克里雅河下游从历史到今天,都在不断地由西向东的迁徙变化过程中"[1]。地貌演变造成塔里木盆地南缘的地势,西高东低,愈益显著。河道不断东移,加之泥沙堆积造成河渠壅塞,遂使克里雅河下游三角洲即扜弥国境,水源枯竭,环境恶化,生产凋蔽,人民迁徙逃散。国力衰弱,加之强邻在侧,不断侵凌,乃趋危亡。《后汉书·西域传》载:东汉安帝延光二年(123)班勇任西域长史屯田柳中后,"拘弥国(扜弥国)居宁弥城,去长史所居柳中四千九百里"。在于阗不断攻杀下,至灵帝熹平四年(175),"人众才有千口",后终为于阗所并。

## 26.2 魏晋时期社会战乱与环境恶化

环境恶化与战祸不绝,使扜弥城即圆沙古城等地在东汉前后即成废墟。代之而起的,是东南喀拉墩的城镇,逐渐兴起并具规模。不过,在干旱和风沙的紧逼下,苦苦挣扎,也未能维持多久,约在五世纪复遭废弃。历史典籍里对此过程虽无详实记载,由于这时包括喀拉墩在内的塔里木盆地南缘已佛寺林立,沉浸在佛教文化的氛围中,有关佛典与罗汉的传说,对克里雅河下游诸城镇的沦丧,却不乏神话般的记叙:

> 初,此城人安乐富饶,深著邪见,而不珍敬。传其自来,神而不贵。后有罗汉礼拜此像。国人惊骇,异其容服,驰以白王。王乃下令,宜以沙土坌此异人。时阿罗汉身蒙沙土,糊口绝粮。时有一人

[1]杨逸畴:《克里雅河地貌的形成与演化》,载《干旱区地理》1990年第1期。

心甚不忍，昔常恭敬尊礼此像，及见罗汉，密以馔之。罗汉将去，谓其人曰："却后七日，当雨沙土，填满此城，略无遗类。尔宜知之，早图出计。由其坌我，获斯殃耳。'语已便去，忽然不见。其人入城，具告亲故。或有闻者，莫不嗤笑。至第二日，大风忽发，吹去秽壤，雨杂宝满衢路，人更骂所告者。此人心知必然，窃开孔道，出城外而穴之。第七日夜，宵分之后，雨沙土满城中。其人从孔道出，止媿摩城……今曷劳落迦城为大堆阜，诸国君王，异方豪右，多欲发掘，取其宝物，适至其侧，猛风暴发，烟云四合，道路迷失。[1]

这一经过渲染的神话传说，在塔里木盆地南缘曾广泛传播，并随时代变易有各种不同版本，流传至今，生动地折射出沙埋古城的历史实际。玄奘法师闻后，虔诚地把它记录下来，还因为其有佛典上的根据。魏晋时期在于阗编撰的《大集经》卷45"日藏经护塔品"条即有着相似的内容：

以其国土安隐丰乐，彼土众生，多行放逸，贪着五欲，谤毁圣人为作恶名，以灰尘土坌彼圣人。时诸行者受斯辱已，各离彼国，散向余方。时彼众生见圣人去，心大欢喜，是因缘故，彼国土中水天火天皆生瞋忿，所有诸水河池泉井一切枯竭，时彼众生无水火故饥渴皆死。是时国土自然丘荒。佛告龙王，我今不久住瞿摩娑罗牟尼住处，结加七日受解脱乐。令于阗国，于我灭度后一百年，是时彼国还复兴立。多饶城邑郡县村落，人民炽盛，皆乐大乘安隐快乐。

是时，处在大漠南缘的于阗国境，气候干旱，流沙紧逼。克里雅河流域，扜弥故土不断为沙漠湮没、居民迁徙逃离，引起人们心理的恐慌。佛教徒乘势编造出许多动人的故事，自然会得到信男善女们的虔心崇信。不过土地沙漠化的扩展，是个渐进的过程。风动沙扬，即使出现沙尘暴，一夜之间湮没城镇，使之顿失，亦难想象。尼雅、喀拉墩诸遗址废弃，有些现象颇值得人们考虑。4世纪前后尼雅遗址废弃时，绿树成

[1]章巽校点：《大唐西域记》卷12。

荫，居室主人似乎是听到惊恐的信息后，匆忙地骤然离开。成捆的木牍原封不动地收藏在土堆里面，期待躲过一劫后，回来拆阅。不幸的是，他们再也没有返回。今天留给我们的，只是经过检索或劫掠的废墟一片。5世纪废弃的喀拉墩，在居民因故被迫迁徙后，“仍然有水到达了这里”[1]，好像他们并非因干旱缺水撤离。所以，对遗址废弃的原因，还要作具体分析。沙漠是中更新世以来干旱环境不断发展的结果，第四纪地质时期百万年前即有的产物。塔里木盆地南缘，自古以来就是“飘风飞埃”、“沙碛大半，壤土隘狭”之地。特别是绿洲边缘，早就受到塔克拉玛干沙漠扩展的威胁和危害。当然，从千百年来的历史观察，土地沙漠化这一长期的渐进过程，如骤然加剧，显现出人群聚落突被废弃，则经常是在重大破坏性事件如战乱发生之后。魏晋南北朝前期塔里木盆地南缘，政局比较稳定。东晋隆安三年(399)高僧法显西行，途经于阗，“斯国丰乐，人民殷盛，尽皆奉法，以法乐相娱”[2]。此一派太平景象，未能维持长久。北魏太延二年(436)，高凉王那讨吐谷浑首领慕利延，延率军西奔，经精绝、扜弥以至于阗，沿途狼奔豕突、烧杀抢掠，使这一带地方遭到严重破坏。于阗王被杀，死亡数万人。直到贞观十八年(644)玄奘返回长安路过扜弥故地时，还留下这样的见闻：

> 王城东三百余里大荒泽中，数十顷地，绝无蘖草，其土赤黑……昔者，东国军师百万西伐，此时瞿萨旦那王亦整齐戎马数十万众，东御强敌，至于此地，两军相遇因即合战。西兵失利，乘胜残杀，虏其王，杀其将，诛戮士卒，无复孑遗，流血染地，其迹斯在。[3]

战祸连绵，北魏皇兴年间(467—471年)，柔然围攻于阗；接着，风俗与突厥相似的嚈哒强盛，于阗又为其役属，而南山游牧部落如苏毗人的骚扰掠夺，更是屡见不鲜。这一连串的灾难，常使居民逃离家园，无法维持正常的生产、生活。沙漠边缘的土地，一旦不能保持正常有效

[1]王炳华：《新疆访古散记》，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159、160页；刘文锁：《沉积学分析与地学考古研究尝试中国新疆喀拉墩遗址》，见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考古发现与研究》第1辑。

[2]章巽校注：《法显传校注》，中华书局2008年版，第11页。

[3]章巽校点：《大唐西域记》卷12。

的灌溉,渠道遭受破坏,流沙乘虚而入,再难恢复生产。所以绿洲居民逃离故里,往往迁徙新地。从尼雅、喀拉墩遗址废弃的情况看,很可能有突发事件的因素。汉代圆沙古城的弃置,除河道移动等自然因素外,也不能排除和于阗长期相争的恶果。当然,城镇人口急骤增长,燃料短缺,毁林开荒,植被遭到严重破坏,也会使绿洲失去屏障而加速土地沙化。考古工作者在克里雅河流域考察时,惊讶喀拉墩遗址不见林木,这也可能是促使它废弃的重要原因之一。

## 26.3 媲摩绿洲的出现与繁荣

当历史的脚步跨入6世纪后,扜弥绿洲又进入一个新的阶段。北魏神龟二年(519)宋云、惠生经塔里木盆地南缘西行,据其所见:

> 从左末城西行一千二百七十五里至末城,城傍花果似洛阳,惟土房平头为异也。从末城西行二十二里至捍麽城,城南十五里有一大寺,三百余众僧。有金像一躯,举高丈六……人有[病]患,以金箔贴像所患处,即得阴愈……诸宫塔乃至数千,悬彩幡盖亦有万计,魏国之幡过半矣。[1]

按,《汉书·西域传》所载扜弥一名,原系扞弥之伪。据日本学者研究,在《西域传》中,每每误扞为扜[2],扜弥应为扞弥,捍麽即扞弥。由此可知,扜弥这个地名,直到6世纪时,在当地仍沿用,虽然作为绿洲城镇已不断南移。《宋云行纪》告诉我们,捍麽地处丝绸之路交通线上,佛教兴盛,是中西商侣驻足之地,所以北魏商侣来此者颇多。"悬彩幡盖亦有万计,魏国之幡过半矣。"宋云所述捍麽金像,与123年后玄奘在《大唐西域记》中所记媲摩金像,完全一样:"战地东行三十余里,至媲摩城,有雕檀立佛像,高二丈许,甚多灵应,时烛光明。凡有疾病,随其痛处,金薄贴像,即时痊愈。"二人所述,应系一地,现已得到学界

[1]范祥雍校注:《洛阳伽蓝记校注》,第265页。

[2][日]榎一雄:《关于鄯善都城的位置和它的迁移》(1),载《东方》1965年;[日]长泽和俊:《拘弥国考》,载《西北史地》1986年第2期。

共识。捍麽城为什么会改名为媲摩城，应是佛教文化长期浸润的结果，正如于阗称为瞿萨旦那一样。据《大唐西域记》卷2记载，此名系借用健驮逻国毗摩天女而来。[1] 至于该城的地望，《新唐书·地理志》载："于阗东三百里有坎城镇，东六百里有兰城镇。"坎城镇和上述距于阗三百三四十里的媲摩城基本一致。于阗文书中 Hedin 24 双语文书也证实坎城即系媲摩。[2] "从媲摩城东入沙碛，行二百余里，至泥壤城。"[3]这也就是兰城镇之所在。坎城也就是俗称的媲摩城，其方位大致在今新疆策勒县达玛沟北30公里左右的大沙漠中。这里东西约数十里的范围内。遗址星罗棋布，断墙残垣，陶片古币，时有发现。1901年3月斯坦因来此踏勘，他认为丹丹乌里克遗址以南约60余公里的乌曾塔提就是《大唐西域记》中玄奘所说的媲摩城，而其南四五公里的乌六杂提与《宋云行纪》中称城南十五里有一大寺正相符合。由于其主张尚缺具体的有力证据，所以不断有人提出质疑。从各方面情况判断，媲摩城址应在这片遗址群靠西的位置，大致不差。《洛阳伽蓝记》称从"末城西行二十二里至捍麽女城"，末城何在？曾引起不少人的揣测，或曰且末，或曰精绝，应该说，这都是不符实际的想象。遗址群东西数十里，所谓末城应系其中靠东边的城镇，为媲摩所属亦有可能。遗址群南部即老达玛沟，原系汉代渠勒，与北边的圆沙古城相距确系300里左右，证明《汉书·西域传》所载之确实。人们从汉代的扜弥城，几经曲折，南移媲摩城（老达玛沟北端），其中还有不少我们所不知晓的过程。不过，可以想见的是，其时人们为了寻求稳定的水源，这一主要目的终于达到了。水，是绿洲存在和发展的根本。关于这带地方——包括丹丹乌里克在内的媲摩绿洲的水源问题，斯文赫定曾说来自于克里雅河，至今有的地理学家们仍把丹丹乌里克划入克里雅河水系的范围，他们认为，从第四纪以来克里雅河地貌的形成与演化进程分析，在塔

---

〔1〕参见季羡林等《大唐西域记校注》卷12中有关注释。

〔2〕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135；参见张广达、荣新江：《8世纪下半叶至9世纪初的于阗》，收入《于阗史丛考》，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第240页。

〔3〕孙毓棠、谢方校点：《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第124页。

克拉玛干大沙漠的腹部以克里雅河为纲的水系作用范围,历史上远比今天规模大得多[1]。

但从现状和考古的角度出发,斯坦因经过实地勘测以后,知道这片绿洲土地"是借若干渠水的支流以资灌溉的,这些运渠将吉拉(Chira)、多摩科(Domoko)以及古拉克马(Gulakhma)诸河的河水引入我在离此地南边约40哩处找到的乌曾塔提(Uzumtati)那一大块垃圾盖满的遗址"[2]。在当地测量地形时,斯坦因还发现了可能是被沙漠掩盖了的乌曾塔提至丹丹乌里克的渠道:位于一条高地上,它形成了玉珑喀什河和克里雅河之间的分水线……这恰是灌溉渠道的开掘者择优选用的最确当的地点……保持在最高的地平线上,一条水渠不仅能控制大面积的灌溉区域,而且也很容易防止天然排水道的破坏以及类似的干扰。[3] 丹丹乌里克遗址,唐时名杰谢镇,常出现于于阗文书中,今亦沦于大漠。其范围在北纬37°45′13″—37°52′37″、东经81°00′20″—81°05′48″之间,东西宽约2公里,南北长约10公里,南距策勒县城90公里。遗址西约60公里为和田河,东约35公里系克里雅河。据*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记述,今克里雅河河床比丹丹乌里克遗址低200英尺即60米左右,河水自不能输向媲摩绿洲区域。斯坦因所说的乌曾塔提的水源靠吉拉(Chira)、多摩科(Domoko)以及古拉克马(Gulakhma)诸河的河水引入,亦有可能。古策勒河在今策勒县城以北东北流,与古达玛沟诸小河及泉水沟汇集,继续北流,滋养着这新兴的绿洲。今吉拉即策勒(Chira)河全长94公里,年径流量1.214亿立方米;多摩科即达玛沟(Domoko)亚泉沟全长27公里,年径流量0.036亿立方米;古拉克马即固拉哈玛(Gulakhma)亚沟全长15公里,年径流量0.024亿立方米。还有,他没有说到的是:达玛沟艾肯沟,全长23公里,年径流量0.44亿立方米;普那克亚泉沟,全长25公里,年径流量

[1]杨逸畴:《克里雅河地貌的形成与演化》,载《干旱区地理》第13卷第1期。

[2]向达译:《斯坦因西域考古记》,第49页

[3]M. A. Stein:*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287.

0.074 亿立方米。上述河(泉)水年径流量,虽然是当代统计数字[1],与历史时期相差不会太大,仍可作为参考。策勒河是该县流量最大、流程最长的河,由 7 条小河汇集而成;全长 94 公里,可流至县城北约八九公里的吐乎鲁克乌鲁迪。丹丹乌里克南距策勒县城约 90 公里,乌曾塔提离县城向东公路线约有三四十公里。当日媲摩、杰谢诸地如果仅靠策勒河等水流供其灌溉和日常需要,似有不足之虞。不言而喻的是,若仅有达玛沟、普那克等河(泉)水,则更难满足。《大唐西域记》载于阗"城东南百余里有大河,西北流,国人利之,以用溉田,其后断流"。此流程逐渐缩短、供水难以为继的大河,就所处位置看,应即系策勒河。若果如此,媲摩、杰谢缺水显然。好在水源是稳定的,不会有河道移动之虞。至于历史时期和阗河是否有水流向扜弥或媲摩的问题,1929 年黄文弼先生来疆考察时,在和田北通过托洼克、苏牙东行,见一大干河川,"两岸骈列高大沙山,夹持河流导向东北","沿途瓦砾甚多,两旁胡桐成林,显示为古河流经过之迹"[2]。1980 年笔者在这带踏勘,亦曾亲见宽约百米的干河道,断断续续,向东北而去;除去表层沙砾,与玉珑喀什河完全一样,均为银灰色细沙。不过,河道当日能否通到媲摩绿洲,还很难说;从地形上考虑,或有可能,但缺证据。

## 26.4 干旱缺水迫使绿洲人民不断迁徙

《新唐书·地理志》载:

> 毗沙都督府,本于阗国,贞观二十二年内附,初置州五,高宗上元二年置府,析州为十。

在同为欧阳修所撰的《新五代史》卷 74 中载"于阗,国地、君世、物俗见于唐",即这时于阗各方面情状皆沿袭于唐代。该文在继而陈述天福三年(938)后晋使者张匡邺、高居诲西往于阗的进程时说:"[自仲云界西]渡陷河,发桎置水中乃渡,不然则陷。又西至绀州,绀州,于阗

[1]《策勒县志》第 47 - 59、70 - 76 页,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

[2]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 46 - 52 页。

所置也。在沙州西南,云去京师九千五百里矣。又行二日至安军州,遂至于阗……其国东南曰银州、庐州、湄州、其南千三百里曰玉州。"对这段行程,日本学者长泽和俊曾仔细地研究过。他排除了陶保廉和安部健夫将绀州比定为且末的说法,参照钢和泰藏卷,与榎一雄看法一致,认定绀州即系唐坎城镇一带。[1] 我国学者张广达、耿世民诸先生在校注《大唐西域记》时,也以肯定的态度介绍了媲摩城(坎城)即"《五代史》之绀州"[2]。陷河即卡墙河,现称车尔臣河。绀坎同音异译,绀州即坎城之地。从《洛阳伽蓝记》中的捍麽城即《大唐西域记》中的媲摩城看来,它位于中西交通大道上,来往商旅不断,驼马铃响,人声噪杂,是一派繁荣景象。据《旧唐书》卷97《郭元振传》载,中宗景龙二年(709)突骑施首领娑葛与阿史那阙啜忠节不和,阙啜为厚赂当朝权要宗楚客,乃至于阗坎城抢劫大量金宝而去,其富饶多金银可想而知。此在于阗文书里称为媲摩与六城的繁华之地,即今已沦为瀚海的老达摩沟区域(北纬37°00′—37°20′、东经80°55′—81°15′)。8世纪下半叶,塔里木盆地南缘进入动乱时期,操突厥语的游牧部落不时沿于阗河南下侵扰,强大的吐蕃势力复又进入昆仑北麓,扩展自己的统治范围。杰谢居民不断逃散,有的居民已逃往六城,"杰谢百姓……频年被贼损,莫知其计,近日蒙差使移到六城"[3]。在唐贞元十四年(798)的Hedin 24双语文书中,唐军还有地效控制着神山至坎城的交通,说明杰谢亦尚有唐军坚守。大约9世纪后,随着军民相继撤离,在当地难以再维持有效的灌溉系统时,被丢弃的土地很快就被沙海吞没。上面说过,媲摩作为丝路名城,曾繁盛一时,桑树遍野,丝织业非常发达,大小佛寺林立,显示着西域文明的特色。但气候干旱、水源匮乏,制约和威胁着它的存在发展。对这方面情况,史籍阙载,于阗文书中偶有发现,如赫定11号文书,

---

[1][日]长泽和俊:《丝绸之路史研究》,钟美珠译,天津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第590、591页。

[2]季羡林等:《大唐西域记校注》,第1029页。

[3]《唐大历三年(768)典成铣牒为杰谢百姓杂差科及人粮事》,见陈国灿:《斯坦因所获吐鲁番文书研究》,第535页。

系一件诉状，即记述了当地用水紧缺，居民艰难求助的紧迫之情：

呈执政官、刺史、萨波 Sudārrjāṃ处，我作此诉状。您仁慈地为我 Mulaki 配置了水渠。现在仍然如此[待我]。我在此被隶属于厨房，但还不能得到口粮。如果这里有水的话，水渠因筑坝而充满了[水]。在被水渠环绕的周围一些地段，村庄的水进不来并堵回去了。现请考虑一下，我水渠的水是否[会]被挡回去。萨波 Sudārrjāṃ如此下令：致萨波 Vīsa 处。Mulaki 的水渠是指派(供)给厨房的。当你得悉[此]令，指示与涝坝有关的人去看渠水怎样了。Skarihvāra 月 12 日。此令如此发布，水渠不能因为涝坝不注满水，就不流入周围地段。[1]

文书反映了水源紧缺，当地政府拥有对水利的管理和分配权，严格控制用水，落实到每家每户的具体情况。同时，六城地区与于阗国其他地方一样，政府行政官收取高额水费以控制和节约用水：or. 8211/1473(har. 061)号文书[2]所提供的一份水费名单，告诉我们其水费之高，颇为惊人：

以下人丁收 sau 官 asauka 之水：Branamda Dayam 小麦 30 石；Irvapuna 小麦 12 石；Saysajamga 小麦 7 石 5 斗；Mamatti 水 2；小麦 60 石；Bakaka 小麦 22 石 5 斗；Surana 小麦 15 石；Ayasa 小麦 7 石 5 斗；Masa 小麦 30 石；Vila 小麦 30 石；Damba Samgapuna 7 石 5 斗……

从这份名单分析，用 1 份(计量单位)的水，收水费小麦 30 石，两份加倍，所以“Mamatti 水二，小麦 60 石”，其余不足者递减。还有一件 SIP103.53. 文书，记录质逻一次就派 25 人去到水渠[那里]建坝。当地人口本来就很少，这反映了政府对水利工程之高度重视。由于当地政府采取许多合理用水、节约用水的具体措施，故能有效地维持媲摩绿洲的正常生活。但水源有限，发展也难。而此时东边的克里

[1]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 Ⅳ. p. 99.

[2]转引自文欣：《于阗国官号考》，载《敦煌吐鲁番研究》第 11 卷，第 121 页。

雅河与沿河而居的人群聚落，已开始进入旅行者的视野。11 世纪来过中国的阿拉伯人夏乐夫·阿利沙门·泰显·马尔瓦则（Sharaf AL-Zaman Tahir Marvazi）在他的行纪里曾这样记录了路程：从和阗到克里雅为 5 天，从克里雅到沙州为 50 天。[1] 斯时，媲摩虽开始衰退但仍不失风光。1901 年 3 月下旬斯坦因来此荒漠探察，曾拣到过宋仁宗宝元年间（1038—1039）的铜钱，见证了这一历史情况。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八年（1271）马可波罗远赴上都、途经塔里木南缘时，在行纪 37 章里亦留下同样文字：培因省（Pein 即 Pem）“境内城镇和寨堡不计其数，首府也叫培因，有一条河流横贯全省”[2]。培因即媲摩，大约杰谢废弃后 500 年左右，媲摩绿洲和克里雅绿洲仍同时存在，邻近的许多城镇繁盛喧闹，而后者日益凸显。14 世纪后于阗诸地复遭战祸。《四夷广记》载，“［永乐］十二年（1414）吏部员外郎陈诚至其国，国主微弱，邻国交侵，人民仅万计，皆避居山谷间”。从此，媲摩这个地名在典籍中消失。很可能在长期战乱中，它已废弃于荒漠中，成为历史的烟云。16 世纪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在《拉失德史》中，对塔里木南缘自然环境的演变，曾有不少生动的描绘，其中有段这样写道：“哈实哈儿和于阗的东部和南部是荒漠，其中除了大片流沙、无法穿行的丛林、荒地和盐碛地以外，就没有什么别的东西了……因为流沙又把这一切都吞噬了……在哈实哈儿的边界上有一个阿尔图什地区，从阿尔图什到于阗边境的克里雅和策勒共有一个月路程。”[3] 这时克里雅和策勒代替了媲摩在交通线上的地位。策勒就是唐于阗文书中的六城质逻（Cira），今日沙海起伏的老达玛沟地带。传说在不断南迁的过程中，最迟到 1834 年前后，由于上游水源流失，土地干旱缺水，流沙蔓延，无法耕作，人们复又转移到现在的达玛沟一带定居。

---

〔1〕敏诺斯基英译：《马尔瓦则在中国、突厥与印度》（*Mar-vazi on China, the Turks and India, English Translation by Minorsky*），第 18 页

〔2〕陈开俊等译：《马可波罗游记》，第 45 页。

〔3〕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拉失德史》，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译，第 207 页。

# 27　古代于阗的西城和东城

## ——和田绿洲变迁初探

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绿洲城镇的位置和变迁，是个饶有兴味的问题。根据各方面的资料及实地所见，本篇对长期以来争论未决的于阗都城方位及其他一些有关问题进行探讨，提出一些不成熟的看法，敬请指教。

按文献记载，汉代于阗有著名的东西二城，西城为都城，后来一直未曾迁徙。1891 年法国人格伦纳特提出和田约特干为古于阗国都，经匈牙利裔英籍考古学家斯坦因进一步阐发后，中外学者争相呼应，直至今日，这个名字仍常见于中外名著之中。1929 年我国考古学家黄文弼先生来疆考察，提出异议，他认为于阗国都应在今和田东北之阿克斯比尔，继又主张在今和田市南买里克阿瓦提遗址。1980 年笔者在和田工作期间，经过勘察，结合文献资料查证，曾提出质疑，初步认为买里克阿瓦提是佛寺遗址，而非于阗都城。位于玉龙喀什河与喀拉喀什河之间的于阗古都，应在自然条件较好的和田市西山前洪冲积扇中下部、海拔 1500—1300 米的古老绿洲区域，如土色拉、巴格其、布扎克一带是没有问题的，但具体位置是否就如斯坦因所说在约特干，似还可以进一步讨论。当然，问题的解决，最重要的还是有待于考古工作的进一步展开。今和田市东北古河道旁的阿克斯比尔古城，可能系汉代于阗东城遗址，古丝道通过的经济重镇。西城和东城是古代和田绿洲自然条件较好的核心地带，也是著名于世的古于阗国的发祥地。由于社会的、自然的各种原因，这两座名城今已废弃或消失。繁盛一时的东城，已被茫茫沙海所湮没；西城古址难寻，其近邻地带，亦受沙化威胁。确切地弄清这些古城镇的位置，不仅使我们明白当时于阗国政治经济中心之所在，而且对研究和田绿洲的变迁及丝路南道的演变，都有重

要意义。

对于古代于阗都城的最早记载，见于《汉书·西域传》。传文说："于阗有东西二城"，"王治西城"。城长都是西汉中央朝廷颁发印绶的官员。当时在西域城郭诸国中，这一官职罕见。汉朝廷专门设此官职，反映了于阗城当时在古丝道上的重要地位。西汉时于阗城国局限于玉龙喀什河与喀拉喀什河附近，即今和田、洛浦、墨玉三县范围。经东汉时期扩展，其辖境从精绝西北直至疏勒。后魏时，"其地方亘千里，连山相次，部内有大城五，小城数十"[1]。据《水经注》的作者郦道元叙述，6世纪初，于阗仍"治西城"。但同时在《梁书》上，于阗都城则已称为西山城。大概名称虽异，所指却是一个地方。这样说，基于3点根据：(1)《梁书》和《水经注》著述时间相近，《梁书》名为唐姚思廉所作，实际上姚思廉多系利用其父姚察旧稿编纂而成。姚察做过梁陈两代的史官，真正搜集资料或著述的时间，大致和郦道元写成《水经注》的时间相近，同时写于阗都城不会是两个地方。(2)唐贞观十八年(644)，玄奘路过于阗。当时"于阗王居西山城"。他在《大唐西域记》里声称，于阗城建后，"攻击难克"，未有迁徙。时距郦道元写《水经注》不过百余年，玄奘所录当地传闻可信。既无迁徙，唐时的西山城，也必然就是郦道元所称之西城。(3)从地理形势考察，于阗地处昆仑山北麓，西城加一山字，称西山城可以说通。而实际情况是，于阗城当时建于台地之上，故有此称谓。这样说的理由，下面详论。根据上述，唐时之西山城，即汉代之西城，可毋庸置疑。需要探讨的是，城址究竟在哪里？

## 27.1 前人对于阗都城位置的研究

对于于阗国都之研究，开始于19世纪末。1891年法国格伦纳特(Grenard)等人来和田"探险"，认为古代于阗都城在和阗县治额里齐

[1]《魏书·西域传》。

西博拉章(Barazan)区的约特干村,即今和田市西约10公里余的巴格其乡(镇)埃拉曼村。1900年后,英人斯坦因3次来新疆和田诸地活动,在他写成的一系列著作中,如*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Sand-buried Ruins of Khotan*(《沙埋和阗废墟记》)中,进一步阐发了格伦纳特的看法。据*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1]介绍,斯坦因在和田活动期间,于1900年10月15日、1900年11月15日和1901年4月3次去约特干考察,后断定约特干为古代于阗都城。接着,日本学者白井助长等亦著文赞成其说,在国际上造成广泛影响。所以至今在一些受人重视的书刊中,如冯承钧的《西域地名》[2]、松田寿南的《塔里木盆地诸国》[3]仍沿用此说。研究和田古文献资料,在国际上颇享盛名的英国埃默瑞克氏,在其1979年新著《于阗文献指南》[4]一书中,亦着重提到这一地名。在国内,1929年黄文弼先生来疆考察,曾否定了斯坦因等人的说法。在《古代于阗国都之研究》[5]一文中,他认为在今和田城镇东北的阿克斯比尔古城为于阗都城。后来,在《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中,他又推断今和田市南25公里的买力克阿瓦提遗址为于阗都城。1957年11月21日,黄先生重来和田,在同书补注中,重申并补充了这一看法,故得到国内学术界的重视。一些著述也越来越多地引用他的观点。不久前出版的被普遍使用的中国历史地图集编辑组编辑的《中国历史地图集》,在测绘于阗古都的位置时,便以这一说法为依据。1981年《文物》第1期上发表李遇春先生的《新疆和田县买里克阿瓦提遗址的调查和试掘》一文,进一步申述了"这个遗址可能就是于阗国的城府"。据此,当时文物部门对遗址的介绍,则写得更为明确肯定:"这就是汉代于阗国的首府——西城遗址"。以上是前人对于于阗都城的研究情况。在没有正式进行较大规模地发掘前,1980年我在和田师专工作期间,在克服困难力所能及的条件下,也曾带着一些疑点,进行过

[1]M. A. Stein:*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

[2]中华书局1980年版。

[3]见文物出版社1980年出版的《考古学参考资料》(3—4)。

[4]*A guide to the Literature of Khotan*.

[5]原载《史学季刊》第1卷第1期,现编入氏著《西北史地论丛》。

实地调研。为求教于方家，现谨就初步的勘察所得，结合文献资料，提出一些浅见。

## 27.2 根据历代文献资料，于阗古都肯定在两河之间

我国史书上首先提到于阗都城方位的，是《魏书·西域传》："于阗城东三十里有首拔河，中出玉石"；复称："城东二十里有大水北流，号树枝水，即黄河也。一名计式水，城西五十五里，亦有大水，名达利水，与树枝水会，俱北流"。

《周书·异域传》所载，大体相同：

> 城东二十里，有大水北流，号树枝水，即黄河也。城西十五里，亦有大水，名达利水，与树枝俱北流，同会于计戍。

由上所述，我们可以看出，古代史籍辗转抄录，文字难免有舛误之处，所云里数，并不可靠。如《魏书》云："于阗城东三十里有首拔河，又曰：'城东二十里，有大水北流，号树枝水。"实际上，相隔十里，绝不会有两条大河。按，此河名，俱为译音，《通典》"于阗"条称首拔河亦名树拔河，则树枝河必为树拔河，也就是首拔河，此乃《魏书》抄引舛误所致。又，《魏书》称城西五十五里名达利水，而《周书》则云城西十五里为达利水，是《周书》文字亦必有衍脱之处。因后来《新五代史》记载，在于阗城与西边大河之间，还有一条支流，今名布郎其河，如仅十五里之距，当中还有支流，则难以自圆其说。当然，尽管有上述问题，这些史书上的记载，还是可以使我们得出这样看法：古代于阗都城的位置，在两条大河之间的绿洲地带："于阗国城东有白玉河，西有绿玉河，次有乌玉河"[1]，这与《大唐西域记》所述于阗开国君主"迁都中地，方建城郭"亦相吻合。现在需要进一步弄清楚的是，古城城址在两河之间的具体位置在哪里。《图书集成·边裔典》曾引述公元938年后晋至于

[1]《文献通考》卷42"于阗国"条。

阗的使者张匡邺、高居诲的行记，说明两河与于阗城的距离，黄文弼先生疑为后人增添，不可信。但在明人李时珍所著的《本草纲目》中也有同样记载，有力地说明于阗城距离两河的里数，确实可信。

在人民卫生出版社 1977 年《本草纲目》第 1 版的标点本中，录有《引据古今医家书目》，其中有《张匡邺行程记》一书，证明李时珍当时曾亲见张之行记。同时，李引编撰《图经本草》的苏颂的话说：

> 晋平居诲为鸿胪卿张匡邺使于阗，作行程记载其采玉之地云：玉河在于阗城外，其源出昆山，西流一千三百里，至于阗界牛头山，乃疏为三河：一曰白玉河，在城东三十里，二曰绿玉河，在城西二十里，三曰乌玉河，在绿玉河西七里。[1]

苏颂是宋仁宗时人，曾任太常博士，距后晋张匡邺使于阗时间更近。明李时珍能见张的行记，毫无疑问，苏亦曾亲见《张匡邺行程记》，所以上述于阗城距两河里数是确凿可信的。现在唯一要解决的疑点，如黄文弼先生所提出的：河流有无改道现象？玉龙喀什河发源于昆仑山北麓，现经和田县城东侧北流，在买里克阿瓦提遗址以南山麓地区，坡降较大，流速较快，沿河两侧，均为山陵，越向南，河床被冲得越深，立于岸边俯视，犹如悬崖陡壁，使人望而生畏。峡谷流水，根本无改道可能。喀拉喀什河亦复如此。在今和田县城以南，虽河道时有摇摆，但并无改道的迹象。玉龙喀什河流至今和田县城以北，地势平坦，河道淤积，泥沙严重，历史时期确曾改道；但和古于阗都城的方位无关。此不必详加论述。通过上述，我们可以肯定，于阗古都是在这两河之间的沃野之上。在距离 50 余华里的两河之间，由玉龙喀什河向西 30 里，喀拉喀什河向东 27 里，这一中间的冲积平原地带寻找于阗古都，确是可取的方法。

## 27.3 买里克阿瓦提为佛寺遗址，并非于阗古都

里克阿瓦提遗址位于今和田市南，距城 25 公里，紧靠玉龙喀什河

[1]见《本草纲目·金石部》第 8 卷。

西岸，为一南北狭长之低地。西侧沙山环立，冈峦起伏；南边昆仑山脉，影影绰绰，高入云端。遗址南北约长10公里，宽近2公里。“买里克阿瓦提”（melikawat）系维吾尔语，“买里克”原有公主之意，近代已用作人名；“阿瓦提”指开发繁荣的地方。故对此地名解释不一。有译为“繁荣的公主城”，公主即指给于阗带来蚕桑的公主，此说明显牵强附会。当地居民认为，有此地名为50年来的事。本世纪30年代，墨玉县有一美力克女巴依率人来此开垦，故得此名。1901年斯坦因来此，称“查尔玛卡赞”（chalmakazan），见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第233页，与黄文弼先生在《塔里木盆地考古记》[1]中所说之“喀拉马哈常”同。遗址地面北端多见黝黑色的砾石，零零落落的陶片亦散布其间。遗址渐渐向东下移，靠近河岸的地方，如今已为村落。阡陌相连，树荫夹道。由于洪水冲击，山脚下坑坑洼洼。1979年曾发现一古墓葬，棺木朽烂，唯随葬的陶器制作精巧，完好无损。墓葬南约里余，有台形建筑遗迹，毁于火，灰烬尚存。西侧沙山背后，有神秘气氛的洞窟3个，大的直径约5米左右，据谢彬《新疆游记》载，此洞“燃烛深入数十里，得铜章塑像”。1929年黄文弼先生来此，未敢深入，仅在《塔里木盆地考古记》中记载说：“东西长数十里，中间颇大，有拱拜三及人马之属，亦无人敢入。”现洞口已经堵塞，据当地人称，系1958年大炼钢铁时所堵。从洞口尚可匍匐前进的空隙中窥视，漆黑一团，深不可测。据邻近相似的洞窟分析，可能系佛僧宴坐习定之所。按黄先生记述，此处山前为“若隐若现”之城址，今已荡然无存。由此向南五六里，是现在人们认为的遗址中心。规模宏大，粉红色的陶片密集，不时能发现汉代之五铢钱及唐代“开元通宝”等钱币。遗址内分布许多高低不等的土墩，排列极不规则，方位不一，厚度不匀，或谓建筑遗迹，考古工作者认为是风化残迹。在土墩周围，常见灰色扁圆形的石础。在此有一倾圮之大石堆，高约10米左右，上部周长为60余米，底部周长约为180米。顶上、周围皆有经过火烧的红黑色的沙土，四周时见烧糊的石膏壁画、木片、泥塑残

[1]科学出版社1958年版。

体和精致的陶器残片，偶或还能在沙土中拣到一点黄金碎片。此被称为“石塔”[1]的周围，皆系土堆。1929年黄文弼先生来此，“试掘其西南土堆，发现烧毁木柱多件，继续挖出一墙壁，墙刷蓝色，上书婆罗谜文字，但无壁画，继续掘至长18、深2米，亦不见其他遗物。后又掘南之土堆，发现房屋墙壁，亦不见任何遗物。而土质经火烧后，变为红色。次日再掘其西之土堆，复见墙壁，掘至1米，发现佛像头6颗[2]紧贴于墙壁。大者高约66厘米，小者高约33厘米。定眼面圆，发作螺旋形，顶有肉髻。“初发现时，小者头上金叶犹存，是佛像原为金叶所包裹者。”[3]无独有偶，50年后，自治区博物馆李遇春先生率和田文物部门的同志于石堆附近试掘，其挖掘地点与上述黄文弼先生挖掘之处极近。由于风雨浸蚀，如今地表沙土堆积极薄，挖掘“最深处至57厘米，再下即为坚硬而黄色的原始细沙层”。这次试掘所得，亦为小立佛像、残坐佛像、小佛头、残佛手指、佛身残块、回纹图案墙饰、壁画残片，以及土墙残迹、烧成木炭碎块的木柱等物。[4] 两次挖掘的事实表明，这里是东汉以后佛寺遗址。1977年冬和田县兴修水利，在遗址内开渠。11月7日，我因系地区文物管理委员会成员，即与地委范锦清同志来现场，和他们商谈保护遗址事，得到当地领导的支持，同意改道。在商谈过程中，恰逢群众在距石塔约50米的西南方向1.2米深处，发现一口浅色赭红陶坛，内藏大批钱币约45公斤，还有小铜佛、玉器等零星物件。钱币以汉五铢钱较多，亦有部分魏晋南北朝时期之剪轮钱。此坛应埋于晚出的剪轮钱使用时代，即东汉以后五铢钱尚在西域使用的魏

---

[1]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称此“石塔所在地距古城十余里”，至今来此考察者往往迷糊不清，因黄先生所谓之古城城址并非目前人们所说的土墩排列的遗址中心，而是遗址北部山后有大石洞之处。换句话说，我们以此固定的石洞为基点，山前即为古城遗址。由此向南六七里，即为石塔（大石堆）所在地。《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的有关叙述，为符合《大唐西域记》所载“王城南十余里有大伽蓝”，所以将“古城”与石塔的距离夸大，称有10里或20里之距。

[2]黄文弼先生发现之6颗佛像头，带走2颗，余仍埋于土中，形状是“头部全作螺发，眼微张，睛似突出，口唇薄而微向上，额宽，鼻梁微隆，直通于额际，而鼻准稍圆”，“额宽鼻直，仍具犍陀罗特征”。见《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74页。

[3]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53页。

[4]详见1981年《文物》第1期：《新疆和田县买里克阿瓦提遗址的调查和试掘》。

晋南北朝时期。据1982年第4期《文物》刊布的资料，此遗址WB80—20木炭送文物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所碳十四实验室测定，结论是距今1525±75，树轮校正年代1460±85；又测定WB80—49木炭，结论是距今1695±75，树轮校正年代1635±85，故此遗址为于阗建筑较早的佛寺遗址。又遗址内唐代钱币亦时有发现，它可能毁于11世纪初伊斯兰教传入之时。参照文献所载及地理位置判断，古代于阗"迁都中地，方建城郭"，都城位置在两河中间的绿洲地带，此地处东南一隅，玉龙喀什河滨，绝无都城气势。《大唐西域记》载："王城西南二十余里，有瞿室陵伽山，山峰两起，岩隒四绝，于崖谷间建一伽蓝，其中佛像时烛光明。""王城西五六里有娑摩若僧伽蓝。"买里克阿瓦提遗址西及西南方向，全系荒漠丘陵，沙山戈壁，既无建筑遗迹，更无文物可寻，而山川形势，亦难见"山峰两起，岩隒四绝"之状，故根据上述种种，这里不可能是于阗古都。《新疆和田县买里克阿瓦提遗址的调查和试掘》一文，为我们提供了不少有用的文物资料，为问题的研究提供了宝贵的前提，但仍承袭黄文弼先生的观点，在结语中说"从地理环境和出土遗物分析，这个遗址可能是于阗国的城府"，却使人们在文中很难找到这一结论的根据。从"地理环境和出土遗物分析"，我个人认为这里可能是佛寺遗址。是否系著名的赞摩寺遗址，则需进一步研究。

## 27.4 闻名于世的"约特干"，或许是王新寺遗址

根据历史资料记载，于阗古都在两河之间是肯定的。值得研究的是，精确的位置在哪里？据实地考察，北邻大漠，南距山陵，现和田县境的巴格其、布扎克、土色拉等乡镇的接壤平原地带，就是和田古老绿洲的中心。这里地势平坦，水源充足，现在也是良田沃野、和田县的主要耕作区域。虽然由于历代垦殖，古代遗址已留存不多，但从零散残存的文物，主要是陶片分布的情况看，这里遗迹毗连，确系古时人群聚居的繁华之地。从今和田城镇沿公路西北行10余公里，公路之侧就是巴拉

马斯遗址。公路从遗址中穿越而过，北侧沙丘中遍地是陶片及零散文物，南侧亦可见零零落落的陶片，横陈原野。通过阡陌相连的耕作区域，往南10余华里就是著名的约特于遗址。约特于（yotkan，维语，有覆盖、埋藏之意）在今和田市西20余华里，属巴格其乡（镇）埃拉曼村范围。遗址中心为绿树环绕的洼地，四周村落相连。洼地长约2华里，宽约里余，现种植水稻，沟渠纵横，流水潺潺，清澈见底，时有红色陶片点缀其中。周围坑坑洼洼，犬牙交错，极不规则。据说这里原是一片平坦之地。1866年阿古柏统治下的和阗地方长官尼牙孜阿奇木伯克，从喀拉喀什河引水灌溉约特于田园，经挖掘和水流的冲洗，土里出现了碎金薄片（俗称金叶子）和零星文物。有陶片、玉石、精巧的陶塑、各式的古币，甚至金制的小雕像等有价值的物品。消息传开，挖掘者接踵而至，不断地从层土中冲洗出宝物。大量的金叶子，极大地刺激了统治阶层的贪欲。豪商地主、地方官员如尼牙孜阿奇木伯克等人，都雇佣了大量人员，在岸边挖掘冲洗渠沟里的碎金薄片，形成寻找金子的热潮。当斯坦因到此访问时，这种挖金子的热潮，已经进行了30年以上。约特于的河床，被水冲洗得越来越深，水底要比周围的农田低8米左右；开凿的空坑，越来越大。这样便形成了约特于坑地以及沿岸被切割得犬牙交错、高低不平的地形。由于各地挖掘都已接触到自然疏松的土壤，给确定土层的厚度带来方便的条件。据他观察，沿岸向南和西南挖掘直到阿拉玛的田园，平均深度是5—8米。在上边纯土层的掩盖下，保留遗迹的文化层一般在3米左右，至今在遗址南沿有些地方仍清晰可见。过去一般都认为约特于的特殊地形是“灾害性的洪水”淹没而成，斯坦因通过土层的观察和土壤的分析、化验，认为深埋于地下的文化层，“不是遭受特大的或者连续不断的洪水淹没而造成”，因假若如此，“将留下成层沉积的变化特征，作为界限的标志”，而实际考察并非如此。所以他作出这样判断：“深厚的纯土层所以能够展示在古代都城残骸堆积上面，主要是由于长期持续灌溉淤泥堆积的结果”[1]。另外

[1]见 M. A. Stein：*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 196.

有些为斯坦因所注意并作立论根据的现象是，这里道路一般都比周围田野的平面低沉。他观察了60年前拓殖之地，“各处田园的地平面高于路面接近一英尺，老耕作区，道路处于更为低沉的位置”。何以如此？田园“由于灌溉在不断地升高，而道路却没有发生明显的变化”。和田自古以来，农业生产就靠灌溉进行，河水中含有大量悬移质和推移质，流至耕作区域，逐年累积。据和田地区土壤普查时测算，约特干附近一带土地灌淤层确实已达5.5米以上。对这种绿洲的灌淤土，国内的土壤学家已开始重视，并在各类专著中，有着不同的论述。约特干所以为深厚的土层所覆盖，很可能是毁弃后农民耕作，逐年灌溉所致。表土日益深厚，终致达到现在的厚度。斯坦因在这里搜集了大量的古代钱币，难得的“汉佉二体钱”，他也得到40余枚。在他购置的200余枚钱币中，有汉代的五铢钱，王莽时期的货币，更多的则是唐宋的钱币。有唐代早期（618—626年）的“开元通宝”，比较多的是肃宗干元时期（758—760年）的有58枚以上，其次是代宗大历时期（766—779年）的钱币。这些在中国内地也罕见的钱币，表现了和田与内地在经济上有着长期密切的往来。但至唐代宗的继承人德宗以后，由于吐蕃势力占领了这块土地，内地与和田的往来阻断，所以在约特干也就缺少此后唐代发行的货币，而继续出现的则是宋代元佑（1086—1093年）和绍圣时期（1094—1097年）以及崇宁时期（1102—1106年）的钱币，显示在喀喇汗王朝统治于阗以后和内地往来又有恢复。据说斯坦因在这里也发现了8枚喀喇汗王朝钱币，其中有一个可能是穆罕默德阿斯兰汗时期的。除了钱币、玉石、大量的金叶子外，金质小雕像也常出现。斯坦因在这里“成功地购买了金制坚固的小雕像，一件优秀的工艺品，是一只猴子”。所谓金质小雕像，可能有的是佛像，而斯坦因所得之猴像，毫无疑问，也是受印度佛教文化影响的作品。

根据发现的大量文物和遗址位置以及索米亚的村名，与《大唐西域记》所载“王城西五六里有娑摩若僧伽蓝”相符合，斯坦因断定约特干遗址为于阗古都所在地。1900年11月28日，当斯坦因在约特干西边从村民嘴里知道Somiya这个地名以后，他欣喜异常，认为这是So-

mo-jê 的变音，从而推测这就是娑摩若僧伽蓝的故址。斯坦因以娑摩若寺的方位作为判断于阗国都位置的重要标志之一，这里先让我们回顾一下有关娑摩若寺也就是魏晋时期王新寺的历史情况，借以帮助认识这些地方的特点。

东晋隆安四年(400)，名僧法显西行路过于阗。据《法显传》载，他亲见这座兴建80年方才完工的王新寺的情况是："其城西七八里，有僧伽蓝名王新寺，作来八十年，经三王方成，可高二十五丈，雕文刻镂，金银覆上，众宝合成，塔后作佛堂，庄严妙好，梁柱户扇窗牖皆以金薄，别作僧房，亦严丽饰，非言可尽"。现在一般学者都承认这座"雕文刻镂，金银覆上"、"梁柱户扇窗牖皆以金薄"的王新寺，就是《大唐西域记》中所载的"王城西五六里有娑摩若僧伽蓝"，而王新寺中的佛塔，也就是娑摩若僧伽蓝中"高百余尺，甚多灵瑞，时烛神光"的窣堵波。这座佛塔不仅在《大唐西域记》里有段动人的神话故事，在R·E·埃默瑞克的 *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1]中也有着相似的记载："时尉迟毗梨王(Vijaya Virya)在城堡上面眺望，看见城外如金似银的一片光亮。随而到了那里，原来有座库恩斯特尔(Hgum-tir)佛塔。"后来他根据佛的预言，在这里建造了一座大伽蓝。从对这座辉煌壮观的寺庙的各种描绘看来，王新寺和它的佛塔是以饰满金银著称的，至于佛堂里为数很多的大小佛像，也一定和买里克阿瓦提的寺院一样，以金叶裹满佛身。这样一座金碧辉煌、规模宏大的寺庙废弃后，"寺观灰烬，庙塔丘墟"。经过数百年的风沙侵蚀，洪水淹没，深埋于潮湿的土层下。建筑材料中的土坯、木料，佛像身上的泥胎木骨，都朽烂消毁，但大量的碎金薄片，精巧的陶器、陶片，金质小雕像，华美晶莹的玉饰，混在泥土里却长期永存。故当地群众把约特干遗址称阿尔汀勒克(ALT NLUK)，意即有金子的地方。沙土淘金成为当地人的副业，经30年之久不衰，这一无可争辨的事实，对照历史文献判断，不能不使人提出一个问题，到底约特干是什么遗址？是否就是规模

[1]Emmerick: *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 Oriental Series 19.

宏大处处以金薄为饰的王新寺？

斯坦因提出娑摩若僧伽蓝的位置，在约特干以西的索米耶村，与约特干无关，似有难以自圆其说之处，因至今在这里并未发现足以证实这样说法的历史文物或其他迹象。斯坦因唯一的收获，就是听到这个名字。实际上，索米耶这一地名包括范围很广，并不仅指一个村落而言。如今和田县巴格其一带有称依其索米（zqisomi，维语，意为内索米）、塔西索米（texivsomi，意为外索米）的，又原园艺场也称为索米（Somi）。由于王新寺也就是娑摩若伽蓝的范围相当大[1]，虽然这些地名可能和佛寺遗址有关，但它的中心还是在约特干一带地方。紧靠约特干西边约1公里余有一土岗，当地人称索米苏巴，抑或称索米耶。斯坦因在 *Sand-buried Ruins of Khotan*（《沙埋和阗废墟记》）第16章《约特干——古代首都的遗址》及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第224页中有着内容相似的叙述："离故城西北方向的挖掘区域，我访问了西面半哩的第一座小村伊斯肯脱。有人告诉我，在索米耶坟地附近，那儿存在着'Dobe'（土岗），我发现土岗位于（故城）西面仅四分之三哩处……一座小而矮的土岗，它比周围的地面高出5尺……一位枯瘦的年约90岁的老人追忆说，他曾从活了很大年纪后才死去的父亲、祖父那儿听到过索米苏巴这个名称。早就被索米耶村民尊崇的那座小土岗，以往是不许耕地犁头碰触的圣地。"至今80年又已过去，那位叙说索米苏巴的老人，虽久已逝去，但说这儿就是娑摩若伽蓝佛塔的传说，仍旧被当地老人谈论着。苏巴（Sope）很可能是Stupa（梵语宝塔）的变音。如果说这儿确是那座"高百余尺，甚多灵瑞，时烛神光"的佛塔遗址的话，把它和约特干放在一起考虑作为王新寺的遗址，也完全可以。我们只要对比一下买里克阿瓦提佛寺遗址南北长10余里，就毫不觉得奇怪了。据现和田地区档案馆乡土资料记载："约特干原是一座佛寺遗址，后被

[1]过去根据斯坦因的叙述，一般都认为约特干的范围，包括北边的哈勒彻和村南的喀谢坑地，面积约10平方公里左右。1980年8月，和田地区土壤普查队的同志于约特干以西约2公里的恰勒瓦西冲沟内，发现不少文物，有陶片、瓷片等等，据当地干部买买提尼亚孜同志介绍，由于冲沟已有几十年了，大量文物已散失，有人曾捡过铜钱等物。1977年11月我和自治区博物馆王博等同志在约特干南边不足1华里的冲沟附近，亦曾发现有古代建筑遗迹及方砖等文物。

洪水淹没。”若说一座规模宏大完好的佛寺，被洪水淹没而废弃，不能令人置信，但如果说佛寺废址被洪水淹没过，根据和田情况，则完全可能。这里每逢炎炎夏日，昆仑山上积雪融化，倾泻而下，淹没一些地方，在过去常有发生，不足为奇。由于时间久远，灌淤土越来越厚，所以约特干发现的文物，多是深埋土下。解放后在遗址南边的沼泽地里发现的两片薄箔粘合而成的金鸭（体积 3.6 厘米 ×3.3 厘米），形状与敦煌壁画酷似。另外，不断发现的包括“佛像”在内的陶器，也都显示和佛教艺术有关。各种迹象表明，约特干可能系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王新寺即唐代的娑摩若僧伽蓝遗址，并非于阗王城，废弃的时间约在伊斯兰教传入后的 11 世纪以后。

## 27.5　于阗古都在哪里？

前人对于阗都城遗址所作的各种推论，经过实地调查和文献资料的查证，似乎都难存立。根据现有资料分析，我初步认为西城或西山城故址，应在约特干东南阿拉勒巴格（halalbad，维语，意为真洁的园子）一带，其地有奈加拉 · 哈奈（Nayqelix · Kanis，维语，意为打鼓或吹奏乐器的地方）土墩[1]，可能和古都故址有关。如上所述，位于两河之间的于阗王城，距离玉龙喀什河 30 里，距离喀拉喀什河 27 里，按目前的实际情况看来，奈加拉 · 哈奈即纳格拉罕纳的位置，正符合文献资料所载。[2]《大唐西域记》称，娑摩若僧伽蓝在王城西五六里，现从约特干向东南行 5 里左右，恰是阿拉勒巴格的地面。民间一贯相传这里是秦马秦城的旧址，斯坦因来此时，当地 86 岁老人伊伯拉汉毛拉曾向其述说，这里原是哈里哈卢 · 秦马秦城（Khal-hhal-i-chin-u-machin），异教徒

---

〔1〕斯坦因在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中称此地为 Naghara-Khana，李吟屏在《古代于阗国都再研究》（载《西北史地》1990 年第 3 期）一文中，称此地实名为纳格拉罕纳。

〔2〕据斯坦因测算，以约特干北端哈勒彻为起点，东至玉龙喀什河左岸 7 英里余，西至喀拉喀什河右岸 5 英里半。他以 5 华里折合 1 英里，不确。从约特干至玉龙喀什河左岸约 32 里，至喀拉喀什河右岸为 24 里半，按我们的看法，于阗古都位于约特干东南 4—5 里之奈加拉 · 哈奈即纳格拉罕纳。如按上述东移 2 里计算，则东距河 30 里，西距河 26 里半，可以说正符合文献记载的数字。参见 M. A. Stein：*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p. 200.



·欧·亚·历·史·文·化·文·库·

的王宫紧接于此。在圣战中,王城被毁为废墟。沼泽地以西,库米·沙里墩就是360名穆斯林信徒在决战中牺牲的安息之地。这位老人接着说,16世纪和田的统治者米查·阿巴拜克尔(Miva-Abu-Bakr)想在这里寻找金宝,如约特干那样用水冲洗沙土,所以使地面变成了沼泽。斯坦因将老人所述,视作无稽之谈。*Sand-buried Ruins of Khotan*(《沙埋和阗废墟记》)介绍,当时寒冬将临,斯坦因急忙准备往东边沙漠探险,匆匆地测量之后,认为奈加拉·哈奈即纳格拉罕纳的外形,看不出有建筑的遗迹和层次,只是一个东西长175英尺、宽约72英尺的不正规的黄土墩,不像城墙遗迹,可能系久已毁坏的寺庙废址(后曾断定麻射僧伽蓝在这带地方)或倾圮的佛塔,所以没有予以足够的注意,便扬长而去。实际上这是被斯坦因忽略的一个重要地点,即使它不是城墙的遗迹,但很可能与古城废址有关。唐时于阗国都为什么叫西山城?曾使人惑而不解,根据两河之间和田绿洲的地理形势看,此"山"绝不是崇山峻岭,而只是昆仑北麓冲积平原中的一片台地。《大唐西域记》叙述于阗当初建城时,"峙其基堵,逐得兴功",正是说明它的城墙墙基耸立于高地之上。这被人忽略的片言只语,透露出值得注视的历史陈迹。"城非崇峻,攻击难克",进一步说明其建于高地形势险要之处。现在这片土墩,仍旧兀立在沼泽附近的田野中,由于农民垦荒,或用水冲,或经人挖,正日渐缩小。目睹这不引人注目的渐将绝迹的荒凉土墩,不由使人遐想繁华千古之王城,在公元400年法显于此观赏佛教行像的盛况。"法显等欲观行像,停三月日,其国中十四大僧伽蓝,不数小者。从四月一日,城里便扫洒道路,庄严巷陌。其城门上张大帏幕,事事严饰。王及夫人采女,皆住其中,瞿摩帝僧是大乘学,王所敬重,最先行像。离城三四里,作四轮像车,高三丈余,状如行殿,七宝庄校,皆金银雕莹,悬于虚空。像去门百步,王脱天冠,易着新衣,徒跣持华香,翼从出城迎像,头面礼足,散花烧香。像入城时,门楼上夫人采女遥散众华。纷纷而下。如是庄严供具,车车各异。一僧伽蓝则一日行像。四月一

日为始，至十四日，行像乃讫。行像讫，王及夫人乃还宫耳。”[1]在描绘于阗城的有关古籍上，要算这段文字最为壮观。《北史》介绍说于阗城的周长八九里，范围不算大。“庄严巷陌，扫洒道路。”城内大街小巷，井然有条。都城的门楼亦相当宽敞，“王及夫人采女，皆住其中”。“城非崇峻”，而状如行殿。高三丈余的四轮像车，悬于虚空的七宝庄校。进城时，“门楼上夫人采女遥散众华，纷纷而下”，这也看出城建于台地上居高临下之势。这片作为西山城城基之台地，经千百年风吹水击，表层消失，现在有些地方白骨纷陈，断肢骷髅密集，往往数十具尸骨堆埋一处。民间传说11世纪初伊斯兰教传入时，曾经过长期激战。信奉佛教的大宝于阗国覆亡，王城亦夷为废墟。双方伤亡惨重，穆斯林的殉难者被埋入西边不足1公里的库米沙黑墩圣地，异教徒就埋葬于此。据当地九十岁的老人乌修尔和广播站的吐逊尼亚孜介绍，这里过去称为“西尔加依”(xanar jayi，维语，城市的地方)，秦马秦城就在奈加拉·哈奈(打鼓的地方)，一千年前于阗王的名字叫尉迟氏(音译)。这寥寥数语，颇使人感到惊异。因为能说出千年前于阗王为尉迟氏，非能信口编造，而是历代相传有一定根据的。《大唐西域记》中载有于阗王为龙女择夫的故事：说一大臣入龙宫为婚，所乘白马从水中浮出，负一旃檀大鼓，“以此大鼓，悬城东南”，“岁月浸远，龙鼓久无，旧悬之处，今仍有鼓”。鼓，置于城的东南部，玄奘来时，还曾亲见。如果结合这一记载分析，奈加拉·哈奈即纳格拉罕纳，俗称打鼓的地方，也就可能是王城的东南部。听乌修尔老人等介绍，在战争中，城虽毁灭，但附近还可觅建筑遗迹。在阿拉勒巴格南部一小冲沟内，果见砖石墙基，但未深挖，难说究竟。奈加拉·哈奈即纳格拉罕纳往南5—6里，到处沟渠纵横，时有陶片、白骨横陈水中。此地俗称西西里克，属和田县布扎克乡，群众亦称此地原有古房屋建筑，洪水过后，他们不时发现有装骨灰的陶罐被水冲出。经搜集交给地区文管所的四五只，多浅红发白，约70公分高，有两耳，原装骨灰，系古于阗受佛教影响之葬俗。如果这里也是

[1]《法显传》，载杨建新：《古西行记选注》。

佛教遗址的话，则“王城东南五六里，有鹿射僧伽蓝”，当在此地。《大唐西域记》载：“王城西南二十余里，有瞿室绫伽山。山峰两起，岩隒四绝，于崖谷间建一伽蓝，其中佛像时烛光明。”瞿室绫伽山似系和田县拉依喀乡科马利山。以此方位相较，约特干东南阿拉勒巴格一带的奈加拉·哈奈即纳格拉罕纳之地，比约特干当然更符合玄奘所述的王城位置。公元10—11世纪佛国于阗经历了数十年的宗教战争，尉迟氏王朝以惨败告终，都城毁弃，致今遗迹与文物难觅，故喀喇汗王朝统治于阗后，于阗王城有西迁之举，此系后话，当另文讨论。

## 27.6 阿克斯比尔——东城遗址

1929年黄文弼先生来和田考察，开始认为阿克斯比尔系于阗都城遗址，后来虽有新的看法，但这里确是一个重要遗址，古于阗人口密集的繁华之区。在记述古于阗国开国历史的藏文资料即 *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1]中，有段文字与建立东城的方位有关：“中国君王乃给他（指 Sa-nu 王子）相当的财产，集中了一万人的军队，让彼寻找出生之地，他率军来到李国（即于阗）Me-Skar 之地……在 Sa-nu 王子的随员中，有两个商人，叫 Sel 和 Z-an，他们有一头怀孕的牛，临近分娩，可是它从 Me-Skar 跑到属于 To-la 区域（今洛浦县多鲁乡），两个商人追赶到这空旷肥美之地，他们商议说，这里多么适合成为我们王子的国土啊！然后他们向王子提出了这样的建议。他们来到了 Ldu-Then 河的上游，碰见了［西方来的］大臣耶舍的随员。有人问：‘你们是什么人？哪里来？’商人向他们介绍了 Sa-nu 王子详细的历史……然后王子 Sa-nu 同他的扈从来到玉河上游，和耶舍会见在 I-di-na 区域下面叫 Han-gu-jo（今称巷沟牙，属洛浦县杭桂乡管辖）的这个地方……”[2]这段文字专门叙述建国的 Sa-nu 王子，来到玉河之畔

[1] Emmerick, *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 Oriental Series 19.

[2] Emmerick, *Tibetan Texts Co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 Oriental Series 19. p. 21.

的 To-la-及 Han-gu-jo 等处，和西方来的大臣耶舍，通过斗争、会商，携手合作，将此肥田沃野作为建国的重要基地。文中所述，就是现在洛浦县阿克斯比尔（阿克斯皮力）一带地方，与《汉书》所述之东城暗合。遗址位于洛浦县城西北，中国历史地图编辑组编辑的《中国历史地图集》将它的位置绘于今交通线上，相当于玉龙喀什巴扎，不确。它距今洛浦县城镇约 20 余里，城墙周长 7—8 里，仅存北段，长约百余米，今巍然屹立于荒漠之中。残墙分为两层，上为灰白色的土坯砌成，高约 2.6 米，结实坚固，排列整齐，故维吾尔语称阿克斯比尔（Aksepil），即白城之意。土坯大小不一，长约 40—50 厘米，宽约 30—40 厘米分，厚约 10 厘米左右。下层用土堆垒，露出约 3 米高，余皆为流沙所埋。土坯墙的时间较晚，大体上完整无损。[1] 下层土垒的墙，经千百年风吹雨淋，剥蚀严重，岌岌可危，最近和田地区文管所已进行维修。值得研究的是，土坯上常有刻纹，已发现的有 20 余种，呈："井"、"＜"、"×"、"①"、"T"、"只"、"Z＋"、"q"、"1"、"丫"、"0"、"2"、"8"等形体。是古文字、是数字？抑或为劳动者所作的特定标记？目前未有一致看法。过去斯坦因曾疑其为佉卢文字母，今亦有人认为与突厥文字有关，究属如何，尚待研究。城墙西北两面，建筑遗迹隐约可辨，显示着当日人们聚居的景象。至今民间还流传着这样的传说，说过去从这里密集的屋顶，一直可走到内地。遗址周围，一望无际，"沙碛起伏，状若游龙"。据说遗址范围极广，纵横数十里，瓦砾遍地，其南直到苏勒瓦（Solwa），即吉亚乡原五管区，皆有陶片发现。苏勒瓦这个名字很有趣，是水边的意思。其北夏合勒克（Xahlk），译成汉语是长满树枝的地方。这些地名，都暗示古时有河道过此，事实也正是如此。在这里逶迤折向东北的干河道，尚可

---

〔1〕斯坦因在《沙埋和田废墟记》（*Sand-buried Ruins of Khotan*）中，对此城遗迹，作了这样的叙述："现在遗迹的一部分长约 360 英尺。它的环形墙最初肯定圈成一个直径约 1000 英尺的圆周……露在外面的底部约为 11 英尺……壁垒上装有胸墙，厚达 8 英尺，是由相当坚实的大型土砖（平均为 20 吋×15 吋×4 吋砌成）。同样根据它的坚固建筑，使人们相信它是相当古老的。那儿的胸墙保存得很好，窥孔有两种，安排在两个不同的均匀的水平上，在底层以上是 16 英尺，另一种是 5 英尺，它们的间隔是无规律的，现存的两个部位的胸墙，被坚固的砖台所加强，每边凸出的有 3 英尺，都装备了梯级，可能作为瞭望塔之用"英文版 1941 年版，448 页。

辨识。本地人说千年前，玉龙喀什河由吉亚（今洛浦县吉亚乡原三管区一带）分出折向东北，经过苏勒瓦、夏合勒克，至阿克斯比尔城东20里左右，继续东北流。从吉亚北端苏亚附近亦有一条宽广的干河道经阿克斯比尔古城西北，迤逦向东而去。1980年2月28日，我与地区文管所同志往热瓦克佛寺遗址考察，在浩瀚的沙海中，就见此像河床一样的平地，时断时续的干河道，外露的河床宽约百米左右，遍是沙砾，踢去表层，下面全呈银灰色的细沙，和现在玉龙喀什河里的沙子完全一样。当地人称，今所见之干河道，系千年前玉龙喀什河从苏亚处分出支流径向东去的一支。当日丝绸之路南道路线，自鄯善“傍南山北，波河西行至莎车”，很可能就经过阿克斯比尔古城附近。现玉龙喀什河流经这带地方以南，地势较高处，仍分出三四条河渠，流向东北。汉唐时期这里河渠纵横，人烟稠密，出土的文物表明，阿克斯比尔作为古代于阗经济中心的东城遗址，自汉历经晋唐，一直延续到宋代。这里发现的钱币，不仅有汉的五铢，王莽当政时期的货泉，于阗自铸的汉佉二体钱，南北朝时期的剪轮钱，唐宋的铜钱、铁钱，喀喇汗王朝的钱币，无孔的中亚铜钱，均有发现，反映出千百年前古城在中西大道上长期繁荣的情况。除钱币外，自治区博物馆收集的唐瓷片、陶蚕与佛教艺术有关的铜像、骨狮以及小铜印，都说明它历史悠久，文化遗存驳杂纷陈。11世纪喀喇汗王朝经长期战争进占于阗，据民间传说，此城亦有激战，并受到严重毁坏。随着喀喇汗王朝和中原经济往来的恢复发展，这里又有一段复兴时期。但为时不久，西辽的军队复至。公元1218年蒙古军攻取此地，后又内乱不止，商旅断绝。这样长期战乱，居民逃散，严重影响社会生产。灌溉系统遭受破坏，流沙飞扬，良田沃野，干旱荒芜，致使昔日人群聚居的城镇，终成为一片荒漠。加之玉龙喀什河水洪枯期悬殊极大，每年5—8月汛期，洪水由山陵倾泻而下，大量泥沙杂质[1]混夹其中，一入平原如吉亚、苏亚、阿克斯比尔一带，逐渐沉积。古玉龙喀什河

[1]据和田地区土壤普查队现有河渠的资料统计，玉龙喀什河洪水期的泥沙含量为每立方米2.817公斤。

在吉亚分出，向东经阿克斯比尔的支流，含沙量更为严重。据统计，1980年7月平均含沙量为每立方米3.097公斤。这样水流不畅，泥沙堆积，经年累月，流程缩短，河道终必堵塞。绿洲城镇的存在离不开水，阿克斯比尔古城的废弃，必然与长期战乱与河道逐渐堵塞有关。当然，这一问题的详实答案，还需通过具体资料作进一步研究。至于它废弃的时间，大约在公元13世纪蒙古军占领此地后。公元1218年成吉思汗派哲伯领军进攻屈出律军[1]，旋元代史书上出现了玉龙哈什市镇，说明阿克斯比尔城镇或已废弃，东西交通线及沿线的市镇南移。

汉代于阗的西城和东城，名重一时，故中央朝廷专设职官治理。西城或西山城因系于阗国都，以后不绝于书，而东城的名字，西汉以后不复出现。因为汉晋后于阗国疆域扩展，"大城五，小城数十"[2]，所以东城之名已不适用，在史书上不再出现，而西城后来亦改为西山城。据历史记载和发现的文物证明，两城存在的时间都很长，分别延续到11世纪和13世纪。11世纪初，以尉迟氏为王室的大宝于阗国，在长期激烈的战争中覆亡，都城被战火所毁；东城虽也受到战火的毁坏，但喀喇汗王朝进占后，可能曾一度再兴，但为时不长，亦遭废弃。现在我们站在阿克斯比尔古城的残墙上，回首北顾，茫茫瀚海，无边无垠；向南俯视，绿色平原上的耕作区，"沙龙"[3]正向绿荫深处进逼。其实，即使在西城遗址附近、和田绿洲的中心地带，同属和田县巴格其乡的原六管区，亦同样受沙化威胁。"沙龙"虎视眈眈地面对肥美的绿洲，欲以吞噬而为快。从历史上看，和田绿洲处于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生态环境脆弱，自古以来，就有绿洲和沙漠相互消长的矛盾。通过城镇兴废的历史演变，使我们进一步感悟，塔里木南缘的居民正面临着生存环境的严重挑战。

---

[1]这里发现的契丹印，很可能就在此时后者丢失的。

[2]《魏书·西域传》。

[3]1916年谢彬来和田访问，对阿克斯比尔遗址有段生动的描绘："小胡马地前清于此采贡玉，居民达千余户，今仅数家。其地沙碛起伏，状若游龙，一望无际，相传为古营垒，或谓即于阗国都。颓垣破瓦，恒露外间，有时流沙开处，城廓宛然，家具备置，且见大宗贵重物品……其地掘得刻像、古钱、铜章之类。"见《新疆游记》，上海中华书局1935年版，第238页。

# 28　12世纪前西域度量衡的发展

探索新疆经济开发的历史进程，了解古代西域各族人民在生产、交换、消费过程中的具体情形，必须要明了当时度量衡单位及其发展变化状况。所谓度量衡，指的是有关物体的长度、容量和重量，度测长短、量测多少、衡权轻重。度量衡单位的产生和演变是人类文明发展的一个重要标志，通过它可以了解到处于丝绸之路上的西域各地的经济发展水平，及经济文化交流的一个侧面。弄清这一侧面，对西域经济的特点，我们将会有新的认知。

自汉宣帝神爵二年（前60），西域都护正式设置，随后西域都护府建立，中原与西域交往频繁，一批批中原移民来至西陲，汉朝通行的度量衡制度，也在西域特别是吐鲁番盆地开始通行，并随着时间的推移，不断扩大其通行范围。这在罗布淖尔汉简和吐鲁番、于阗诸地出土文书中屡有反映：

**从者食粟帐**

恽私从者大马□六月乙丑尽七月积一月十二日食粟四石二斗。[1]

**某人条呈为取緤及买毯事**

杨脩从刘普取官床四斛，为丝十三两。□□得床十一斛，作丝二斤三两半。

□□□□条呈[2]

---

[1]林梅村：《疏勒河流域出土汉简》，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100页。

[2]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1册，第18页。

**刘普条呈为得麦事**

（前缺）

合得麦七十斛九斗五升，下迖麦一斛，倍为二斛。

都合麦五百卅斛八斗。请副内纪识。

五月十日刘普条呈[1]

**北凉承平年间（443—460）：高昌郡高昌县赀簿**

……

得冯之桑田亩半赀五斛

得贯得奴田地卤田三亩半

田地沙车田五亩

无他渠田五亩……

赀合二百五十七斛。[2]

按，汉制石（斛）、斗、升，有大小之别，大石相当于0.2市石，小石相当于0.12市石。罗布淖尔汉简和高昌量制都用的是汉小石。1石（斛）=10斗=100升，与现今使用的公制、市制折算如下：

1石（斛）=0.12市石=1.2市斗=12市升（公升同）。

若按小麦每市石重约150市斤（75公斤）计算，则高昌使用的汉小石为18市斤（9公斤）。[3] 上述罗布淖尔所出汉简从者“积一月十二日食粟四石二斗”，每天食量恰好是一斗，这与居延汉简中戍卒每日食量1斗1升1合基本一致。在《高昌郡高昌县赀簿》中，“得冯之桑田亩半赀五斛”，此桑田亩半，应即汉亩。按，汉代一亩合0.6916市亩，高昌田亩亦可如此折算。高昌沿用汉制，直到贞观十四年（640）唐置西州，明令使用全国统一的度量衡制度后，才发生变化。唐制以汉3升为1大升，3斗为1大斗，10大斗为1斛，这恰为高昌斛斗的3倍。故在唐代籍账中1丁男月食1石，与高昌1人月食3斛的食量相等。在塔里

[1]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1册，第19页。

[2]沙知、孔祥星：《敦煌吐鲁番文书研究》，第26页。

[3]参阅吴震：《近年出土高昌租佃契约研究》，载新疆人民出版社编：《新疆历史论文续集》，第106页。

木盆地各绿洲城镇,汉制的影响亦明显存在。如和田发现的汉佉二体钱有“重廿四铢铜钱”、“六铢钱”字样,就是明证。[1] 当然,由于汉朝政府统治西域主要采用羁縻政策,保持原有的政治体制,不干预当地的经济活动,所以民间的经济往来,仍采用原有的度量衡单位。此从3世纪前后塔里木盆地南缘流行的佉卢文书中,可见一斑。

当时在于阗、尼雅一带流行的计量单位是弥里码(milima medimeows),它系源于希腊语的某种计量单位名称,古代希腊、埃及等地通常用于重量和货币单位。muli(目厘)则系相应的印度梵语计量单位的名称。

**硒(希)** khi相当于希腊语中的Chous,或说原系波斯语中的Sir,近系印度通用的重量单位,约等于2.06磅。上述两种系常用的也是基本的计量单位。据长期研究佉卢文书的英国剑桥大学拉普逊(E. J. Rapson)教授解说:目厘(muli)是一价值单位,其值等于1弥里码(milima)谷物之价值。如382号文书有云:

> 柯罗罗·卢特罗耶已支付橐驼之租金一目厘,尚欠两目厘。
>
> 甘左伽已支付橐驼之租金一Posara,尚欠一目厘。[2]

实际上,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milima和muli通用。目厘亦可指物品之数量。

> 州长罗尔苏奉命用一件短上衣之价格购买食品,获十六目厘十五硒,并予以分配。(343号)

弥里码这个计量单位常用于表示谷物之数量:

> 此处,一名扈从之薪俸为三弥里码,其口粮为一弥里码十硒谷物。(25号)
>
> 薪俸系(谷物)一弥里码十硒。毛毡及布应送来。(476号)
>
> 前曾取出六弥里码谷物。现余等委派柯列陀和陀弥为谷物之事,前往汝处。

---

[1]汉至唐24铢1两,16两1斤,30斤1钧,4钧1石。西汉1斤约合242.47克,唐至清1斤约合596.82克。

[2]林梅村:《沙海古卷》,第215页。

弥驮之橐陀应驮谷物三弥里码，余之橐驼亦应驮三弥里码。(200号)

当此诏书到达汝处时，应即刻从速征收此项谷物，应派四十头橐驼运送，每只橐驼载物三弥里码。(291号)

弥里码和硒常用于表示谷物的重量，它们之间的关系如何？从下列文书中可以找出答案：

108 正面

| [栏一] | [栏二] | [栏三] |
|---|---|---|
| [1]……五硒 | [1]苏者伽　二硒 | [1]夷陀伽四硒 |
| [2]迦波格耶二硒 | [2]伏金提耶一硒 | [2]索尼耶四硒 |

108 背面

[1]苏罗拉一硒

[2]沙迦贝耶一硒

[3]苏者陀一硒

十户长皮特伽和苏罗拉谷物二弥里码三硒

210 正面

| [栏一] | [栏二] |
|---|---|
| [1]司土甘□伽三目厘 | [1]卢吉陀耶谷物五硒 |
| [2]迪尔毗伽一目厘 | [2]夷陀耶和苏达罗五硒 |
| [3]曹长左摩沙一目厘 | [3]苏者伽五硒 |

……

210 背面

……

| | |
|---|---|
| [3]觉护五硒 | [3]牟格耶五硒 |

十户长兰沙耶和阿毗伽十二目厘

从108号和210号账籍看来，弥里码的重量应为硒的20倍。这两份支付谷物的名单，前者有18笔支付数计谷物43硒，账末总计为2弥里码3硒，很明显40硒等于2弥里码，1弥里码等于20硒。后者同样如此，由31笔支付数组成，前3笔为5弥里码，后28笔每笔5硒共140硒，账

末总计为12目厘(弥里码)。5弥里码加140硒等于12弥里码,则140硒为7弥里码,1弥里码等于20硒。弥里码和硒的关系确定无疑,现在要进一步弄清的是:它们和中原所通行的量制关系怎样?下面通过478号文书的分析并参考25号文书来推算。

> 兹于伟大国王、上天之子夷都伽。伐色摩那陛下在位之10年6月10日,由都城前来之军人有gusur'a、凯楼吠多、spe'tha毗偷罗(Vidhura)、Oralayimna布没那伐没多(Pumnavamta)、Cozbo难提钵罗(Namtipala)及钵楼吉耶(Palugeya)。支付给彼等维持生活之谷物(amnanisaga)如下:Gus'ura鸠舍那犀那一月谷物4弥里码10硒及绵羊3只,Cozbo难提钵罗一月谷物4弥里码10希及绵羊3只。[1]

按照文书所载,鸠舍那犀那和难提钵罗领取6名士卒1个月口粮为8弥里码20硒谷物及6只羊,平均每人1月口粮为1弥里码10硒,另加1只羊。此口粮份额,我们再参阅25号文书,可确定无疑:此处1名扈从之薪俸为3弥里码,其口粮为1弥里码10硒谷物。

根据塔里木盆地当时生产、生活水平及人体的实际需要,上列数额是比较接近实际的。如果我们参照时间、地点比较接近的楼兰文书,对此更会有明确的认识。当时楼兰士卒日食口粮有3种标准,即1斗2、1斗或8升,粮食紧缺时也有日食6升的记录。在居延汉简中戍卒平均日食1斗即成品粮6升,相当于今1.68市斤,如鄯善士卒日食1硒相当于2磅约合1.8市斤,即0.9公斤。如此1弥里码的谷物重量相当于现在的18公斤。

上述弥里码(目厘)、硒主要作谷物之重量单位,下面所述之329号文书,则反映它们也可以重量单位折为容量单位:

> 五头橐驼[所能驮载]之酒交左尔格耶,日夜兼程送来。每头橐驼可驮载一弥里码一硒,所以彼在且末即可将一弥里码计量出来。

---

[1]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121页。

同时它们还可兼作土地面积的单位，因当地系以粮食播种量作为计算土地面积的依据：

彼愿将能种1弥里码籽种之土地一块卖给司书莱钵多伽。彼得酒10硒及agisdha 3作为地价。[1]（652号）

彼将能种3弥里码之agri土地一块卖给莫伽多。迷科凯得vito马一匹，作为地价。[2]（654号）

限于当地生产水平，货币经济尚不发达，交换手段往往以粮食计算，故1目厘即1弥里码之谷物量亦代替货币发挥支付手段的作用：

[1]柯罗罗。卢特罗耶已支付橐驼之租金一目厘，尚欠两目厘。

[2]甘左伽已支付驼橐之租金一posara，尚欠一目厘。[3]

比弥里码更大的计量单位为"包"（nadha，梵语），并不多见，难得的468号文书有这样的内容：

和以前一样，汝处叶吠县诸领地之年税，每包谷物按十五弥里码统计。

比弥里码小的重量单位除硒外，还有瓦查厘（vacari）：

务必提供该马从莎□到精绝之饲料。由莎□提供面粉十瓦查厘，帕利陀伽饲料十瓦查厘和紫苜蓿两份，直到累弥那为止。再由精绝提供谷物饲料十五瓦查厘，帕利陀伽饲料十五瓦查厘，三叶苜蓿和紫苜蓿三份，直到扜弥为止。（214号）

**617号背面**

[1]法勇欠石榴一瓦查厘。

[2]布特胜伽欠石榴一瓦查厘。

瓦查厘究竟表示多少重量，现无法确定，有可能比硒重。

**466号**

[1]驮弥罗谷物……硒。

---

[1]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173页。

[2]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编印，《新疆出土的□卢文残卷译文集》，第174页。

[3]林梅村：《沙海古卷》，第214－215页，382号背面。

[2]沙摩尼罗瓦查厘……硒。

[3]……瓦查厘四硒。

比硒小的计量单位则有杯和份：

76号正面

[栏一]

[1]左罗伽[之百户中酥油……硒]三杯

[2]苏谷陀之百户中酥油二硒三杯

[3]……沙瞿……耶百户中酥油二硒三杯

[4]苏耆陀之百户中酥油二硒三杯

[5]沙兰摩之百户中酥油二硒三杯

[6]叶波怙之百户中酥油二硒三杯

[7]罗索陀之百户中酥油二硒三杯

[8]贵人昆格耶之百户中酥油二硒三杯

[栏二]

……酥油共计二十四[硒]

从这份名单的全文看，第1项："左罗伽[之百户中酥油……硒]三杯"，硒之前应补"二"字，即和其他人一样："左罗伽之百户中酥油二硒三杯"，这样8项酥油数额总计为16硒24杯，如这一数字即系栏二"酥油共计二十四(硒)"，则可推算出3杯为1硒。作为疑点的是3杯既为1硒。上述名单中2硒3杯何不写成3硒？故杯和硒的关系，现只能肯定杯<硒，硒是否为杯的3倍，尚有待更多材料的证实。除杯作为微小的容量单位外，在佉卢文书中还出现达尼、德拉克麦等微量单位：

……，达尼、胡椒三达尼、姜一德拉克麦、胡椒二德拉克麦、tvaca一达尼、小豆？一达尼、糖四Sadera。(702号背面)

达尼原系拉丁语中以十进位的微量单位，据巴罗教授解说，达尼可能来自波斯语dāng，它表示一个小的重量单位。德拉克麦原系希腊语drachme，有一把的意思，或曰在中亚流行的度量衡中，1德拉克麦等于

3.77 克。据介绍[1],Sadera 即斯塔特,系大夏语中希腊语借词,大夏语形式为 Stadēr,本义为"金币",或用来表示度量衡单位,1 斯塔特为 15.08克。

作为计量单位的"份",在佉卢文书中也常见,但所表示的数量,可多可少,含义模糊,如 207 号文书:

另一位索毗沙……欠税:tadi……一份,一份六弥里码,布六份,牛一头,酥油……

上述"一份六弥里码",份额较大。下列 619 号文书,则份额较小,众人分酒都系一硒一份:

**619 号背面**

| [栏一] | [栏二] |
| --- | --- |
| [1]支摩罗办理,大家分摊。 | [1]众友酒一硒一份 |
| [2]修爱酒一硒一份 | [2]善救酒……硒一份 |
| [3]善法酒一硒一份 | [3]印吉酒一硒一份 |

长度单位在□卢文书中比较少见,下面 3 件文书,都以掌长表示长度,反映了人们还处于生产力低下、交换比较单纯的实际情况:

州长勤军给了两头羊和一个三掌长的 varse。(243 号)

甘支格耶交九掌长的地毯一条。(728 号)

橐驼之租金为八掌长之布匹。(83 号)

据上述佉卢文书反映的情况看来,3 世纪前后在塔里木盆地南缘,通行的度量衡制度,主要是通过犍陀罗地区接受希腊、波斯、印度文化的影响。当然,汉唐时期丝绸之路畅通,天山南北与中原经济交往频繁,内地通用的度量衡单位也在西域不断扩大影响。除打制于东汉后期的汉佉二体钱外[2],《汉书·食货志》所载:"布帛广二尺二寸为幅,长四丈为匹",此计算丝绸数量的匹,在佉卢文书中也已经出现。一个

[1]陈明:《一件新发现的佉卢文药方考释》,载《西域研究》2000 年第 1 期。

[2]据林梅村在《再论汉佉二体钱》(载《中国钱币》1987 年第 4 期)一文中称:这种标有"重廿四铢铜钱""六铢钱"汉字铭文的汉佉二体钱,其打制时间"应在公元 175 年——《后汉书·西域传》所述于阗史的绝笔之年之后,并在公元 220 年 Kh.661 号文书所记于阗王山习肯定已经继位的时间之前"。

女奴的价格即等于41匹(pata)丝绸。近年参加尼雅遗址考察的日本学者吉崎伸氏,在《关于尼雅遗址中的尺度》一文中,提出该地区的基本尺度是hasta尺。"hasta原是表示人肘部的意思。hasta的上位有表示弓地dhamnus位,1 dhamnus等于4 hasta……1 dhamnus等于170厘米多,1 hasta约等于43厘米左右。"同时,他还认为此遗址所在的古精绝国"基本上采用hasta尺,但是受中国影响很大的东西以及受中国影响强烈的时候制作的东西采用了中国尺"。[1] 按,西汉时期1尺=23.1厘米,东汉时期1尺=23.5厘米,魏晋时期1尺=24.5厘米。至于在塔里木盆地东端楼兰垦区和吐鲁番盆地,接受汉文化影响较深,则完全使用的是一套中原的度量衡制度。自汉神爵三年西域都护府建立后,一批批中原移民来此从事垦殖或其他,中原通行的度量衡制度也就随之在高昌等地广泛推行。从汉魏一直延续到随唐时期。发现于罗布淖尔附近的宣、成时期的汉简:

**从者食粟帐**

恽私从者大马□六月乙丑尽七月积一月十二日食粟四石二斗[2]

新疆出土汉简很少,这是难得的1枚,说明西汉中期中原量制已在此通行。从者"一月十二日食粟四石二斗",即日食1斗与居延汉简中戍卒每月食粮3石3斗3升、每天为1斗1升1合基本一致,与魏晋时期的楼兰、高昌也大体相同。现选录几件楼兰文书以说明这点:

犁卢四两(602号)

劣布八十四匹(622号)

兵胡腾宁市青旃一领广四尺六寸(553号)

百一十三斛七斗六升六合三撮三秒床(535号)

二斛八斗当麦一斛四斗……(538号)[3]

---

[1]中日共同尼雅遗迹学术考察队:《中日共同尼雅遗迹学术调查报告书》第2卷,第215-222页。

[2]林梅村:《疏勒河流域出土汉简》,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100页。

[3]林梅村:《楼兰尼雅出土文书》,第79、80、74、73页。

这批楼兰文书主要是魏晋西域长史时期即曹魏嘉平四年(252)至东晋咸和五年(330)楼兰垦区生产生活的记录,各项经济活动沿袭汉朝成制,此从发给士卒的口粮数量可以得到证实:

出　黑粟三斛六斗禀战车成辅　　咸熙三年二月一

一人日食一斗二升起二月一尽卅日

日监[1]

出床四斛禀兵曾虏王羌奴二人起九月一日尽廿日人日食人食八升[2]

在汉晋楼兰屯垦繁盛时期,吏士的口粮是日食1斗左右,如前所述月食约合48.6市斤,符合人体的实际需要。与楼兰一样采用汉制的是吐鲁番盆地。作为汉统治西域的前哨基地,西汉元帝初元元年(前48)在此设置戊己校尉。东晋咸和二年、前凉张骏建兴十五年(327)高昌设郡。后经政权更迭到麴氏高昌国时期,这个由汉人、车师人、高车人联合建立的地方政权,扼交通咽喉,经济发达,在计量制度上完全承袭内地汉魏时期通行的石、斗、尺等一整套制度。从出土文书可知,当时作为麴朝法定的官斛官斗,在社会经济活动中曾广泛推行。

**高昌竺佛图等传供食帐**

苏利结个妇,中四人,下二人,尽十五日,合用面七斛二斗,床米一斛四斗四升。[3]

**高昌令狐等传供食帐**

次校郎麴琼传面三斗,供石隆爱、□□岳三人,尽。[4]

**高昌建文等传供粮食帐**

一斛五斗供公主十五日食。[5]

---

[1]林梅村:《楼兰尼雅出土文书》,第53页。

[2]林梅村:《楼兰尼雅出土文书》,第28页。

[3]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3册,第250页。

[4]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3册,第261页。

[5]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3册,第193页。

上述3例,2例为日食1斗,只有《高昌竺佛图等传供食帐》中的胡客日食1斗2升。在日食1斗的事例中,罗布淖尔汉简与高昌文书完全一致。当日高昌处于西突厥的控制之下,对待胡客有较高的供应标准亦属正常。最后一例中,虽然公主地位特殊,但上层妇女,毕竟食量有限。总的看来高昌居民日食1斗,其量制与汉代无异。不过需要澄清的是,沿用汉制的高昌量制是否也存在大小石的问题。在敦煌和居延出土汉简中,有大石、小石并用的记载,所以有的学者认为汉代量制有大小石之别[1];但也有学者认为,汉代只实行过一种容量制度,大石是法定的实际数值,小石只是从大石的数值中换算所得,它们起源于粟米之间的比率。"大小石盖皆计算上之虚名,非实有两种斗斛。""廪给分米谷二种,米指已舂,粟指未舂,计算米的单位为大石,计算粟的单位为小石,大石、小石并非在量上有所不同。"[2]但据出土文书看来,汉代西北地区除大石是法定的实际数值外,确实存在过作为容量单位的"小石"。这在反映屯戍生活的居延汉简中大量存在:

出糜小石三石为大石一石八斗以食卒……(275　2)

入糜大石八石七斗为小石十四石五斗……(275　21)

入糜小石十二石为大石七石二斗(148　41)[3]

在新出悬泉汉简中也时有所见:

[19]入粟小石九石六斗,神爵元年十月己卯朔乙酉,悬泉厩佐长富受敦煌仓佐曹成。

[20]神爵二年正月丁未朔己酉,悬泉置啬夫弘敢言之:遣佐长富将传迎长罗侯,敦煌廪小石九石六斗,薄入十月……[4]

在居延屯垦区,大、小石制并存,发给戍卒口粮,多以小石计数。如从事居延汉简研究的陈直先生所说:"居延吏卒廪给以粟为原则,用大石小

---

[1]参见高自强:《汉代大小斛(石)问题》,载《考古》1962年第2期;陈梦家:《关于大小石、斛》,《汉简缀述》,《考古学专刊》1963年2月。

[2]邱光明等:《中国科学技术史·度量衡卷》,科学出版社2001年;陈公柔、徐苹芳:《关于居延汉简的发现与研究》,载《考古》1960年第1期。

[3]谢桂华等:《居延汉简释文合校》。

[4]胡平生、张德芳:《敦煌悬泉汉简释粹》,第233页。

石不同的升斗来计算,发[粮]二石者为大石,发[粮]三石三斗三升少者,则为小石。"[1]由悬泉汉简看来,事实还不仅如此。在敦煌,诸地官方的接待活动,如粮食进出也常以小石计数。吐鲁番盆地系汉代西域的屯垦中心,高昌郡、国时期,沿用汉制,吴震先生通过研究高昌租佃契约后认为:"每人一天食粮用量为一斗,这与汉—晋时代罗布淖尔地区情况相同。罗布淖尔所出汉简中,有记:"从得","积一月十二日,食粟四石二斗"。每天恰好是1斗。居延汉简中,戍卒每月食粮为小石3石3斗3升(大石2石),每天为1斗1升1合。据此,我们可以推知所谓"高昌斛"即容汉代小石1石。"高昌量制即沿用汉代的量制。"[2]汉魏以后,北朝度量衡单位量值急剧增长。隋初曾以东汉的3升为1升,也就是说量器扩充了3倍。唐初大小两套量器同时并用,而以大的为主。公元640年唐设西州后,即按规定使用全国统一增大了的量制。据《旧唐书·食货志》载,唐代以古3升为1大升,相当于600毫升;3斗为1大斗,10大斗为1斛。西州使用唐朝量制,恰为高昌斛斗的3倍。从阿斯塔那91号墓出土的贞观年间《唐苏海愿等家口给粮三月帐》可以看出,当时帐中所列苏海愿、卫欢峻、刘济伯等户,丁男的口粮都系"一日粟三升三合三勺",为楼兰、麴氏高昌时期的1/3,说明唐西州量制已扩大了3倍。

**唐苏海愿等家口给粮三月帐**

主卫欢峻家口六人,三石一斗。

一人丁男,一日粟三升三合三勺。四人中小,一日粟二升五合。

一人小男,一日粟一升。

右记当三月粟九石三斗。

□□□恩奴家口五人,三石一斗。

一人丁男,一日粟三升三合三勺。一人丁妻,一日

[1]陈直:《〈关于居延汉简的发现与研究〉一文的商榷》,载《考古》1960年第1期。

[2]新疆人民出版社编:《新疆历史论文续集》,第128页。

粟 ［　　］

小，一日粟一升五合。[1]

按，唐制“调钟律，测晷景，合汤药及冠冕，制用小升小两”[2]。除此之外，“内外官司悉用大者”，或“官私悉用大者”。这就是说，汉代的量制只用于传统的天文、音乐、医药、冠冕等计量方面，在日常生活中，主要通用大斗、大升。阿斯塔那15号墓出土的《唐杂物牲畜帐》中，有称量不同物品的权衡器：“药称壹、鍮石调量麻布称壹、铁调量面称壹、量饼称壹”[3]，就正是为了适应当时的实际需要。从《唐天宝二年(743)七月交河郡市司状(市估案)》也就是经过综合的物价表上，我们可以得知，当时中原各地的量制与量器在吐鲁番市场上，展现出一幅纷繁多样、大小升两并用的图景：

白面壹斛　豆黄壹胜　砂糖壹两　散米壹胜　通草壹枚　生丝壹两　朱粉壹帖　松子壹小两　蛇床子壹小两　兔丝子壹小两　蔓青子壹胜　白柽炭壹斤　钢壹两　钢镰壹张　粗绵绸壹尺　紫高布衫壹段　羊毛壹斤　常州布壹端　小绵壹屯　流蜜壹合　乌豆壹斛　大练壹匹　干葡萄壹胜　生绢壹匹[4]

由这幅色彩驳杂的商品图可以看出，在西州市场上，唐统一的度量衡制广泛推行。近现代不断出土的文书表明，同时，塔里木盆地各绿洲城镇也较普遍地使用唐朝推行的统一量制。《旧唐书·西戎传》称：“[龟兹]饶蒲萄酒，富室至数百石。”藏葡萄酒以石计数，或也是使用中原量制的证明。1929年黄文弼先生在沙雅西北通古斯巴什旧城中发现的《李明达借粮契》及《白苏毕梨领屯米状》可以证实这点：

大历十五年四月十二日李明达为无粮用

遂于蔡明义边便青麦一石七斗，

[1]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6册，第18－19页。

[2]《旧唐书·食货志》、《唐六典·尚书户部》、《唐会要·太府寺》。

[3]唐长孺主编，中国文物研究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编纂：《吐鲁番出土文书》第4册，第60页。

[4][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龚泽铣译，第447页。

粟一石六斗其麦限至八月内□□□

付其粟限至十月_____

□麦一取上好_____

如取麦已_____

如为限不一_____

李明达、蔡明义俱为汉人，系屯田士卒留居安西务农的，立此借粮契约用中原石、斗量制，符合常情。而当地少数民族人士如白苏毕梨在生活中所需米油酱醋，亦用斗、升计算，说明当地使用唐制已相当普遍。

□历十四年米□□三月二十三日白苏毕梨领得

□屯米四斛半面壹硕捌斛瑎壹

□油叁胜酱□胜酢五胜[1]

在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于阗，唐朝统一的量制也于民间通行。1908年斯坦因在麻扎塔格发现的《唐于阗神山某寺支用历》中，来往进出账目，都以中原量制硕（石）、斛（斗）、胜（升）计价。在账目所列4个月支出中，寺院共购主粮、油料如下：

| | | |
|---|---|---|
| 面胡饼脚 | 肆拾斛半 | 每斛十五文 |
| 粟 | 拾柒硕 | 每斛十五文 |
| 麦 | 伍硕 | 每斛三十文 |
| 油麻 | 叁硕玖斛壹胜 | 每胜九文 |

至于寺院所购彩帛、棉布则都以丈、尺计算长度，零碎杂物则以斤、两计价，

十一月十三日出钱叁仟玖百壹拾文、价彩帛贰拾叁匹。

出钱伍百贰拾文、买土□布一、长一丈……

出钱叁百文、买胶贰斤、斤别一百五十文、供杂用。[2]

除汉语文书外，在当地通行的于阗语文书中，也可以找到相应的例证，说明于阗当地的居民，在经济活动中，接受汉文化的影响，已习惯

〔1〕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第94－95页。

〔2〕〔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龚泽铣译，第348－349页。

于使用中原的度量衡单位。

Hedin 16

6·六城潘野娑捻可里没来共纳进奉絺

·紬肆拾陆尺　巳年十一月廿五日判官富

·惟谨　　萨波　深莫　抄行

9·六城南牟没纳进奉絺紬壹丈捌尺

·伍寸　又贰丈贰尺伍寸　又贰丈叁尺

·贰寸　又纳贰丈肆尺　又贰丈贰尺壹

·寸　又叁丈六尺贰寸　巳年十一月廿六日

·判官富　惟谨　　萨波　深莫　抄行[1]

这是斯文赫定等人在新疆和田地区策勒一带发现的，反映8—10世纪于阗社会经济生活的汉文文书。包括达玛沟在内的策勒一带村镇，经常在于阗语文书里出现，称之为六城。当时这里丝织业发达，经济繁荣。地方上的头人经常征收居民丝绸以为贡赋上缴。在娑捻（Suhadatti）、可里没来（Kharamurrai）、南牟没（Namaubudi）这些头人中，南牟没的名字在文书里经常出现。按，于阗地方政府规定，向上进奉的丝绸都按唐制丈、尺计量。同时，民间在日常生活中，也都使用唐朝统一的度量衡单位：

> [于阗王尉迟曜]治世之三十五年（唐贞元十七年，801）。四十四名工作人员。每人要[交纳]毛布一块为二十三尺。依人数合计[交纳]毛布二十五匹又十二尺。刺史和商人合计[交纳]毛布七匹又三十尺，给出全部总数，系毛布三十三匹又两尺。现据收条，已给出二十三匹又十一尺。刺史、萨波（官）Sudārrjāṃ尚需给布料3匹。
>
> ……[2]

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不仅要量布裁衣，更重要的是民食为天，要

[1]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173.

[2] 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53.

以秤称粮。所以在六城地方政府中有仓曹的设置，农民以粮食缴纳赋税，也用中原的斗石量数。1991 年在策勒县达玛沟谢依德阿格孜沙漠中，发现的 4 枚汉文、于阗文双语木简，其内容就证实了这样情况：

CDX001

[正]屋悉贵□伊里桑宜纳麦肆斗　开元十五年九月十日

[背]典剧德公李贤宾

CDX002

[正]屋悉贵□伊里桑宜纳粟陆升　开元十五年十月十日典剧

[背]德公李贤宾

CDX003

[正]屋悉贵□伊里桑宜纳麦伍升　开元十五年九月十日典剧德公

[背]李贤宾

CDX004

[正]屋悉贵□伊里桑宜纳麦柒升　开元十五年九月十二

[背]日典剧德公李贤宾[1]

下列于阗语文书说明，不仅征收赋税如此，市场进行交易也同样用中原量制。

唯于阗王尉迟曜治世第二十一年（唐建中八年，787）Rarūya 月 18 日，亦即[行政官]Ṣṣacū 任职之年；此信关于债务事宜，为此原因……Budasaṃga 已收到偿付债务的 14 draṃmū（?）……月份。我将按中原的ṣaṃga 来计量付给小麦和大麦，以此作价，抵偿这笔债务。

证人：Māmṃmattī Arsa；证人 Ce……

<证人：……>ka，指印；Mādāssa。[2]

在公元 8—10 世纪通行于塔里木盆地南缘的于阗语文书里，度量衡

[1]艾再孜·阿不都热西提：《和田发现汉文、于阗文双语木简》，载《新疆文物》1998 年第 3 期。按，上述简牍内容，还可以作进一步订正，请参阅荣新江、文欣《和田新出汉语—于阗语木简考释》，载《敦煌吐鲁番研究》。

[2]H. W. Bailey：*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Ⅳ. p. 74.

单位 sạ́mga 相当于“升”或“斗”，Kūsa 相当于“斗”或“硕”。据长期研究于阗语文书的英国学者 H. W. Bailey 教授解说，sạṃga 出于梵文，可能和 Sonle（西克）相当，与伊朗语词汇中的“石”有关，或和突厥语的关系更为密切。他的话没有错。在 6 世纪西突厥强盛以后，疏勒、于阗诸地即为其所属，经济文化深受其影响。于阗有许多典章制度、官号称谓即系沿用突厥的成制，而和 840 年西迁后的回鹘相一致。据著名的突厥语学者冯·佳班介绍，在西州回鹘时期（850—1250 年）当地所通行的容量单位正是与 sạṃga、kūsa 相当的西克和库里：

> 西克（q），来源于 shi 即 iak，字义为“石“。一西克有十库里（küri）……库里 = 一斗。
>
> shi，石，来源于华中语音 z'iik，演变成［回鹘文］q：容量单位。[1]

中原地带的升（shng）在回鹘人中变音为 Sing 等于 1/10 库里。除受汉文化影响采用中原量制外，原生活于漠北地带以游牧为生的回鹘人，适应生活需要，也使用着具有地方特色的量具——皮囊。《突厥语大辞典》里称之为卡普（gab），30 坛钵（tanbin）等于 1 卡普。坛钵一词来源于“箪盆”（大容器）。至于其和原量制的关系，据说卡普（yap）来源于华中地区木制容器“合”。但令人置疑的是，坛钵既为大容器，30 坛钵才等于 1 卡普，显然与“合“含的容积悬殊太大。如在高昌回鹘王国时期的一件契约文书中，称土尔排（Turpai）因急需棉布，向契依木（Kyiymtw）借 1 匹半棉布，秋天收获后，愿以 1 卡普即 30 坛钵葡萄酒奉还，如不按期偿还，自当增加利息。内容近似的还有这样一件文书：

> 狗年十一月初十，我阿喇·铁木耳向拖里递交了［一件］文书，因为拖里的葡萄园曾经租给了我……我还要如实地偿还［他］六十坛钵酒的租金。[2]

一座葡萄园用 60 坛钵酒可以租用，作为大容器的坛钵的容积，肯定要比“合”大。卡普和坛钵究竟有多大，看来也无固定标准。当时限于回

---

〔1〕〔德〕冯·佳班：《高昌回鹘王国的生活》，邹如山译，吐鲁番市地方志编辑室 1989 年编印，第 38、161 页。

〔2〕〔俄〕拉德洛夫：《回鹘文文献集》，转引自袁丁：《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选注》（2），载《喀什师范学院学报》1987 年第 2 期。

鹘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尚缺乏统一的度量衡制度，所以各地量具差别很大。如有件借贷文书这样说：

[1]猴年四月

[2]初五，我库玛什

[3]巴依因需要芝麻，

[4]从卡里木杜处

[5]用自己的量具借了20巴的尔

[6]芝麻。秋

[7]初时节，我将还他40巴的尔

[8]芝麻。[1]

上面说的是用自己的量具，显然无统一标准。下列文书还将提到当时有不少人都有自制的量具。如此，度量衡尚难划一的现象，反映着地方政权缺乏统一管理的基础和条件。

塔里木盆地的居民在公元3世纪左右使用佉卢文时期，计量方法还是比较原始简单的，谷物、酥油、葡萄酒等物品都是以弥里码或硒计量。随着社会生产水平和文明程度的提高，至10世纪后，在中原文化的影响下，显然度量衡的各种计算单位，已较前复杂多样而渐趋完备。这从下列文书我们可以得到明确印象：

虎年六月二十二日，我依格特迷失因需要带利息的谷子，便用瓦布促杜的斗，从恰汗那儿借了两石谷子……[2]

鸡年正月初六，我萨达因需要通用的棉布，从索尔达阿哥那里拿了一百零二捆卡厘长的棉布。[3]

**缴杂税单**

[1]卜萨奇

---

[1]杨富学：《吐鲁番出土回鹘文借贷文书概述》，载《敦煌研究》1990年第1期。

[2]〔俄〕拉德洛夫：《回鹘文文献集》，转引自袁丁：《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选注》(4)，原载《喀什师范学院学报》1989年第1期，今见李经纬：《吐鲁番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研究》，新疆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164页。

[3]〔日〕山田信夫：《回鹘文买卖借贷文书》，原载《西域文化研究》第4卷，1961年。转引自袁丁：《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选注》(3)，原载《新疆工学院学报》1987年第1期，今见李经纬：《吐鲁番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研究》，第83页。

[2]当祕禄克官

[3]时,我支出的杂税如下:给了云居

[4]两巴特曼面粉,又

[5]给了两巴特曼肉[和]

[6]两巴特曼羊毛、一匹要宰的

[7]马、一斗豆子、一个

[8]仆人、一个

[9]劈柴用的

[10]仆人、五捆

[11]干草、一灯盏油、

[12]三捆柴……

……

[35]还给了柳中(城来的)人

[36]七卡厘棉布[1]

上述文书除了受中原影响使用常见的容量单位斗石以外,还有常见的长度单位卡厘(qari)。据《高昌回鹘王国的生活》中叙述,卡厘或卡里"可能等于咫(八寸为一咫)和尺(十寸为一尺)"。卡厘(qari)或译作埃勒、哈令、额尔,是常用的长度单位,在蒙元时期的文书资料中经常出现:

当算端从唆木纳忒(Somnat)回师时,他的一个养鹰人杀了一条大蛇。他们把它剥皮,而其皮有三十额尔(eus)长,四额尔宽。[2]

猴儿年腊月初二,我们二人——特得迷里克、哈喇补化因需用钱,卖了名叫胡特鲁的一个女人。我们从胡特鲁铁木儿处得了一百五十"哈令"(长度名)的布……[3]

值得注意的是,直至近代仍旧通用的重量单位"巴特曼",已在上述缴贡单中出现:"给了云居两巴特曼面粉,又给了两巴特曼肉[和]两巴特曼羊毛。"巴特曼(batmen)来源于粟特文 ptm'n,11 世纪成书的《突厥语大辞

[1][俄]拉德洛夫《回鹘文文献集》,转引自袁丁:《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选注》(4),原载《喀什师范学院学报》1989 年第 1 期。今见李经纬:《吐鲁番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研究》,第 186 页。

[2][伊朗]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何高济译,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361 页。

[3]冯家升等:《维吾尔族史料简编》上册,第 110 页。

典》称其为“重量,货币单位”。作为重量单位的巴特曼,随着各地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其实际重量因地而异,并存在着增大的趋势。清干隆二十四年(1759)统一新疆后,据称1巴特曼折合官石4石5斗,1石等于120斤,当是540斤。1年多后,即有1巴特曼折合官石5石3斗之说。各地并不一致。

综上所述,从公元9世纪回鹘西迁天山南北以后,形成了一套富有地方特色和民族特色的度量衡体系。如容量单位西克、库里、量、卡普、坛钵,长度单位卡厘,重量单位巴特曼等。[1] 有的度量衡单位如巴迪尔(batir),来源粟特文p'ttr,虽在文书里出现,但至今语意不明,难知其容量多少。也有的直接借用汉语,如担(t'ng)、尺(qol),分别与中原相似。这些度量衡单位不仅用于对粮食、布匹等物品的计数,还像3世纪左右佉卢文通行时期一样,用种子的重量计算土地面积。这种计算方法是人类历史发展过程中不少地方所共有的现象,在古代希腊的迈锡尼时代,派罗斯的土地统计单位也是如此。这或许与中亚文化接受希腊影响有关。

鸡年二月十八[日]

我伊利奇因需要种庄稼的土地,我把凯依姆杜的位于涯尔吐里坎的可以播种半石种子的土地自愿地租下了。[2]

……位于羌古尔·阿利斯[地方]的[可以播种]七斗[种子的]土地,以及位于突尔突克利·确克[地方]的[可以播种]四石[种子的]土地……[3]

公元9世纪后,在今新疆境内,上述度量衡系统占主要地位。不过吐蕃进占塔里木盆地时,亦曾通用过藏族使用的度量衡单位。藏族容量单位有克、升、合、掬4级。克(Khal)在敦煌汉文卷子中作番斛,与汉斗相对。但克、升等单位究竟容量多少,尚需作进一步研究。在吐蕃文简牍中,多有士卒粮秣供应的记载:“一个月口粮为麦子六[升],青稞四升,五

[1]详见[德]冯·佳班:《高昌回鹘王国的生活》,邹如山译,吐鲁番市地方志编辑室1989年编印。

[2][俄]拉德洛夫《回鹘文文献集》,转引自袁丁:《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选注》(1),原载《喀什师范学院学报》1987年第1期,今见李经纬:《吐鲁番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研究》,第60页。

[3]袁丁:《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选注》(2),原载《喀什师范学院学报》1987年第2期,今见李经纬:《吐鲁番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研究》,第96页。

个半月食物合计:麦子一克十七升,青稞十八升。"[1]前述在沿用汉制的楼兰文书中,吏士的口粮日食1斗左右,与唐代丁男日食粟3升余(大斗)相当。吐蕃文书称士卒一个月口粮为10升,则升的容量要比唐升大得多。藏族计量是20进位,20两为1斤,20升为1克。这种方法一直延续到近代才统一到10进位上来。在计算土地面积的方法上,当时塔里木盆地东南缘与藏族本土一样,以突(dor)为田亩的计算单位,即以二牛抬杠一天所耕的面积作为"突",来计算土地面积。据计算,"一突等于唐制10亩,半突等于唐制5亩"[2]。这种计量方法,据说藏区有些地方至今还在使用。

公元13世纪蒙元时期以后,包括新疆在内的中亚地区,政局动荡,各种政治势力风起云涌,兴衰无常,民族关系错综复杂,包括度量衡制度在内的社会经济体制,呈现出五光十色驳杂纷呈的景象。《世界征服者史》的作者志费尼在《世界王子旭烈兀出征西方诸国》一章中这样写道:"在士兵的供应方面,有命令叫所有地方为每人提供一塔格耳(taghar)即一百芒特的面粉,五十芒特即一皮囊的酒。"[3]据米诺尔斯基解说,1塔格耳相当于675磅重,则1芒特等于6磅多,50芒特等于1皮囊则也有337磅重,比前称为卡普的皮囊要大得多。回鹘人通用的长度单位埃勒或卡里(qari)在《世界征服者史》中也曾出现,并在中亚各地广泛使用。至16世纪叶尔羌汗国时期,我们从著名的《拉失德史》的作者米儿咱·马黑麻的笔下,得知当时新疆和中亚其他地方一样,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非常驳杂。经常出现的长度单位——加兹(gaz),本系印度和中亚各地普遍使用的尺度:"米儿咱·阿巴·乩乞儿修建了一座城堡,大部分高达三十标准加兹,城堡内部,大约高一百竿(chub)。""在狮子座(Asad)的季节水涨得很高,有些地方几乎宽达一标准里(mil),(各处的深度都不下于四加兹),在某一段长达一克鲁赫的距离内,竟深十加兹。"[4]在中亚和印度各地通用的"加

---

[1]王尧、陈践:《吐蕃简牍综录》,文物出版社1986年版,第34页。

[2]《吐蕃简牍综录》,第24页。并参见[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龚泽铣译,第562页。

[3][伊朗]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何高济译,第725页。

[4]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中亚蒙兀儿史》,王治来译文校注,新疆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09、210页。

兹”，长度很不一致，一般长约26—28英吋。[1] 竿和标准里的长度则尚难确定。克鲁赫(Karuh)，亦系印度通用的长度单位，约1.5标准英里。对于土地面积，作者则用札里布(jarib)作为计量单位。据测算，1札里布约为60平方埃耳(ell)。[2] 不过最值得注意的，还是作者关于重量单位的记述：“我记得很清楚，有些从喀兰兀塔格来的异密除了献上武器(alat)和花瓶以外，还呈献了沙金1安集延曼”。当时1安集延曼重64查里克(charik)，而1查里克则合400密思克耳(mithkal)。根据这个数目就可以想见战利品多到什么程度。”[3] 密思克耳是波斯、阿拉伯、土耳其等地普遍使用的重量单位。据介绍，密思克耳在波斯分为新旧两种，新制等于公制10克，旧制等于4.6克。400密思克耳等于1查里克，若依旧制计算，则1查里克等于1840克亦即1.84公斤；若按新制计算则为4000克，亦即4公斤。1安集延曼等于117.76公斤或256公斤。在《马合木·札剌思书》中，则把它记述为1个半帕特曼(1帕特曼约合65查里克)。由上可见，安集延曼和帕特曼即巴特满重量相近。作为清代在新疆普遍通用的巴特满制和察拉克制，在16世纪前后已见使用或许还能更早。[4]

---

[1]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中亚蒙兀儿史》，王治来译文校注，第191页。

[2]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中亚蒙兀儿史》，王治来译文校注，第191页。

[3]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中亚蒙兀儿史》，王治来译文校注，第249、250页。

[4]在南疆和田诸地至今尚有一种计量单位即“秤”在使用，一秤子相当于18—20市斤。据李吟屏《近年发现于新疆和田的四件唐代汉文文书残页考释》(载《西域研究》2004年第3期)介绍，在唐代作为计量单位的“秤”已经出现，如L4号汉文文书，即有“緤花两秤”、“緤花三秤”的记录。

# 参考文献

## 一、古典文献

〔汉〕司马迁. 史记. 北京:中华书局,1982.
〔汉〕班固. 汉书. 北京:中华书局,1962.
〔南朝宋〕范晔. 后汉书. 北京:中华书局,1965.
〔晋〕陈寿. 三国志. 北京:中华书局,1982.
〔唐〕房玄龄,等. 晋书. 北京:中华书局,1974.
〔唐〕李延寿. 北史. 北京:中华书局,1974.
〔北齐〕魏收. 魏书. 北京:中华书局,1974.
〔唐〕姚思廉. 梁书. 北京:中华书局,1973.
〔唐〕令狐德棻,等. 周书. 北京:中华书局,1975.
〔唐〕魏征,等. 隋书. 北京:中华书局,1973.
〔后晋〕刘昫,等. 旧唐书. 北京:中华书局,1975.
〔宋〕欧阳修、宋祁,等. 新唐书. 北京:中华书局,1975.
〔宋〕薛居正,等. 旧五代史. 北京:中华书局,1976.
〔宋〕欧阳修. 新五代史. 北京:中华书局,1974.
〔元〕脱脱,等. 宋史. 北京:中华书局,1974.
〔宋〕司马光,等. 资治通鉴. 北京:中华书局,1956.
〔宋〕王钦若,等. 册府元龟. 北京:中华书局,1960.
〔宋〕李昉,等. 太平御览. 北京:中华书局,1960.
〔汉〕荀悦. 汉纪. 北京:中华书局,2002.
〔晋〕袁宏. 后汉纪. 北京:中华书局,2002.
〔汉〕班固,等. 东观汉记. 北京:中华书局,1985.
〔宋〕徐天麟. 西汉会要. 北京:中华书局,1955.
〔宋〕徐天麟. 东汉会要. 北京:中华书局,1955.

〔晋〕葛洪. 西京杂记. 北京:中华书局,1985.

〔晋〕法显. 佛国记. 章巽,校注.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北魏〕贾思勰. 齐民要术. 北京:农业出版社,1963.

〔北魏〕郦道元. 水经注疏. 杨守敬,纂疏. 影印版. 北京:科学出版社,1955.

〔唐〕吴兢. 贞观政要.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郑炳林,校注. 西州图经. 兰州:甘肃教育出版社,1989.

郑炳林,校注. 沙州伊州地志. 兰州:甘肃教育出版社,1989.

〔唐〕徐坚,等. 初学记. 北京:中华书局,1962.

〔唐〕李林甫,等. 唐六典. 陈仲夫,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1992.

〔唐〕杜佑. 通典. 北京:中华书局,1984.

〔唐〕李吉甫. 元和郡县图志. 北京:中华书局,1983.

〔唐〕慧立,等. 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 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

〔清〕董诰,等. 全唐文. 北京:中华书局,1983.

〔唐〕长孙无忌,等. 唐律疏议. 北京:中华书局,1983.

〔唐〕段成式. 酉阳杂俎. 北京:中华书局,1981.

〔唐〕封演. 封氏闻见记. 赵贞信,校注. 北京:中华书局,2005.

〔宋〕王溥. 唐会要.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宋〕宋敏求. 大唐诏令集. 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

〔宋〕李昉,等. 太平广记. 北京:中华书局,1961.

〔宋〕周辉. 清波杂志. 北京:中华书局,1994.

〔清〕徐松. 宋会要辑稿. 北平图书馆影印本.

〔清〕徐松. 西域水道记. 朱玉麒,整理. 北京:中华书局,2005.

〔宋〕孟元老. 东京梦华录. 北京:中国商业出版社,1982.

〔宋〕洪皓. 松漠纪闻. 古今逸史本.

〔宋〕乐史. 太平寰宇记. 台北:台湾文海出版社,1970.

〔宋〕李焘. 续资治通鉴长编. 北京:中华书局,1992.

麻赫穆德·喀什噶里. 突厥语大词典. 何锐,等,译. 北京:民族出版社,2002.

优素甫·哈斯·哈吉甫. 福乐智慧. 郝关中,等,译. 北京:民族出版

社,1986.

达仓宗巴·班觉桑布.汉藏史集.陈庆英,译.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1986.

〔元〕李志常.长春真人西游记.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2001.

米儿咱·马黑麻·海答儿.中亚蒙兀儿史:第2编.新疆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译.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6.

〔伊朗〕志费尼.世界征服者史.何高济,译.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1.

〔明〕徐光启.农政全书.长沙:岳麓书社,2002.

〔明〕李时珍.本草纲目.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1977.

〔清〕王树枏,等.新疆图志.台北:台湾文海出版社,1965.

Hudud al-Alam. The Regions of the World: A Persian Geography(《世界境域志》). London:[s. n.],1937.

## 二、出土文书与考古报告

胡平生,张德芳.敦煌悬泉汉简释粹.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林梅村.沙海古卷——中国所出佉卢文书:初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8.

林梅村.楼兰尼雅出土文书.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王广智.新疆出土的佉卢文残卷译文集.乌鲁木齐: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1965.

林梅村,李均明.疏勒河流域出土汉简.北京:文物出版社,1984.

邱陵.罗布淖尔资料汇辑.乌鲁木齐:《新疆文物》编辑部,1991.

国家文物局古文献研究室,新疆博物馆,武汉大学历史系.吐鲁番出土文书:录文本.北京:文物出版社,1981—1991:1—10册.

〔日〕小田义久.大谷文书集成:壹、贰.法藏馆,1984、1990.

〔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东京: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1979.

陈国灿.斯坦因所获吐鲁番文书研究.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4.

陈国灿.吐鲁番出土唐代文献编年.台北:台湾新文丰出版公

司,2002.

陈国灿,刘永增.日本宁乐美术馆藏吐鲁番文书.北京:文物出版社,1997.

柳洪亮.新出吐鲁番文书及其研究.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8.

侯灿.吐鲁番出土砖志集注.成都:巴蜀书社,2003.

王尧、陈践.吐蕃简牍综录.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李经纬.回鹘社会经济文书研究.乌鲁木齐:新疆大学出版社,1996.

李经纬.吐鲁番回鹘文社会经济文书研究.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6.

刘戈.回鹘文买卖契约译注.北京:中华书局,2006.

黄文弼.罗布淖尔考古记.北平:国立北平研究院史学研究所,1948.

黄文弼.吐鲁番考古记.北京:中国科学院,1954.

黄文弼.塔里木盆地考古记.北京:科学出版社,195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新疆出土文物.北京:文物出版社,1975.

新疆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新疆考古三十年.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3.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文物考古新收获(1979—1989).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博物馆.新疆文物考古新收获(续).乌鲁木齐: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7.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新疆察吾呼——大型氏族墓地发掘报告.北京:东方出版社,1999.

新疆博物馆,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中国新疆山普拉——古代于阗文明的揭示与研究.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01.

中日共同尼雅遗迹学术调查报告书:第1卷.法藏馆,1996.

中日共同尼雅遗迹学术调查报告书:第2卷.东京:中村印刷株式会社,1999.

解耀华.交河故城保护与研究.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9.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等.交河故城——1993、1994年度考古发掘报

告. 北京:东方出版社,1998.

中国新疆博物馆,日本奈良丝绸之路学研究中心. 吐鲁番地域与出土绢织物. 东京:明新印刷株式会社,2000.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 交河沟西:1994—1996 年度考古发掘报告.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01.

新疆博物馆. 新疆民丰县北大沙漠中古遗址墓葬区东汉合葬墓. 文物,1960(6).

新疆文化厅文物处. 焉不拉克墓地发掘报告. 考古学报,1989(3).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吐鲁番地区文物局. 吐鲁番考古新收获——鄯善县洋海墓地发掘简报. 吐鲁番学研究,2004(1).

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 2003 年罗布泊小河墓地发掘简报. 新疆文物,2007(1).

新疆博物馆. 吐鲁番阿斯塔那第二、三、十、十一次发掘简报暨阿斯塔那古墓群发掘墓葬登记表. 新疆文物,2000(3—4).

〔法〕Éric Trombert, Ikeda On et Zhang Guang-da. Les Manuscrits Chinois de Koutcha(《库车汉文文书》). Paris: Institutdes Hautesètudes Chinoises du Collègede France, 2000.

〔英〕H W Bailey. Khotanese Texts(《于阗语文书集》): Vol 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1.

〔英〕F W Thomas. Tibetan Literary Texts and Documents concerning Chinese Turkestan (《有关中国新疆的藏文文书》). London: [s. n.], 1951.

〔日〕山田信夫著,小田寿典、P. ツイ－メ、梅村坦,森安孝夫,编. ウイゲル契约文书集成. 东京:大阪大学出版社,1993.

Marc Aurel Stein. Sand－buried Ruins of Khotan(《沙埋和阗废墟记》): Personal Narrative of a Journey of Archaeological and Geographical Exploration in Chinese Turkestan. London: T Fisher Unwin, 1903.

Marc Aurel Stein. Ancient Khotan(《古代和阗》): Detailed Report of Archeological Exploration in Chinese Turkesta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07.

Marc Aurel Stein. Serindia: Detailed Report of Explorations in Central Asia and Western most China (《西域考古图记》). Oxford: Clarendon

Press,1921.

Marc Aurel Stein. Innermost Asia(《亚洲腹地》):Detailed Report of Explorations in Central Asia. Oxford:Clarendon Press,1928.

## 三、近人专著

〔日〕藤田丰八. 西域研究. 北京:商务印书馆,1939.

陈直. 两汉经济史料论丛. 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58.

陈直. 汉书新证. 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79.

陈述. 契丹社会经济史稿. 北京:三联书店,1963.

刘仙洲. 中国古代农业机械发明史. 北京:科学出版社,1963.

〔美〕劳费尔. 中国伊朗编. 林筠因,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64.

〔英〕李约瑟. 中国科学技术史:第1卷. 北京:科学出版社,1975.

刘义棠. 维吾尔研究. 台北:台湾正中书局,1975.

张星烺. 中西交通史料汇编:1—6册. 北京:中华书局,1977~1979.

潘吉星. 中国造纸技术史稿. 北京:文物出版社,1979.

夏鼐. 考古学和科技史. 北京:科学出版社,1979.

夏鼐. 中国文明的起源,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岑仲勉. 汉书西域传地里校释. 北京:中华书局,1981.

朱震达,等. 塔克拉玛干风沙地貌研究. 北京:科学出版社,1981.

黄文弼. 西北史地论丛.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

冯家升,等. 维吾尔族史料简编:上册. 北京:民族出版社,1981.

韩儒林. 穹庐集.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

杨利普. 新疆水资源及其利用.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2.

傅筑夫. 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史:2—4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1986.

〔法〕L·布尔努瓦. 丝绸之路. 耿昇,译.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2.

王明哲,等. 乌孙研究.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3.

萧清. 中国古代货币史. 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

〔瑞典〕斯文·赫定. 亚洲腹地旅行记. 李述礼,译. 上海:上海书

店,1984.

林耀华.原始社会史.北京:中华书局,1984.

万国鼎,等.中国农学史:上册.北京:科学出版社,1984.

杜石然,等.中国科学技术史稿:上册.北京:科学出版社,1985.

沈福伟.中西文化交流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

孟凡人.北庭史地研究.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5.

孟凡人.楼兰新史.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1990.

魏良韬.喀喇汗王朝史稿.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6.

〔日〕松田寿男.古代天山历史地理学研究.陈俊谋,译.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7.

〔法〕哈密顿.五代回鹘史料.耿昇,译.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6.

陈华.和田绿洲研究.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7.

姜伯勤.唐五代敦煌寺户制度.北京:中华书局,1987.

姜伯勤.敦煌吐鲁番文书与丝绸之路.北京:文物出版社,1994.

方豪.中西交通史.长沙:岳麓书社,1987.

〔法〕谢和耐.中国五至十世纪的寺院经济.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87.

朱杰勤.中国和伊朗关系史略.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8.

〔德〕冯·佳班.高昌回鹘王国的生活.邹如山,译.吐鲁番:吐鲁番市地方志编辑室,1989.

张波.西北农牧史.西安:陕西科学技术出版社,1989.

新疆克里雅河及塔克拉玛干科学探险考察队.克里雅河及塔克拉玛干科学探险考察报告.北京: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1991.

侯灿.高昌楼兰研究论集.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0.

马雍.西域史地文物丛考.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

〔日〕长泽和俊.丝绸之路史研究.钟美珠,译.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0.

李吟屏.佛国于阗.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1.

李明伟. 丝绸之路贸易史研究. 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91.

尹进. 中国古代商品经济与经营管理研究.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1.

余太山. 塞种史研究.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余太山. 两汉魏晋南北朝与西域关系史研究.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王小甫. 唐吐蕃大食政治关系史.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

殷晴. 新疆经济开发史研究.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2.

程溯洛. 唐宋回鹘史研究.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法〕阿里·玛扎海里. 丝绸之路:中国—波斯文化交流史. 北京:中华书局,1993.

王炳华. 丝绸之路考古研究.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3.

〔英〕斯坦因. 和阗沙漠废墟记. 殷晴,等,译. 乌鲁木齐: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1994.

向达,译. 斯坦因西域考古记. 北京:中华书局,1987.

唐延龄,等. 中国和阗玉.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4.

张广达. 西域史地丛稿初编.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美〕谢弗. 唐代的外来文明.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薛宗正. 安西与北庭. 哈尔滨:黑龙江教育出版社,1995.

刘甲金,等. 绿洲经济论.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

张泽咸. 唐代工商业.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张泽咸. 汉晋唐时期农业.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

李锦绣. 唐代财政史稿.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樊自立. 新疆土地开发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及对策研究. 北京:气象出版社,1996.

邱光明. 中国古代度量衡.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6.

胡维佳. 中国古代科学技术史纲. 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6.

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 中国古代科技成就.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6.

蔡鸿生. 唐代九姓胡与突厥文化. 北京:中华书局,1998.

毛德华. 塔里木河流域水资源、环境与管理. 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98.

张希明. 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植被可持续管理的生态学基础.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6.

王素. 高昌史稿:统治编. 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

王素. 高昌史稿:交通编. 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

荣新江. 中古中国与外来文明. 北京:三联书店,2001.

〔英〕H · 裕尔. 东域纪程录丛. 张绪山,译. 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2.

李方. 唐西州行政体制考论. 哈尔滨:黑龙江教育出版社,2002.

李肖. 交河故城的形制与布局. 北京:文物出版社,2003.

李振宏. 居延汉简与汉代社会. 北京:中华书局,2003.

黄盛璋. 绿洲研究.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3.

宋晓梅. 高昌国——公元五至七世纪丝绸之路上的一个移民小社会.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

荣新江,等. 中外关系史:新史料与新问题.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4.

李云泉. 朝贡制度史论. 北京:新华出版社,2004.

余英时. 汉代贸易与扩张.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

许悼云. 汉代农业.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

蒋其祥. 西域古钱币研究. 乌鲁木齐:新疆大学出版社,2006 年.

殷晴. 吐鲁番学新论.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06.

马非百. 盐铁论简注. 北京:中华书局,1984.

何清谷. 三辅黄图校释. 北京:中华书局,2005.

袁坷. 山海经校注.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范祥雍. 洛阳伽蓝记校注.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杨建新. 古西行记校注. 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1987.

季羡林,等. 大唐西域记校注. 北京:中华书局,1985.

张广达,荣新江. 于阗史丛考(增订本).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8.

张平. 龟兹文明——龟兹史地考古研究.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

社,2010.

王炳华.西域考古文存.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2010.

R E Emmerick. Tibetan Texts Cancerning Khotan(《关于于阗的藏文文献》). London:Oxford University Press,1967.

**四、学术论文**

饶瑞符.米兰古代水利工程与屯田建设.新疆地理,1982(1—2).

宁可.汉代农业生产漫谈.光明日报,1979-04-10.

王炳华.从考古资料看新疆古代的农业生产//丝绸之路考古研究.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3.

王炳华.孔雀河古墓沟发掘及其初步研究.新疆社会科学,1993(1).

王炳华.新疆青铜时代文化试析.新疆社会科学,1985(4).

王炳华.新疆波马金银器.吐鲁番学研究,2004(1).

王炳华.阿拉沟古堡及其出土唐文书残纸//唐研究:第8卷.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杨逸畴.尼雅的环境演化和文明兴衰//中日共同尼雅遗址学术考察队.中日共同尼雅遗址学术调查报告书:第二卷.东京:中村印刷株式会社,1999.

杨逸畴.克里雅河地貌的形成与演化.干旱区地理,1990(1).

阮秋荣.尼雅遗址聚落形态初探.中日共同尼雅遗址学术调查报告书:第2卷.东京:中村印刷株式会社,1999.

陈戈.新疆考古述论.吐鲁番学研究,2002(1).

陈戈.新疆古代交通路线综述.新疆文物,1990(3).

吴震.史前时期新疆地区的狩猎和游牧经济.西域研究,1996(3).

吴震.近年出土高昌租佃契约研究//新疆历史论文续集.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2.

吴震.关于古代植棉研究的一些问题//新疆吐鲁番地区文物局.吐鲁番学研究.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6.

武敏.从出土文物看唐代以前新疆纺织业的发展.《西域研究》1996(2).

武敏. 从新疆发现的丝织物看 3—8 世纪中、西亚与中国之间的纺织技艺交流. 吐鲁番学研究,2000(2).

武敏. 吐鲁番出土丝织物中的唐代印染. 文物,1973(10).

武敏. 吐鲁番古墓出土丝织品新探//敦煌吐鲁番研究:第 4 卷.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黄盛璋. 塞人南迁罽宾与沿途所建诸国考. 汉学研究,1995(2).

黄盛璋. 敦煌写本《西天路竟》历史地理研究. 历史地理,创刊号.

黄盛璋. 和田塞语七件文书考释. 新疆社会科学,1983(3).

黄盛璋. 于阗文《于阗王尉迟徐拉与沙州大王曹元忠书》与西北史地问题. 历史地理,1983(3).

干福熹,等. 新疆拜城和塔城出土的早期玻璃珠的研究. 硅酸盐学报,2003(7).

谷苞. 河西四郡新农业区的开辟是丝绸之路畅通的关键. 西北史地,1986(1).

张玉忠. 新疆考古发现的东南沿海珊瑚、海贝//南中国及邻近地区古文化研究. 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4.

梅建军. 关于中国冶金起源及早期铜器研究的几个问题. 吐鲁番学研究,2001(2).

张广达. 古代欧亚的内陆交通//中国史学会. 第十六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中国学者论文集. 北京:中华书局,1985.

季羡林. 商人与佛教//中国史学会. 第十六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中国学者论文集. 北京:中华书局,1985.

季羡林. 古代印度沙糖和使用. 历史研究,1984(1).

王利华. 中古时期北方地区畜牧业的变动. 历史研究,2001(4).

杨际平. 秦汉农业:精耕细作抑或粗放耕作. 历史研究,2001(4).

杨际平. 麴氏高昌土地制度初探. 新疆社会科学,1987(3—4).

吴礽骧. 汉代玉门关及其入西域路线之变迁//中亚学刊:第 2 辑. 北京:中华书局,1987.

李遇春. 尼雅遗址和东汉合葬墓//《新疆文物》编辑部. 尼雅考古资料. 乌鲁木齐:新疆社科院,1988.

中法联合克里雅河考古队. 新疆克里雅河流域考古考察概述. 新疆文物,1997(4).

王素. 悬泉汉简所见康居史料考释//荣新江,等. 中外关系史:新史料与新问题. 北京:科学出版社,2004.

于志勇. 新疆尼雅遗址 95MNIM8 概况及初步研究. 西域研究,1997(1).

于志勇. 白山器饰宝藏——新疆昭苏黄金遗宝. 吐鲁番学研究,2000(1).

王博. 扎滚鲁克文化初探. 吐鲁番学研究,2002(1).

朱雷. 吐鲁番出土北凉赍簿考释//敦煌吐鲁番文书研究. 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83.

朱雷. 吐鲁番出土文书中所见的北凉按赍"配生马"制度. 文物,1983(1).

朱雷. 麴氏高昌的"称价钱"——麴朝税制拾零//敦煌吐鲁番文书论丛. 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2000.

宋晓梅. 试论高昌郡、国时期的自耕农与庄园经济. 吐鲁番学研究,2004(1).

王守春. 楼兰国都与古代罗布泊的历史地位. 西域研究,1996(4).

吐尔逊·艾沙. 罗布淖尔地区东汉墓发掘及初步研究. 新疆社会科学,1983(1).

李文瑛. 营盘出土丝织品初探. 吐鲁番学研究,2000(2).

孟凡人. 论尼雅 59MNM001 号墓的时代. 西域研究,1992(4).

段晴. 于阗文的蚕字、茧字、丝字//季羡林教授八十华诞纪念论文集. 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91.

林梅村. 再论汉佉二体钱. 中国钱币,1987(4).

郑学檬. 十六国至麴氏王朝时期高昌使用银钱的情况研究//敦煌吐鲁番出土经济文书研究.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1986.

张平. 再论龟兹的地方铸币. 西域研究,1999(1).

张平. 新和通古孜巴什古城遗址的调查与研究. 吐鲁番学研究,2003(2).

张平. 库车唐王城调查. 新疆文物,2003(1).

张平. 再论龟兹的地方铸币. 西域研究,1999(1).

夏鼐. 综述中国出土的波斯萨珊银币. 考古学报,1974(1).

宋志新. 波斯银币在新疆的又一次重大发现. 新疆钱币,1996(2).

宋家钰. 唐代的手实、户籍与计账. 历史研究,1981(6).

刘安志,陈国灿. 唐代安西都护府对龟兹的治理. 历史研究,2006(1).

孙晓林. 唐西州高昌县的水渠及其使用管理//敦煌吐鲁番文书初探.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83.

韩国磐. 再论唐代西州的田制//敦煌吐鲁番出土经济文书研究.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1986.

〔匈〕乌瑞. 有关公元751年以前中亚史的藏文史料概述. 荣新江,译//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第5辑. 拉萨:西藏人民出版社,1989.

陈国灿. 唐西州在丝绸之路上的地位和作用. 吐鲁番学研究,2006(2).

李文瑛,周金玲. 营盘墓葬考古收获及相关问题//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丝路考古珍品.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

王宗磊. 尼雅古建工艺及相关问题考察. 西域研究,1999(3).

李肖,等. 古代龟兹地区矿冶遗址的考察与研究. 新疆文物,2003(3—4).

Д·阿布杜罗耶夫. 中亚古代葡萄种植业和酿造业. 中亚研究,1986(2).

荣新江. 于阗在安西四镇中的地位. 西域研究,1992(3).

周兴佳. 克里雅河曾流入塔里木河的考证//克里雅河及塔克拉玛干科学探险考察报告. 北京: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1991.

〔日〕池田温. 麻扎塔格出土盛唐寺院支出簿小考//段文杰敦煌研究五十年纪念文集. 北京:世界图书出版公司,1996.

张广达,荣新江. 圣彼德堡藏和田出土汉文文书考释//敦煌吐鲁番研究:第6卷.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张广达,荣新江. 八世纪下半至九世纪初的于阗//唐研究:第3卷.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杨铭. 唐代吐蕃统治于阗的若干问题. 敦煌学研究(《西北师院学报》社科版增刊),1986,5.

高永久,等. 吐蕃统治下的于阗. 西北民族研究,1991(2).

王永兴. 塔里木盆地南部200年来的环境变迁. 干旱区地理,1992(3).

羊毅勇. 从考古资料看汉唐时期吐鲁番盆地的交通. 吐鲁番学研究,2000(1).

〔日〕荒川正晴. 北庭都护府的轮台县和西州长行坊. 吐鲁番学研究. 2006(1).

〔日〕荒川正晴. 唐代于阗的"乌骆"——以tagh麻扎出土有关文书的分析为中心. 西域研究,1995(1).

〔日〕荒川正晴. 唐帝国とソクド人の交易活动. 东洋史研究,1997,56(3).

〔日〕荒川正晴. 关于唐向西域输送布帛与客商的关系. 乐胜奎,译. 魏晋南北朝隋唐史资料:第16辑,1998.

程喜霖. 唐代过所与胡汉商人贸易. 西域研究,1995(1).

蒋其祥. 试探隋唐五代十国时期西域货币文化//隋唐五代十国时期货币.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孙晓林. 试探唐代前期西州长行坊制度//敦煌吐鲁番文书初探:二编.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

高自强. 汉代大小斛(石)问题. 考古,1962(2).

杨富学. 吐鲁番出土回鹘文借贷文书概述. 敦煌研究,1990(1).

# 后　记

本书所收系列论文，是我近30年来研习丝绸之路和新疆经济开发史的心得。《丝绸之路和西域经济》一文，是一篇综合性的概要，提出了一些值得研究的新问题，带有导论性质，姑置于篇首，以代序言。

我投入这个领域写成的第一篇论文，在32年前。1979年形势大好，新成立的新疆史学会为繁荣学术研究，进一步推动大家的研究热情，于11月26日在乌鲁木齐召开了拨乱反正后的第一次学术盛会——丝绸之路学术研讨会。那时我在刚建立的和田师专工作，接到通知，欣喜异常；每天教学之余，伏在床边，写的就是本书中的《丝绸之路与古代和阗》一文。当时在和田查找文献资料非常困难，即使一套二十四史也很难见到。不过这里研究历史也有个有利条件，就是找文物遗址、作考古调查比较方便，城郊沙漠遗址，随时可见铜钱、陶片或其他零星遗物，有辆自行车即可上路。对于于阗古都的研究，我就是在这样简陋的条件下进行的。时习以为常，辛苦中有乐趣。这篇以文献资料与文物古迹相结合、日夜赶成的参会文章，想不到竟获得了与会者的赞许，而它也成了我日后调进社科院的“敲门砖”。现在回过头来看看，真是汗颜，发现其中有不少缺陷，需要修改、补充。1982年10月我调入社科院后，除任《新疆社会科学》编辑外，还热心地参加了陈华院长组织的课题《和田绿洲的环境演变与生态经济研究》的筹划工作。由于自己曾长期在大漠边缘生活，对塔里木盆地的环境演变与沙害猖獗有着切身的感受，所以随课题组深入沙漠作实地考察后，结合历史文献，在20世纪80年代中期写出了一系列文章。那时新疆社科院能组织这样多学科的综合性大型课题，提出保护环境的呼吁，应该说是有前瞻性的，当时也得到了有关部门的较高评价。论集中选入的有关论文，涉及环境恶化的一些事例或数据，都是就当时情况而言，30多年来有些已显著改观，自当以历史的眼光看待这一切。保护环境、减少自然

灾害，实现人和自然界的和谐相处，任重而道远，还需要我们长期努力。以完成上述课题为契机，后在编稿之余，我便投入到经济史的研究中。当时所写的这些论文多在期刊上发表，现汇编入书，重作修订，有的文章标题也作了调换，故不再一一注明原发的刊物名称。由于笔者一贯主张把环境演变引入到史学研究领域，所以近据新的考古发现而写的《媲摩绿洲的历史命运——新疆环境演变史中的一个典型例证》，也同时编入。20世纪80年代以来，丝绸之路的研究成果累累，不断有论著问世，但属于经济史方面的却较少见，这本探索之作，自难说是成熟，抛砖引玉，希望不吝指教。对于我从事这项研究，中国社科院历史研究所的余太山先生，常示关切，敦促拙作早日结集成册，承蒙兰州大学出版社慨允出版，担任责任编辑的施援平博士，在编辑过程中，积极热情地做了不少工作，为完善体例，提出了许多有益的建议，并助实现，以为本书增色，在此谨表衷心的感谢。

殷　晴

2011－7－26日

# 索　引

## A

阿克斯比尔
481，500，510，511，518，525，530，544，546，575，577，590－593
安西
15，54，97，108－110，115，120，121，130，162，163，165，173，174，178，182，183，210，216，217，220，223，226，268，275，291，298，301，306，307，309，311－313，319，320，322，324，325，327－330，345，363－365，374，378，395，414，430，437，479，485，555，607
安息
2－4，236，239，240，260，334，335，342，343，354，381，382，384，385，447，450，455－458，461，588

## B

白氎　12，396，422，441
白龙堆　165，267，344，475
白水涧道　117，180
班超
2，3，42，75，76，82，169，240，274，336，340，343，344，382，383，394，401，455，537
班勇
2，32，33，76，77，169，263，265，337，527，565
北道
4，16－18，20，23，68，93，126，162，217，226，236，238，240，258－263，267，271，274，289，330，337，344，346，356，364，366，381－383，389，437，522
北庭
108，109，111，112，114，115，119－121，163，173－176，178，181－183，216，217，268，306，308－312，314－316，319－321，327，360，363，365，366，378，485
拨换城
273，274，278，291，300，322

波斯
3－5，8，11，12，57，78，83，96，129，130，137，227，228，239－242，252，334，338，356－358，360，364，366，380，390，394，397，398，434，441，445，452，456－460，466，470，480，506，510，596，600，601，615

## C

蚕桑
6，11，84，190，227－239，241－243，335，353，395，396，490，507，515，516，553，554，561，580
仓慈　31，346
策勒
69，98，220，221，276，292－294，348，392，399，400，402，411，413，417，431，434，480，481，483，489，490，492，501，504，510－512，514，519，528－531，539，542，544，546，547，550，559，561，565，569－571，574，608，609
察吾呼　36，37，42，66
长行坊
58，62，63，119，308－322，327
长行马
58，62，268，306，309－311，315－320，368
常田
11，90，91，104，106，107，131，135，136，166，167，187，189－191，202，203，205，206，208，209，237，356
朝贡
4，30，32，328，339，346，361，366，443，447，453，454
车师
4，7，15，17－27，31－34，41，43，55，70，72－76，81，82，92，93，99，161－165，167，169，171，172，184，236，258－271，344，346，381，478，603
陈汤　9，23，29，78
称价钱
225，239，349，351，359，461
城镇
1，4－7，11－13，138，142，158，225，227，232，241，271，284，291，292，306，322，327，333，339，340，342，343，348，349，351，352，356－358，361，362，364，366，367，381，383，387，389，392－394，408，409，437，438，454，456，469，475，477，479－483，489，490，498，510－514，525，527，529，531，532，

541 - 543,545 - 552,554,555,559 - 561,563,565,566,568,569,572,574,575,577,582,591 - 593,596,606
葱岭
4,9,23,41,43,73,136,142,235,239,240,260,273,281,291,339,344,346,381,382,384 - 386,389,460,520 - 522

## D

达玛沟
220,221,292 - 295,369,399,400,402,411,430,431,483,500,501,506 - 508,511,512,519,528 - 530,539,542,544,546,550,559 - 561,565,569 - 571,574,608,609
咀叉始罗
286 - 288,334,384,386
大海道 165,168,269,270,345
大练 13,57,58,146,326,360,362,364,376,377,407,424,426,555,606
大麦 44,56,87,107,117,180,205,206,214,609
大碛道 6
大秦
2,239,240,243,336,342,343,346,354,397,455
大唐西域记
1,11 - 14,95,96,128,142,146,227 - 230,232 - 234,236,238,241,250,252,280,282,286,347,367,385,386,392,393,395,396,408,413,420 - 422,426,463,476,478,482,500,503,504,507,508,518,528,529,531,532,541,543,546 - 549,556,566 - 569,571,572,576,578,581,582,584,585,587 - 590
大宛
1,2,4,7,9,17,23,28,31,32,38,54,65,67,69,72,83,124,161,236,239,245,248,258 - 261,276,333,335 - 337,343,381,382,435,450,470,473,476,536,561,562
大夏 2,245,380,601
丹丹乌里克
98,99,121,148,183,295,369,399,400,404,409,411,413,425,426,430,480,506,508,512,516,523,529,530,541,543,550 - 552,556 - 558,560,564,569 - 571
佃田
104,138,157,187 - 189,191,205

东西道　3,258－261
度量衡
70,375,593－596,600－602,604－606,608,609,611,613,614
敦煌
6,15,19,20,23,24,29－34,39,67,71,75－77,80,82,89,91,96,97,100,126,133,134,147,154,155,167－169,171,202,204,218－221,225,231,245,247,258,260,261,263,266－271,274,282,302,307,322,331,337,343－346,357,363,370,382,386,389－391,399,401,412,418,422－424,426,431,432,434,437－440,443,465,469,482,484,538,549,550,552,553,562,573,587,595,604,605,609,611,613

## F

法显
141,274,280,281,300,347,348,383,386,389,394,395,413,503,567,585,588
犯屯　120,121,183
烽燧　110,259,265,266,306
冯奉世　16,17,260,381,382
佛寺
98,106,126,139,141,142,149－151,153,158,159,189,249,286,293,299,347,348,354,368,401,412－415,417,422,429,431,455,456,464,465,476,480,481,505,510－512,525,542,544,558,559,565,572,575,579,581,582,586,587,592
拂菻　391,445
赋税
6,13,42,74,83,85,90,144－146,159,167,191,192,198,200,201,203,206－211,213－220,222,225,340,351,356,423,428,429,431,447,485,552,556,609

## G

甘英　2,240,336,343
高昌
3,5－8,10－12,21－23,27,43,55－59,62,72,75,87－93,99－102,104,105,107,108,116,120,126,127,131,133－137,150－157,159,164－173,179,183－191,201,203－215,225,229,236－239,263,267－271,

308, 320, 322, 325, 330, 331, 342, 344 - 346, 348, 349, 351, 353, 356 - 359, 362, 364, 366 - 369, 371, 374, 375, 390, 396, 417, 418, 424, 431, 461, 462, 465 - 467, 472, 485, 552, 595, 602 - 605, 610, 612, 613
高居诲
416, 419, 430, 435, 436, 442, 462, 550, 571, 579
葛罗禄 58
弓箭 36, 45, 64, 261
贡献
2, 28, 31, 43, 67, 222, 233, 246, 251, 253, 257, 260, 302, 333, 334, 336, 340, 346, 358, 365, 380, 382, 398, 401, 433, 435, 438, 441, 443, 447, 449, 450, 458, 460, 535 - 538
姑师
67, 72, 261, 262, 266, 268
贵霜 406
郭舜 29 - 31, 260, 382

## H

汉佉二体钱
44, 355, 356, 389, 392, 406, 408, 584, 592, 596, 601
何妥 346, 361
和田玉
244, 246 - 252, 255, 333
胡饼
143, 415 - 417, 419, 421, 466 - 470, 607
胡锸 10
胡锦 12, 397, 398, 443, 444
胡麻 96, 416 - 418, 467 - 473
胡食 466 - 468
胡桃 124, 129, 470
户籍 209, 210, 216
黄文弼
16, 22, 26, 69, 79, 81, 96, 110, 119, 150, 181, 228, 229, 260, 275, 276, 292, 385, 389, 396, 400, 476, 488, 522, 523, 530, 539, 541, 544, 564, 571, 575, 577, 579 - 582, 590, 606, 607
回鹘
13, 55, 134, 136, 163, 275, 365, 366, 391, 410, 434, 437, 438, 440 - 443, 448, 450, 460, 461, 466, 472, 610 - 614

## J

计戍
273, 291, 295, 520, 522, 523, 529
镬 10, 84, 103, 105, 187

罽
2,65,74,232,334,338,341－343,354,365,397
罽宾
28,29,67,250,279－282,286,288,289,334,354,384－387,455
贾胡　5,342,403
交河
8,13,22,27,54,57,62,63,72,81,92,93,117,122,126,127,129,136,162,164,168,171,172,180,184,187,213,215,216,261,263－265,268,271,308,311,315,316,319－322,358－360,363,364,368,371－374,407,421－424,426,431,461,462,464,465,606
校尉
7,9,16－18,20－27,29,34,40,67－69,72,75,161,162,167－169,269,271,342,403,536,561
杰谢
222－224,295,510,523,529,541,552,553,555－558,570－572,574
金币
1,11,125,195,336,342,354,367,390,408,601
锦
3,84,121,216,220,231,232,238,241,243,310,319,335,338,341,360,362,363,365,375,378,382,393,396,447,450,453,581
精绝
17,28,31－33,41,45,47,48,62,73,76,81,82,85,125,126,140,234,235,259,260,276,278,286,290,337－339,343,389,391,392,396,398,401,403,405,419,422,475－478,482－484,498,500－504,508,512,519－521,524,525,527,528,532,537－541,545,547,562,567,569,576,599,602
酒
47,74,98,107,125－127,144－147,158,197,198,200,208,216,218,252,282,299,323,324,327,386,409,417－420,423,425,427,428,467,472,507,598,599,601,606,610,611,614
酒泉
29－31,55,67,75,80,260,263,271,343,365,382

绢
1,3,4,6,49,141,204,209,212,217,231,232,246,299,337,338,348,352,353,357,360,362-366,370,374,375,377,378,388,397,399,405-408,422,426,449,451,453,536,606
军屯
32,67,81,88,89,92,100,116-122,165,170,171,179-184,201,203,259,476

## K

喀拉敦 542
喀拉喀什河
147,252,253,272,273,383,412,413,436,500,503,512,517,518,520,522,524,532,575,576,579,583,587
喀喇汗
13,388,400,443,445,446,458,510,551,559,584,590,592,593
坎城
275,295,394,404,430,523,529,531,541-543,545-550,557,569,572
康居
2,4,23,28-31,38,236,260,333,334,343,344,346,381,382
克里雅河
9,98,259,276-279,289,293-295,297,304,411,475-477,488,504,506,508,517,519,522,524,526,527,530,531,533-535,537,539-541,547,559,561,563-566,568-570,573
客馆
136,275,321,322,324-327

## L

赖丹
7,69,258,259,276,536,561
犁
9,10,12,31,33,35,37-42,66,68,71,73,74,77,78,84,87,89,99,103,111,118,161,169,180,187,188,262,264-266,279,280,288,338,344,364,383-385,450,464,486,489,520,586
李圣天
13,95,304,397,402,416,435,439,441,443,462
镰刀 77,78
柳中
8,21,27,74-77,82,88,100,116,117,136,157,158,164,165,167-169,171,179,180,185,211,236,263,265,266,

269 - 271,318,320 - 322,527,565,612
六城
111,219,221 - 223,426,427,510,512 - 514,529,539,541,550 - 554,556,557,561,572 - 574,608,609
楼兰
4,6,10,31 - 33,67,71,76,80,118,135,161,235,247,258,261 - 266,270,337 - 339,342 - 344,354,390,476 - 479,482 - 484,498,521,538,598,602,603,605,614
吕光 6,44,125,321,347
绿洲
1,4 - 14,20,28,31 - 33,35,41 - 45,50 - 53,55,65 - 69,71 - 74,76,78,82,83,85 - 87,92,93,95,99,102,103,109,125,128 - 130,132,138,139,149,155,157 - 159,164,165,169,171,172,184,192,194,198 - 200,207,209,216,217,220,224,225,227,232,238,241,243,259,262,265,267,270,274 - 278,284,286,288,293 - 295,300,301,315,320,333,336,337,339,340,342,343,347 - 349,352,354 - 357,361,362,364 - 367,380,381,389,393,395,398,399,404,405,407,409 - 411,423,429,430,435,449,474,475,477 - 485,487,489 - 492,494 - 521,523 - 525,527 - 543,547,549,550,553,556,557,559 - 562,564,565,567 - 571,573 - 575,578,582,584,588,593,596,606
轮台
7 - 9,17,67 - 70,72,79,97,109,161,174,217,226,258,259,315,316,327,330,360,364,462,484,536,561
罗布泊
36,71,81,97,258,276,291,396,438,442,475,476,479,482
罗马
3,4,11,14,129,227,239,241 - 243,338,340 - 343,360,364,366,380,390,394,397
罗没索磋 350,351

## M

麻扎塔格
64,129,143,155,158,273 - 275,331,383,411,463,511,540,546,549,564,607

马可波罗
391，392，417，460，472，479，507，510，529，533，542，544，545，549，559，574
毛织品
3，6，11，12，44，45，65，232，334，337，338，342，353，360，366，393，438，455，511
米兰
9，70，79，80，98，262，291，442，505，506
磨
37，38，113，155，157，175，223，246，254，299，330，415，432，436，440，464，467，471，527
墨山国之路　264－266
木棉　12
木耜　87
穆立
47－50，195，196，350，352，354，401，403，405－409
穆天子传
233，245，247，248，499

## N

南道
4，13，14，16－18，23，29，33，67，141，162，163，165，234，236，239，240，248，250，258－260，262，263，272，274，275，286，288，289，300，334，337，338，344，346，348，362，364，380－385，387，389－391，396，398，401，407，409，411，413，414，429，434，437，442，447，453，460，476，478，479，502－504，521，522，525，528，536，538，548，550，555，559，561，562，575，592
南河　273，520－523
尼雅
9，10，33，45，61，77，78，84，125，128，135，136，232，235，247，278，289，291，296，337，338，354，391，393，396，416，427，464，467，476－478，500，501，503，506，519，524，527，566，568，596，602，603
女市　5，351

## P

皮山
28，29，31，41，73，250，253，273，278－283，286－289，291，292，298，334，339，383－387，392，489，499，501，512，514，515，519－521，532，550

媿摩
240，276，278，295，390，392，429，479，482，483，500，504，505，511，513，519，528－531，538，541－550，553，556－561，566，568－574
葡萄
11，82，83，87，91，93，95，123－132，135，138，141，143，145，147，155，167，171，172，190，191，194，196，197，204，208，214，215，236，299，350，354，360，417－421，423，424，426，432，448，463，464，470，472，507，508，606，610，611

## Q

羌
9，28，32，70，71，78，79，228，234，250，253，255，256，262，271，273，276，277，281，282，284，285，287－291，293，297，338，344－346，445，466，477，482，487，488，515，519，522，531，603，613，614
且末
3，31，41，49，66，73，82，83，85，87，123－126，198，231，245，251，253，264，290，291，346，348，389，391，398，438，439，475－477，479，482，483，492，500，503，513，520，524，528，545，569，572，598
秦马秦
459，480，510，511，587，589
青海道　345，444，446
青稞
7，37，66，91，107，115－117，173，178－180，304，363，374，417，472，539，613
龟兹
3－6，9－11，13，19，26，31－33，41，43，44，52，69，73，75，76，80，83，84，95－97，108，111，119，125，142，169，173，198，216，217，220，223－226，232，236，238，239，258，259，261－266，268，274，276，278，291，300，307，325，327，342－344，346，347，349，351，355，356，363，364，367，375，383，389，396，408，414，456，457，461，485，502，523，524，536－538，544，562，564，606
龟兹五铢钱　9，355
佉卢文
45－50，60，61，74，82，84－87，99，125，126，139－141，192，

195 – 200, 208, 234, 278, 286, 290, 296, 333, 349 – 352, 354, 355, 388, 389, 394, 399, 403 – 409, 419, 421, 422, 425, 477, 503, 507 – 509, 521, 528, 546, 549, 550, 591, 596, 598 – 601, 611, 613

渠勒

28, 31, 32, 42, 259, 260, 293, 294, 296, 297, 337, 501, 519, 524, 537 – 539, 541, 542, 550, 562, 564, 565, 569

渠犁

7 – 9, 17, 19 – 25, 27, 33, 34, 41, 67 – 70, 72 – 74, 79, 161 – 164, 167, 168, 484, 536

## R

日逐王　15 – 20, 42, 162

戎卢　42, 501, 519, 538, 550

柔然

4, 10, 35, 43, 52, 88, 93, 170, 341, 478, 503, 567

月氏

2 – 4, 28, 29, 31, 32, 38, 39, 233, 236, 244, 245, 258, 260, 337, 342, 344, 346, 354, 381, 382, 384, 385, 394, 437, 455, 562

婼羌

42, 137, 345, 525, 538, 562

## S

塞人　35, 38

赛都拉　281 – 284, 291, 292

赛里斯　243, 339, 380, 381, 397

桑

11, 12, 37, 74, 82, 89 – 91, 145, 166, 167, 171, 190, 191, 202, 221, 227 – 237, 239, 241, 242, 249, 292, 295, 296, 298 – 300, 324, 335, 353, 393, 395 – 397, 416, 419, 422, 428, 431, 439, 445, 459, 470, 490, 503, 507, 508, 513, 515, 527, 548, 549, 553, 554, 572, 595, 609

桑弘羊

7, 8, 68, 69, 74, 79, 161, 484

桑株

253, 282, 283, 286, 287, 291, 292, 297, 298, 386, 387, 489, 516, 519, 532

沙车田

90, 91, 166, 167, 203, 595

沙州

13, 269, 291, 304, 325, 345, 434, 435, 437 – 444, 465, 479, 572, 574

莎车
4,16,17,21,28,31－33,41,66,72－74,82,162,163,165,167,232,235,244,257,260,263,274,275,279,296,337,339,342,381－385,387,389,401,445,519,521,522,532,537,562,592
山海经　245,247,475,499,502
山普拉
9,44,45,77,83,125,232,416,467,500,511
鄯善
3,4,8,15－18,32,33,42,45,48,61,70,72,75,76,78,80－82,85,91,116,123,126,127,137,140,149,162,164,179,192－195,197－200,229－231,235,236,244,259－264,269－271,274,291,344－346,348,381,389,390,394,396,398,407,425,437,438,503,507,521,522,528,538,543,545,546,550,568,592,598
商队
4,49,274,275,286,289,330,333,338,339,343,346－348,361,382,384,391,445,446
商胡
2－4,7,11,13,27,88,169,220,225,328,329,331,338,343,346－348,351,358,359,361,362,364,378,379,394,447
商税
6,225,226,348,395,437,453,555
神山
95,98,112,128,130,132,143,158,175,218,220,224,274,275,292,294－297,301,322,331,368,383,412,540,546,548,549,572,607
石榴
95,124,128－130,419,466,599
石蜜　349,424,455,461－465
市估案
57,136,187,326,359,363,368,371－374,461,462,464,606
市列　5,339
手实　136
狩猎
7,35－37,45,64,81,261,264
疏勒
4－6,9,11－13,28,31,32,41,52,66,70,71,73,75,82,83,108,121,169,174,216,217,226,236,238－241,260,263,

269 - 271, 275, 291, 296, 321, 325, 337, 339, 342, 343, 346, 349, 364, 365, 375, 380 - 383, 388, 390, 396, 398, 401, 445, 455, 478, 525, 537 - 539, 551, 562, 576, 594, 602, 610

水经注

10, 68, 69, 80, 109, 264, 273, 476, 520 - 522, 576

水利

8 - 10, 66, 78 - 81, 88, 89, 93, 96 - 103, 147, 170, 185, 186, 224, 354, 393, 423, 477, 481, 486, 489, 493 - 495, 505 - 507, 515, 520, 537, 573, 581

丝绸之路

1, 4, 8, 13, 14, 31, 74, 79, 141, 146, 158, 227, 228, 230, 231, 234, 239, 246, 248, 258, 265, 271, 289, 299, 334, 336, 338, 339, 341, 342, 348, 349, 357, 361, 362, 364 - 366, 370, 379 - 382, 388, 389, 391, 393, 394, 397, 398, 411, 460, 478, 498, 502, 504, 517, 518, 543, 548, 555, 568, 572, 592, 594, 601

丝路贸易

1, 3 - 7, 12, 14, 31, 131, 191, 194, 217, 225, 227, 261, 271, 325, 333, 335, 337 - 341, 343, 347, 351, 354, 358, 362, 367, 368, 370, 371, 434, 435, 440, 442, 454, 456, 459

斯坦因

45, 64, 95, 98, 118, 119, 125, 128 - 130, 143, 148, 149, 157, 182, 218, 222, 224, 225, 264, 265, 275, 296, 308, 309, 314, 315, 322, 326, 331, 337, 354, 368, 369, 388, 395, 396, 399, 400, 404, 407, 409, 411 - 413, 463, 476, 479, 487, 488, 506 - 508, 516, 523, 529, 540, 543, 544, 550, 556, 558, 569, 570, 572, 574, 575, 577, 580, 583 - 588, 591, 607

斯文赫定

275, 277, 291, 399, 402, 411, 488, 508, 526, 534, 550, 563, 569, 608

宋云

87, 240, 345, 348, 389, 390, 395, 476, 505, 542, 543, 545, 546, 548, 549, 568, 569

苏毗　290, 291, 386, 460, 567

床

56, 74, 91, 95, 96, 112, 114 - 116, 152, 156, 175, 176, 178,

179, 204, 212, 309, 312, 318, 319, 324, 353, 594, 602, 603
粟
19, 28, 52, 56, 58, 61, 62, 68, 70, 74, 76, 80, 83, 84, 91, 94 – 96, 104, 105, 107, 109, 112, 114 – 116, 121, 130, 142, 143, 145 – 147, 149, 152 – 156, 173, 175 – 179, 184, 187 – 189, 205, 208 – 210, 212, 213, 216 – 218, 221, 238, 309, 311, 313, 318, 320, 324, 407, 409, 415, 416, 418, 422, 424, 428, 432, 462, 465, 467, 468, 484, 509, 526, 540, 563, 594, 595, 602 – 607, 609, 614
粟特
3 – 5, 7, 11, 12, 126, 329 – 331, 356 – 359, 361 – 364, 366, 369, 370, 379, 449, 555, 557, 612, 613

## T

他地道　268, 311
塔克拉玛干
12, 48, 64, 240, 259, 272, 275, 277, 278, 288, 289, 293, 381, 383, 393, 400, 412, 474, 475, 477, 487, 489, 490, 492, 496, 497, 503, 507 – 509, 517, 518, 521, 525, 526, 533 – 535, 540, 556, 563, 567, 569, 575, 593
塔里木
2 – 6, 9 – 14, 28, 31, 35, 41 – 45, 50, 52, 59 – 61, 66, 68 – 71, 73, 76, 77, 79, 80, 82 – 85, 87, 95, 96, 98, 105, 110, 111, 125 – 130, 132, 137, 139, 149, 158, 162, 188, 194, 198, 200, 201, 204, 207, 208, 216, 217, 220, 224, 225, 227, 229, 234, 238, 241 – 243, 249, 255, 258, 259, 272 – 279, 282, 284, 286 – 292, 294 – 297, 299 – 301, 303 – 305, 315, 320, 333, 334, 337 – 340, 342, 343, 347, 349, 352, 354 – 356, 365, 366, 368, 380, 381, 389, 399, 400, 403, 406 – 409, 411 – 413, 415, 417, 419, 421, 422, 425, 430, 443, 456, 459, 463, 464, 466, 469, 474 – 486, 488, 490 – 492, 495, 497 – 499, 501, 502, 504, 506, 511, 516, 518 – 525, 527, 530, 533 – 537, 539, 541, 542, 544, 546, 547, 555, 557, 561, 562, 564 – 568, 571, 572, 574, 577, 580, 581, 593, 595, 596, 598, 601, 602, 606, 607, 609, 611, 613, 614

毼氈
2,336,342,394,455
糖
13,126,133,421,424,461 - 466,469,600,606
铁铧
9,71,77,78,103,111,118,180
铁勒
4,43,52,55,57,93,225,341,351,476
铜钱
143,146,354 - 356,364,367 - 369,374,389,408,458,544,574,586,592,596,601
突厥
4,10,35,52 - 55,57,58,60,64,65,84,93,94,108,163,172,173,201,214,216,220,238,247,249 - 251,276,291,299 - 302,320,324,341,361,365,366,412,420,435,437,445,459,462,470,478,557,567,572,574,591,604,610,612
吐蕃
108 - 110,137,159,172 - 174,222,231,249,274,290 - 304,366,386,412,434,435,437,442,446,448,454,460,479,480,510 - 512,550,557,572,584,613,614
吐谷浑
3,4,53,201,225,231,282,291,341,345,346,348,386,389,390,396,437,438,476,503,567
吐鲁番盆地
10,11,21,22,26,27,55,59,61,72,73,81,87,89,92,96,99,106,108,117 - 119,126,131,132,135,136,150,161,164,168,170 - 173,180,181,186,189 - 191,201,204,206,208,236,237,261,263 - 266,270,358,594,602,603,605
吐鲁番文书
60,91,95,98,100,118,119,126,128 - 130,136,143,148 - 150,154,157,167,173,177,182,202,218,222,224,225,231,236,308,309,314,315,321,322,326,331,352,357,368,417,421,427,461,572,595
屯垦
7 - 10,17,21,22,25,66 - 73,75 - 82,88,89,92,97,100,101,108,109,111,114 - 121,123,135,161 - 165,167,169 - 173,176 - 186,189,191,201,217,224,234,235,271,374,484,

493,494,603－605

## W

王新寺
6,141,142,347,348,394,395,582,585－587
尉迟曜
402,403,414,549,551,552,554,557,608,609
乌孙
1,22,23,26,28,29,35,38－43,52－54,60,65,68,71－74,124,333,336,344,346,381－383,484
五铢钱
79,354,355,388,392,408,476,510－512,540,544,580,581,584
戊己校尉
8,20,22,23,25－27,31,72,73,75,87,88,165,167－169,184,201,262,267－271,344,538,603

## X

西域
1－29,31－34,37－44,48,49,52,54,55,57,59－61,63－83,85,87,88,91,93,99,108,109,123－125,127－131,133－139,149,159,161－165,167－169,172－174,183,184,192,216,217,220,223－232,234－236,238－250,252－254,257－268,270,271,273－282,286－289,291,292,294,295,298－301,303,304,306,307,315,319,320,322,324,325,327,331,333－349,351,352,354－356,358,360－362,364－367,369－371,375,377－386,388－390,393－398,400,401,403,404,407,408,411,412,414,416,419,421,422,424,429,431,432,434,435,438,441,444,446,447,449,450,452,453,455,456,460－463,465－468,470,472,473,475,476,478,479,483－485,487,488,493,498,500－504,507,508,510,513,514,517－529,532,534,536－538,540－543,545－547,550,553,557,558,561－565,568－570,572,576－578,581,593,594,596,600,601,603,605,611,615
西域长史
32,33,76,85,169,234,263,

476，478，502，527，528，538，565，603
西域都护
2，4，7，15，16，18，21－24，27－29，33，42，70－73，75，85，161－164，168，169，234，240，260，262，334，336，382，536，562，594，602
西州
3，5，10，13，49，55，57，58，62－64，93，94，99，100，102，104－108，113－121，131，136－138，146，150，152，157，159，160，173，175，176，178－181，183－187，189－191，210－216，239，268，269，306－322，324－326，328，329，331，332，347，358－365，368，371，373－379，416，422，462，472，552，555，595，605，606，610
希腊
4，129，242，337，338，354，380，394，398，406，487，596，600，601，613
香料
239，349，359－361，368，390，393，452，455－459，461
小麦
66，74，86，87，107，116，143，145－147，178，179，190，206，212，374，417，431，432，465，472，539，540，573，595，609
校尉
7－9，16－18，20－27，29，31，34，40，67－69，72，73，75，87，88，161，162，165，167－169，184，201，262，267－271，342，344，403，536，538，561，603
緤布　211，212，353，424，427
新道
165，168，263，267－271，344
匈奴
3，4，15－19，23，29，32，33，35，38－43，52，60，68，69，72－76，93，124，161－165，168，169，216，230－232，234，258，259，261，263，265，267，268，271，336，337，340，341，343，344，381，382，397，502，536，557
徐普　22，23，165，267－270
玄奘
6，12，13，95，128，151，229，241，252，282，286，300，357，364，367，387，390，395，396，413，420，422，461，462，464，476，478，479，482，500，503－505，528，543，546，555，559，566－569，576，589，590

悬度
28，279，280，289，334，344，384，385

## Y

焉耆
4－6，13，31，33，36，37，41，42，44，71，73，76，80，83，95，96，108，118，121，125，128，169，174，180，198，216，217，226，232，236，238，239，259，262，264－266，270，271，274，291，320，321，324，331，339，344，347，349，354，364，366，367，394，396，408，471，485，503
盐泽
67，261，266，273，520，522
阳关
1，4，75，235，260，262，263，270，271，327，381，521
洋海　123，137，261，262，380
伊吾
4，32，37，52，74－76，82，93，108，109，114－116，119－121，123，173，174，177－179，181，182，216，236，258，268，270，271，344，345，358，485
伊循
8，9，21，22，70，79，80，262
银钱
5，6，13，83，135，154，191，198，201，205，207，208，215，216，219，220，225，309，349，354，356，357，362－364，367，368，374，389，408
营盘
9，12，77，118，265，266，337，338
营田
113，115－117，119－121，142，151，175，176，178－183，320
油麻
96，143，145，368，415－418，424，467，471－473，555，607
游牧
4，29，35－40，43－45，52－55，57，58，60，61，64，66，71，74，81，91，93，94，135，150，161，201，203，208，225，288，290，320，333，339－341，344，349，365，366，388，446，483，484，495，500，503，528，538，557，567，572，610
扜弥
7，17，31，32，41，62，69，73，230，234，276，278，293，295－297，337，339，475，482，498，500－504，512，519－522，524－528，530－532，536－543，545－550，

557,559－569,571,599
于阗
1,5,6,9,11－13,17,28,31－33,41,44,45,47－49,51,55,60,61,64,69,73,76,85,95,98,99,121,125,127－130,132,140－144,146－149,155,158,159,169,183,195,198,213,216－236,238－241,243－251,253,254,257,259,260,272－278,281,282,286－304,320－322,333,334,337,339,340,342,343,345－349,352,354－356,362,364,368,375,380－399,401－404,406－427,429－462,464,465,467,469,472,478－482,499－508,510,513,514,517－525,527－532,534,536－543,545－559,561－569,571－580,582,584,585,587－590,592－594,596,601,607－610
于阗文
220,221,227,241,275,282,296,301,304,369,399－402,406,407,431,440,482,504,507,531,543,544,548－550,553,559,564,569,570,572,574,577,609
于阗语
7,96,218,221,241,275,295,304,369,397,399－407,409,411,417,422,426,427,431,473,477,508,529,531,545,546,548,550－552,554－557,569,573,607－610
玉龙喀什河
44,98,147,252－254,256,272,273,412,413,436,481,488,499,500,503－506,512,515－518,520,522,524,530－532,575,576,579,582,587,592
玉门
1,4,20,75,168,235,246,248,249,260,262,263,267,269－271,344,345,381,389,435,521,545
玉石
1,13,217,244－249,251－257,287,299,302,398,434－441,447－449,534,559,561,578,583,584
圆沙古城
9,475,500,501,503,511,519,524－527,540－542,560,561,563－565,568,569
约特干
354,483,507,511,575,577,

582 - 588,590

## Z

造纸　13,427,428
张骞
1,3,16,18,66,69,83,124,230,239,246,248,249,261,333,336,339,342,345,380 - 382,419,435,468,470,472,473,502,536,561
郑吉
15 - 21,23,70,162,164,259
主簿
10,88,117,120,170,180,183,206,207,214,234,537
庄园
89,90,140,192,193,200,201,278
斫地　10,105,188
赀簿
90,91,126,127,131,133,165 - 167,171,191,202,203,237,595
左憧憙　138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丝绸之路经济史研究　下册
作者=
页数=651
SS号=0
出版日期=
Vss号=76641154